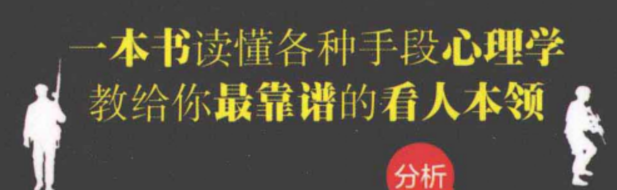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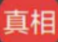


分析







★美国特工言传身教的心理学密码★

特工心理学

金圣荣 编著

AGENTS  PSYCHOLOGY

金圣荣年度突破性作品

·社会高效生存指南人手一本·

·1段历史 3大要案 18种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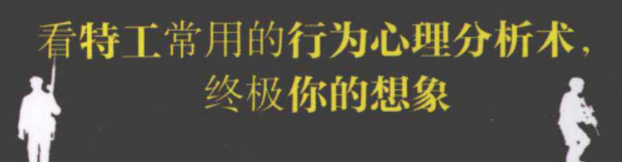







完美掌控他人的内心世界
让你秒杀所有对手

中国言实出版社







特工心理学



·**彻底唤醒**你缺失的**职场、情场**智慧术·

心理活动主导着人的一切行为。不管是战胜对方、赢得先机，还是化敌为友、化解矛盾等都是一条行之有效的捷径。巧妙地运用心理学往往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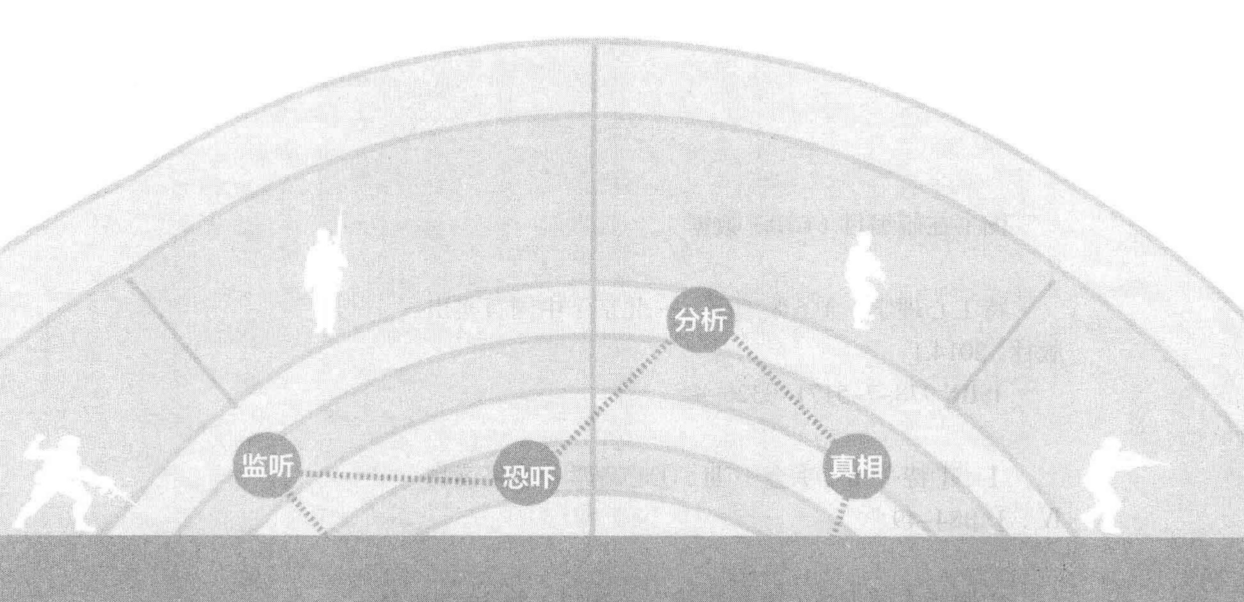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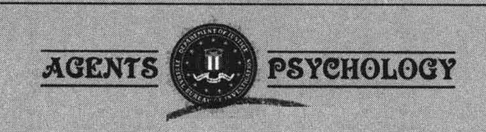
上架建议：社科/心理


ISBN 978-7-5171-0326-4

定价：36.00元



特工心理学



金圣荣 编著

间谍

利益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特工心理学 / 金圣荣编著 . — 北京 : 中国言实出版社，2014.1

ISBN 978-7-5171-0326-4

Ⅰ . ①特… Ⅱ . ①金… Ⅲ . ①心理学—通俗读物
Ⅳ . ① B84-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303201 号

责任编辑：周　晏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100101
电　话：64966714（发行部）　51147960（邮 购）
64924853（总编室）　68581667（编辑部）
网　址：www.zgyscbs.cn
E-mail：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10 毫米 ×1000 毫米　1/16　22 印张
字　　数　300 千字
定　　价　36.00 元　ISBN 978-7-5171-0326-4

前 言

PREFACE

美国联邦调查局（英文缩写FBI）是美国最早建立的大型情报警务机构。它是司法部下属的主要特工调查部门，成立于1908年1月26日，至今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了。在它成立之初，其职责只是打击联邦犯罪分子，而这一特质使它在短期内便凌驾于地方警察之上。20世纪30年代因破获了一些绑架、抢劫和杀人案，使其名声大振。他们的敬业精神和取得的不俗成绩，得到了美国当局和民众的普遍认可，并由此开始了辉煌的生涯。

提起联邦调查局，有一个人不得不说，那就是埃德加·胡佛。可以说，联邦调查局的前半部历史也是胡佛局长的一部个人传记。胡佛是联邦调查局改制后的第一任局长，自上任那天起，便在之后的48年中，稳坐此位，成为美国历史上一位实权派人物。这位亲手奠定了联邦调查局不可侵犯的地位的局长，是一个创造了美国历史和FBI神话的人物。作为这个机构的秘密守护者和最高掌权人，他既是FBI的化身，也是一个令人恐惧的人，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更是美国历届总统的心腹大患。胡佛为了保全自己的地位，利用工作上的方便，窃听总统及白宫政要的电话，了解了太多美国当局政要的秘密。他将这些材料封存，并以此作为要挟，以换得自己权力的稳固。埃德加·胡佛的权力之争以及与历届总统的微妙关系，也使联邦调查局在发展过程中，经历了黯然的过程。罗斯福对联邦调查局和胡佛局长倍加信任和器重，这让胡佛与他的联邦调查局走向了辉煌，那是联邦调查局意气风发的时期。而随着罗斯福逝世，杜鲁门就任总统后，联邦调查局第一次进入“黯然”时期，也使得胡佛不得不小心经营，收敛锋芒。中情局（英文缩写CIA）的建立对联邦调查局来说，更是分走了它的一些权力，而权力就意味着利益。此后，

联邦调查局虽然经历了一些波折，但都被一一化解。为了增加与政要之间展开的争斗胜算，联邦调查局对总统及白宫政要的监听变本加厉。而联邦调查局自身因为窃听这种卑劣行为，多年来一直遭受人们的指责。

当然，总的来说，胡佛对于联邦调查局的发展强大是功不可没的，因为是他将联邦调查局变得更规模化、专业化。在他的领导下，联邦调查局成为一个严密而有序的机构，那些经过精心细选的联邦特工人员，可以说个个身手不凡，有着卓越的侦查能力，在维护国家秩序以及冷战中为维护美国本土的稳定都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联邦调查局在破获案件中使用的手段以及技术，也被世界各国纷纷效仿，为各国打击犯罪行为提供了经验。联邦调查局对罪犯的心理分析、测谎仪的使用、DNA技术的应用等手段对案件侦破的准确性以及侦破速度，都有很大的帮助。在美国发生的一些刑事要案中，如连环杀人案，正是由于联邦调查局的介入和高科技手段的使用，才使得案件在短时间内得以破获，让更多的人获得了安全保障。同样，在反间谍案件中，联邦调查特工更是在自己的国土上，有力地打击了间谍犯罪行为，从而使美国国家的安全有了更高的保障。近年来，美国联邦调查局在打击反恐斗争中，也一样成为了国家的主力军。但是，联邦调查局也有过失误，如“9·11”事件，由于他们的疏忽，致使美国蒙受了历史上第一次奇耻大辱，也使一些无辜民众在此次事件中丧失了宝贵的生命。虽然“9·11”事件后，联邦调查局对此展开了迅速的侦查活动，弄清了事件的真相，但依然无法抹去因曾经的失误而造成的一些恶劣影响。而对于美国历史上的一些重大事件，联邦调查局也难逃干系，如肯尼迪总统遇刺、尼克松政府的“水门事件”等。另外，联邦调查局还曾滥用职权，使美国的民主遭到破坏。他们对一批名人进行监视、监听，使得如爱因斯坦、卓别林等遭遇联邦调查局的骚扰。他们还对一些共产党人和人权人士进行大肆迫害，美国著名黑人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更是遭到来自联邦调查局的诽谤和调查，甚至收到联邦调查局的匿名威胁信。美国联邦调查局还非法拘留想要回到中国的科学家钱学森，派遣特务闯入其研究室及住宅进行破坏活动。这些行为大大破坏了联邦调查局在民众心中的形象。

可以说，联邦调查局所取得的成就和所遭受的非议指责几乎成正比，这个有着百年历史的机构，在它的发展过程中，有着太多的故事，同时也对美国的政治发展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我们编写本书的目的，也正是为了让读者更多地了解美国联邦调查局的发展历史，了解作为一个维护国家安全的机构它所作出的贡献以及它在执法中采用的各种调查和侦破手段，并试着以这样一种方式，为读者展现联邦调查局更加真实的面目。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篇 FBI的传奇历史

第四篇　FBI 的身体语言

第五篇　FBI 的读心术

第六篇 FBI 的心理操纵术

第七篇 FBI 教你识破谎言

第一篇　FBI 的传奇历史

第 1 章　胡佛时代：FBI 进入大显身手的巅峰时代

埃德加·胡佛，美国联邦调查局第一任局长，任职长达 48 年。在此期间，美国更换了 8 位总统、16 位检察官，但联邦调查局局长始终是他。作为一个叱咤半个世纪的传奇风云人物，他实际上也是那半个世纪美国的无冕之王。他的权势让总统们望尘莫及，也是之后联邦调查局任何一位局长都无法超越的顶峰。在美国历史上最权威的人物中，埃德加·胡佛是一个神秘而富有争议的人物，即便在他死后的几十年里，关于他的各种议论也一直没有停止过。在他死后，美国国会才立法规定：联邦调查局局长的最高任期不得超过 10 年，因为人们被他吓到了。而与此同时，胡佛现象从另一方面也展示了美国复杂的政治制度如何实际运作的。然而，美国联邦调查局在他的领导下，成为了严密而有序的机构，在这个机构里有他建立的档案系统和犯罪实验室，也有非常出色的侦探。也是胡佛让联邦调查局成为一个时代的英雄。虽然联邦调查局也如胡佛一样饱受争议，但在维护美国的社会秩序和国家安全方面确实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胡佛时代，也是联邦调查局大显身手的时代。

1. 初露头角的胡佛

埃德加·胡佛是一个创造了美国历史和美国联邦调查局（英文缩写 FBI）神话的传奇人物，在美国联邦调查局的局长宝座上，胡佛一坐就是近半个世纪。而他在位时所拥有的权威也是之后任何一位 FBI 的领导所无法超越的。1972 年 5 月 2 日早上，这位叱咤风云的人物，被发现死于华盛顿家中的卧室地板上。

而胡佛真的就是以寿终正寝的方式，离开了人世间。至此，他也从 FBI 局长宝座上“彻底地离开、永远地离开了”，胡佛的时代也画上了一个大大的句号。

然而，关于他的故事似乎永远没有被人遗忘。多年之后，有关他的话题人们依然津津有味地谈论着。

作为 FBI 一代无人能及的掌门人，胡佛的成长经历是怎样的？他又是如何迈进 FBI 的大门的呢？

胡佛，1895 年 1 月 1 日出生于美国华盛顿。他就在离白宫仅一英里之遥的一幢白色木板房内呱呱坠地。胡佛并不像很多人想象的那样有着显赫的家世，他的父亲迪克森·胡佛出身卑微，在政府部门做印刷工作。父亲的身世，让虚荣的胡佛在多年之后都很少谈及他。而对于母亲，胡佛倒是经常说起，为什么呢？那是因为他的母亲玛格丽特·沙伊特林出身名门！她的祖上是瑞士的高级官员，她父亲于 19 世纪中叶来到美国，曾担任过瑞士首任驻美领事。玛格丽特是一名高级护士，内战时期在国会山一带护理过联军队伤员。

胡佛所受的家庭教育十分严格，对他而言，他的成长离不开母亲的教育。在性格塑造上，胡佛完全继承了母亲卓越的判断能力。胡佛从小就很聪明，在学校读书时，各科成绩都是优良以上。他不仅白天在校读书，周末还参加了教堂合唱团。胡佛很早就表现出了与一般孩子不同的特性。11 岁的时候，

他就自制报纸，上面是他自己搜集的认为重要的新闻材料，他把报纸制作好之后，给家里的每个人发一份，并要求每份报纸收取 1 美分的报酬。当母亲看到小胡佛所剪贴的新闻后，非常高兴，并鼓励他的这种行为。此后，他每周都会搜集两页以上的新闻材料，又给自己的报纸起了一个名字叫《新闻周刊》，他不仅搜集外面的新闻，还自己撰写家事评论、学校见闻、街道消息，同时小胡佛还对一些花边新闻倍感兴趣。比如，当时的总统女儿爱丽斯·罗斯福与众议院院长喜结连理，在婚礼上闹出笑话了等等，这类花边新闻也都在他的搜集之列。胡佛儿时自制报纸的这一习性，与他后来在执掌 FBI 后喜欢搜集证据和别人隐私应该有着很大关系。

胡佛是个很有心计，而且绝对是一个持之以恒的人。这一特性表现在他有记日记的习惯上。他每天都记日记，而且在他的一生中从没有间断过。他的日记包罗万象，从所结识的人、听到的事、打工的遭遇及收入、喜怒哀乐、气温变化、生老病死，事无巨细，他都无一遗漏地记录下来，甚至在他的日记中，随着年龄不断增长而不断变化的鞋袜衣服的尺寸也都一一被记录在内。

从这些可以看出胡佛不仅头脑灵活，更是一个精力充沛的人。小的时候，他就养成了让自己忙起来的习惯，帮家人干家务，做报童，甚至周末逛街的时候主动拎篮子。而胡佛这样做有他自己的目的，他所做的一切都不是无偿服务的。

1909 年，胡佛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华盛顿中央高中。在这所注重全面素质发展的中学，胡佛充分发挥了他的才能，他不仅学习成绩突出，还在体育、辩论等方面表现出了才华，并因此成为学生领袖。 4 年后，胡佛考入乔治·华盛顿大学法学院攻读法学。由于家境不好，他选择了夜校，白天赚钱，晚上读书。

1917 年夏天，胡佛法学学士和法学硕士顺利毕业。对于自己何去何从，胡佛有着自己的打算。那时正值第一次世界大战，很多热血青年都纷纷上了前线，而胡佛却费尽周折弄了一张“暂缓入伍证明”，并通过母亲的侄子司法部部长威廉·希茨的关系进入了司法部。虽然后来胡佛为自己没有应征上前线作了如下解释：“上级认为我担任反间谍任务比上战场更为重要。”但明白人都知道，他根本就是在说谎。因为他在进入司法部后，从没参与过反间

谍工作，只是在邮件室处理往来于联邦政府的各类邮件。后来胡佛一直认为，司法部的工作让他屈才了。不过，那时的胡佛对这份工作却是满怀热情，十分敬业的。每天在办公室里，他始终是最早一个上班，最晚一个下班走的人。他很快就被邮件室的主任乔治·迈可森注意到了，他觉得胡佛不但头脑聪明，还十分勤奋，通过和胡佛的几次谈话，对胡佛印象更加深刻了。也就是在这时，幸运之神悄悄地向胡佛靠近了。

乔治·迈可森的关系很广，也正是他让胡佛的命运发生了改变。

1917 年一个早晨，上班的路上，乔治遇到了老朋友、时任联邦调查局局长的布鲁斯·比利斯基。当时的调查局以员工懒惰著称，布鲁斯见到乔治后就把工作中的烦恼和抱怨发泄给了乔治。乔治与他在感叹世风日下后，就谈到了自己的员工胡佛，说胡佛是他见过的在工作中最勤奋效率也最高的人，布鲁斯听后对胡佛产生了极大兴趣，说道："这样聪明的年轻人放在你那是不是有些屈才了？"

乔治很大方地回答道："如果您需要这样的人，我可以马上把他送到您那里。"几日之后，布鲁斯就找到了胡佛，他对胡佛的第一印象非常好。但因为自己那里还没有合适的位置，他就把胡佛推荐给了新成立的战时行动处处长威廉·弗林。就这样，年仅 22 岁的胡佛，就在 1917 年年末正式入职战时行动处。这个部门隶属于调查局，胡佛的工作范围是对付德国间谍可能进行的窃取或破坏行为。

这时胡佛算是真的做了反间谍的工作。儿时的锻炼和天生的聪敏让胡佛在这份工作上如鱼得水，他把全部的热情都投入到了工作中。他主动放弃休息日，顾不上吃饭，每天工作到很晚，在办公室里一坐就是十几个小时。这种忘我的精神和工作责任心很快得到了上司的赏识，他不仅得到了处长的口头夸赞，还获得了一年内三次加薪的机会。

胡佛在战时行动处工作时，正是美国渲染对德仇视情绪高昂之时，那时美国的报纸天天刊载德国间谍在本国进行的颠覆、破坏行动的报道。他们大批抓捕"嫌疑犯"。胡佛当时给行动处提了一个非常好的建议，他指出，对凡是在美国居住的德国籍或德国裔女性进行登记，以备不时之需。随着这场反间谍战争的发展，美国又兴起了整肃共产主义思潮的运动，这又给

了胡佛一次大显身手的机会。一战的狂热，反共浪潮的高涨，一浪一浪的革命危机，越演越烈的犯罪活动，使得“美国英雄”的称号毫无异议地落在了胡佛的头上。

但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结束，战时行动处也被解散，胡佛的“美国英雄”称号的荣誉也至此终结。同时，由于战时行动处的解散，胡佛也处于失业状态。他的上司弗林把他推荐给了即将上任的司法部部长米切尔·帕尔默。帕尔默是个激进的司法部部长，他一心想在那样治安动乱的年代使一切都恢复平静，因此，他向国会申请，拨出专项经费让司法部着手对全国无政府主义者、布尔什维克主义者、激进团体进行大规模清查。而负责此项行动的正是联邦调查局，调查局局长威廉·弗林便借机将胡佛拉进了调查局。于是，年仅 24 岁的胡佛正式加入调查局，并担任局长助理，负责搜集和整理“带有革命激进主义色彩的社会团体”的黑资料。

之后的胡佛凭借着自己过人的才干和旺盛的精力，在很多调查局的行动中表现出色，因此，使得他很快在调查局里声名大震。同时他的仕途发展更是一路顺畅。1924 年 12 月 22 日，他被正式任命为联邦调查局局长，从而开启了他带领 FBI 走向辉煌的旅程。在他担任联邦调查局局长的 48 年间，对美国后半个世纪的历史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2. FBI崛起的契机：林德伯格绑架案

胡佛上任后，立即对联邦调查局进行了彻底整顿。在整顿内部的同时，还积极扩充自己的人员和机构，先后成立了指纹鉴定处、调查处、调查局国家警察学院、实验所等机构，招收了大批的新成员，并制定了训练特工人员的条例制度，从而确立了联邦调查局的雏形。

而真正让联邦调查局声名鹊起的是 1932 年发生在美国的“林德伯格绑架案”。1927 年随着西方经济危机的到来，治安本就一塌糊涂的美国更是陷入了动荡不安之中。先是社会秩序失控，大批失业人员怀着满腔的愤怒与绝望走向街头示威游行，而随着经济危机所导致的国民道德的瞬间崩溃，社会

上的犯罪行为也日益猖獗，一些被美国视为敌人的著名的犯罪分子也纷纷登上了美国的国家秩序破坏者的名单。

这些人视法律为无物，草菅人命，政府的权威和民众的基本权利遭到了空前的挑战。此时的联邦调查局，已经具备了一定的维护社会秩序的能力，但因为美国的法律有规定，这些犯罪分子大都属于地方政府所管辖，而作为中央行政的联邦调查局没有权力干涉地方政府的事务，因此，尽管社会需要治安维护者，调查局也有这样的能力，但基于上述原因，联邦调查局也不能有所行动。然而，由于地方政府的无能，联邦调查局的介入也是必然的，而使得调查局改变历史的契机终于出现了。

1932 年 3 月 1 日，美国的飞行英雄林德伯格的儿子小查理在家中遭到绑架。由于地方警察的无能，致使犯罪分子在多日后仍然逍遥法外。林德伯格是议员之子，25 岁的时候，便驾着一架很小的单引擎飞机“圣路易斯精神号”从纽约罗斯福机场起飞，用了 33 个小时在大西洋对岸的法国巴黎落地。他的这次飞行创下了两项世界纪录：第一次实现了纽约至巴黎的直达飞行，这是航空史上飞行时间最长的连续飞行。因此，在美国眼里，他是一位世界级英雄。这样一位英雄的孩子被绑架，美国人认为这是犯罪分子对美国政府的攻击。在当时，几乎所有的美国人都将这一案件视为非法分子对国家秩序的一大挑战。巨大的民众压力，让美国政府最终作出决定，地方政府如果提出要求协助破案，那么，政府会指派几个部门参加对林德伯格绑架案的调查，而这几个部门分别为：特工局、禁酒事务组、华盛顿警方和联邦调查局。政府指派了胡佛为联邦协调人，但政府对其职责的规定是，不负有办理此案件的责任，只是帮助地方政府。只有在发现罪犯违反联邦法律的情况下，调查局才能接手办理此案件。

林德伯格在 1932 年 2 月 27 日，在霍普维尔向当地警察报警，称前一天带着儿子来到他在霍普维尔的别墅度周末。第二天晚上 10 点钟左右，他被孩子的保姆叫醒，说孩子不见了。林德伯格慌忙赶到孩子的房间，孩子已经没有了踪影，他在慌乱中注意到百叶窗微微地张开着。窗下方的暖气片上放着一个白色的信封。信上写着绑匪的要求：赎金 5 万美元，不许报警，否则撕票。

而林德伯格还是报了警，虽然警察很快赶到，但在作案现场没有发现任

何证据。警方又对林德伯格家工作过的 29 个仆人进行了询问，尤其将孩子的保姆列为重要嫌疑犯并进行了严厉询问，却依然没发现任何破绽。林德伯格因为爱子心切，第二天便在报纸上发表声明，说自己愿意和绑架者私下接触，或者与绑架者指定的中介人接触，而且他还保证对与绑架者的一切行动都会保密。第二天林德伯格收到了绑匪的第二封信，信中对林德伯格报案一事表示不满，并把赎金提高到 7 万美元。警察通过对信件的分析，发现罪犯在信中将许多常用的词汇都拼错了，但许多很难的词汇却拼写得很正确。所以，警方认为罪犯很可能是外裔。

这时，联邦调查特工已经参与到此案中，在对两封信的分析中，他们认为这两封信出自同一人之手，但林德伯格却绝不相信绑架自己孩子的只有一人，认为很可能是当地的黑社会。于是，他又发表了声明：愿意与当地黑社会联系，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只要能保证孩子的性命安全。

此时，一个叫康德的经过联邦调查局确信为清白的人声称愿意充当林德伯格与罪犯之间的中介人。考虑到这或许对案件侦破有利，联邦调查局就同意了受害者的要求，受害者林德伯格按照绑架者的指示，让康德来到伍德朗公墓与罪犯见了面。康德回到警察局后说，这个男子称自己为“约翰”，联邦调查局的特工对整个事件进行了梳理，并对林德伯格说，这个“约翰”可能就是罪犯。但此时的林德伯格早已失去了分析事情的能力，只为了让儿子活命，四处筹钱，又给财政部打电话，寻求帮助。调查局建议在赎金上做些标记，以便将来破案，正好时值财政部准备让美元在一年之后脱离本位制，这一政策一旦实施，所有的金圆券都将被政府回收，而代之以银圆券。也就是说，某一天罪犯拿着这些金圆券去换银圆券时，警方只要顺藤摸瓜就能将他捉到。林德伯格同意了这一做法，把所有的钱都做好记号后，就装在两个袋子里，让康德拿着来到了与“约翰”约定的地点。事先，调查局希望在交赎金的地点布置警力，或者是跟踪康德，然后再跟踪绑架者，但这些提议全部被林德伯格否定。

结果是，康德把钱交给了“约翰”，“约翰”告诉他，孩子在一条船上，而这条船就在霍斯内克海滩附近。林德伯格相信了罪犯的话，第二天驾着飞机飞到了那里，可是他把整个海滩周围找了个遍，也没能找到那艘船和孩子。

林德伯格在多天寻找后，最后痛苦地绝望而归。1932年5月12日，林德伯格孩子的尸体被发现，这一发现，标志着林德伯格所主持的那场搜索活动宣告失败。于是，联邦调查局和当地警方再次介入此案。他们又把目光投向了林德伯格的仆人们。在第二轮的审讯中，一个名叫维奥莉特·夏普的女佣成了新的怀疑对象。这名女佣在警察的询问中显出紧张、焦虑的情绪，甚至语无伦次。警察立即搜查了她的房间，发现了一张纽约银行存折，上面有1600美元。这些钱显然与她的工资不符，但她的钱到底从何而来，警察也没能知道答案，因为第二天她就死了。死因也是一个谜，当地警察认为是他杀，而联邦调查局特工认为是自杀。

这条线索中断后，调查局特工们又对那个窗口的木梯产生了兴趣，他们决定从这个绑架者滑下去的木梯着手。在寻找线索中，特工们发现木梯的扶手上有四个多余的方孔钉，因此，特工们断定，这块木头曾经被用在别处；在绑架者准备木梯的时候，由于木料不够，他就地取材，从其他东西上拆了一块放在上面。于是，特工们在木材公司找到了一块一模一样的木板。可线索再次断掉，因为木材公司的老板没有对买木材的人作过任何记录。

虽然，林德伯格孩子的绑架案到了这时候算是告一段落，但对于联邦调查局而言，这才刚刚开始。

胡佛在允许调查局参与林德伯格孩子绑架案时就指出，联邦调查局只是帮忙。他并没有想破坏州与联邦权力的清晰划分。可是，绑架案的发生让他身不由己。尤其是美国民众一致认为，执法工作要全国统一。当时美国的整个舆论界都认为，犯罪问题既然已经成为让整个国家头疼的问题，那么，联邦政府统一领导打击犯罪也就是迫在眉睫的事情了。

1933年3月4日，富兰克林·罗斯福再次归来，就任美国第32任总统。面对国内绝望的形势，罗斯福认为应该实行新政，通过国家干预经济使美国度过困境。经济上的新政短期内不可能让国人的道德危机迅速解除。因此，民众普遍认为，国家需要立即建立一个全国性的执法机构。这也与罗斯福新政的目标一致，新政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扩大联邦政府的权力。罗斯福上任后，任命霍默·斯蒂尔·卡明斯为司法部部长。卡明斯上任后，决定组建一个超级警察组织。在他的活动下，罗斯福总统于1933年6月10日签署了一

项总统令，把禁酒局、身份证局和调查局合并成一个新的联邦机构，由司法部领导，组建一支新的打击犯罪的联邦力量。

总统令却遭到了调查局负责人胡佛的公开反对，他认为禁酒局是个腐败无能的机构，根本无法跟调查局相比，如果这两个机构合并，调查局势必会被毁掉。但事实上，胡佛反对的真正原因不是调查局会被影响，而是会被吞掉。

此时的胡佛在司法部的影响已经很大，因此，他的反对使得总统令迟迟不能执行，新机构的领导人一直没有定下来。但随之发生的一件事，让胡佛有了与上司谈判的筹码。1933 年 8 月 17 日，在密苏里州的堪萨斯城，调查局的四名特工押送银行罪犯弗兰克·纳什前往莱文沃思，在堪萨斯城的汽车站的停车处，遭到了匪徒袭击，枪战中，一名特工牺牲，两名重伤，弗兰克·纳什在慌乱中逃跑。这一要案在美国引起了极大轰动，卡明斯再次站出来，向民众声明，必须要建立一个超级特工组织来震慑罪犯们，维护国家法律和公民的人身权利。

卡明斯随后公布了新的改组计划。禁酒局、身份证局和调查局合并为一个新的调查局，并任命胡佛为新的调查局局长。

从此以后，联邦调查局在胡佛的努力和带领下，一步一步走向辉煌。

3. FBI大显身手——迈向辉煌的旅程

禁酒局、身份证局和调查局合并后，胡佛如愿坐上了这一新机构的局长宝座。随后，他就开始对调查局进行大刀阔斧的优化。首先，建立了调查局的技术实验室。他认为，调查局的特工在破案过程中勇气固然重要，但最重要的还是用脑子。特工人员要善于发现罪犯的蛛丝马迹，然后通过仪器的精密分析，来准确地将罪犯锁定，绳之以法。联邦调查局实验室在成立之初虽然规模很小，但由于得到了政府的拨款和胡佛的大力运作，很快就建立了各种各样的武器、水印、打字机体和汽车轮胎档案。从那以后，联邦特工们再与罪犯作斗争的时候，这些实验室中的一切就成了证据。

而对于调查局之前介入的林德伯格案件尚未结案，凶手依然逍遥法外。

1933年4月5日，在罗斯福新政实行不久后，美国政府宣布将脱离金本位制，所有总值超过100美元的金币与金圆券必须上交银行，兑换同等面值的银圆券。那些曾经在林德伯格绑架案中被送出去的带有记号的金圆券，一张张地开始出现，但当地警方始终没能追踪到它们的原始持有人。

联邦调查局对此案高度关注。1933年10月19日，美国政府认为，当地警方已无法独立完成对林德伯格孩子绑架案的侦破，于是宣布，联邦调查局在调查此案时，拥有排他性的管辖权。然而，最初的时候，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对这一案件依然无从下手，直到1934年9月18日，这一天，布朗科斯区的康恩银行在清理钞票时发现，有两张印有赎金号码的金圆券，其中的一张上竟然写着汽车牌照。经过调查，有一张是由沃伦·昆兰加油站交上的。加油站的经理说，几天前，有一个开着蓝色道奇汽车的人来加油，他加了98美分的油，却用了一张10美元的钞票缴费。因为担心这张钞票是假钞，所以，他们就在对方离开后，在这张钱币上记下了他的车牌照：4U-13-14-N·Y。

得到这个线索后，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立即开始行动，在找到了车主后，特工们发现了可疑之处。车主名叫理查德·霍普特曼，出生于德国的木工家庭，而且他家就在距绑匪第一次与康德会面的伍德朗公墓不远，距第二次交赎金的雷蒙兹公墓只有四英里。按照特工们的分析，与林德伯格绑架案相关的地点，基本上都在“适应作案”的范围内。调查局特工立即将霍普特曼逮捕。特工们对他的车库进行了全面彻底的搜查，发现了还未来得及兑换的11930元金圆券，上面的记号表明这些都是林德伯格交付的赎金。而在发现的霍普特曼的17个笔记本中，其中一本画着木梯的详细示意图，它和绑架案中的那个木梯十分相似。这些犯罪线索的出现，令特工们十分兴奋，工作热情积极高涨，更加快了搜集证据的速度。随后，在霍普特曼的工具箱里，一切家什都在，唯独没有凿子，而绑架案现场却丢下了一把绑匪用来敲窗户的凿子。在门后的一块木板上，有用铅笔写下来的号码和地址，都是曾经与他接触的那个康德家的。联邦调查局特工与德国警方联系后，发现他在德国有多次入室盗窃记录，同样是用木梯进入窗口的方式。霍普特曼家中阁楼的地板上有一个缺口，一块木板不见了，办案人员对木板纹理进行了细致的比较发现，这块木板正是绑架案现场木梯上的一块，并且有四个钉子。

林德伯格孩子绑架案已经真相大白，德国人霍普特曼就是绑架并杀害孩子的凶手。1934 年 10 月 8 日，霍普特曼被新泽西州大陪审团指控犯有谋杀小查尔斯·奥古斯都·林德伯格的罪行。1935 年 2 月 13 日开始，对此案犯一共进行了 29 次开庭，出示了 381 份证据，最后，根据新泽西州的法律，将霍普特曼处以电刑。1935 年 4 月 3 日，霍普斯曼在监狱被处死。至此，林德伯格孩子绑架案正式告破，而在此案中，胡佛领导的调查局做了大量工作，对此案的告破可以说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这件案件告破后，胡佛又开始着手另一项工作，那就是提高调查局工作人员的素质。1935 年 7 月 26 日，胡佛成立了联邦调查局国家警察学院。首批参训学员大多是各州和地方警察机构领导人，共 23 人，按胡佛的计划，调查局的技术实验室和其他科学设施将供地方警察机构使用，而国家警察学院则对地方警察机构特工进行技术培训。在胡佛的引导下，地方警察机构效仿，组建起各种培训学校，胡佛把调查局的老师和专家送到这些学校去讲课。这样，胡佛通过与地方警察的互动，在地方警察机构中培植了一大批支持者，同时，也使联邦调查局奠定了在全国警察体系中的轴心地位。

在胡佛的努力和带领下，调查局的特工在掌握了侦破技术后如虎添翼。而他们的素质也迅速提高，这使得联邦调查局逐渐承担起国家秩序救世主的角色。它在林德伯格案之后，又先后侦破了查尔斯·厄斯切尔绑架案，消灭了罪大恶极的"机关枪凯利"、"俊小子"弗洛伊德、"娃娃脸"纳尔逊。到了 1936 年，曾经在美国猖獗一时的犯罪集团全部被歼灭，曾因社会秩序混乱造成的民众的恐慌心理渐渐平息，民众又重新获得了安全感，这样的社会大环境为之后罗斯福新政的实施和美国顺利而强大地转入战争状态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而联邦调查局此时的权限也很大，它负责调查一切有关国内安全的事件，拥有逮捕权，还承担着调查触犯法律的民事和刑事案件，同时，也为其他执法机关提供指纹辨别资料和各种化验服务，负责训练警察和积累犯罪记录等。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FBI 又承担起了国家赋予的反间谍、反破坏和反颠覆的任务。在胡佛的领导下，FBI 已经成为国家安全保障的最重要的机构，FBI 也因此成就了一段传奇历史。

4. 胡佛为什么能够一手遮天

胡佛是个工作狂，也是一个有着偏执性格的人，在美国历史上胡佛更是一个富有争议的人。而胡佛领导下的联邦调查局同样也是一个有争议的机构。

胡佛对待下属是比较严格的，他自己是个工作狂，同时对联邦特工们实行“强制性自愿加班”政策。这政策规定，特工人员必须在早晨7点准时上班，而下班的时间跟其他部门相同，胡佛这样做就是为了向政府汇报工作时能有所炫耀。而事实上，特工们不愿意接受这样的安排。7点到9点的这段时间根本没什么事情可做，许多特工把这两个小时的时间就打发在了附近的咖啡馆中，胡佛知道后不动声色，而是在一个早晨突然向特工们经常去的咖啡馆进行了一次行动。在行动中，所有在场的特工名字被记录下来。从那以后，那些特工再也没有得到胡佛的重用，很多人被胡佛以各种借口赶出了联邦调查局。

对于胡佛而言，调查局就是自己的一件外衣。胡佛认为，不论是谁，只要进了调查局，就代表了调查局的形象，所以，他要求特工们要一表人才，谈吐不凡。正是胡佛这些苛刻的规定，使得很多才华横溢的年轻人被调查局拒之门外。

胡佛在联邦调查局内部做了种种不近人情的规定，对外凡是对调查局形象不利的地方，胡佛一概掩盖事实真相，并坚决予以否认，对媒体更是全力应对。美国著名杂志《花花公子》在1955年9月刊登了一篇特工侦查的科幻故事，胡佛看了之后认为这个故事的内容讽刺了联邦调查局，当时胡佛虽然只是对这家杂志给予了口头警告，表面上没有任何动作，但在私底下，他命令特工对《花花公子》进行仔细深度、每期必读的关注。他的特工关注着所有美国公民的资料，不允许任何人对调查局有负面言论。

那么，为什么胡佛能在联邦调查局内外如此嚣张呢？为什么他能成为美国最危险的一手遮天的人物呢？

人们对于胡佛主要有两种截然不同的评价：一个是国家英雄，他的FBI

给了美国以秩序、繁荣、尊严。而他在一些知情人的眼里，却又是一个心狠手辣、机关算尽、无人敢惹的危险人物。在他担任联邦调查局局长的 48 年中，历任美国总统都想把他撤换下来，可是没有一个总统敢这样做，其原因就是，胡佛有一个“秘密档案库”。总统们没有这个胆量，美国的国会议员们对胡佛更是不敢有非分之想，很多议员整天惴惴不安，就怕胡佛掌握了自己见不得人的资料。可以说，那个时代的人，似乎都生活在胡佛领导下的 FBI 的非法监视和骚扰之中。

美国历史上著名的尼克松总统曾经想把胡佛调离联邦调查局，但因为胡佛的“秘密档案库”中存着他的黑材料，所以，他不敢对胡佛采取任何行动。

据知情者透露，胡佛手里掌握的尼克松的资料大部分是尼克松同白领犯罪分子的关系和一些非常可疑的商业交易，这些资料只有胡佛知道放在哪里。尼克松知道，只要自己对胡佛有什么不友好的行为，这些资料立刻会从某个地方跑出来，将自己置于死地。此外，还有一份材料，是大家都想不到的，那就是尼克松同“一个异国女郎的关系”。

这件事情发生在 1958 年，那时尼克松还是美国的副总统。当时，尼克松 45 岁，已经结婚，一次偶然的机会，他认识了一位 20 岁的香港导游小姐，名叫刘梅丽。二人相见恨晚，不久尼克松再去香港与她相见。胡佛的资料显示，从 1964 年到 1966 年，二人每年都见面，当时刘梅丽是希尔顿饭店的酒吧服务员。据那时在香港工作的美国特工说，尼克松和刘梅丽的关系曾一度引出过安全问题，美国方面认为刘梅丽有可能是间谍。所以，尼克松和刘梅丽的交往引起过美国安全部门的警惕。当时，尼克松在香港的活动受到监视，特工们对总统进行了秘密拍照。然而，奇怪的是，执行监视总统任务的是中情局，可不知为什么，那些资料都到了胡佛的手里，而且胡佛掌握的资料比中情局的还要多。

尼克松担任总统后，美国各方纷纷呼吁，要求将胡佛调离联邦调查局，尼克松当时也很想把胡佛拿下，顺应民意。可是，一天夜里，胡佛悄悄地来拜见尼克松，故意提到了他新接收到的一份由特工人员呈递的报告。这份报告指出一位名叫刘梅丽的香港女子，将会获得在美国的永久居住权。而她的保证人之一是威廉·奥尔曼，这个人正是尼克松的好友，当年曾和尼克松一

起访问香港，另外一个保证人是尼克松时代的移民官员叫雷蒙德·沃伦。这些证据都表明，尼克松和那位香港的刘梅丽女士有着很不正常的关系。

尼克松听后很震惊，同时为自己辩解道，他没有利用手中的权力为刘梅丽谋取福利。但胡佛对尼克松说，所有的情报都在他的手中，这些情报一旦散发出去，尼克松将百口莫辩。基于胡佛掌握着自己的情报，尼克松也拿胡佛没有办法。所以，尽管各方都纷纷要求将胡佛拿下，而尼克松却当没这回事。

1972 年 5 月 2 日早上，胡佛在自己家中离世。这一消息曾令尼克松欢欣地在日记中写道："他在适当的时候死了，幸运的是，他是在位的时候死的。如果他在之前被迫下台抑或主动辞职，他很可能被人杀死。"作为胡佛时代的总统，尼克松无疑是幸运的，因为他可以将自己的所思所想写在日记上，还看到了这个危险人物的死亡，而他自己还活着。

胡佛对美国总统情报的搜集可以说是无孔不入，肯尼迪的"桃色新闻"就是一个典型的案例。1942 年，肯尼迪还是一名海军中尉时，就被胡佛搜集到了他与一位女间谍的私情，胡佛将这一情报汇报给白宫并建议将肯尼迪调到国外。不久，肯尼迪被调到太平洋战场，却在那里取得了战斗英雄的称号。回到美国当上总统后，肯尼迪才知道胡佛将自己当成了间谍来调查。而肯尼迪就任总统后，胡佛对其资料的搜集更是变本加厉，比如"肯尼迪兄弟与梦露""肯尼迪与模特张苏姬"等等。

胡佛时代的任何一个总统，都被暗示过或知道胡佛手中有他们见不得光的材料。所以，那些总统对胡佛尽管都恨之入骨，却又奈何不得。胡佛死后，有人在他的绝密档案中发现，他拥有 883 名参议员、722 名众议员的黑材料，不仅如此，胡佛对白宫要员也同样花费了大量心思来搜集他们的黑材料。胡佛曾对尼克松说过，"自罗斯福以来的每一位总统都被窃听过"。参议院情报委员会发现，杜鲁门、艾森豪威尔、肯尼迪、约翰逊、尼克松等总统为了自己的政治目的，都曾利用胡佛的联邦调查局进行过窃听和监视活动，他们是在利用联邦调查局为自己争权夺利，而胡佛则在为他们办事的同时也抓住了他们的把柄。

胡佛正是因为拥有了美国高层人物的黑材料，才使得没有人敢对他采取任何行动，所以，他才成为了美国一手遮天的危险人物。

5. 胡佛与卓别林的恩怨纠葛

美国的喜剧大师卓别林为美国民众带去了许多欢乐，但却没能逃脱 FBI 对他的追查。

由于卓别林的作品对当时的社会都有讽刺的意味，所以，引起了联邦调查局的注意。1922 年，联邦调查局派出几名特工混进卓别林的电影厂去做卧底，对他的言行进行严密监视。特工们把这些监视材料写成报告，直接送到当时的局长伯尔恩斯的办公桌上。这些报告中指出，卓别林电影厂中的大多数人都是“高谈阔论的布尔什维克”，他们都是“电影界的激进分子”，而他们讨论的主题是“为工人运动和革命作教育宣传的电影是何等重要”。

伯尔恩斯接到报告后，立即让手下人去搜集整理有关电影思潮的档案，罗列电影圈内的激进活动，特别是“如何通过电影作共产主义宣传”，他想用这些证据说明，“电影宣传共产主义思想”会对美国民众的思想造成一定的影响，所以，对这些人必须要严密监视。

此时的胡佛在调查局已身担要职，他对卓别林也相当感兴趣。在他的主张下，联邦调查局对卓别林的调查更是加大了力度，更加深入和全面。不久后，一份报告送到了伯尔恩斯的办公室，卓别林竟然以匿名的方式向美国共产党人捐了 1000 美元。为此，联邦调查局开始寻找卓别林匿名捐款的证据，但足足花了几年的时间也没能找到。不过，联邦调查局对卓别林的监视一直没有间断。

胡佛就任局长后，依旧派特工监视卓别林。1941 年 6 月中旬，联邦调查局查出卓别林的“犯罪行径”，但不是卓别林本人，而是他的男仆布莱克，此人被查出是潜藏在美国的日本间谍。

布莱克跟随卓别林 20 多年，不仅照顾卓别林的饮食起居，还在卓别林的很多电影作品中扮演过一些小角色。布莱克在被查出是日本间谍的前不久，离开了卓别林，自己经营了一个小商店。联邦调查员在调查多日后说，布莱克和日本人来往频繁，并和日本的一个专门搜集他国情报的特务组织“立花

致”长期保持联系。情报还认为，“立花致”正在筹划拟一张沿海地图，在上面标出美国主要海军基地和军事设施、发电站和饮水工程等，方便日后美日发生战争时，日方可以迅速制订出对这些目标进行打击的计划。因此，联邦调查局立即逮捕了布莱克。

可是，几天的审讯后，联邦调查局突然被上面告之，布莱克不是日本间谍，而是海军情报署安排的卧底线人，他的反间谍工作做得很成功，而他的被捕却让他再也无法和日本人取得联系，致使海军情报署的一系列计划被搅乱。

当时的情报长找到胡佛，把他大骂了一通，胡佛只能忍受。可事后，他不但不知道检讨，反而还把所有的怨气都转移到卓别林身上。他觉得，如果不是卓别林让调查局大伤脑筋的话，特工们也就不会在他仆人身上下功夫了，自己自然不会被骂了。

珍珠港事件后，民众反法西斯的热情高涨。作为美国的一位名人，卓别林经常会被邀请参加一些民众活动，联邦调查局卯足了劲头开始对卓别林详细调查，建立档案，但始终没有找到卓别林的破绽。特工们开始怀疑卓别林是否真的和共产党有关，而胡佛却认为他肯定和共产党有关。而事实上，就算卓别林跟共产党没有关系，也无法在美国待下去，卓别林在电影中以流浪汉的角色对美国社会进行反讽，单凭这点也足以使他成为联邦调查局的最大目标。

对付卓别林的机会终于来了。1943 年卓别林和女演员斯柏莉产生了感情，之后分手。斯柏莉说怀上了卓别林的孩子，卓别林不承认，被她告上了法庭。胡佛终于找到了机会，联邦调查局不但没有对斯柏莉的诬告案作调查，还帮助她周游全国，散布一些诋毁卓别林的言论，并搜集和调查卓别林的收支、生活作风情况。

虽然后来经法庭滴血验亲后，否定了斯柏莉的言论，但联邦调查局还是没有放弃对卓别林的调查。在联邦调查局的怂恿下，美国司法部于 1952 年将卓别林赶出了美国。

6. FBI对爱因斯坦严密监视，却毫无结果

爱因斯坦曾说过："我的生活分成方程和政治两个部分。"

在美国联邦调查局档案柜中，有关于爱因斯坦的详细个人材料长达 1421 页，上面记录着联邦调查局对爱因斯坦所作调查的各项内容。

爱因斯坦不是美国人，1933 年初，他与夫人从德国来到美国，1955 年去世，在美国生活了 20 多年。而爱因斯坦在美国居住的这二十几年里，始终被担任调查局局长的胡佛列在首要的黑名单上。

1919 年，爱因斯坦提出"相对论"，改写了空间和引力定律。随着名气大增，几年后，一些倡导和平以及裁军的组织纷纷向他发出邀请，希望他加入自己的组织。爱因斯坦虽然工作很忙，但还是会抽出时间出席一些反战和维护和平的活动。爱因斯坦是一个反战者，这样的人在德国当然不会受到政府的欢迎，纳粹党在 1922 年就把他列入黑名单，欲对他实施打击报复。

1932 年，一个名叫"妇女爱国者"的组织给美国国务院写了一封长达 16 页的信，诋毁爱因斯坦是共产主义者，建议美国政府禁止爱因斯坦进入美国。而爱因斯坦来到美国半年之后，就被联邦调查局盯上，他们找到移民局，希望由他们出面把爱因斯坦赶出美国。但移民局拒绝了这个要求，联邦调查局只好亲自对爱因斯坦采取行动，即对他进行监视。

联邦调查局一边监视爱因斯坦，一边监视他的秘书海伦·杜卡斯。那时，杜卡斯已经在爱因斯坦身边工作了 5 年，并与爱因斯坦以及其继女，还有爱因斯坦的姐姐一起住在普林斯顿的家中。爱因斯坦的妻子去世后，在杜卡斯的努力下，爱因斯坦仍过着舒适的生活，所以，联邦调查局认为他们二人已经不是一般的同事关系。

1944 年初期，FBI 获得情报，杜卡斯可能会从爱因斯坦那里得到有关原子弹的材料。当时，爱因斯坦正在研究的原子弹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于是，他们一口咬定杜卡斯是"高度可疑"人物，并对她展开调查，但调查毫无结果。联邦调查局提出监听杜卡斯电话的请求，被司法部拒绝。但联邦调查局并没有因为上层的不支持而放弃对爱因斯坦的调查。

他们对爱因斯坦开始了暗地调查，并通过窃听电话，检查邮件，搜集爱

因斯坦所接触的人、资料等方式寻找线索，只是这些努力并没让他们找到有价值的线索。但也有几条让联邦特工感兴趣的材料。其中一条是，爱因斯坦曾与苏联副领事帕威尔·米克哈伊洛夫在纽约见过一面，而这次会面是由一个叫玛格丽特·科奈恩科娃的俄国女人安排的。

据联邦调查局的材料显示，这个女人是一名间谍。联邦调查局认为，科奈恩科娃是一个神秘的俄罗斯女人，她与爱因斯坦的邂逅，就是为了勾引参与研制原子弹的科学家，让他能为苏联原子武器的发展效劳。科奈恩科娃十分漂亮，气质优雅，很快便得到了爱因斯坦的喜欢。其实，联邦调查局所调查出来的材料正是科奈恩科娃的安排，她促成了爱因斯坦与自己上司——苏驻美纽约副领事帕威尔·米克哈伊洛夫建立了联系。因此，当美国联邦调查局将获悉的这一情报呈报给美国高层后，爱因斯坦的名字虽然在参与原子弹研制的科学家名单里，但最终却被刷了下来。

1949 年 10 月，爱因斯坦正式加入美国国籍，由于他的正面影响力使他很快成为当时政治舞台上的活跃人物。

1952 年 2 月 12 日，在一次电视谈话节目中，爱因斯坦对美苏两国军事竞赛的危险性作了深刻剖析。这档节目播出不久，胡佛就下达了对爱因斯坦进行全面调查的命令。随之，就有一些人告密，而联邦调查局通过这些告密者找到了一些令他们高兴的“罪证”——爱因斯坦在柏林的办公室里，有一条俄国间谍在 20 世纪 30 年代埋下的电缆。在这间办公室里，只要爱因斯坦允许，就可以通过这条电缆和苏联的莫斯科方面取得联系。

然而，调查结果却让联邦调查局大失所望，爱因斯坦当年根本就没有办公室，他从来都是在家里工作，他的秘书也是一样。当特工向告密者做深入了解时，告密者早就不知跑到哪里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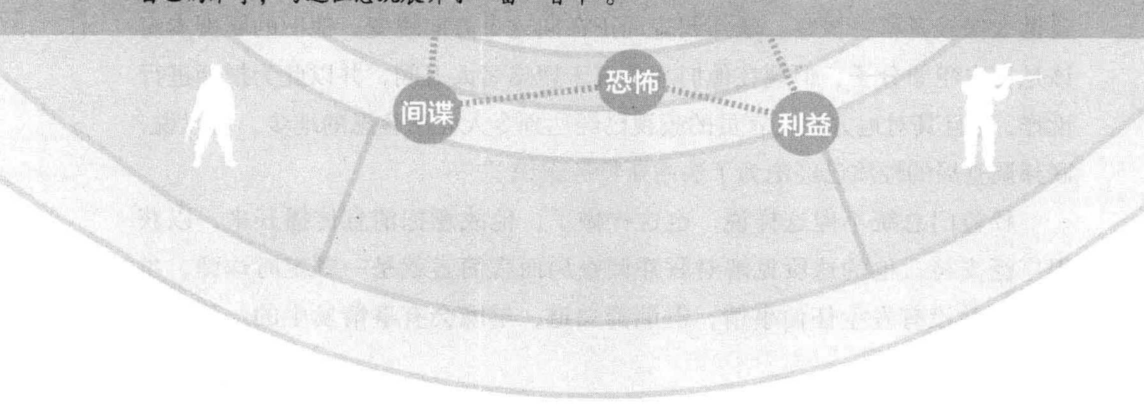
后来，当爱因斯坦知道自己多年一直生活在联邦调查局的秘密调查和监视中时，十分恐惧和失望。他曾对外界说：“我之所以选择了美国，是因为我听说这是一个自由的国度。实际上，我犯了一个错误，而这个错误，穷尽我一生也无法弥补。”

1955 年，爱因斯坦因病住院，联邦调查局竟然对医院进行了监视，直到爱因斯坦病逝，联邦调查局才放弃了对他的调查。

第 2 章　杜鲁门时代：联邦调查局步入暂时的失意年代

1945 年 4 月 12 日，对于联邦调查局来说，绝对算不上是个好日子，因为那一天，罗斯福总统突发脑溢血不治身亡，这个消息对联邦调查局而言，无异于晴天霹雳。因为无论是对埃德加·胡佛本人来讲，还是对联邦调查局的快速发展来说，罗斯福总统都是十分重要的人物。可以说，没有罗斯福，也就不会有联邦调查局的辉煌。罗斯福去世后，按照美国宪法的规定，副总统哈里·S·杜鲁门宣誓就职，继任美国新一届的总统。而随着杜鲁门担任总统，联邦调查局也步入了自成立以来最黯然的时刻。

杜鲁门在还没有成为美国的副总统时，就已经听说了一些关于胡佛和联邦调查局的负面言论，比如，联邦调查局特工安装窃听器的丑闻，就让杜鲁门深恶痛绝，甚至无法理解政绩卓然的罗斯福总统为什么会对一个小小的联邦调查局那样纵容。因此，当他继任美国总统后，下定决心冷落联邦调查局，不与胡佛为伍。为了确保自己的权势，胡佛也拿出了自己的本事，与这位总统展开了一番“智斗”。



1. 杜鲁门上台后，FBI的黯然时刻

1945 年 4 月 12 日，美国总统罗斯福去世。按着美国法律规定，副总统哈里·S·杜鲁门成为美国总统。而这一天，对联邦调查局而言却不是一个好日子。胡佛在一段时间内，对调查局的前途很是忧虑，他认为，罗斯福总统是把联邦调查局提升到一个层次的人，并且对联邦调查局的事业一直尽心尽力，但杜鲁门却未必，因为他和罗斯福完全是两种类型的人。

杜鲁门出身低微，曾做过银行职员、农场主、炮兵上尉、杂货商、县督学、参议员。他身材不高，戴着一副高度近视眼镜，不过他的经历和才干却让人刮目相看。杜鲁门是一个说话少，办事多的人。他在主持参议院战争调查委员会时，既为国家节省了 15 亿美元，又获得了秉公办事的好名声，使自己的威信大增，更获得了罗斯福的信任，在 1944 年总统大选时，成为罗斯福选择的最佳伙伴。

上任之后的杜鲁门，第一件事就是听取了陆军部长史汀生关于原子弹研究工作的报告，然后参加了波茨坦会议。之后参与了联合国的组建，并为庆祝二战胜利举行庆典活动。之后，杜鲁门好像迫不及待地将自己的精力投到了联邦调查局上。

1945 年 5 月 12 日，杜鲁门总统在他的备忘录中这样写道："我们不需要盖世太保或者秘密警察。联邦调查局正在向这个方向蜕变。他们的职责本应该是打击犯罪分子，但现在他们却热衷于搜集名人丑闻，并以此为把柄进行讹诈，而且其对地方执行官员的藐视已经达到令人无法容忍的地步。可以说，联邦调查局的性质已经沦为了法西斯特务组织。"

杜鲁门总统不但这样说，也这样做了，他故意把消息传播开来，以获得广泛支持。他的这段见解对联邦调查局而言简直就是一颗定时炸弹，虽然当时并没有发生任何事情，但谁都知道，早晚会有事情发生的。而事实

上，杜鲁门对联邦调查局的见解确实有些偏激。当时的联邦调查局虽然存在着许多问题，但绝没有沦为法西斯特务组织。而那时的胡佛也被人称为“司法界的罗伯斯庇尔”。每一位联邦调查局的成员更为自己是一名联邦特工而自豪。但是，总统的见解没有对与错，只有是与非。当时的胡佛承受着巨大压力，他当时考虑的已经不再是如何扩充自己的势力，而是怎样能够求得生存了。

杜鲁门总统在之后的多次讲话中都明白地提到联邦调查局，他认为，在美国这样的民主国家，有这样的机构存在实在是对民主的一种挑衅。而包括总统在内的美国上层是不允许存在这样的挑衅的。杜鲁门的态度，对联邦调查局的生存已经构成了巨大威胁。为了自保，胡佛决定先从杜鲁门身上找到突破口，因为只有杜鲁门才是能让他们生存下去的唯一的人。

胡佛的努力没有白费，终于在联邦调查局里找到了一个与杜鲁门相熟的人，这个人名叫马里恩·齐恩斯，是杜鲁门的同乡。他的父亲曾是杜鲁门幼时的玩伴，齐恩斯小时候见过杜鲁门。胡佛希望齐恩斯能以后辈的身份去拜访杜鲁门，说明调查局对总统是一片忠心。接到局长下达的任务后，齐恩斯找了一个机会，到白宫去拜访父亲昔日的好友——总统杜鲁门。在与总统的交谈中，他把胡佛的意思转达给了杜鲁门，他说：“胡佛先生希望让您知道，他和调查局完全听从您的支配，随时听从您的召唤。”

杜鲁门听了这些话后微微一笑，他刚上任，还不知道联邦调查局到底有多大的本事，或者说，他认为联邦调查局就算有这个忠心，但是未必能把这个忠心转化为成果，这都无法确定。罗斯福总统在位的时候，从来没跟他讲过联邦调查局在对付政敌时所发挥的重大作用，所以，他收敛笑容后，冷冷地说：“如果我真的需要联邦调查局做什么的话，我自会通过司法部部长提出要求的。”

齐恩斯把杜鲁门这句并不友好的话转达给胡佛后，胡佛局长大为恼火。显然，杜鲁门总统还是没有明白联邦调查局是美国总统的一个秘密武器。现在这位总统竟然将这样一个锐利的武器束之高阁，或者说他认为联邦调查局就是司法部下面的一个普通部门而已。胡佛觉得自己必须要有所行动，才可以让总统对他们改变看法。在胡佛的策划下，一份份关于罗斯福时代联邦调

查局的电话窃听档案材料送到杜鲁门的办公桌上。当杜鲁门看到从罗斯福阵营中走出的政客汤姆·科科伦的窃听材料时，开始还义正词严地说："这是什么东西？不要再这样搞了。告诉胡佛，我可没有时间看这些东西。"然而，当他把这份材料看完后，竟浑身冒汗。这时，他才意识到，罗斯福之所以能在总统任期内击败所有的政敌，联邦调查局可以说是立下了汗马功劳。这使得处在当时情势下的杜鲁门马上对联邦调查局有了新的认识。

2. 杜鲁门设中央情报局

众所周知，杜鲁门不是通过竞选坐上总统宝座的，而是由于总统突然身亡由副总统继任为总统的，所以，杜鲁门这个总统的权力基础很薄弱，到底有多少人在暗中反对他，或者说有多少人想找机会把他从总统的位置上推下来，他毫不清楚。所以，对杜鲁门而言，他急需寻找一个武器，对这些反对自己的势力进行了解或者打击。那么眼下，联邦调查局无疑是一个可以拿过来便用的武器。杜鲁门向联邦调查局招手，胡佛局长当然十分高兴，杜鲁门授权联邦调查局可以对一些目标人物进行监听，这样一来，联邦调查局表面上再次受到了总统的重视。联邦调查局自然不会放过这样的表现机会，除了电话窃听之外，联邦调查局还向总统送去了大量的政治情报。尽管联邦调查局对总统尽心尽力，但杜鲁门始终避免与联邦调查局直接进行接触，而是通过司法部部长来下达任务，这与罗斯福担任总统时期，胡佛甚至可以左右司法部部长的人选形成很大反差。这令胡佛心里很不痛快。

1945 年 6 月 27 日，杜鲁门将司法部部长一职交给了汤姆·C·克拉克，在受到杜鲁门的冷遇后，胡佛将目标转向这位新上任的司法部部长，他希望司法部部长能够做一个他与杜鲁门之间的传话筒。按胡佛的做事风格，摆平这样一位司法部部长还算不上棘手的问题，但刚刚换了总统，在还没有和总统在政治上达成"一致"的情况下，胡佛没有轻举妄动。

其实，美国政客之间的争斗，和两军对垒一样，一方采取被动，另一方则自然就变得很主动，甚至会很嚣张，特别是像汤姆·C·克拉克这样的一

位人物，既是总统的政治助手，又是胡佛的顶头上司，让他去向下属作出让步的举动，很难。而汤姆 · C · 克拉克似乎忘记了一件事，那就是胡佛虽然仅仅是司法部下属的联邦调查局局长，但是他已经执掌了联邦调查局 20 多年，到杜鲁门为止，历经了四位美国总统，尤其是上任的罗斯福总统，在他执政的十几年间，连副总统都换过，却唯独没有换过联邦调查局局长。所以说，联邦调查局和胡佛之所以能够生存到现在，必然有其存在的道理。

司法部部长对联邦调查局的挑刺态度，让胡佛实在忍无可忍了。于是，他安排联邦调查局的几名特工，对司法部部长采取了特别行动。在其他人看来，胡佛不过是和下属在自己的办公室聊了几句，但不久之后，司法部部长的态度却完全转变了。

汤姆 · C · 克拉克部长在一次回家的途中，突然有一只手雷朝着他的汽车前窗投掷过来，手雷打破了玻璃，他立刻报了警。回到家之后，他发现几名特工在自己的院子里转来转去，好像在寻找什么，克拉克立刻紧张起来，但之后他马上恢复了镇定，因为眼前的几名特工，在见到他之后，就表明了自己的身份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于是，他以司法部部长的身份命令这些特工回去，然而，他们就像没听到他的话一样，依然做着自己的工作，这令他十分愤怒。就在这时，他家的车库里传来了巨大的声响，克拉克刹那之间被震惊了，居然有人在司法部部长的家中安装了定时炸弹。但这并不算完事，在他家的客厅、卧室里，联邦调查局的特工在他亲眼目睹下排查出了三个定时炸弹，并且还从他家的电话里找到了一款最新式的仅限于军方和特工使用的窃听器。

那么，到底是谁这样大胆敢在司法部部长家作这些手脚呢？联邦调查局经过调查，一直没有一个确定的结果，只是根据自己掌握的材料作出判断：第一，是共产分子搞的恐怖事件；第二，是政敌势力为了监视部长而安装的窃听器。虽然这个分析判断中还有许多疑团，但从此以后，这位部长再也不敢挑联邦调查局的刺了。

司法部部长对联邦调查局态度的转变，深深刺痛了杜鲁门，他没想到在没有多久的时间里，司法部部长就与当初派去时判若两人。这时，杜鲁门才彻底清醒，看来想把胡佛从联邦调查局局长的位置上拿下来，还真不是一件

简单的事情。20多来，胡佛的根已经深深地扎到了白宫的最深处，他明白了联邦调查局对于一个美国总统的重要性。但是，杜鲁门依然不愿意和联邦调查局"同流合污"，最后，他决定成立一个新的国家情报局，以应付越来越多的来自各政府部门的情报。于是，美国中央情报局（英文缩写CIA）在1947年9月18日正式成立了。但在此之前，杜鲁门总统签署了一份《1947年国家安全法案》。在这份法案里，政府明确规定了中央情报局的职责和工作权限，其所有的行动都必须符合"没有警察、传票或者执法力量或国内安全职责"规定。这份法案看上去是杜鲁门为中央情报局的工作划定了一个特定的范围，但实际上，就是在国防部和联邦调查局的眼里插上了一根针，这也是后来许多年里，国防部和中情局、联邦调查局与中情局之间，生出许许多多矛盾的根源。

中央情报局成立以后，基于法案的相关规定，胡佛不得不将自己手中的一部分权力交给中央情报局，尽管有万般的不愿意，但还是不得不那样做。只是，在向中央情报局移交那些国际间谍情报档案时，胡佛不仅烧掉了其中的许多档案，还找出了各种理由拒绝交出前几年的情报档案。不能不说，在杜鲁门总统执政期间，胡佛和他领导下的联邦调查局暂时收敛了曾不可一世的威风。

3. 杜鲁门与联邦调查局的周旋

中央情报局的成立，虽然在心理上给了杜鲁门总统很大的安慰，因为终于有一个能够牵制联邦调查局的机构了，但杜鲁门对胡佛依然充满厌恶之情。尽管杜鲁门从胡佛送来的资料里知道了联邦调查局对于美国总统的重要性，但他想，既然罗斯福能把联邦调查局打造成辅佐他政治的神话，那么，他相信自己同样也能够培养出中央情报局这个特工机构。杜鲁门还认为，罗斯福总统既然能一步一步地为联邦调查局争取到那么多的权力，他同样也可以让中央情报局从联邦调查局手中一点点地抢回那些特权。于是，杜鲁门在疏远联邦调查局的同时，开始了对中情局的着力培养。可是，没想到，随着第二

次世界大战的结束，他这个总统虽然获得了不少美国民众的支持，但却冒出了许多对他的能力持怀疑态度的政敌。在这种情况下，本来早就想和联邦调查局说“再见”的杜鲁门，不得不迟疑起来。

其实，对杜鲁门来说，他的麻烦在一上台的时候就开始了，但当时正处在二战期间，战争的风云暂时掩盖了一些国内的政治声音。二战结束后，这些声音自然就冒了出来。有人说，杜鲁门可以处理一些国家大事，但却难以改变他骨子里小人物的本性等等，这些言论杜鲁门很清楚，是自己的政敌对他采取的一种舆论上的攻击。杜鲁门当然不允许这些思想和舆论泛滥。

由于杜鲁门不是凭借大选当上的总统，这让他对自己也有一种“名不正言不顺”的心理，在这种心理影响下，他撤换了罗斯福当政期间许多的精英骨干，尽管如此，他内心依旧充满怀疑，总觉得在白宫内有一双眼睛在盯着自己。这时，他想到了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于是拨通了联邦调查局的电话，直接召见了局长胡佛。

对胡佛来说，这是他一直等待的时刻，因为只有在这种时刻才能凸显出他领导下的联邦调查局在美国政治中的作用，而杜鲁门总统果然向他招手了。其实，任何一个总统，都会有自己的政敌存在，这是不可避免的现实。所以，当杜鲁门总统的政敌们开始对他有所行动时，胡佛感觉到是联邦调查局大显身手的日子了。

果然，随着反对杜鲁门的声音越来越高涨，杜鲁门总统沉不住气了，在得到总统的“密令”之后，联邦调查局很快把近 200 名散播对杜鲁门不利消息的政敌抓获，并授意那些和他们有着同等利益关系的人收起对杜鲁门总统的谩骂。这次行动对胡佛来说，有着非同一般的意义，所以，他尽心尽力去为总统做事。当他把那些对杜鲁门总统进行人身攻击的主要政敌的名单和档案亲手交给杜鲁门时，杜鲁门虽然心里对联邦调查局依然还有一些耿耿于怀，但却不得不佩服胡佛的办事能力和效率——那些昔日的政敌转眼之间对自己变得非常恭敬。然而，杜鲁门实在是一位精于算计的人，在对联邦调查局办事能力佩服的同时，内心的恐惧也随之加剧。

杜鲁门和联邦调查局之间那条无法逾越的鸿沟也正是从那一刻起开始出现的，所以杜鲁门在任时期，联邦调查局和胡佛的日子一直都不好过。尽管

在政治和利益需求之下，胡佛表现得很大度，但在杜鲁门的心里，胡佛就是他的一根眼中钉、肉中刺。那时的中央情报局羽翼还未丰满，所以，对于联邦调查局，杜鲁门又不得不礼让三分，与它保持着若即若离的距离。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苏美关系进入到“冷战”状态，而杜鲁门的做法令在美国的共产党人士和组织受到严重的打击和排挤。

胡佛为了在总统面前充分表现自我，利用这样的好机会大做文章，他强烈拥护总统的决议，而且对隐藏在美国国内的共产党数量及规模进行夸大描述，并拿出一些联邦特工对共产党秘密调查的档案来进行佐证。杜鲁门相信了胡佛的说法，运用自己的权力去游说那些国会人员，为联邦调查局专门拨了经费。

这样一来，联邦调查局暂时得到了资金上的支持，同时，也让调查局在总统面前多少挽回了一点面子。得到了国会的支持后，胡佛运用自己手中的权力，将很多社会活动家请到了国会里接受访问，拿出许多捏造的“证据”。在那个时期，联邦调查局向国会提交了大量“共产党”名单，在那些证据面前，国会也相信了胡佛，竟然为联邦调查局拨了近 2000 万美元的专项经费。

联邦调查局确实没有让总统和国会失望，他们做了大量的工作，仅仅两年时间，美国境内的共产党已经从 7 万人降至不足 4 万人。当时的杜鲁门只想一心铲除共产党，所以轻信了胡佛鼓吹国内拥有大批共产党的谎言。而国会在不久之后发现了胡佛的目的，便提醒总统：胡佛可能是借共产党一事向政府要经费。杜鲁门不得不承认，自己在处理共产党这件事上的确存在过失。至此，杜鲁门在执政期间再也没有相信过胡佛，而只是把他和联邦调查局当作了自己维护政权的一个工具。

而事实上，胡佛也清楚，杜鲁门根本从心里不愿与联邦调查局为伍，只是出于政治的需要。在许多情况下，看似总统在帮调查局，实际上只不过是把调查局当作帮助自己巩固政权的一个工具而已。但对胡佛而言，这就够了，无论哪个总统与联邦调查局合作也都是互帮互助的关系。

4. 杜鲁门与胡佛的反共联盟

在二战结束后的动荡时期，虽然杜鲁门能够领导和控制最重要的国家大事，但他骨子里却是一个小人物。为此，他的一个政敌讥讽他说："他当总统，却把宾夕法尼亚变成了'大街'（指美国作家辛克莱·刘易斯于 1920 年所写小说《大街》，讽刺了一些出身于小城镇的实利主义者）。"杜鲁门的一个朋友也曾说："对他而言，当总统只不过是一个开端，他真正的抱负应当是密苏里州州长。"

杜鲁门为了清除人们的成见，急于证明自己的判断能力，证明自己绝非懦弱无能。对内，他继续留任前任总统的一些官员；对外，他在远东、欧洲，都走向了与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全面抗战的路线。与苏联在反法西斯战争中结成的盟友关系彻底破裂后，美国共产党以及所属的工会也成了首要攻击对象。共产党人和一些工会活动遭到排挤和诽谤，一种猜疑、恐惧、紧张的气氛笼罩着政治舞台。

杜鲁门对共产党的态度，和胡佛一致，虽然二人之间并不融洽，但此刻在杜鲁门总统对付共产党的问题上，胡佛还是看到一丝机会，他不会放过这样的大好良机。于是，他带领联邦调查局开始了对共产党人的调查工作。1946 年 10 月，在"美国军团"代表大会上发出了信号。他宣称，共产党人已经渗透到美国的各个角落，国家面临着实现"共产党人可怕阴谋"的威胁，他还说，共产党人在竭力破坏美国的生活方式。针对胡佛对共产党人诬陷的言论，共产党人所办的《工人日报》给予了回击："胡佛追随纳粹党人的榜样来反对共产党。他企图把一切支持进步思想的人、一切和平与民主人士扣上'共产党代理人'的帽子。"而美国国会却对胡佛给予了褒扬，当时的众议院非美活动调查委员会主席托马斯在 1946 年 11 月 27 日《纽约时报》上发表文章说："我们应该考虑这样一个事实：在最近十年中，共产主义在美国发展起来了。我们最近两年的任务，就是要彻底根除共产主义。而要做到这一点，采取揭发、解释、追查的手段是很有必要的。第一种和第二种手段

包括在我们这个委员会的职能内，而追查手段是联邦调查局的职能。”一时间，美国境内越来越多的社会活动家被传到国会进行询问，联邦调查局对这些人都一一设立了个人档案，这些材料中有一部分是联邦调查局用恐吓和欺骗手段制造出来的“黑材料”。据 1951 年 3 月 30 日的《美国新闻和世界报道》中称，联邦调查局局长透露，每 29000 个美国人中便安置有一名编制内的告密者，此外还有大批特工没有计算在内。某个组织或个人，若被控“非美主义”的罪名，那么，这些人或组织就是被伪证迫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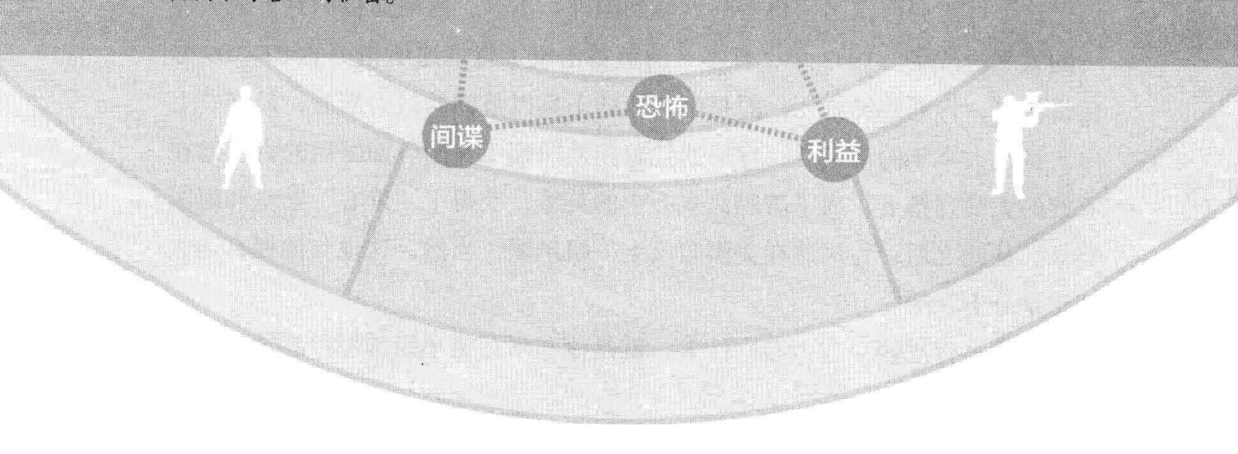
1947 年 3 月 21 日，为了更严厉地打击共产党，杜鲁门总统又颁布了审查国家公职人员“忠诚”的第 9835 号行政令，目的是对 250 万以上的国家公职人员进行专门的政治可靠性审查，以此将共产党人和工会积极分子从中清洗出去。为此，国会专门拨出了 1800 万美元的经费。

根据联邦调查局掌握的“证据”，到 1947 年底，已经有数百个社会民主团体被列入“黑名单”，如：“美苏友好协会全国委员会”“争取公民权利大会”“保卫外国出生的美国人全国委员会”等等。

共产党人在国会和联邦调查局的严厉打击下，人数从 1946 年的 7 万人迅速降至 1948 年的 4 万人。杜鲁门对共产党的打击决心，让胡佛在杜鲁门时代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他为了自己的目的，“有声有色”地工作，为国家的安全“鞍前马后”。

第 3 章　肯尼迪时代：FBI 与美国总统的明争暗斗

被刺的美国总统肯尼迪与胡佛的关系很微妙，肯尼迪在成为美国总统前，就一直是联邦调查局暗中调查的人，也正是因为胡佛对肯尼迪的监听情报，使得这个英俊的年轻人踏上了二战中的太平洋战场，经历了战斗的洗礼，回到美国后的肯尼迪成为了美国民众心中的国家英雄。从此，肯尼迪也踏上了一条平坦的政治之途。肯尼迪在担任美国总统前就对胡佛表示了友好态度，这让胡佛在肯尼迪总统大选中为他尽力。几年后，肯尼迪真的如愿以偿成为了美国总统。胡佛虽然希望可以为这位新上任的总统忠心工作，然而，肯尼迪刚上任不久，就钦点自己的弟弟罗伯特·肯尼迪为司法部部长，而罗伯特却在上任后就给了胡佛种种刁难。从此，二人交恶。尽管胡佛对罗伯特的刁难，喜怒不形于色，但也一直为保存自己的势力做着不懈努力。肯尼迪总统和他的弟弟罗伯特恨不得立刻将胡佛从联邦调查局局长的位置上拉下马，但无奈，胡佛用自己的一套手段掌握着他们不可告人的秘密。



1. FBI“误会”上来的肯尼迪

肯尼迪是美国历史上的一个帅气总统，是很多女子的心中偶像。肯尼迪能成为美国总统，皆因联邦调查局的功劳。

在联邦调查局的档案里，有一个名叫英加·阿瓦德的女人，她出生于丹麦，年轻漂亮，是一名记者。这个女人在记者生涯中曾采访过希特勒和戈林，1941 年她来到美国，在许多公众场合中都大胆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在她眼里，希特勒和戈林都是很有个人魅力的领导者，并且富有理想主义色彩。而此时，德国已经开始发动侵略战争，所以，她的言论自然会受到联邦调查局的注意，而这时，她又恰巧采访联邦调查局的高层，这里自然就包括胡佛局长。在谈话过程中，胡佛始终保持着高度警惕，阿瓦德离开联邦调查局后，胡佛立即命令特工们对她进行监视和窃听。胡佛认为，这个女人可能是利用记者的职业掩盖她的德国间谍身份。次日，特工们就在她的房间里安装了窃听器。

然而，经过几个月的窃听，调查局并没有获得有价值的情报，直到 1942 年初，他们监听到了一个美国军人与这个女子的电话。而这位军人正是后来成为美国总统的肯尼迪，他当时正在海军服役。于是，胡佛向上面请求，应该把这个可能会泄露国家机密的人调到国外。不久，肯尼迪被调到了战火纷飞的太平洋战场。1943 年，日本人的鱼雷击沉了肯尼迪所指挥的 PT-109 号鱼雷快艇，肯尼迪没有死，而是带着他的士兵以坚韧的毅力泅渡，最终登上岸。经过大半年的治疗后，肯尼迪拄着拐杖回到了美国。回国后的肯尼迪在家族的大肆宣扬下，成了美国民众心中的英雄，获得了“紫心”勋章和海军奖章。从此之后，肯尼迪在美国政坛上一帆风顺，当然，这也与他拥有远大理想是分不开的。

可是，肯尼迪一直担心一件事，就是他和阿瓦德小姐的那段感情可能会

成为他仕途上的障碍。1946 年，他成为马萨诸塞州第 11 选区的议员。这时，他希望通过自己的权力从联邦调查局那里拿回当年电话窃听的录音带。而他的一位朋友却警告他："别那样干，如果他们知道你那么拼命地想拿回，他们就会意识到已经卡住了你的脖子。"肯尼迪虽然没有彻底放弃，但朋友的警告还是让他心有余悸。一直以来，联邦调查局在情报上的成绩，他是知道的。所以，他放弃了。后来，肯尼迪进入国会，赞成《麦卡锡国内安全法》，对麦卡锡主义的横行并未加以抵制。也就是说，这个时候的肯尼迪已经表现出了对联邦调查局的好感。

众所周知，联邦调查局的"反共"最彻底。平心而论，肯尼迪在众议院时并不是一个合格的议员，经常迟到和旷工。当然，这与他的身体状况有关系，另一方面肯尼迪花费在女人身上的时间也很多。

1952 年肯尼迪竞选参议员成功，第二年他结婚，妻子杰奎琳比他小 13 岁，肯尼迪的婚礼很盛大，胡佛也在被邀请人之列。肯尼迪当然知道，多年来，联邦调查局对自己的调查一直没有间断过。所以，他只能与调查局保持友好关系。在婚礼上，肯尼迪发表了演讲，对联邦调查局的工作表现出了不遗余力的支持态度，并赞扬联邦调查局是一个严格守法的"恪尽职守"的机构。胡佛非常高兴，他给肯尼迪发去了许多信件，信中暗示肯尼迪，如果以后肯尼迪竞选总统，必会为他赴汤蹈火。

四年后，年轻的肯尼迪得到了哈佛大学的名誉学位，并得到哈佛大学的评语："勇敢的军人，干练的参议员，哈佛的儿子。他对党忠诚，坚持原则。"而在这一年，肯尼迪在芝加哥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上差一点赢得副总统候选人的提名。这些足以说明，肯尼迪日后将成为美国政坛上的奇迹。事实也的确如此，他在政界的影响力迅速提升，胡佛以他敏锐的判断力知道肯尼迪日后必会大有作为，于是，他在表面上积极支持肯尼迪的同时，背后开始了对他私生活和个人交往的严密监控。

联邦调查局无孔不入，可以说有着通天的本事。1960 年 3 月，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侦察到了一件足以让肯尼迪身败名裂的情报：肯尼迪家族自"禁酒时期"就和一些黑社会势力保持着联系。特工们同时还发现，一些黑社会的领导人决定在财力上支持肯尼迪，使他成为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胡佛对

这份情报非常重视，立即将它封存好，并准备找机会让肯尼迪知道这份情报。

肯尼迪终于当选为美国总统。在他当选前，美国的一家报纸不知道从哪里得到的消息，声称：肯尼迪一旦获得大选胜利，入主白宫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联邦调查局局长胡佛赶出政府。虽然这份报纸后来澄清说这只是推测，但胡佛依然不放心，他找人向肯尼迪核实。据说，在此之前，胡佛就对肯尼迪作出了提醒，暗示自己手里有一份可以将肯尼迪打入深渊的情报。当胡佛派来的人询问时，肯尼迪毫不犹豫地说："胡佛先生将是我首批予以任命的人之一。"

得到这样的回复后，胡佛自然十分高兴，但他心里明白这与友谊无关，而是情报力量在发挥着作用。既然肯尼迪已经作出了承诺，胡佛局长也会有所表示，他在肯尼迪当选那天也发表了演说，并表示将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对肯尼迪的工作给予支持。

2. 肯尼迪时期的司法部部长

虽然肯尼迪在竞选总统时便认为艾森豪威尔是一个保守甚至懦弱的人，但当他当选总统进入白宫后，却发现很多事情并不像自己之前想象的那么简单。为了实现自己的目标，他决定一改艾森豪威尔总统当年的执政态度，重新组阁，而"人才内阁"就是肯尼迪提出的，进入这一内阁的人必须是"能办事，有才能，有敏锐的判断力"的政治精英。这些精英由他亲自挑选，在认真地审查了数以千计的为获得各种职位提出申请或受到推荐的名单后，组成了"人才内阁"。在这个内阁里，就有他的弟弟罗伯特·肯尼迪。当肯尼迪问他的弟弟准备在内阁中担任什么职位时，他斩钉截铁地说："司法部部长。"

多年以来，胡佛局长和调查局好像早就忘了自己的直属部门是司法部，他们一直认为联邦调查局只是直接向总统负责。但肯尼迪却让他清醒了一下——上任不久，肯尼迪就任命了自己的弟弟罗伯特·肯尼迪做司法部部长。

而那时的罗伯特·肯尼迪仅仅35岁，可是他的下属胡佛却已经在联邦

调查局局长的位置上待了 37 年之久了！即使司法部对联邦调查局有着绝对的控制权，胡佛局长也不可能对一个年轻人俯首帖耳。但他也无计可施，只是希望这个司法部部长不是来跟他争权的。

然而，胡佛想错了。新司法部部长一上任，就做了一件事情——他命令下属把一尊塑像从仓库里取出来，然后打扫干净，摆在了司法部办公楼的显要位置。这个塑像的名字叫斯坦利·芬奇，他是 1908 年在罗斯福组建的特工队中的负责人。众所周知，这个特工队其实也就是联邦调查局的前身。而这个人的塑像之所以会被放到仓库中蒙尘，也是当年胡佛所为。当胡佛再次看到这个塑像时，他明白这是罗伯特在给自己下马威。罗伯特的用意是想告诉胡佛：你不是联邦调查局唯一的局长，从前不是，将来也不可能是。

胡佛和他的联邦调查局面临着一次考验，在这之前，胡佛和大多数总统和司法部部长都相处得不错，只是在杜鲁门执政时期有些不顺。而这次不同，肯尼迪的顾问和支持者中，不少人怨恨胡佛坚定的反共信念和根除颠覆活动的决心。而罗伯特为人冷酷、傲慢，他又是一个野心勃勃的政治家，他憎恨联邦调查局的独立地位。在他看来，调查局只是政府的一个工具而不是执法机构。

胡佛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但他不动声色，与罗伯特保持着谨慎而恭敬的上下级关系。罗伯特发现自己的做法并没有激怒胡佛，又想出了另外的方法——他提醒胡佛，司法部事情太多，而胡佛局长又是大忙人，所以，两人必须有一条电话线单独联系。还未等胡佛局长明白是什么意思的时候，他已经派人在胡佛办公室里安装了直线电话，而且他还提出，这个电话一旦响起，要么没人接，要么就是胡佛本人来接听。

每次电话响起的时候，罗伯特在那头都会对着胡佛大喊道："你现在马上给我过来。"而胡佛只好小跑着去他的办公室，结果，到了那里却什么事都没有。罗伯特·肯尼迪这样做的目的只是想让胡佛知道，在这个大楼里，自己是老大，而胡佛不过是他的一个下属而已。

新司法部部长把调查局当成了自己的私人警察局，把胡佛当成了他的值日警官，他经常会在没有事先打招呼的情况下突然闯进调查局，把胡佛传唤到他的办公室，简直把胡佛当成了他的勤杂工。有时，他还会越过胡佛而直

接传召某个分局主管或正在办案的特工。罗伯特的这种行为，可以说极大地侵犯了胡佛的权威，而且也违反了传统的指挥程序。当然，这样的结果导致了胡佛与罗伯特之间矛盾的升级。而这种矛盾也极大地打击了联邦调查局内部的士气。

肯尼迪还把特工们的主要任务用在对肯尼迪政府的服务上，特工们被指派去搜集新闻界发表的不利于肯尼迪政府的言论。一些新闻界的人被调查局传唤，并受到严厉斥责，致使新闻界对联邦调查局的这种探听行为深恶痛绝。于是，很多贬损调查局的传闻从司法部传出来。

基于罗伯特·肯尼迪的种种做法，胡佛不得不采取行动，胡佛与司法部部长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展开了一场激烈的权力争夺战。

3. 罗伯特·肯尼迪与胡佛的矛盾

胡佛出身低微，虽然在政坛上经历了多年风雨，但他的人生观和价值观与贵族却是不同的。而罗伯特不仅出身贵族，而且他的贵族派头还很足，尽管很多人对他很反感，但却不敢将这种反感流露出来。罗伯特的权力欲望很强，他和胡佛的身份差别与权力之争自然会导致二人的矛盾产生。但他们之间真正的矛盾还在于政见不同。罗伯特·肯尼迪是一个干实事的人，他在政治倾向、司法工作方针和对待黑人民权运动的态度上都非常积极，而胡佛则与他恰恰相反。

罗伯特认为，联邦调查局的主要职能应该是打击有组织犯罪，特别是对黑社会的犯罪进行打击，可是胡佛却认为，联邦调查局的主要任务是打击共产党。他还曾在罗伯特正式上任之前，给他发了一份备忘录，声称美国共产党对国内安全的威胁比以往任何时期都大。而罗伯特却笑着将这份备忘录给周围的人看，并嘲笑胡佛说："费时费力地去揭发共产党的威胁，不是太无聊了吗？共产党的势力已经很弱了，还能对美国构成什么威胁？也许仅剩的几个共产党，已经大多是联邦调查局的卧底特工了吧！"从这些话语就可以看出，胡佛与罗伯特在司法目标上是完全相反的。

肯尼迪时代正是黑人民权运动高涨时期，肯尼迪政府在推进黑人民权的过程中，做了大量的积极工作，如在推进黑人选举权、黑人教育、黑人就业的平等权利方面都作出了很大成就，而在这方面罗伯特·肯尼迪可谓是功不可没。可是，胡佛认为黑人和共产党是一样的，都不可靠。而胡佛感兴趣的是黑人领袖的私生活，他希望从中找到一些情报，并在政治上对其加以诋毁。

因为司法政见不同，所以罗伯特想把胡佛拿下，为此二人经历了许多斗争。

司法部部长要将联邦调查局特工从调查局抽调到他的任务小组里去调查犯罪集团，胡佛同意和调查小组的检察官保持密切合作，但坚持他的特工必须由分局主管指挥。罗伯特处处刁难联邦调查局，胡佛为了应付他的刁难，在总部成立了特别调查部，任命考特尼·A·埃文斯为负责人。埃文斯曾经担任过美国参议院劳工委员会的首席律师，与罗伯特在工作方面有过联系，胡佛知道罗伯特信任埃文斯，于是，让他负责调查局和司法部部长的联络工作，埃文斯不得不小心地伺候着两位主人。

对于电话窃听和电子监视这一敏感问题，埃文斯不断往返于胡佛和罗伯特之间。司法部部长一直在国会游说，要对国内税收案和其他未详细说明的“严重”犯罪行为无限制地运用窃听设备，而胡佛则认为，应当谨慎使用这些窃听装置。为了不让自己和调查局因为使用窃听装置而受到影响，胡佛一直让罗伯特对所有的监听行动完全知情，并将他的许可详细记录在案。

胡佛这一做法很是高明，当罗伯特当选参议员后，曾经发起过一场反窃听斗争，在罗伯特任司法部部长期间的一起窃听案在1966年被曝光，罗伯特掉头攻击调查局，并就此事件的发生表示悲痛。作为回应，胡佛给众议员格罗斯写了一封信，指出：“正是在罗伯特·肯尼迪先生担任司法部部长时，调查局应他的要求才大量增加了对此种装置的使用。”并随信附上当年罗伯特的一些窃听指令，那些备忘录终于派上了用场。罗伯特宣布胡佛从没有和他公开讨论过这一事件。这一声明从字面上是正确的，因为当时所有的问题都是在他与埃文斯之间展开的。

事实上，在肯尼迪总统被刺杀前，兄弟二人都想把胡佛从调查局长的位置上推下来，他们还曾与国务院的威廉·博斯韦尔密谈，希望让他担任下一

任的联邦调查局局长之职。但是，肯尼迪总统最终放弃了这个念头，因为胡佛手中有肯尼迪生活不检点的材料，还有他与黑人马丁·路德·金的一些秘密材料以及他们之间关系密切的材料。这些材料对他的政治生涯来说威胁性很大，所以，肯尼迪迫于此不得不暂缓对胡佛的行动。

胡佛与肯尼迪家族的争端，应该说结束于肯尼迪被暗杀之后。肯尼迪总统去世后，罗伯特的影响力迅速下降，而他也于1964年9月3日辞去了司法部部长一职，之后，通过竞选成为了纽约州的参议员。而胡佛在其后很快恢复了联邦调查局的声望和独立地位。

4. 肯尼迪总统遇刺

1963年11月，已经就任三年总统的约翰·肯尼迪在内政和外交上，都表现出了杰出的领袖才能。他不仅成功地处理了一直困扰美国政府的“古巴导弹危机”“柏林危机”，使美苏紧张对峙的关系得以缓和，对国民的温和扶助政策也深得民心。可以说，他的所作所为，赢得了越来越多的美国民众的支持和爱戴。1964年新一届总统大选，肯尼迪为此安排了达拉斯之行。

1963年11月22日，美国总统肯尼迪乘坐总统专机“空军一号”飞往得克萨斯州的达拉斯市，肯尼迪此行的目的是为了一年后的大选连任做准备。而对于此次的达拉斯之行，华盛顿的官员们不赞成，因为达拉斯是一个非常危险的地方，他们认为总统去那里是将自己置于最危险的地方，但为了自己的大选连任，肯尼迪把下属的告诫当作了耳旁风。他认为得克萨斯州是必须要去的地方，因为那里的民主党已经出现了分歧，他必须前去对两派之间的矛盾进行调解，为他的连任扫除障碍。

按计划，肯尼迪在得克萨斯州待三天，他们首先到了圣安东尼奥，在那里参观了美国空军医院研究所的最新成果。之后，肯尼迪飞往休斯敦，为议员艾伯特·托马斯举行了答谢晚宴，当晚又飞往沃斯堡。第二天早上肯尼迪正准备去达拉斯的时候，他的秘书给他送来了一份《达拉斯晨报》。报纸上有一篇文章，标题是：“欢迎光临达拉斯，总统先生！”这篇文章的内容竟指

责总统背叛国家利益，而文章的周围还打上了黑框，就像讣告似的，这显然是在向总统公开挑衅。这篇文章让肯尼迪心里很是不快，但他并没有被吓倒，吃过早饭后，依然飞往达拉斯。

中午 11 点 40 分，肯尼迪抵达达拉斯，得克萨斯州州长约翰·康纳利与夫人以及当地政府官员和一大群民众前来欢迎他，机场上充满了友好的气氛，这让肯尼迪心情很舒畅。肯尼迪和夫人走下飞机后和当地群众友好握手，10 分钟后，总统登上汽车，向市区驶去，按着当时的日程安排，总统将在展览大厅发表演说，然后出席市政府为他举行的欢迎午宴。

肯尼迪车队从机场出来后，向市区驶去，车队最前面的是警察局局长杰西·克里乘坐的汽车，他的任务是负责开路，跟在他身后的是一辆警察驾驶的摩托车，然后是肯尼迪专用的林肯牌轿车。林肯轿车两边各有一辆摩托车。也许是中午的阳光直射在车窗上让肯尼迪感到不舒服，也许他希望拉近和民众的距离，于是他让人揭去车顶上防弹的透明圆顶，而这却让他在之后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车队缓缓进入市区，等在那里迎接总统的民众站在道路两旁，肯尼迪的到来让达拉斯的民众欣喜若狂，他们为能目睹年轻英俊的总统和美丽的第一夫人的风采而欢呼着。而肯尼迪夫妇被这样热闹而友好的场面所感染，在车里频频挥手向民众致意，他们没想到自己的到来会受到这样热烈的欢迎。

12 点 30 分，车队向右拐入休斯敦街，然后向左进入埃尔姆街，经地下通道再驶上斯蒂蒙斯快车道直达展览馆。这时，随从车队的一个保安人员用报话机通知贸易中心说，总统 5 分钟后到达。保安人员的话刚说完，突然几声枪响，不知道从哪里飞来的一颗子弹，从肯尼迪的后脖根射入，这颗子弹穿透他的身体，又击中了前面的康纳利州长的背部，然后子弹依照强大的惯性，最终停在了他的大腿里。康纳利当时大叫一声，看见自己身上的鲜血，惊慌失措。

由于事发突然，总统夫人直到听到康纳利的惊叫才发现，车里有人中枪了，她向右朝自己丈夫的方向望去，第二颗子弹已经准确无误地击中了肯尼迪的后脑勺！鲜血伴随着脑浆从总统的太阳穴和后脑部喷涌而出，肯尼迪当时用双手捂住自己的脖子，倒在了夫人杰奎琳的身上。杰奎琳大声呼号，拼

命摇着肯尼迪的身体，但一切已经无法挽回了。保安人员克林特·希尔听到枪声后立即向总统的车冲去，一把将杰奎琳推倒在后座上，几乎同时，在紧随其后的车里，保安人员伊昂·布拉德转身将副总统约翰逊按倒，然后扑在他身上。

几分钟后，肯尼迪总统被迅速送到医院，在手术台上，终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于一个小时后在当地医院去世，时间是下午 1 点 30 分。

5. FBI介入调查肯尼迪遇刺案

肯尼迪总统遇刺案，多年以来一直是一个谜，而且对总统遇刺案一直有许多版本。

肯尼迪遇刺身亡后，联邦调查局立即介入调查。联邦特工首先从总统的尸体入手，他们通过调查得知，射杀总统的那颗子弹，应当是从埃尔姆大街上得克萨斯州教科书仓库大楼的一个窗口里发出来的。于是，特工队员们迅速对那座大楼展开搜查，特工们在六层的一个窗台边找到了一支卡尔卡诺 6.5 毫米步枪。经过确认，这支枪就是发射出让肯尼迪命丧黄泉子弹的那支枪。

一个小时后，联邦特工们在街道上正巧遇到一名已经杀掉了一个警察的持枪歹徒，当他正准备射杀另一名警察时，特工们向他开了枪，并将他捉住。这个人名叫李·奥斯瓦尔德，是仓库大楼里的一名工作人员。经过联邦调查局的技术部门鉴定，他的指纹和所查获的步枪上的指纹完全吻合。

此人被列为枪杀总统的最大嫌疑犯接受调查，但联邦调查局需要更多的证据。为此，调查局展开调查取证行动。在调查过程中，有一位目击者声称，在那座大楼上看到过一个人，根据他的描述，那个人正是李·奥斯瓦尔德。还有一位公共汽车司机说，在总统遇刺几分钟后，有个人曾乘坐他的车，并对他说：“总统遭到了枪击。”这名司机被联邦特工请到联邦调查局办公室，他一眼就从众多嫌疑人中认出了与自己说话的李·奥斯瓦尔德。

特工们取得的证据对李·奥斯瓦尔德越来越不利。奥斯瓦尔德的同事说 11 月 22 日那天早晨，在仓库大楼电梯中，他亲眼看见奥斯瓦尔德携带着一

个包裹得很严的长长的东西。他当时问了奥斯瓦尔德拿的是什么东西，奥斯瓦尔德说是窗帘。联邦特工还对奥斯瓦尔德的妻子进行了调查，他的妻子说，自己曾在家中看到过一支卡尔卡诺 6.5 毫米步枪。特工们对奥斯瓦尔德的房间也进行了调查，发现了一张地图，在这张地图上用黑笔标出了从教科书仓库大楼到总统被害地点这段距离。

特工们根据在教科书大楼六楼窗口附近查获步枪上的编号查明，这支枪来自芝加哥的一家邮购商行。他们找到这家商店，商店的雇员说，确实有人向他们订购过一支意大利制造的卡尔卡诺 6.5 毫米步枪。找到购买枪支的原始凭证后，购买者的名字虽然不是奥斯瓦尔德，但经过调查局特工的笔迹鉴定后，确认是奥斯瓦尔德本人。

通过大量的取证后，联邦调查局认定，奥斯瓦尔德就是刺杀肯尼迪总统的凶手，他随即被警察逮捕。

11 月 24 日早晨，达拉斯市警察局准备把奥斯瓦尔德从警察部转移到县监狱去，奥斯瓦尔德在众多警察和联邦特工的看护下被押解出来，新闻媒体的记者和围观的群众也早已等在那里，想看一看这位刺杀总统的凶手。可是，当奥斯瓦尔德刚一露面的时候，拥挤的人群中突然冲出一个人，举起枪向奥斯瓦尔德射击，子弹击中了奥斯瓦尔德的腹部。当这个人准备再次向奥斯瓦尔德射击的时候，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迅速上前将其擒住。而奥斯瓦尔德没能等到送医院进行抢救，就当场死亡了。

袭击奥斯瓦尔德的人名叫杰克·鲁比，关于他的审理卷宗一直没有公之于众。至于他为什么要杀死奥斯瓦尔德，始终是一个谜。这个人后来因患癌症死于监狱中。

联邦调查局对总统遇刺案的调查刚告一段落，8 天后，就任总统的约翰逊却表示对联邦调查局的调查不信任，于是又亲自任命了一个由 7 人组成的总统特别委员会调查肯尼迪被刺事件。

当时的局长胡佛对此决定没有任何不满情绪，反倒高兴能置身事外。这个调查小组历时 10 个月的调查，寻访了 352 位证人和 2.5 万名其他人员后，终于在 1965 年 9 月 25 日，做出了一份总字数达百万字的报告，这份报告试图向美国民众提供前总统肯尼迪被刺杀的真相。

在这份报告中，肯定了联邦调查局的功劳，即联邦调查局对奥斯瓦尔德的调查没有错。此人行刺总统是一个“孤立事件”，没有任何动机。

这份报告一经公布，立即引起世人的强烈怀疑，最引人怀疑的是三发子弹的说法。武器专家们说，凶手使用的步枪，瞄准不方便，而且在袭击总统的五六秒内，最多只能射出三颗子弹。

美国的安全部门曾对总统的出行作过严格设置，车队的汽车上都安装了麦克风，以便对现场进行录音，但当时总统遇刺后，现场一片混乱，所以录音很模糊。不过有相关人员通过对总统车内模糊的录音进行辨听，又经过详细测算，认为这三声枪响的时间与总统中弹的时间有着非常明显的间隔。所以，可以判断刺杀总统还有第四枪，而这一枪才是总统毙命的决定性一枪。

那么，到底是谁打出的第四枪呢？这个疑问被人提出后，立即有一些目击者说，枪声是从大楼附近的草坪中射出的。

虽然表面看来，肯尼迪遇刺后，联邦调查局和继任的总统约翰逊对此事给予了高度重视，但并没有拿出能令世人信服的调查结果。不过，从许多人的证词中可以得出结论，那就是枪杀肯尼迪的至少有两个人，而杀害肯尼迪的并不是奥斯瓦尔德，而是另有其人。

6. FBI在总统遇刺案调查中做了什么

对于前总统肯尼迪遇刺的调查结果，人们除了对约翰逊的调查小组持怀疑态度外，对联邦调查局在其中所尽的努力也是令人怀有很大疑问的。

肯尼迪遇刺事件发生后，负责解剖遗体的海军医疗中心X光摄影师后来说，他在给总统遗体拍照后，联邦调查局特工坚持亲自显影，同时，将他拍摄的底片和胶卷全部拿走了。他表示，许多底片失踪了，一些胶片也被恶意“曝光”了，剩下的只是一些不清晰或是无关紧要的照片。

根据这名摄影师提供的照片可以看到，肯尼迪的尸体面部毫无损伤，一名达拉斯市的警官曾经参与了总统尸体的验尸工作。他后来也证实说，自己当时就站在总统的头部位置，在肯尼迪的尸体抬上验尸台时，他的手曾接触

到肯尼迪的头部，并发现总统的后脑部被射穿，可脸部完整无损。但弹道专家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如果总统是被卡尔卡诺 6.5 毫米步枪子弹击中的话，根据这种步枪子弹射出的强大压力，一定会使肯尼迪的脸的右前侧变形，甚至被击碎。但那位退休的警官并没有撒谎。于是，关于总统遇刺又有了另外的说法，说凶手并不是从后面开枪而是从前面将子弹射入肯尼迪头部的。有人将这颗子弹偷偷取了出来，并对弹道进行破坏，目的就是掩盖子弹飞行的真实方向，并设计了新的弹道轨迹。

因为解剖验尸的真实性被质疑，于是，肯尼迪的尸体被二次解剖。负责这次解剖的军医说，总统头部的伤口大概为 10mm × 20mm，颅腔内什么也没有，仿佛肯尼迪根本没有脑子一样。那么是谁偷走了总统的脑子呢？没人知道，这些人拍完照片后用海绵填塞了颅腔，而这些照片经过联邦调查局的手送到了国家档案馆。这些资料在 1966 年的 10 月从档案馆消失了。有人认为是被人偷走了，也有人认为，联邦调查局根本就没有把那些照片放到档案馆。因为这些资料已经消失了，所以，也无法证明那位负责解剖尸体军医的话到底是真还是假了。

1992 年，一位曾经参与过抢救总统的帕尔克林德医院的医生克林绍在他的书中《约翰·肯尼迪——打破沉默》中披露了当时的情况。他和那位军医看到的情况一样，肯尼迪总统被送来抢救时，整个大脑右半部分都没有了，根据这种情况可以断定，子弹是从总统右边太阳穴几乎沿着切线打穿颅骨的，而且损伤了头顶和后脑勺骨。同时，总统的喉结下部还有第二处伤口，其入口犹如钢笔直径一般大小，凭着多年的从医经验，他可以确定，总统头部的两处伤口，是前面两次射击的结果。

这位医生还在书中表达了自己的困惑，那就是后来政府公布的尸体照片上，肯尼迪的头部被做了手脚。书中写道："总统颅骨后部皮层被拉过来盖在伤口上，其右边约 10 厘米的伤口经过外科修整已不明显，这很容易使人们相信子弹是从总统的背后射来的。"

肯尼迪遇刺案件可谓是疑点重重。根据联邦调查局的调查报告，枪杀那名警察的凶手是长着黑色卷发的年轻人，而当时被指控的凶手奥斯瓦尔德是栗色的头发。调查局的报告还说，奥斯瓦尔德杀害警察的手枪所射出的子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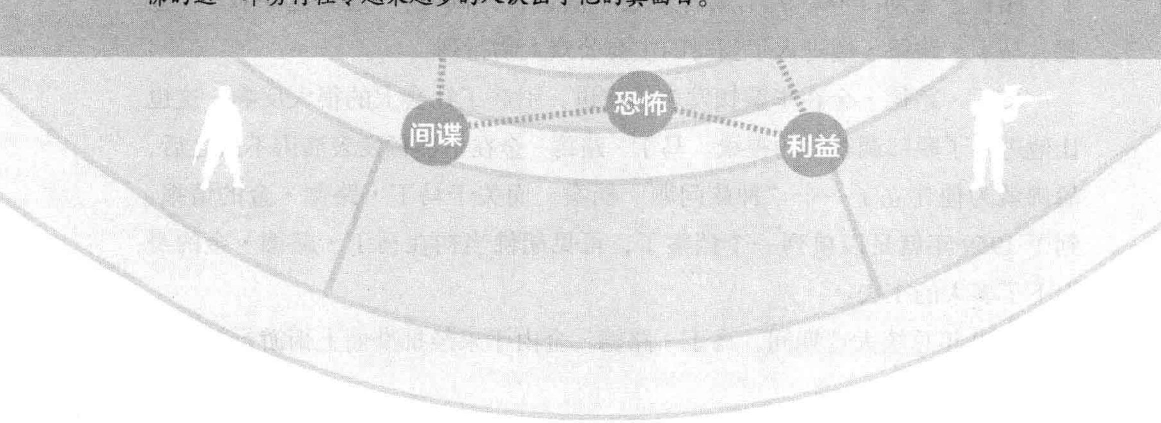
与那名警察身上的子弹是一颗。可在现场找到的一枚空弹壳与奥斯瓦尔德手枪的型号根本对不上。而现场被杀警察的同事后来作证说，凶手的样貌与奥斯瓦尔德根本就不一样。而这名警察说出此话后没几天，就在巡逻时被人枪杀。另外一位目击那名警察被杀的路人在调查中说，凶手绝不是奥斯瓦尔德。两天后，他也同样被人用手枪击中头部导致重伤，而这个人在之后的调查中却一口咬定凶手就是奥斯瓦尔德。

一位叫罗杰·克雷格的现场目击者说，奥斯瓦尔德有同伙，而且他记得那个人的样子，但不久后，这个目击者便遭到枪杀。一位女记者曾经到监狱中采访过奥斯瓦尔德，没多久也死在自己的家中。还有一些接触过奥斯瓦尔德的人，也都莫名其妙地纷纷死去。

肯尼迪凶杀案发生后，许多人被牵连，也有许多人因此丧命，联邦调查局在肯尼迪一案中到底付出了几许努力，胡佛应该知晓吧。

第 4 章　尼克松时代：联邦调查局陷入信任危机

“水门事件”，导致美国总统尼克松黯然离开总统宝座。事后，尼克松的支持者和一些民众依然将尼克松下台的责任归咎于“水门事件”之前已经离世的埃德加·胡佛身上。这其中的原因是尼克松上任之后就向联邦调查局伸出了友好之手，并在日后的工作中，对联邦调查局窃听等一些手段表示支持。为了顺应民意以及解救当时国家陷入越战的困境，尼克松决定尽快结束战争。为此，他密令西哈努克亲王轰炸北越军队，却没料到这件事被人泄密。为了解除政敌带给自己的麻烦，尼克松命令联邦调查局对 13 名可疑的美国高层官员及 4 名新闻记者安装了窃听装置，实施窃听。尼克松的疯狂窃听行动，让胡佛看到这场斗争可能会给总统和自己带来政治上的危险，因此，他的调查局并没有为此项工作太卖力。于是，尼克松自己在窃听行动中做了大量工作，并在日后衍生出“水门事件”的丑闻。尼克松时代，联邦调查局对美国著名的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也一直纠缠不放。胡佛的这一卑劣行径令越来越多的人认出了他的真面目。



1. FBI的监视无孔不入，马丁·路德·金与肯尼迪兄弟渐行渐远

1955年12月5日，在美国，一位黑人妇女因没给白人让座被判入狱两年，此后，黑人居民发起了对公共汽车的抵制运动，并选举马丁·路德·金为新形势下蒙哥马利权利促进协会的领头人。整整一年，蒙哥马利市的黑人坚决抵制乘坐公共汽车，最后美国的最高法院不得不宣布阿拉巴马州的种族隔离制度违反了宪法。马丁·路德·金也因为领导这一运动而声名鹊起。

在这次胜利的鼓舞下，马丁·路德·金和一些黑人牧师于1957年1月11日在亚特兰大成立了南方基督教领袖会议，马丁·路德·金担任这个委员会的组织主席。

马丁·路德·金，1929年1月15日出生于佐治亚州的亚特兰大市奥本街501号，父亲是牧师，母亲是教师。15岁时，他以优异成绩进入摩尔豪斯学院攻读社会学，后获得文学学士学位。1951年他获得柯罗泽神学院学士学位，1955年又从波士顿获得神学博士学位。

因为政治运动需要代言人，而马丁·路德·金又有着卓越的演讲能力以及非暴力主张，这使他很快成为了新闻界瞩目的焦点。2月18日，他的照片被刊登在《时代》周刊的封面上。不久之后，在5月的华盛顿集会上，马丁·路德·金对35000名示威者发表了演讲，并高呼："还我选举权！"至此，马丁·路德·金进入了当时的主要公众人物行列。

马丁·路德·金在华盛顿发表的演讲，引起了社会上的很大反响，这也让他进入了联邦调查局的视线。马丁·路德·金在华盛顿发表演讲不久之后，胡佛就为他建立了一个"种族问题"档案。而关于马丁·路德·金的情报，到了1959年就足以单列一个档案了，可见胡佛当初在马丁·路德·金的身上下了多大的工夫。

1960年总统大选期间，马丁·路德·金由于未经批准而上街游行被判处

接受 4 个月的强制劳动。而当时有希望在大选中获胜的约翰·肯尼迪，在他的竞选顾问的建议下，给马丁·路德·金的妻子科里塔打了一个电话，对她丈夫的奋斗目标给予了充分的肯定。虽然，有些专家认为，这次通话对肯尼迪在竞选中获胜起到了关键的作用，但不可否认的是，在肯尼迪就任总统以及其弟罗伯特担任司法部部长之后，马丁·路德·金在白宫和司法部都很得势。

当时，胡佛与司法部部长罗伯特矛盾重重，而马丁·路德·金又是他十分痛恨的人，这样的人竟然和自己可恶的上司保持着密切关系，这让他不能不想以此大做文章。于是，他在一份报告的空白处写下了“为什么不调查”这样的字。由此，胡佛与马丁·路德·金展开了一场长达 7 年的激烈冲突。

而马丁·路德·金也不是软弱之辈，1962 年 1 月 8 日，他领导下的南方基督教领袖会发布了一份报告，对胡佛领导的联邦调查局进行了无情的抨击。胡佛也不甘示弱，当天就呈给了司法部部长罗伯特·肯尼迪一份报告，这是一份捕风捉影的诬陷报告。因为对马丁·路德·金研究过马克思主义的怀疑无法得到证实，胡佛便把目标转移到了其同事身上：白人社会主义者、民权活动家斯坦利·莱维逊。

罗伯特看过这份报告后同意了胡佛的意见。于是，1962 年 3 月 15 日夜里，联邦特工潜入莱维逊在纽约的办公地点，并在那里安放了窃听器。通过窃听，联邦调查局获悉了和共产党有染的杰克·奥戴尔与马丁·路德·金和莱维逊的交往。

对胡佛而言，这已经足够了。马丁·路德·金的名字一下子成了联邦调查局的一级怀疑对象。同时，胡佛不断地对肯尼迪总统说：“马丁·路德·金和积极活动的共产党人来往甚密。”由于胡佛不断地在肯尼迪面前吹风，使得这位总统最后相信了“马丁·路德·金是一个危险分子”的说法。

经过很长时间的调查，联邦特工们并没有找到马丁·路德·金与美国共产党之间有什么联系的证据。但在调查过程中，他们却意外发现了一个线索：马丁·路德·金喜欢女人。于是，联邦调查局安放的窃听装置就录下了这些艳遇的细节。

不久后，联邦调查局又找到了更好的情报。1964 年 2 月 22 日，在凯悦酒店汽车旅馆中休息的马丁·路德·金和几个同事说起了电视转播的约

翰·肯尼迪的葬礼。在提到肯尼迪的妻子俯身在棺木中吻了一下肯尼迪的时候，马丁·路德·金笑着说了一句："那才是她最想念的地方。"而这句话被一字不落地录了下来。胡佛把这份带着对"前总统和夫人的侮辱性言论"的文件摆在了罗伯特·肯尼迪的办公桌上。从那以后，不论是出于个人原因还是政治原因，罗伯特·肯尼迪与马丁·路德·金都越来越疏远了。

而胡佛对马丁·路德·金的调查却一直未停止。

2. 马丁·路德·金之死

1964年10月，马丁·路德·金被授予了当年的诺贝尔和平奖。当这一消息从瑞典传回美国时，着实让胡佛吃了一惊。多少年来，胡佛一直希望能够获得这个奖项。为此，他还曾让一些有影响力的美国人给诺贝尔委员会写信，结果每次都遭到了冷遇。更让他不能接受的是，这份自己十分在意的荣誉竟然给了他的头号敌人！

一周后，一些联邦调查局的官员便开始向全国各主要报刊兜售有关马丁·路德·金的艳遇的磁带。那时，一个联邦特工被派到佛罗里达，并将一封恐吓信和一盘录有马丁·路德·金艳遇的磁带寄到了亚特兰大。虽然包裹上写的收件人是马丁·路德·金，但联邦特工知道当时马丁·路德·金正在参加全国各地游行的路上，所以，打开这个包裹的人一定会是他的妻子。联邦调查局这样做的目的就是，虽然不能把马丁·路德·金搞得身败名裂，但至少可以毁了他的家庭。

当马丁·路德·金飞往瑞典领奖的时候，心头还一直担忧着，胡佛会将那一盘录音带公之于众。所以，在他领奖的答辩词中透出了他的疲惫和焦虑："那些为和平和自由而斗争的先驱们还将会受到猛烈的抨击和迫害，甚至会让他们觉得自己已经到了无法承受的地步。"

而胡佛领导下的联邦调查局继续进行着搞垮马丁·路德·金的阴谋活动，他们准备找一个比较温和的人来夺取马丁·路德·金的黑人领袖地位。曼哈顿的保守派律师塞缪尔·皮尔斯，成了调查局眼中合适的人选。

这一次胡佛动用并联合了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美国国家税务局开始对马丁·路德·金的纳税情况进行突击调查，同时，在联邦调查局的强大压力下，马丁·路德·金被各地邀请演讲的次数也是越来越少了。无论走到哪里，他都能感受到政府对自己的压制。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马丁·路德·金的领袖人物的地位开始受到了威胁。一些更加年轻和好战的政治活动家所阐述的“黑人力量”与马丁·路德·金的非暴力的一贯主张背道而驰，这些年轻人逐渐赢得了各地民众的支持。

虽然当时马丁·路德·金在政治上深陷绝境，但他仍然坚持非暴力主张。而 1965 年 2 月 21 日，一位有好战倾向的黑人活动家马尔科姆·哈莱姆在一次集会上被枪杀，这一事件成了民权运动的转折点。人们压抑了几十年的痛苦和愤恨一下子全部爆发出来，而马丁·路德·金为民权运动苦心经营的防护堤很快被摧垮。同年 8 月，洛杉矶近郊的瓦茨镇发生了两起爆炸事件，第二年这里再次发生了爆炸。到了 1967 年的时候，美国的许多内陆大城市几乎都陷入了无政府状态。而在底特律和纽瓦克发生暴力起义后，时任总统的约翰逊发表了一个公开声明，指示联邦调查局可以采取一切必要手段镇压暴乱分子。

1967 年 8 月 25 日，联邦调查局驻各地机构都收到了胡佛办公室签发的一份秘密会议纪要，这份纪要的标题是“为加强国内安全而制订的针对仇视态度的黑人民族主义团体的反谍报计划”。

联邦调查局对黑人民族运动采取了无情的打击策略，这种行径曾发展到非常残忍的地步，白人女演员吉恩·塞博格因为积极参加民权运动，怀孕后竟被联邦调查局大肆宣扬说让她怀孕的人是一名黑豹党党徒。塞博格由于无法承受这样的恶毒中伤，最终导致流产，并在之后自杀。

1967 年美国各大城市暴乱过后，马丁·路德·金仍在努力维持自己的影响力，尤其是对自由派人士的影响力。1968 年春，为了声援环卫工人的罢工，他专程赶到孟菲斯，并在 4 月 3 日的一次集会上发表演讲。可是，第二天傍晚，他便在旅馆阳台上被人枪杀，那时，马丁·路德·金年仅 39 岁。

即便马丁·路德·金已死去，可胡佛仍然没有放过他。一年之后，联邦调查局继续向保守派人士提供各种诽谤他的材料，企图阻止这位黑人领袖的任何纪念活动。为了让议员们相信马丁·路德·金就是一个“无赖分子”，

胡佛曾专门批准了一个说服国会议员的计划，从而达到阻挠国会将马丁·路德·金的生日确定为全国性节日的目的。

而胡佛的卑劣行径，也被大家越来越清楚地认识。1971年，国会多数派领袖黑尔·博格斯在众议院提出："现在已经到了司法部部长要求胡佛辞职的时候了。"他列举了胡佛的种种行径，如窃听、监视、破坏、骚扰、威胁、恐吓等等。一时间，胡佛受到了来自各方面的攻击，而他则于1972年5月2日死在了自己家中。

如今在美国，每年1月的第三个星期一已成为"马丁·路德·金日"。这位非凡的黑人领袖一直被人们怀念着。

3. 尼克松不听胡佛意见，一意孤行

尼克松执政时期，政府中许多官员反对他的对外政策，而那时正在发生的越南战争，也遭到了国内普遍的抗议和反对。在内外交困的情况下，尼克松将目光投向了联邦调查局。

尼克松和联邦调查局可以说是老搭档了，让尼克松扬名的"阿尔杰·希斯"一案正是联邦调查局一手导演的。而尼克松就任总统后，依然少不了联邦调查局的辅佐。尼克松的顾问埃利西曼曾说过："对于尼克松来说，胡佛不仅是他的情报源泉，还是他的政治顾问。"尼克松认为，他可以通过与胡佛的密切交往，获得政治上的利益，从而使他的右翼免受保守派势力的攻击。

1969年9月，尼克松拜访了胡佛局长，并与他共进午餐。进餐期间，胡佛跟尼克松谈起了想派人渗透到修建俄大使馆的建筑工地中去，却遭遇了一些麻烦。尼克松说，他将会予以考虑，调查并提防国务院内的"小人"。胡佛表示，联邦调查局正在使用技侦手段，进行冒险活动。其实，胡佛这样说的目的是想看看总统对自己的那些非法活动有什么反应。尼克松对此却是态度热情明朗。

尼克松拜访胡佛是为了表现一种姿态，这种姿态就是承认胡佛的德高望重，甚至表达出总统与他交往会对总统有利的信息。而尼克松的内阁成员对

此却无动于衷。胡佛对尼克松一向是言听计从，但他不得不一次次地避开白宫提出的那些他认为是鲁莽且危险的要求。很快，他便意识到，尼克松已经被内阁孤立起来了。所以，胡佛不得不采取小心谨慎的态度对待来自白宫的任何命令。也因此，在他拒绝了来自政府的一些关于国家安全紧急指示时，遭到这些人的攻击。

防止泄密，是联邦调查局和总统都需要迫切解决的问题。任何一位领袖都不会在做好准备之前，把自己的计划泄露给对手或公布于众。

为了尽快结束对越战争，1969 年 3 月 17 日，尼克松下令柬埔寨轰炸北越军队。为了避免该国抗议，这次行动必须要严守秘密。柬埔寨的西哈努克亲王同意这次轰炸，但由于他的国家处于中立立场，消息一旦走漏，他将不得不公开指责此次轰炸。1969 年 5 月 9 日，《纽约时报》第一版刊登了这次轰炸和西哈努克没有抗议的报道。尼克松和基辛格认为，他们的战略计划遭到了政府中持不同政见者的破坏。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尼克松把希望寄托在了联邦调查局身上。

根据尼克松的授权，胡佛对白宫、国务院、国防部的 13 名官员和 4 名新闻记者进行了窃听。而这次窃听计划，胡佛还取得了国会的授权。后来胡佛却越来越不想卷入这场国会授权窃听的“危险游戏”中，他觉得白宫的做法很鲁莽。所以，胡佛曾经找到司法部部长米切尔，请求他与白宫交涉，拆除那 17 个窃听器。米切尔在白宫与黑格、基辛格进行了讨论，他们也认为窃听器是具有爆炸性的“危险游戏”，但窃听器仍原封未动。胡佛清楚在这样动乱的环境下，在记者和政敌身上使用窃听器，一旦被发现，将会很危险，他不明白尼克松到底是没看到这个危险性还是对此毫不在乎。而胡佛小心谨慎的态度却激怒了白宫的助手们，他们在尼克松的驱使下积极调查泄密问题，对合法性无所顾忌，甚至不惜冒着败露的危险。

1972 年 6 月 17 日发生盗窃文件案，尽管发生在胡佛去世的 6 周后，但尼克松的官员还是把“水门事件”和尼克松辞职的责任归咎于胡佛。他们认为，由于胡佛的工作不得力，尼克松和他的助手才不得不在 1971 年建立白宫“管子工小组”，以防止新的泄密发生。而这个调查组的成立，给戈登·利迪提供了任职的机会，而戈登·利迪却一直在出卖米切尔和总统连任委员会

关于在民主党的国家委员会办公室内安装窃听器的计划。他们认为，如果胡佛配合得好，尼克松政府也不会给戈登·利迪任职的机会，那么戈登·利迪就更不会了解和出卖关于窃听的计划了。

4. “水门事件”爆发

1972年6月18日，《迈阿密先驱报》第一版的一条新闻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关注。该报道称：6月17日夜里，有5个人在华盛顿的水门大厦被捕，这5个人正在一个办公室里安装窃听器和偷拍文件，调查结果得知，其中一个是中央情报局的职员，另外4人自称是古巴人。

尼克松总统也看到了18日早上的这份报纸，但他觉得这则消息很荒谬，古巴人来安装窃听器已经很荒谬了，里面还有中央情报局的人，更是不可信。不过，当他读完第三遍后，他就觉得这是一个有利于他竞选连任的好消息。因为，他可以借此声明，由于民主党候选人麦戈文向古巴卡斯特罗政权采取谦让政策，在美国国内的古巴侨民都害怕这一点，因此会在民主党总部实施盗窃。这样的消息一旦散播，他的竞争对手民主党必会受到重创。

但是，这一次尼克松却想错了，这件案子让他的政治生涯遭遇了滑铁卢。

当尼克松为此事件的出现有些幸灾乐祸的时候，被捕的5人中，自称是中央情报局的职员麦克德出了问题。据他交代，实际上他是尼克松的“争取总统连任委员会”的安全顾问，而其他4人与古巴人也没有任何关系，他对他们也不了解。不过，他知道，这4个人可能是受雇于“争取总统连任委员会”的特工，很可能是联邦调查局的特工。有着如此背景的几个人的被捕，使“水门事件”立即成为新闻界热炒、全国关注的爆炸性新闻。

“争取总统连任委员会”的成立并不是一个错误行为，它的成立与尼克松的深谋远虑分不开。只是，这个委员会的工作是不是像他宣传的那样光明正大，就不得而知了。而麦克德等5人被抓获，让人不得不联想到，成立这个委员会的真正意图是在政敌那里安装窃听器。两天后，《华盛顿邮报》发表了一则消息，该消息除了有麦克德的详细供述外，还报道了在被捕人员携

带的通讯录中，发现了曾在白宫任职的前中央情报局特工人员，这个人就是霍华德·亨特，他曾在尼克松的高级顾问科尔森手下任职。

听闻此消息后，刚刚度假返回华盛顿的尼克松立即召见了白宫办公厅主任霍尔德曼商议此事。尼克松担心目前的一切调查和口供，一旦进行深查细究，可能会让民主党抓住把柄，对自己的大选不利。那时的尼克松还只是担心，并没有表现出巨大的恐惧。然而，霍尔德曼接下来说的一句话，却让尼克松陷入了深深的恐惧之中。霍尔德曼告诉他，追查“水门事件”的主使人已经查到竞选连任委员财政组的法律顾问戈登·利迪身上，而且又让联邦调查局追查因“水门事件”被捕的麦克德身上的款项，而这个款项很可能出自竞选连任委员会。“必须阻止联邦调查局追查那笔钱的来源！”尼克松信心十足地说，“我相信联邦调查局不会与我为难。”

但为了稳妥起见，尼克松还是命令中央情报局的一位高级官员给联邦调查局打电话，告诉他们不要插手这件事，联邦调查局果然便以消极的态度来处理这件事了。

然而，这件事情并不会那么轻易地不了了之，尼克松心里也清楚，联邦调查局在这件案子中所起到的作用已无需多言。而尼克松尽管受到“水门事件”的影响，但争取连任总统的信心依旧很足，他把竞选活动搞得有声有色，而且安排得细致缜密，使得他的对手民主党候选人麦戈文在竞选中节节失利。1 月 17 日，大选结果公布，尼克松得到 61% 的选民票和 520 张选举人票，民主党候选人麦戈文只获得 34% 的选民票和 17 张选举人票。尼克松获得了连任，虽然此时“水门事件”还没有结束，但在尼克松的支持者眼里，即便是尼克松和“水门事件”有关系，那也已经不重要了。因为在很多人看来，他的政绩才是最重要的。

5. “水门事件”愈演愈烈，尼克松黯然下台

尼克松获得总统连任后，决定再次好好大干一场，通过自己的努力，为美国人民带来安定和繁荣。然而，“水门事件”的阴霾却始终笼罩着他，令

他挥之不去。

事实上，“水门事件”的审讯工作一直在紧张地进行着。在这次事件中，被当场逮捕的5人依法受到起诉，麦克德通讯录中的那个中情局特工霍华德·亨特和争取总统连任委员会的法律顾问戈登·利迪也被牵连。1月18日，审讯工作有了新的突破——在强大的压力下，这几位被告把自己知道的一切全都交代出来，有的甚至对各种指控表示服罪。

关于审讯中的一些事情，被法庭源源不断地送到了白宫，这让白宫里的尼克松陷入了黑暗里。他不知道这些人都交代了什么，这些交代中是否会牵扯出白宫中更重要的人物。就霍华德·亨特此人来说，如果他只是交代了“水门事件”还好说，但这个人曾经和总统竞选连任委员会的法律顾问迪安关系密切，在白宫的默许下，他私闯心理治疗专家埃尔斯伯格的办公室，企图窃取加害埃尔斯伯格的材料。因为埃尔斯伯格曾经将关于越南战争的秘密材料交给报社发表，所以被尼克松政府视为不友好分子。而现在尼克松担心他将这件事也交代出来，倘若那样，尼克松政府背后所做的那一套，不是都要公之于众了吗？

而近日来，尼克松已经两次向公众信誓旦旦地保证，他和他领导的白宫在“水门事件”中是清白的，是经得起调查的。但他的保证在这件事面前能有多大的可信度呢？当然，尼克松是不会认输的，因为作为政客，他明白，假若自己此刻退缩，那他和他的政府在广大民众眼中就成了骗子，这会使他们名誉扫地、失去民心。即使自己不受到法律制裁，也会被公众的非议淹没的。

尼克松经过反复思考，决定拿出一些钱让那几个人闭嘴。但他又担心在这种关键时刻如此做，会给自己带来更大的风险。正在他左右为难之际，他的法律顾问戈登·利迪向审讯法庭交代了所有的一切。作为尼克松的法律顾问，他知道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他不但说出了白宫几名重要人物与那几名嫌疑犯潜入水门大厦民主党总部一案有关，还坦白了案发后尼克松总统为了掩饰真相所做的一切补救措施。他还公开承认，白宫办公厅主任霍尔德曼、总统的内务顾问埃利希曼以及他本人，都与这个案子有关，有“阻挠司法的举动”。

舆论哗然！所有的矛头与谩骂一起指向了白宫和尼克松总统。为了挽救自己的面子，尼克松在这个时候只能寻找替罪羊。谁会是替罪羊呢？尼克松

心里很清楚，他的两位得力干将霍尔德曼和埃利希曼心里也有数。虽然他们曾经在尼克松总统竞选中立下了汗马功劳，但此时，这些已经不重要了。这两个人在总统危难时刻表现出了卓越的绅士风度，主动要求辞职。不仅仅是这两人，白宫中凡是与此案有牵连的人，除了尼克松本人，全都成了替罪羊，离开了白宫。

虽然尼克松为了保住自己的位置，付出了巨大代价，但他依然没有逃过此难。随着案子继续审讯，尼克松被联邦法院传讯。为了维护总统的尊严，尼克松拒绝了传讯，并致信联邦法院谈到“1953 年杜鲁门曾经也被国会传讯出席某个委员会，但他拒绝了”一事。尼克松认为，总统就应该有特殊的尊严，这种尊严容不得任何部门和个人的侵犯。同时，他还发表了措辞严厉的声明，声称自己会和杜鲁门一样，既不出席委员会作证，也不向委员会提交文件。

五天后，尼克松收到了法院回信，信中说总统可以拥有特权，但它的行使必须是以不触犯宪法为前提。而尼克松本人的“不出席委员会作证，不向委员会提交文件”的声明显然是与基本宪法对抗的。接到这封信后，尼克松病倒了，住进了海军医院。而这时，他的副助理亚历山大·巴特菲尔德向参议院特别调查委员会提供了“自 1971 年 3 月以来，白宫安装的自动记录谈话的秘密录音系统”，这里面有总统在办公室的所有谈话录音磁带的备份。联邦法院有了这套录音系统，便不再需要对总统传唤，因为这些谈话录音已经足够证明一切。

在得知这一切之后，尼克松依然做着顽强抵抗，因为他深知，那些录音意味着什么，那里不仅仅有“水门事件”的事情，还有更多不能曝光的勾当。于是，他密令值得信赖的人将某些电话录音清除掉。

就在他疲惫不堪的时候，又有一则消息传开：1970 年 6 月 20 日下午尼克松同霍尔德曼商谈如何应付“水门事件”的谈话录音带，竟出现 18 分钟的空白！而分管录音工作的女秘书表示，她从未做过也不敢那样做，就算是工作失误，也不会清除掉那么多时间。

尼克松在没有了任何退路的情况下，交出了录音带。虽然这些录音带存在明显技术处理的痕迹，众议院司法委员会依旧从中整理出长达 1300 页的材料。随着这些材料的公布，完整的“水门事件”曝光了。对此，美国民众

大为震惊。

1974 年 7 月 30 日，美国众议院司法委员会在民主党众议员彼得·罗迪诺主持下，就弹劾尼克松总统问题进行表决，而对这次会议，所有的电视台都进行了转播，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于此。为了免于弹劾被驱赶下台，尼克松选择主动辞职。于是，1974 年 8 月 8 日晚 9 点 12 分，他通过电视向全国发表告别演说："没有打完仗就下战场，对我来说是一件困难的痛苦的事情。"

对尼克松而言，离开总统宝座，虽然万般不舍，但毕竟无可奈何。而尼克松与联邦调查局的故事也永远结束了。如果当初他不是对联邦调查局的窃听技术那么心驰神往，又如何会犯下"水门事件"那样低级的错误，从而使自己被迫下台呢?

6. 谁是深喉

"水门事件"让尼克松总统黯然下台，而人们之所以说这一事件与联邦调查局有着紧密的关系，就是因为"深喉"。

谁都知道，《华盛顿邮报》记者披露的"水门事件"不可能仅仅是这个记者的本事。一直以来人们都认为，是有人把"水门事件"透露给那名记者的，而这个人被后人称为"深喉"。

那么，"深喉"到底是谁呢?

美国杂志《名利场》于 2005 年 5 月 31 日刊登了一篇文章，这篇文章揭秘了 20 世纪 70 年代的"水门事件"的"深喉"就是当时的联邦调查局二号人物马克·费尔特。曾将"水门事件"曝光的《华盛顿邮报》记者伍德沃德和老搭档卡尔·伯恩斯坦后来也发表声明说："马克·费尔特是'深喉'，他在我们报道'水门事件'时给予了极大的帮助。"

马克·费尔特在联邦调查局是一个传奇人物，他不仅有极强的工作能力，还有着特别好的人缘。他穿着一丝不苟，总是给人一种正直的印象。良好的工作能力加上非常好的人缘，使他在联邦调查局如鱼得水。在胡佛时代，他数次获得晋升，1962 年他被任命为联邦调查局培训处二把手。几年后，由于

他在工作中的出色表现，很快成为胡佛的心腹，1971 年胡佛为他特设了一个高级职位，从而将他推到一个异常显赫的位置。

但此人与胡佛不同，他不唯总统马首是瞻。1972 年 3 月，美国国际电话电报公司一份备忘录曝光，这份备忘录称向总统的连任选举班底“进贡”40 万美元，就能帮助自己了结一桩公案。为了遮丑，尼克松政府责令下属请联邦调查局断定这份备忘录是伪造的。当时，负责调查此事的马克·费尔特在认真调查后说，备忘录所言没有问题。

尼克松本人及其政府大为恼火，于是将怒火全都发泄到了胡佛局长身上，而胡佛自然找到了马克·费尔特，但也没有对他进行责备。胡佛知道他是一个忠诚的联邦调查局的工作人员，秉公办事一直是马克·费尔特的座右铭。胡佛的处理态度，更加使得马克·费尔特不把尼克松和他的政府放在眼里。不久后，马克·费尔特便认识了《华盛顿邮报》的记者伍德沃德，二人很快成为好友。胡佛去世后，大家都认为马克·费尔特是局长第一人选，但尼克松却指令司法部官员帕特里克·格雷担任调查局执行局长，马克·费尔特被晾在了一边。

伍德沃德得知这个消息后，找到马克·费尔特谈心，马克·费尔特抱怨说：“新任的局长就是白宫的一条狗，以后联邦调查局也将会是白宫的工具。”1972 年 5 月 15 日，美国总统候选人乔治·华莱士·詹姆森在劳雷尔市遭到刺客袭击。为了抢夺独家新闻，伍德沃德和负责此案的马克·费尔特联合起来，向民众透露了一些细节。

此后，二人就开始了合作，马克·费尔特经常为伍德沃德提供“猛料”。根据他在调查局工作的经验，他和伍德沃德的接触也从最初的电话联系转为秘密接头，以免被窃听和跟踪。据后来伍德沃德披露，两人一共见过七次面，见面时间大多是凌晨两点，见面地点选在地下停车库。

而马克·费尔特为伍德沃德提供的这些材料中，就有“水门事件”的内部消息。这些消息的不断公布，最终导致了尼克松总统下台。那么，马克·费尔特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当然，人们自然会想到，马克·费尔特这样做有着个人恩怨，那就是胡佛去世后，他未能如愿担任调查局局长。也许当初他只是想把尼克松政府对

民主党搞窃听一事一捅了之，并没想继续爆料下去。可随着事件的发展，尼克松要求联邦调查局“调查”，并在调查过程中不断下达各种指令，这让马克·费尔特很不满，从而导致“水门事件”最终水落石出。

多年以后，CNN 的披露显示了马克·费尔特当时的心理活动：掌握着许多情报的马克·费尔特，一方面对尼克松心存怨恨，另一方面又有一种没有完成使命的感觉，他不希望 FBI 的调查工作受到阻挠，他确认国家的前途处于危急之中。可能这就是他向《华盛顿邮报》记者提供帮助的原因。

而马克·费尔特大概也知道，告密不是一件光彩的事，他在 1979 年出版的《FBI 金字塔》的回忆录中写道：“我从来没有向伍德沃德（《华盛顿邮报》记者）、伯恩斯坦或其他任何人泄露过情报。”他还多次说过：“作为一名忠诚的 FBI 职员，泄露情报将违反我的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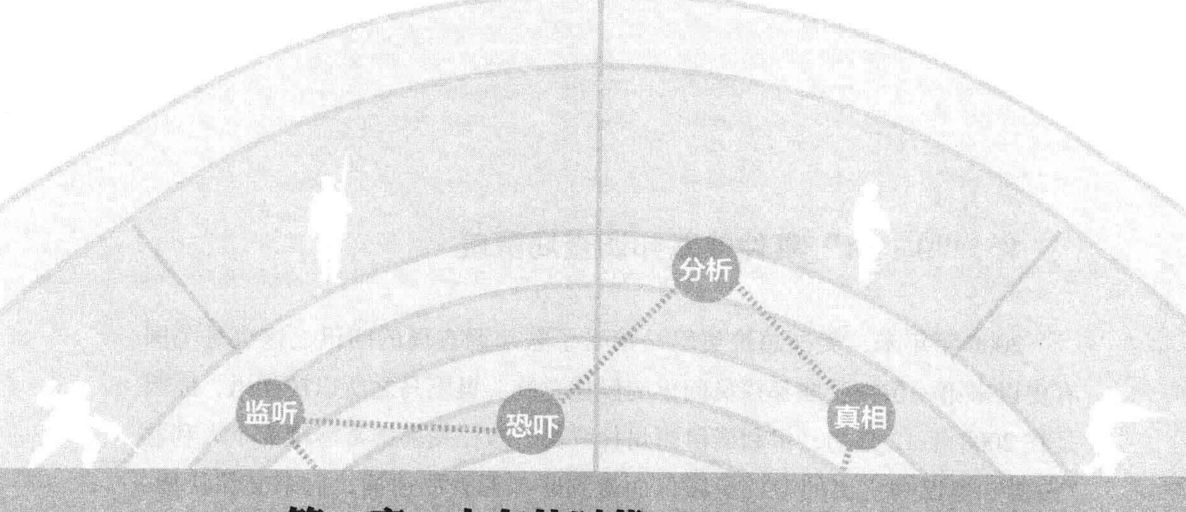
然而，在他去世后，他的家人却证实，当年的“水门事件”的确是他提供给伍德沃德的。30 多年来，尽管面对家人，马克·费尔特对泄密一事一直守口如瓶，但他的家人仍然于 2002 年从他口中获知他就是当年“水门事件”的“深喉”。

马克·费尔特被曝光后，很多人都为之惊讶，因“水门事件”牵连入狱 7 个月的尼克松顾问科尔森说，他对马克·费尔特是“深喉”一事感到震惊。他曾这样表示：“对于马克·费尔特泄露国家机密之举，实在是让我难以将其与我熟悉的马克·费尔特联系在一起。”

当然，对此事有另外看法的也大有人在。当年参议院“水门事件”调查委员会成员特里·伦兹纳表示：“如果没有《华盛顿邮报》当年的报道，调查委员会也不会成立，一切真相将被掩埋。”他认为，马克·费尔特的动机就是不想让 FBI 沦为总统的工具。马克·费尔特的家人同样把他看作国家的英雄、家族的自豪，而他的邻居也夸赞他是一位勇敢的人。

但不论怎样，对于联邦调查局而言，马克·费尔特是一种耻辱。尽管他使国家民主经受了考验，然而他的“告密”却为政府所不齿。如果联邦调查局的特工都这样到处爆料，那么，联邦调查局作为美国行政机构的一部分已经失去了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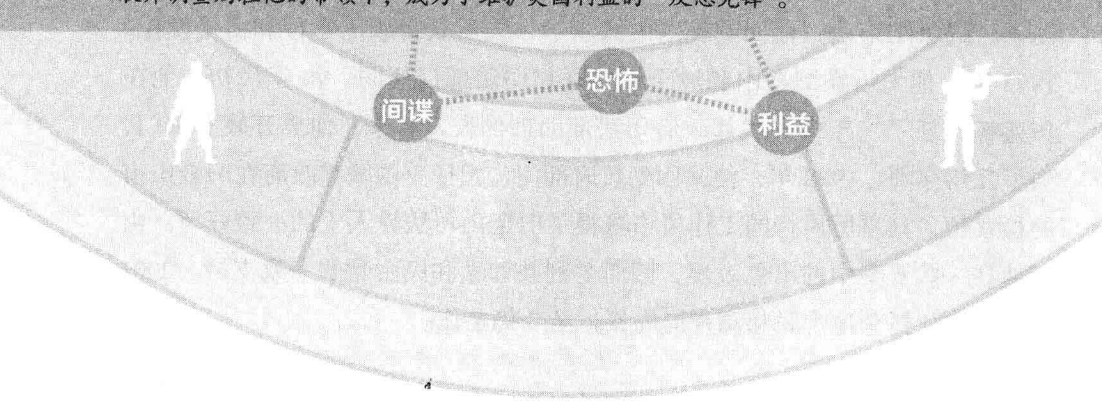
当然，这只是联邦调查局的个案，并不能影响联邦调查局的整体形象。



第5章 小布什时代：争当维护美国利益的“反恐先锋”

虽然历年来联邦调查局遭受了种种非议，但它在美国的历史上一直没有消失。直到今天，这个机构依然拥有超乎常人想象的权力。

美国联邦调查局局长米勒由于主导了追踪行动使得拉登被击毙，因而成为近几年美国政坛的风云人物。如今，美国进入了“后拉登时代”，美国国家安全和反恐形势更加复杂化。奥巴马政府虽然对美国国家安全团队中国防部、中情局等重要部门高层大换血，但考虑到美国国家安全和反恐大计，奥巴马和白宫提出了将2011年联邦调查局局长米勒的任期延长至2013年。也就是说，白宫让这位具有长期执法和行政经验、雷厉风行且讲究实效的管理者继续担任联邦调查局局长一职。米勒是前总统乔治·W·布什任命的联邦调查局局长，“9·11”事件后，这位局长带领联邦调查局在反恐工作中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从“9·11”事件的调查，到多次阻止、预防恐怖袭击的行动，他做了大量积极的工作。而且联邦调查局在他的带领下，成为了维护美国利益的“反恐先锋”。



1. “9·11”事件使联邦调查局蒙羞

2008年年末，美国总统奥巴马接受了联邦调查局的问讯，这也是美国有史以来第一位接受联邦探员问讯的候任总统。奥巴马之所以被问讯，原因是在2008年12月初，伊利诺伊州州长罗德·布拉戈耶维奇涉嫌为个人利益“拍卖”奥巴马空出的参议员席位而遭到联邦调查局逮捕，后来交保获释。但是，在对布拉戈耶维奇的审讯过程中，奥巴马的白宫办公厅主任伊曼纽尔、亲密顾问贾勒特和重要支持者伊利诺伊州州长联邦参议员小杰克逊都被此事卷了进来。联邦调查局的美国高检在问讯了伊曼纽尔、贾勒特和小杰克逊后，便要求当选总统的奥巴马配合调查。于是，2008年12月18日，在律师和高级助手的陪同下，奥巴马于芝加哥的过渡办公室总部就布拉戈耶维奇卖官丑闻，接受了两位助理联邦检察官和两名联邦调查局探员的问讯。奥巴马积极配合这次问讯，对探员们提出的问题一一作了详尽的回答。

通过这件事可以看出，联邦调查局在当今社会中拥有着超乎常人想象的权力。但是，从第六任局长罗伯特·米勒执掌联邦调查局以来，联邦调查局遭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质疑和抨击。

罗伯特·米勒生于1944年，性格坚强，曾经就读于美国的几所著名学府，并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大学毕业后，罗伯特·米勒应征入伍，加入了美国海军陆战队，奔赴越南战场，在战斗中负了伤，并获得了紫心勋章和青铜勋章。战争结束后，他回到美国继续求学，先后获得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1973年，他先后在旧金山和波士顿的联邦司法部门任职。90年代初，他在华盛顿担任了三年多的联邦政府司法部助理部长。后来，他离开政府部门，当了几年律师。1998年，他又回到政府部门，担任美国联邦政府在旧金山市的检察长，其雷厉风行的工作风格赢得了旧金山司法界人士的一致好评。由于他在一些要案中的出色表现，因而受到共和党和民主党的一致支持。2001年，小布什任命他为联邦调查局局长，至今仍在任。

然而，这位受到大家一致好评的调查局局长刚上任还不到半年，就遭遇了“9·11”恐怖袭击案。虽然联邦调查局在短短的两个月内，就调查出了这次袭击案的真相，并经过大扫荡逮捕了一些恐怖分子，但也没能使他逃开争议的旋涡。几年后，美国司法部公布了部分解密报告。司法部认为，“9·11”事件发生前，联邦调查局虽然掌握了一些线索，但是并没有给予高度重视，因此，才导致了多次错失逮捕那两名劫机犯的机会。

报告显示，联邦调查局是有机会抓到劫持飞机撞向五角大楼的两名“基地”组织成员纳瓦夫·哈兹米和哈立德·米达尔的。但是，联邦调查局当时没有展开紧急调查，也没有给予高度重视。特别是在调查米达尔工作这一部分，联邦调查局竟然把这项任务交给了一个毫无经验的探员。这显然是联邦调查局所犯的一个低级错误。其实，一名联邦调查局探员在“9·11”事件前两个月就警告说，“基地”组织头目拉登已经派遣人员前往美国接受飞行训练，为劫机作准备。但是，联邦调查局对这份报告始终持怀疑态度，所以，对此一直没能给予充分的重视。这份报告中还披露，美国中央情报局和联邦调查局在对“基地”组织的联合调查组中，有多名工作人员在 2000 年 1 月 5 日截获了多封刚刚发出的电报，电报内容中包含了大量关于劫机犯米达尔活动的信息，里面甚至还提到了他正在转移藏身地点，而且拥有美国签证。但是，不知道什么原因，这个调查组的成员并没有把这些情报传回联邦调查局。

在袭击案发生的前两个月，美国国家安全局监听到的通话记录显示，“基地”组织成员计划前往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开会，而米达尔也参加了此次会议。因此，米达尔受到了中央情报局的严密监视。但是，由于中央情报局没有逮捕权，所以，他们必须要联邦调查局出面对米达尔进行监视，在必要时将他擒获，可联邦调查局根本没有认真监视米达尔。

该报告还称，纳瓦夫·哈兹米和哈立德·米达尔在一名长期为联邦调查局提供情报的线人那里租住。这名线人立即将这一情况和两个人的名字报告给了与他接头的联邦探员，可这名探员不但没有采取行动，反而还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另外，哈兹米和米达尔还对在圣迭戈市定居的沙特人奥马尔·巴尤米给予了资助，而这个人也曾经受到联邦调查局的长期监视，但联邦调查局也没有把这三个人联系在一起。直到 2001 年 8 月末，联邦调查局

才得知哈兹米和米达尔已经抵达美国。“9·11”事件发生当天，联邦调查局的特工才开始对二人展开搜捕行动，然而，直到袭击案发生时，联邦探员也没能找到哈兹米和米达尔的下落。

至此，“9·11”事件使联邦调查局蒙受了自成立以来最大的羞辱。

2. “9·11”袭击案发生后，FBI的调查

2001年9月11日，恐怖分子劫持的飞机撞击美国纽约世贸中心和华盛顿五角大楼。当美国人刚刚准备开始一天的工作时，世贸中心的摩天大楼轰然倒塌，化为一片废墟，3000多人因此而丧生。

案件发生后，整个美国陷入了极度震惊和恐慌之中，也引起了全世界的震惊。美国经济曾因此处于瘫痪状态，并对一些产业造成了直接经济损失和影响。美国的世贸中心是20世纪70年代初建立起来的摩天大楼，造价高达11亿美元，这里是世界商业力量的汇聚地。此次事件为美国带来的损失可以说是不可估量的。“9·11”事件发生后，联邦调查局迅速展开调查，经过两个多月的缜密调查，终于将这一事件发生的整个过程还原出来。

2001年9月11日上午，美国航空公司11航班正在波士顿洛根国际机场跑道上等待起飞，飞机控制室里提醒乘客将个人电话、电脑关闭。这时，位于经济舱8D座位上的穆罕默德·阿塔拨打了最后一个电话，他的电话是打给不远处正准备起飞的联合航空公司175航班上的一名旅客。接听阿塔电话的旅客名叫马文艾尔·舍希。两人之间的通话只进行了不到一分钟，电话里二人以表兄弟相称，说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然而，正是这样一次看似漫不经心的通话，背后却有着惊人的阴谋——有史以来最大的恐怖行动即将开始。

联邦调查局后来的调查报告中显示，参与这次劫机行动的共有19人，而这19个人有着明确的分工。他们共分为三组：此次行动的最高领导者是穆罕默德·阿塔，另外还有3名小头目，负责确定攻击日期和驾驶飞机；第二组共有3人，负责协助工作，如帮助寻找住地、办驾照和分发资金；第三组是12名“士兵”，职责是当他们的头目攻击驾驶舱时，对空中的乘客进行

控制。

据调查，这次恐怖袭击行动已经策划了两年，最早是在德国汉堡开始的，穆罕默德·阿塔、马文艾尔·舍希和扎拉希后来成为此次行动的组织者和策划者。这次策划得到了拉登的鼓励，并有证据表明，“基地”组织对他们进行了资助。联邦调查局局长米勒认为，此次行动是拉登本人批准的，也有调查人员称拉登的 3 名助手也参与了计划。调查人员还认为，这 19 名劫机分子可能都在拉登的阿富汗训练营地受过军事训练。

穆罕默德·阿塔、马文艾尔·舍希于 2000 年 1 月得到美国签证，同年 6 月，扎拉希也抵达美国。另一位飞行员汉卓自 1996 年起就在南加州生活，成员中的纳瓦夫·哈兹米和哈立德·米达尔则是 1999 年到圣迭戈的。穆罕默德·阿塔等人在美国的凤凰城、圣迭戈和佛罗里达接受飞行训练，而他们的训练课程中，只有驾驶飞机飞行的技术，却没有关于起飞和降落的课程。

2001 年夏天，成员中的 12 名“士兵”陆续从沙特来到美国。这些人看上去都很斯文，根本无法将他们与“恐怖”二字联系到一起。而他们也大都在沙特接受过高等教育，并来自原教旨主义盛行地区的中上层家庭，父辈们一般也都是宗教领袖、学校校长、店主或者商人。在他们离家前，他们有的对家人说去圣地朝拜，有的说去车臣参加圣战。到了美国后，完全与美国的社会隔绝，住地和执照都有专人负责。

他们在美国的拉斯维加斯经常用互联网进行联系。遇到重要的事情，他们会见面商谈。拉斯维加斯是一座赌城，那里游人络绎不绝，三教九流混杂，所以，非常适合这些人隐蔽身份，他们在美国的策划活动大部分是在这里进行的。

这些人因为受过专业训练，所以他们的联络方式非常专业。为了提防摄像机监视，他们不住附近的星级酒店，而是选择住在拉斯维加斯最破烂的地区——靠近“5 美元大腿舞之家”的廉价汽车旅馆碰头。虽然联邦调查局后来知道了他们在那里碰头，但是却不知道他们都说了什么，虽然搜查过他们使用的电脑，也没有查出任何关于“9·11”事件的蛛丝马迹。

据联邦调查局提供的调查报告显示，自 2000 年夏天开始，恐怖分子的活动经费就源源不断地被汇到佛罗里达的桑托拉斯银行和世纪银行，活动领

导人穆罕默德·阿塔收到了约10万美元，马文艾尔·舍希收到大概有8万美元。这次恐怖袭击活动的50万美元大约一半是由拉登成员穆斯塔法·阿麦德从阿联酋汇过来的，另一半来自德国。

根据调查得知，这次行动分三个阶段：研究、计划和实施。为了防止意外，行动前要在与真正的行动现场类似的地方进行演练。于是，这些人从2001年5月开始就乘飞机模拟劫机。在持续的三个月内，为了适应劫机环境飞行，他们买头等舱往返票。训练手册中还规定，为了避免引起人们的注意，尽量不要集体出行。2001年9月10日，穆罕默德·阿塔及其帮手阿罗马里从波士顿开车到帕特兰。第二天，他们在波士顿的摩根机场上了飞机。9月11日早上，汉卓和纳瓦夫·哈兹米以及“士兵”坐巴尔的摩前往杜勒斯国际机场，搭乘美国航空公司77航班。

就这样，这些人便按着计划一步步开始了劫机行动。

尽管美国联邦调查局在“9·11”事件发生后，通过缜密的调查，提交了对此事件调查的详细报告，证明了联邦调查局在调查工作上的卓越成绩，但是却不能掩盖他们在“9·11”事件预防上的重大失误。2006年8月末，英国当局成功挫败了恐怖分子企图在大西洋上空轰炸一系列航班的计划，这引起了美国当局的热烈讨论。美国一些以美国联邦上诉法院杰出法官理查德为首的人，认为应该把联邦调查局解散，或创立一个独立于美国联邦调查局的国内情报机构，而这个机构类似英国军事情报第五小组，他们不需要维护社会治安。

但是，这些人显然忽视了这样两个事实：第一，联邦调查局自2001年到2006年间，成功地阻止了大量恐怖袭击。仅仅在2005年一年，联邦调查局利用情报和技术采取抓捕活动，成功阻止了5起正在酝酿的恐怖袭击阴谋；第二，联邦调查局局长米勒在联邦调查局内成功地进行了内部改革，并明确了他们最主要的任务。米勒曾表示：“‘9·11’事件后，联邦调查局的工作重点变成了如何阻止下一场恐怖袭击。”联邦调查局公共事务部人员麦卡伦也曾在公开场合说：“关于联邦调查局转变的故事中有一个主题，我们现在更像是一个国家安全组织，我们希望能阻止恐怖袭击，阻止袭击的方法就是事先预料到袭击，这是我们现在的重点所在。”

第二篇　FBI 情报密码

第 1 章　窃听风云：FBI 对美国政要实施的监听

美国联邦调查局虽然隶属于司法部，但是，它的权限之大令人难以想象，就连美国历届总统对联邦调查局都“尊重”有加，这其中自然有各位总统不得不如此对待它的原因。联邦调查局自从胡佛担任局长以来，势力逐渐扩大。到最后，在他担任联邦调查局局长时期在位的总统虽然都想把他从局长的宝座上拉下来，但是却没有一位总统敢这样做，那是因为联邦调查局的档案库中有着这些政要的“黑材料”。联邦调查局一贯喜欢对总统和联邦政府要员实施窃听行为，他们无孔不入，让那些人防不胜防，因此诸多把柄便落在联邦调查局的手里。为了保全自己的名誉和社会地位，总统和政府要员虽然对联邦调查局心存不满，但也不敢对他们有所行动。万一联邦调查局将手中掌握的黑材料公之于众，那无疑会将这些当事人打入政治“冷宫”。而联邦调查局利用这样的手段来保护自己，也似乎成了不需言说的秘密。时至今日，窃听事件在美国依然不断地上演着。有些别有用心的政客，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不惜采取践踏他人的个人权益和违反国家法律的手段，而联邦调查局一直是这一行径的参与者。



1. FBI对肯尼迪的监听

窃听，是联邦调查局对被他们盯上的“嫌疑犯”采取的惯用手段。一旦某个人进入了他们的视野，为了尽快地完成取证工作，他们便对此人实施监听行动。

1949 年年底，一位年轻貌美的斯堪的纳维亚女子，受到联邦调查局特工的严密监视。这名女子名叫英加·阿瓦德，出生于丹麦，时年 28 岁，她是一名新闻记者，曾经采访过希特勒和戈林元帅。这是一个大胆而有个性的女子，她在许多公共场合中，直言不讳地袒露自己的观点：她认为希特勒有魅力，富有理想主义色彩。她还以记者身份见到了联邦调查局的一些要人，并在一次晚会上通过托尔森引见，认识了胡佛本人。胡佛见过她之后，担心她可能是潜伏在华盛顿为德国人搜集情报的间谍，于是下令对她进行调查。当然，她的房间里也被联邦特工安装了窃听器。

1942 年年初，特工从她的电话中监听到了一位名叫约翰·肯尼迪的海军中尉的声音，两人俨然是情人关系。当胡佛接到这份窃听报告后，立即向白宫汇报，并从安全因素考虑建议把肯尼迪调到国外。于是，肯尼迪在不知所以的情况下，就被派去太平洋战场。虽然肯尼迪在战斗中负伤，但回国后却成为美国人眼中的民族英雄，并获得紫心勋章和海军奖章。

肯尼迪在 1952 年竞选参议员成功，次年与妻子杰奎琳结婚。肯尼迪生性风流，就算结婚也没能结束自己“唐璜式”的生活，依然毫无顾忌地寻欢作乐。他和一位好友谈及自己和各色女性交往的问题时，曾说道：“在我活着的时候，没有谁敢找我的麻烦，到我死去的时候，管它会怎么样呢！”事实上，联邦调查局是没对他怎样，但是，联邦特工们对他的资料搜集得越来越厚。

后来，肯尼迪知道了联邦特工对自己的调查，为了扫平政治生涯中的障

碍，他曾试图从联邦调查局拿回他与英加·阿瓦德的电话窃听录音带，但他的朋友告诫他说："别那样干，如果他们知道你拼命想拿回那东西，他们就会意识到已经卡住你的脖子了。"

出于趋利避害的策略考虑，肯尼迪在当选为参议员后，决定和联邦调查局和平相处，并邀请胡佛参加了自己的婚礼。不仅如此，他还总在适当的时候说，他支持联邦调查局的工作。作为回报，胡佛给他寄了私信，表示愿意在肯尼迪大选时为他效力。

1956 年，肯尼迪在芝加哥的民主党代表大会上差点赢得了副总统候选人的提名。肯尼迪在政界中的影响越来越大，这更引起了胡佛严密监控其私生活和与他个人交往的兴趣。

1963 年 3 月，联邦调查局侦查到，肯尼迪家族自"禁酒时期"就与一些黑社会势力有染的情报。不仅如此，特工们还发现，一些黑势力在财力上准备支持肯尼迪，帮他成为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这份情报一旦公开，足以在美国政坛掀起轩然大波，对肯尼迪而言将是一个致命打击。胡佛知道这份情报的重要性，为了在关键时刻亮出自己的杀手锏，他把这份情报牢牢地封存在联邦调查局的档案里。

在联邦调查局的档案中，还有肯尼迪与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的交往材料。在推进黑人选举权、黑人教育、黑人就业的平等权利方面，肯尼迪和他的弟弟罗伯特很想有一番历史性的作为，而胡佛统治下的联邦调查局在对付白人种族主义者的暴行上，却没能起到相应的作用。肯尼迪兄弟二人与马丁·路德·金有着较深的交往，肯尼迪很欣赏马丁·路德·金，这些当然都逃不过联邦调查局的眼睛。

虽然肯尼迪兄弟二人一直想把胡佛从联邦调查局局长的位置上拉下来，但始终没有采取行动，因为一旦肯尼迪对胡佛采取行动，胡佛会毫不犹豫地将这些底牌掀开。据说，胡佛搜集到的仅肯尼迪和马丁·路德·金交往的资料，就塞满了司法部大楼五层的四个房间。

总之，胡佛利用窃听手段，搜集了大量关于总统的材料，使得肯尼迪对他再怎样讨厌，也奈何不了他。

2. FBI监听罗斯福

1940 年 5 月，美国总统罗斯福授权联邦调查局，对“那些被怀疑为从事颠覆美国活动者，包括涉嫌进行间谍活动者”使用的公用和私人电话进行窃听。虽然在 20 世纪以后的美国政治辩论中，窃听电话和电子窃听一直是一个敏感话题，而且 1934 年国会曾禁止电话窃听，但罗斯福出于“国家安全利益”的考虑，为联邦调查局特工进行电子窃听和侦查提供了法律依据。

而事实上，胡佛的联邦调查局一直以来也没有中断过窃听电话的行为。虽然他曾在国会上信誓旦旦地表示，若发现 FBI 特工有涉嫌窃听电话的行为会立即将其开除。

那么，罗斯福为什么会如此纵容胡佛的窃听行为呢？

利用联邦调查局对政敌进行秘密侦查固然是一个重要原因，但更主要的理由应该还是罗斯福有某种不可诉说的苦衷，那就是胡佛掌握着他的某些秘密。

胡佛比较保守，他的政治立场更接近于共和党人，而罗斯福是一个有着浓厚自由派倾向的民主党人。两人在表面上维持着深厚的私人友谊，1940 年 6 月，罗斯福亲自写信给胡佛，对联邦调查局“出类拔萃的服务”表示感谢，而胡佛在回信中也称总统的信是“我有幸收到过的最鼓舞人心的信件，是美国价值观的生动体现”。

尽管胡佛与罗斯福的政见相左，但他从来没有表露过对罗斯福的不满和不尊敬。然而，他对第一夫人埃莉诺的态度则没有那么友好了。他在私下场合中，毫不掩饰自己对埃莉诺的厌恶之情。胡佛对埃莉诺倡导的女权思想和她对黑人的同情思想很反感，更反感她与共产党和“过激分子”接触，甚至把罗斯福所采取的许多“新政”措施也归咎于埃莉诺。

埃莉诺在政治舞台上是罗斯福的好帮手。在丈夫的支持下，她充分扮演了推动社会进步、影响总统决策、坦率而公开的政治活动家的角色。但埃莉诺不是一个温柔的女性，而且相貌普通，她显然不能成为罗斯福倦怠了政治

游戏时停泊的港湾。

其实，罗斯福早在 1917 年任助理海军部长时就与妻子的一位社交秘书露西·默赛尔有了私情。为此，海军当局以特别命令的方式于 1917 年 10 月解除了露西·默赛尔的工作，但一直没能阻止二人的来往。而后来罗斯福在温泉因脑溢血去世时，陪在他身边的也是露西·默赛尔。

罗斯福的私情当然逃不过胡佛的眼睛，他把这当作罗斯福的把柄，秘密记录在联邦调查局的卷宗里，使其成为胡佛进行政治敲诈的有力武器。而让胡佛更感兴趣的还是第一夫人埃莉诺的“红杏出墙”。

根据《罗斯福夫人传记》的作者库克的看法，埃莉诺很有可能与她的保镖和采访过白宫的美联社记者希柯克有私情。但胡佛却认为，根据联邦特工的电话窃听记录，与埃莉诺有过肉体关系的还有她的黑人司机、医生、一位美军上校和全国海员工会的两位领导人。

总统夫人竟然跟两位工会领导人有私情，其中一位还是共产党的领导成员！这一情报让胡佛如获至宝。于是，他含蓄地把这两个人的许多材料递交给罗斯福，但把他们同第一夫人的性关系的材料收藏了起来，这样致命的杀手锏是不能轻易使用的。

胡佛深知，在对付埃莉诺时，利用她的婚外情问题比直接攻击她的政治主张更为致命，所以，他积极地搜集着埃莉诺的黑材料。无论是罗斯福总统本人还是埃莉诺，婚外恋一旦曝光，其政治生涯就将会面临重大危机。为防止这样局面的出现，他们对胡佛怎能不礼让三分呢？

罗斯福万万没有想到，他授给胡佛进行电子监听的权力，竟然被胡佛用来对付埃莉诺，并制造出了“拉希风波”。

二战期间，联邦调查局对“美国青年大会”的领导人约瑟夫·拉希进行了严密监视和窃听。拉希是一个激进的反法西斯分子，曾访问过苏联，还志愿参加过西班牙打击德意侵略的“国际纵队”，所以，他成了联邦调查局的监视对象。拉希在 1939 年众议院“非美活动委员会”的会议上与埃莉诺相识。

在拉希与埃莉诺建立了某种私人情谊后，胡佛便对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根据胡佛的指示，联邦特工溜进拉希所在的“美国青年大会”的纽约总部，

把埃莉诺与他的私人信件拍照下来，交给了胡佛。同年，拉希申请加入海军时，在联邦调查局的干预下，被海军当局拒绝。埃莉诺得知此事后，非常气愤地给司法部部长彼得写信说："不知您可否向联邦调查局了解一下，他们到底出于何种考虑而调查拉希？"于是，彼得询问胡佛，胡佛却说："我们没有对此人进行调查。"后来，拉希在埃莉诺和彼得的帮助下加入了美国陆军。

拉希办理入伍手续后的两周，又是与埃莉诺一起度过的，而且埃莉诺还掏钱为拉希与好友举办告别晚会，这一切当然没能逃过胡佛的监视。

在胡佛的要求下，陆军情报机构对拉希和埃莉诺"非同寻常的友谊"进行了调查。据 1943 年特工乔治·伯顿的一份报告显示，陆军反间谍团监视了拉希同总统夫人在芝加哥布莱克斯通饭店的会晤，他们在房间安装了窃听器。总统夫人与拉希偷情的全部过程被录了下来。

此事掀起了轩然大波！埃莉诺还因此事被叫到会议室当面对质，总统和夫人发生了激烈争吵。

不仅如此，胡佛的手里还有罗斯福夫人的裸照，虽然谁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弄到的，但这些足以成为他对付总统以及保护自己权势的筹码。

3. 艾森豪威尔时代，FBI的电话监听

艾森豪威尔总统对 FBI 是友好的，他在任期间对 FBI 的信任与尊重远远胜于杜鲁门。

1945 年波茨坦会议期间，杜鲁门就曾经对艾森豪威尔说，让他出任下一届总统，而那时的艾森豪威尔将军只是一笑置之："我是一名军人，我肯定谁也不会认为我是一个搞政治的人。"艾森豪威尔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欧洲盟军统帅，在战后曾担任陆军参谋长，退役后在哥伦比亚大学担任过一段时间的校长，后来应杜鲁门之邀担任北约盟军总司令。之后，民主党多次试图将这位打赢欧洲战场的英雄收到自己的麾下，但艾森豪威尔却不为所动。其实，艾森豪威尔也想过竞选总统的事情，只是他不太看好民主党，他更希望能得到共和党人士的邀请。

1950 年 7 月 3 日，他从欧洲回到美国，放弃了每年约 2 万美元的五星上将退役军贴，决定从政。在共和党全国代表大会上，艾森豪威尔挑选了来自加利福尼亚的参议员理查德·尼克松作为自己的竞选伙伴。当时，尼克松的资历和在党内的威信都不是很高。而民主党推出的候选人是伊利诺伊州州长艾德莱·史蒂文森。这次总统大选艾森豪威尔以 442 张选票的绝对优势获得大选成功。

其实，此次艾森豪威尔的竞选成功，联邦调查局也是出了力的。民主党候选人史蒂文森曾经在 3 年前对联邦调查局的效率提出批评，他自然与联邦调查局成为对立面。于是，联邦调查局便对艾森豪威尔出手相助。二战时期，艾森豪威尔指挥盟军作战时，曾和自己的女司机爱尔兰姑娘凯·萨默斯比有过一段“忘年交”。凯·萨默斯比曾经在 1948 年出版了《我的上司艾森豪威尔》一书，书中虽然没有提到自己和将军的关系，但字里行间却让人浮想联翩。艾森豪威尔参加大选时，联邦调查局认为此书会对将军不利，于是，在胡佛的授意下，此书竟凭空消失了。

而对艾森豪威尔的竞争对手史蒂文森，联邦调查局则展开了搜查行动，于是，史蒂文森的“黑材料”便被共和党抛了出来。据说，这位民主党候选人和一位大学校长是“伊利诺伊州最出名的两位同性恋者”。这一情报无疑会让史蒂文森的形象在大选中一落千丈。

艾森豪威尔就任总统后，始终无法摆脱军人思维。当时的报纸评价这位总统时说，他虽然是一个伟大的职业军人，但作为政治家，他的胸襟不够坦荡。虽然这位总统表面上看着很有谦谦君子的风度，但任何一位政治上的演员，都很难逃离联邦调查局的秘密情报的掌控。

刚就任的艾森豪威尔需要大量的国家安全情报，联邦调查局尽心为其效劳，所以，联邦调查局总部的报告频繁地送入白宫，这让艾森豪威尔很感动。虽然艾森豪威尔拥有指挥过美国历史上最大战役的辉煌战功，权力基础很牢固，但对于联邦调查局的主动协助，他依然心怀感激，因此给胡佛颁发了国家安全勋章。艾森豪威尔对来自联邦调查局的各种情报是深信不疑的。在他刚担任总统后不久，胡佛就发现白宫工作人员中有一位同性恋者，而这人的父亲是一位参议员，也是艾森豪威尔的好朋友，胡佛便把这一情报报告给总

统，以免总统日后“为难”。于是，艾森豪威尔找了一个借口，把这位好友的儿子打发出了白宫。

20世纪50年代初，联邦调查局内部成立了一个“国会关系室”，专门负责整理国会议员们的个人生活档案。在这里，每一位新当选的议员都被建立起一整套档案，档案的内容很广泛细致，包括此人的家庭背景、个人成长经历、兴趣爱好等。

联邦调查局掌握的这些材料有时会成为一种要挟的筹码，有时又会成为人际交往中促进关系融洽的灵丹妙药。一些议员因为嫖娼被特工抓住，胡佛便会找到当事人，并对他说：“你放心，这些材料只会放在我的柜子里，别人是不会看到的。”毕竟有把柄在人手里，所以日后，只要胡佛的行为不是太出格，这些议员都会对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再加上艾森豪威尔对联邦调查局的信任，这让那时的联邦调查局成了一个在很多人眼中不好惹的机构。

联邦调查局不但在国会议员身上动手脚，还对联邦最高法院大法官进行电话监听活动，他们至少监听了12位大法官的私人通话。按照法律规定，对联邦最高法院的电话监听是违法的，但联邦调查局根本无视法律，他们的档案室里关于最高法院和联邦司法系统的档案越积越多。而这些材料足以暗示那些大法官，让其为自己大开方便之门。

那时，虽然艾森豪威尔与联邦调查局相处得十分融洽，但调查局依然没有放过对总统的秘密调查。1955年9月，调查局收到一份情报，艾森豪威尔前女司机化名入住于华盛顿肖哈姆饭店。于是，联邦调查局对此展开了调查，并找到了凯·萨默斯比，想知道她与总统之间是否还会藕断丝连，但聪明的凯·萨默斯比识破了联邦特工的用意，坚持说自己和艾森豪威尔从前只是上下级关系。尽管凯·萨默斯比那样说，但调查局特工们对此事却不肯轻易放过。而恰在此时，艾森豪威尔发生了心梗，这件事才不了了之。因为，在胡佛的眼里，对总统已经没有“大动干戈”的必要了。毕竟一个“病夫”对他来说已不足为惧。

4. FBI窃听费城市长

2003 年 10 月 8 日，美国联邦调查局私下承认，两天前在费城市长约翰·斯特瑞特办公室发现的窃听装置是他们暗地安装的。FBI 虽然承认了安装窃听装置，却没有就这一行为作出任何解释。由于距离费城市长选举只有几周的时间，因此，这起窃听事件背后可能存在的政治目的在费城引起轩然大波。

根据美国联邦安全机构和费城执法机构的要求，地方行政长官的办公场所、办公楼和执法机构都要定期接受安全检查，以防出现安全漏洞，给外国间谍和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在 10 月 8 日的例行检查中，费城警察局和市长斯特瑞特被检查结果惊呆了：反恐专家带着探测仪走进市长办公室后，探测器就发出了“吱吱”的响声，红灯乱闪，显然市长办公室内多处安装了窃听装置。费城警察局经验最丰富的反窃听专家被紧急召到市长办公室，不到 20 分钟的时间，他就一一点出窃听器的位置，6 个微型麦克分别被安装在市长办公桌台面下、桌上的笔筒中、椅背扶手上、马桶按钮中以及沙发垫子里，这意味着费城市长斯特瑞特与外界和他人的一切交流都遭到了窃听。警方虽然没有直接说明窃听器在那里隐藏了多久，但警方的相关记录显示，在同年 6 月的一次例行安全检查中并没有发现任何可疑迹象。

美国联邦调查局为何突然对费城市长办公室内的举动如此关注？联邦调查局对此闭口不谈，调查局一位费城女发言人说：“窃听行为并非出于政治目的。”

费城办公室一位官员向美联社记者透露，此次在市长办公室内发现的窃听装置具有很大能量，一根针落地的声音都能被它清楚地记录下来。费城历来是民主党的天下，即使在 2000 年的总统大选中，布什总统也没能得到那里选民的支持。对于经历了那一场跨世纪的选票风波，并决心要在 2004 年大选中争取连任总统的布什来说，每一张选票都至关重要，因此，能在那里安插一位共和党市长为自己的大选铺平道路，那将是一件很理想的事情。

因此，人们不能不怀疑这其中的动机。而那时，正值费城政党之争进入

白热化阶段。随着费城市 11 月 4 日市长选举的临近，现任市长、民主党人斯特瑞特和竞争对手、共和党富商山姆·凯茨之间的政治斗争可以说已经到了你死我活的地步。虽然表面上看，此次费城的选举是地方上的一件事情，但其对全国的政治走向仍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当斯特瑞特得知自己的办公室被共和党布什政府领导的联邦调查局安装了窃听装置后，大惑不解地说："我本人没有做过任何不体面的事情。据我所知，我的工作班子里也没有任何不可告人的行为。"斯特瑞特此次连任市长选举其班底的发言人弗兰克愤怒地对记者说："发现窃听装置的时间简直太离奇了：我们离选举还有四个星期的时间，我们的民主党市长候选人在民意测验中领先，几天后就是我们的第一次竞选答辩。真是无巧不成书呀！"

而共和党市长候选人凯茨对此次窃听事件也表现得十分敏感。他在 9 日发表讲话，表示对这件事"深表震惊"，并声称自己的竞选与这件事没有一点关系。但费城市长斯特瑞特的发言人弗兰克对此给予了义正词严的反驳。弗兰克说："难道还要问我们是否认为共和党政府正在不遗余力地为将费城变为他们 2004 年大选的地盘而绞尽脑汁吗？毫无疑问，当然是这样的！"

在美国历史上，费城有过辉煌的一页，而此次大选前的窃听事件，让费城上下人心惶惶。为了尽量减少政治损失，当地一些民主党与共和党政客均要求有关部门对窃听事件进行彻底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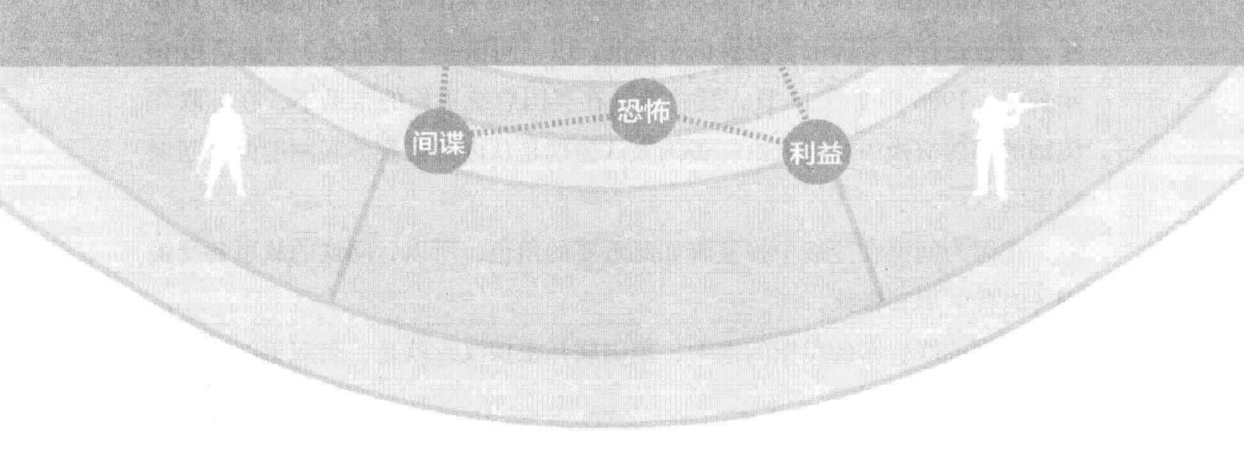
费城最高联邦检举人帕特里克拒绝透露执法部门的看法，他只是在一份声明中说，他所在的执法机构"保持着不参与党派之争的光荣历史"。而费城警方却宣布，已将调查此事的权力交回联邦调查局。这种做法不得不让人对真相最终能否浮出水面表示怀疑。毕竟，哪个机构会对自己不愿意透露的动机进行彻底调查？

从共和党的历史来看，安装窃听装置意在赢得政治利益的做法并不少见。

自从尼克松执政时期发生"水门事件"以来，窃听似乎就与美国政治发生了密不可分的关系。然而，自那以后，虽然美国政坛总有丑闻爆出，但给竞争对手安装窃听器的事儿却很少被披露出来，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这样的事情发生。而作为美国政治上不可或缺的政治工具 FBI 来说，窃听早已是他们熟稔的对付政要的手段了。

第 2 章　情报谍战：FBI 情报战

不论是冷战时期的美苏情报大战，还是当今世界各国的情报大战，FBI 在维护美国安全方面都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冷战时期，FBI 与苏联的克格勃一直暗中较量。冷战结束后，FBI 依然在国内捣毁了一些特务机构，抓捕了许多他国的间谍组织成员。与此同时，在反间谍行动中，FBI 还破获了来自本国的几起双向间谍大案。2012 年，FBI 在对美国中情局局长彼得雷乌斯“桃色事件”的调查中，也是不遗余力，最后，因这起事件而有可能引发安全问题的中情局局长不得不提交辞呈。一个国家的情报安全问题是至关重要的，联邦调查局虽然在一些事情上令很多人反感，但对于国家安全的维护还是尽心尽力的。联邦调查员的素质和身手都非常优秀，办案手段也十分灵活，这为各种间谍案的破获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减少了国家的损失，更好地维护了国家尊严，同时也对他国在美国境内的间谍活动给予了重创。



1. 美苏全球争霸，FBI大显身手

在过去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美苏两国处于“冷战”状态。为了遏制对手，双方各出奇招，而其中最主要的一个手段就是两国之间的谍战了。

在两国进行的全方位、全天候的谍战中，军事机密一直是两国情报部门至关重要的关注点。而在谍战中，窃听是美苏之间使用最普遍、最有效的间谍手段。（对美国来说，窃听苏联核武库的密码，更是重中之重。）

当人们翻开冷战时期美苏两国的谍战史时，无不感叹谍战故事的扣人心弦和无孔不入。被称为“千面人”的苏联间谍之王鲁道夫·阿贝尔，曾在1957年被美国的中情局捕获，并被判处30年监禁。1962年2月他作为与美国U2侦察机飞行员鲍尔斯的交换，回到苏联。阿贝尔返回莫斯科之后，政府授予他“苏联英雄”的称号和“列宁勋章”，并担负起克格勃的间谍培训工作。从那之后，美苏之间的间谍交换成了经常的事。

1978年的一期《时代》周刊，以“纳坦·夏兰斯基的试验”为话题，描述了一个让美国总统时常操心的间谍。夏兰斯基出生于苏联，是犹太人，后来在莫斯科某大学专攻应用数学专业。1973年，他的移民签证被以色列政府以国家安全为由拒签。他曾追随萨哈罗夫为“民主自由”奔走，成为苏联犹太人人权活动家。1973年，苏联政府因怀疑他是美国间谍，将他拘捕。1978年，他被指控向美国记者提供机密情报，以“间谍罪”被判处3年监禁和10年劳改。1986年2月11日，夏兰斯基在美国总统里根的帮助下，在苏联和美国的间谍交换中获得自由。美国人认为他是从内部推翻苏联制度的“间谍功臣”。

正因为间谍在冷战中扮演着如此重要的角色，所以，间谍的故事备受美国《时代》周刊青睐。

在向苏联告密的美国间谍中，美国联邦密探汉森就是一名双重间谍。美

国同行称他的经历可以写成一部“间谍百科全书”。

1971 年，汉森加入了芝加哥警察局的一个反贪特别小组，5 年后，又加入联邦调查局，因其大学期间曾学习过俄语，所以，在联邦调查局中很快获得升职，专门负责间谍和反间谍活动。1985 年，汉森被派往纽约分局。2 年后，升任苏联部门副主任。由于他的职务关系，他能够接触到美国对苏联谍报工作的全盘资料。不仅如此，他同时还能够接触几乎所有的中央情报局、国家安全局及其情报机构的反情报文件。

1986 年，汉森背叛了自己的祖国，成为一名苏联间谍。他的转变，除了苏联方面的原因之外，还有他向往间谍的变幻莫测，而且他对著名的双重间谍——菲尔比非常仰慕。他与苏联合作了 6 个月后，曾在写给克格勃的信中说，他为克格勃做事不是为了钱，他曾在 14 岁时看了菲尔比的回忆录，那时他就下决心走双重间谍这条路了。

虽然后来苏联解体，但美苏两国之间的谍战并没有结束。

2001 年 2 月，罗伯特·汉森因涉嫌为前苏联和俄罗斯提供情报，从事间谍工作长达 15 年之久被联邦调查局抓获。

2010 年 6 月 28 日，美国联邦政府司法部发表声明，联邦调查局逮捕了 10 名在美国为俄罗斯搜集情报的间谍，另有一人在逃。司法部文件显示，这些俄国特工在美国深度潜伏多年，借助高科技暗中联络，采取多种手段向美国政府决策层渗透，搜集核武器、美国对俄政策等情报。

2. FBI破获中情局局长桃色案件

随着美国前中情局局长彼得雷乌斯婚外情的曝光，越来越多的人被卷入到这个桃色旋涡之中。一时之间，美女、性、国家安全，仿佛一部好莱坞谍战大片一样，吸引着大家的眼球。

彼得雷乌斯曾任美军中央司令部司令，统管伊拉克和阿富汗战争，被认为“9·11”事件之后美国最伟大的将军。他毕业于普林斯顿大学，是国际

关系学博士，被他的支持者称赞是卓越的将才。2011 年 9 月 6 日，彼得雷乌斯在白宫宣誓就任中央情报局局长一职。然而，仅仅 14 个月后，他的光荣与梦想便被断送在“石榴裙”下。2012 年 11 月 9 日，60 岁的彼得雷乌斯自曝婚外情，并宣布辞职，成为美国中央情报局历史上任期最短的局长。

2012 年美国媒体爆料称，佛罗里达州坦帕市的社交名媛吉尔·凯利报警称自己受到匿名电子邮件的威胁。联邦调查局调查后发现，这些邮件是撰写彼得雷乌斯的传记的作者葆拉·布罗德韦尔用彼得雷乌斯的个人邮箱发送的。于是，中情局局长和美女记者的婚外情随即曝光。而随着调查的深入，联邦调查局在布罗德韦尔的电脑里发现了很多机密信息文件，调查局怀疑这些信息是彼得雷乌斯泄露的，至此，这起婚外情立即演变为国家安全事件。而彼得雷乌斯不得不提出辞去中央情报局局长职务。

在美国政坛上，高官卷入桃色事件后，通常并不影响其继续担任要职。那么，彼得雷乌斯为什么会毅然辞职呢？而这一丑闻中的女主角布罗德韦尔又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呢？

布罗德韦尔毕业于美国西点军校。2006 年，彼得雷乌斯在哈佛大学演讲时，遇到了在那里担任助理研究员的布罗德韦尔。两年后，在攻读博士学位时，布罗德韦尔再次与彼得雷乌斯取得联络，并表示希望他能接受采访。2010 年，彼得雷乌斯成为阿富汗战争指挥官，布罗德韦尔决定把彼得雷乌斯的采访写成一本书，因此，二人时常通信，布罗德韦尔还先后六次前往阿富汗，两人感情迅速升温。虽然布罗德韦尔自称是严肃的传记记者，但在为彼得雷乌斯撰写的传记《全力以赴》中仍然充满了溢美之词。

而不论是身为驻阿富汗司令还是中央情报局局长，彼得雷乌斯在二人交往中都不该将自己的电子邮件账号告诉给这位情人，此举对他来说无疑是致命的。

2012 年夏天，吉尔·凯莉收到匿名女子电子邮件的威胁，于是，她将此事告诉自己的联邦调查局探员朋友。联邦调查局随即从她的邮箱中追踪到彼得雷乌斯的邮箱。在检查彼得雷乌斯的电子邮件账户时，联邦探员发现来自彼得雷乌斯的消息充满了随意的个人口吻。调查局怀疑有人入侵彼得雷乌斯

的中央情报局个人账户。

联邦探员在调查中发现，彼得雷乌斯和布罗德韦尔二人共用一个邮箱号，他们经常将信息放入同一草稿文件夹。这种方法经常被恐怖分子利用，使得调查人员很难跟踪。在这种情况下，这一行为也会让探员们怀疑是黑客入侵了这个账户，于是，联邦探员立刻警惕起来。另外有报道说，联邦调查员在布罗德韦尔的手提电脑里发现了一些机密文件，而彼得雷乌斯立即澄清这些文件不是从他手里流出的。因此，彼得雷乌斯的辞职，被人认为将他拉下台的不是“性”，而是“国家安全”。

然而，这一桃色事件到此并没有结束。随着事件的深入调查，一位美军的高级将领又被牵扯进来。美国国防部的一位高级官员透露，驻阿富汗美军司令约翰·艾伦涉嫌与凯莉有“不恰当”通信，并因此接受调查。联邦探员在调查中查获艾伦与凯莉的通信，内容长达近 3 万页，信件大多为电子邮件，时间跨度为 2010 年至 2012 年，两人平均每天通信达 30 页左右。联邦调查局对凯莉电邮中的部分内容保持警觉，因为艾伦不时会用类似“亲爱的”这种词语称呼凯莉。

之后，国防部长帕内塔要求参议院推迟对艾伦担任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最高军事长官欧洲盟军最高司令部提名的批准，奥巴马总统批准了这一要求。

中情局局长彼得雷乌斯辞职后，引起阴谋论大爆发。美国联邦调查局是否借此机会对中情局动手？

众所周知，中情局与联邦调查局这两个机构的矛盾由来已久。联邦调查局是执法部门，隶属于司法部，性质上属警察体系；中情局是独立机构，直接对总统负责，从事间谍活动，但没有执法权。二者分管国内与海外事务，不过也不是完全以地理疆界来区分，如外国间谍渗透到美国境内，虽然境内的中情局也要管，但因为 FBI 有境内执法权，而中情局没有这一权力，所以抓捕行动需由 FBI 来执行。因此，这两个机构经常有摩擦。

“9·11”事件后，中情局除了要搜集情报外，还肩负起了打击恐怖嫌疑犯的任务。彼得雷乌斯辞去局长职务前，正寻求白宫支持，批准为中情局增加大约 10 架佩挂武器的无人驾驶飞机，充实现有规模为 30 至 35 架的无人

机机群。这些情况显示，中情局在过去十年间不断寻求从情报搜集单位向准军事力量的转变。

然而，这位局长却因桃色事件被迫辞职。最令外界质疑的是，彼得雷乌斯其实是中情局与联邦调查局斗争的牺牲品。有评论认为，由于 FBI 与中情局的竞争关系，当 FBI 获悉对方最高领导有污点时绝对不会手软。

3. 以色列间谍

1985 年，美国曾挖出在美国海军情报部门服役的以色列超级间谍波拉德。五角大楼中隐藏着一名身居要职的以色列间谍！此消息一经传出，美国上下一片哗然，人们震惊之余不禁问道："这个人到底是谁？他是怎样上了以色列情报机构这只'贼船'的呢？"

联邦调查局介入调查后，迅速将调查范围扩大到美国国务院、五角大楼，乃至政府外所有与中东事务有关的专业机构。经过缜密的调查，一个人走进了他们的视野，此人就是五角大楼的资深伊朗问题专家、国防情报局老特工、空军后备役上校劳伦斯·A·富兰克林。布什总统上任后，助理国防部长菲斯费尽心机把富兰克林从国防情报局挖到自己的政策办公室，继续从事他的伊朗情报研究。

富兰克林长期在五角大楼工作，原本是国家安全分析员，冷战结束后自学波斯语，逐渐成为五角大楼的顶级伊朗问题专家。

据富兰克林的同事和五角大楼的官员说，富兰克林经常去以色列，他的一名国防情报局同事介绍说，在富兰克林刚加入空军后备役的时候，他就被派驻以色列，他是美国驻以色列特拉维夫大使馆的外国军政事务专家。但是每次完成任务后就会被立即调回国内，并没有在以色列常驻。如果他真的是间谍的话，没有人能想得出他是什么时候被以色列拉下水的。认识富兰克林的人都说，如果他真的是间谍的话，那么他隐藏的功夫实在是太深了，因为他平时的政治表现跟以色列间谍完全不是一码事。他的一位国防情报局同事

说，跟他共事多年，从没有发现过他有以色列的政治倾向。他平时给人的印象也是做事踏实，能力强，对伊朗的政策钻研得透彻，对伊朗领导人和伊朗反政府力量的情况也分析得很准确。

2000 年 2 月，富兰克林曾在《华尔街日报》发表过一篇评论员文章，对伊朗总统哈塔米进行了猛烈抨击。也许正是他把自己隐藏得很深，所以，美国反间谍机构一直没有对他产生过任何怀疑。一天，美国反间谍机构偶然截获了几封神秘的电子邮件，这引起了联邦调查局的怀疑，于是，他们开始深入展开调查，顺着一些蛛丝马迹，摸到了富兰克林。随后，联邦调查局特工对富兰克林展开了追踪窃听，最终查明他就是以色列间谍。

富兰克林被指控为以色列间谍后，很多人表示震惊。一位富兰克林的同事告诉记者说："所有认识他的人都很震惊，因为他是一个相当尽职的情报官，一个很有节制的专家，从来没有人怀疑他会有什么阴谋诡计。"

关于富兰克林是以色列间谍一说，以色列政府更是大喊冤枉，他们声称自己国家的情报机构根本不可能在美国活动。

美国的专家们认为对美国实施间谍行动的国家中，俄国、韩国、以色列的间谍威胁最大。而美国国务院的一名前官员则说："据我驻以色列期间所知，我们会对任何一名到访的政府官员提出警告：小心以色列的间谍！"

据外媒报道，美国当局早在一年前就开始对富兰克林展开调查。但以色列政府对此事坚决予以否认，称有关指控完全是错误的。据一些分析家分析，伊拉克萨达姆政权垮台后，伊朗成为了以色列面临的最大威胁。而美国政府对伊朗的态度，则成为以色列情报机构最想获取的机密之一。那么，在这种情况下，美国专家向以色列提供美国伊朗政策情报的消息也就不足为奇了。

4. 波拉德间谍案

多年来，以色列政府和民间组织曾多次呼吁美国释放波拉德，但均被美国政府拒绝。

波拉德，1954 年出生于得克萨斯州犹太家庭，父亲是纽约圣母大学微生物教授。1976 年他毕业于斯坦福大学、特夫茨大学的弗莱切法律和外交学院研究生。波拉德是美籍犹太人，理想是为情报机关服务。1977 年，他曾申请加入中央情报局，但未通过测谎检测。然而他并没有死心，1979 年申请加入不需测谎检查的海军监视与情报中心，通过安全考核后，于 1980 年调入海军情报和支援中心，于 1984 年 6 月进入“反恐主义警备中心”。在那里，波拉德能接触到高层绝密文件，甚至可以借阅多个情报机构的绝密文件。同年，他结识了来纽约大学进修的空军上校塞勒，主动要求为以色列情报机构服务。

以色列开始以为这是一个圈套，但很快发现波拉德提供的材料很有价值。每次接头时，波拉德都会为以色列一方带去很多绝密文件。在案发前的 18 个月间谍生涯中，波拉德窃取的文件达 50 万页，其中包括阿拉伯国家军事部署、伊朗重建核反应堆、苏联对中东导弹和军火的出售、美军密码、美国在中东间谍名单等等。波拉德提供的卫星图片，使得以色列成功突袭了位于突尼斯的巴勒斯坦解放总部，炸死多名巴勒斯坦高官，阿拉法特也差点因此遇难。

波拉德在海军情报局工作时，总是最先到，最晚离开，很受上司的喜欢和信赖。上司准备提拔他任中东处长，甚至还想让他接班，但波拉德却在不久后露出了马脚。尽管他越来越忙，可是工作上的业绩却越来越差，经常调阅一些与自己职责无关的绝密文件，而且还将大批文件带回家。1985 年 10 月，联邦调查局和海军调查局开始对他进行调查，在他的办公室中安放了微型摄像头。11 月 18 日，他带着文件走出办公楼时被截查，最后他供认自己向以色列提供了大批文件。21 日早晨，波拉德逃脱监视，开车闯进了以色列驻美使馆要求政治避难。几分钟后，联邦调查局的 10 多辆汽车赶来，以色列只好把他交出去。几个小时后，波拉德的接头人，两位以色列驻美科技参赞逃回了自己的国家。

美国和以色列是密切的盟友关系，但犹太人在美国的间谍活动猖獗，他们搜集的主要文件是中东、美国决策及科技等情报。其实，这些都是公开的秘密，只要不过分，双方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况且，犹太社团在美国的

势力也很强大，谁都不愿得罪。

摩萨德（即以色列情报和特殊使命局）于 1995 年曾和中央情报局签订协议，前提是以色列不能在美国进行任何间谍活动。而波拉德竟然公开违约，让美国上下震惊、尴尬沮丧，最终导致外交风波。美国时任总统里根、国防部长温伯格都对此事给予了严厉斥责。同时，波拉德间谍案也让中情局蒙受了奇耻大辱，宣布与摩萨德终止合作，要求按叛国重罪对波拉德判处死刑。这起案件还牵扯了多个阿拉伯盟国，阿盟抨击美国将阿拉伯国家的情报出卖给以色列，损害了阿拉伯国家和美国之间的防务合作，危害美国在中东的战略利益。许多美籍犹太人也纷纷表达了自己的态度，认为“首先是美国人，然后才是犹太人”。波拉德间谍案，让美国对犹太“间谍”增加了更多的防范。

以色列时任总理佩雷斯虽然开始也否认对美间谍活动，但后来也不得不承认波拉德是以色列间谍，但他强调说这只是孤立事件，是不负责任的机构在没经过政府的允许下的个人行为。佩雷斯向美国道歉，交还了部分文件，并表示欢迎美国调查组到以色列询查涉案人员，关闭了直接领导波拉德的驻美科学联络处，试图尽快平息这场风波。

1987 年 3 月，美国地方法院叛处波拉德终身监禁，他的妻子入狱 5 年。这一判决让波拉德和美国上下都深感意外，波拉德辩称自己是爱国者，目的不是伤害美国，而是帮助盟友。以色列各界要求追查失误责任，为此，政府差点分裂倒台。

以色列上下及美国的犹太组织都觉得“愧对”波拉德，对他进行积极营救。以色列和美国领导人的每次会晤，释放波拉德一事几乎是必然谈论的话题，甚至一度成为和谈的筹码。美国的不少官员也呼吁对他从轻发落，但遭到中情局局长特内特的强烈反对，称如果释放波拉德或者为他减刑，将立刻辞职。美国情报司法机构称，波拉德窃取的情报有些落入了苏联手中，他还曾和巴基斯坦、南非等愿意以高价购买情报的国家进行过接触。

根据波拉德的要求，以色列于 1996 年授予他国籍，而且以色列的高官和民众也常去监狱里探望他。1998 年 5 月，以色列内阁秘书纳韦获准探视，

并带来了内塔尼亚胡总理的手书“你不孤独”。纳韦的一声问候，让波拉德泪流满面。

多年以来，以色列一直没有放弃解救波拉德的任何机会，以色列至今也没有把此案的所有细节告诉美国，他为以色列提供过数千份文件，但以色列退给美国的文件不足两百份。

5. 沙特恐怖袭击案

1996年对克林顿总统来说，可谓是流年不利，除了莱温斯基事件，还有更让他麻烦的事情，那就是沙特恐怖袭击案。当时，在沙特，一辆满载着炸药的卡车径直朝着位于宰赫兰美军军事基地的大门方向开去，而美军士兵对这一突如其来的举动根本没有任何反应，眼睁睁地看着那辆卡车爆炸，顷刻间19名美军士兵丧命，另外还有400多人受伤。这一事件，使得在海外的美国士兵因非战争因素死亡的人数达到最多。

这一恐怖袭击的恶性事件，震惊了整个美国。联邦调查局迅速派出了100多名精锐办案人员前往沙特捕捉实施这一爆炸的罪犯。可是让调查局局长路易斯·弗里不解的是，如此大的爆炸案，他的特工们就是找不到任何蛛丝马迹，无法立即将罪犯抓获，这些人仿佛不在地球上生活，只来到地球一次就为了实施那次爆炸事件。

但是，俗话说：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这个世界没有不透风的墙，更何况联邦调查局是训练有素的一支精锐人马。经过一段时间的调查后，他们开始把目光转向了沙特高层。果然不出所料，在经过一番缜密的调查后，联邦调查局掌握了一定的证据，抓捕了几名犯罪嫌疑人。但此事毕竟涉外，联邦调查局必须要征得沙特的同意才能审问那几名嫌疑犯。只是这一报告呈送给白宫后，克林顿竟然拒绝要求沙特皇储阿卜杜拉王子允许联邦调查局审问关押在沙特的爆炸案嫌疑犯，可是，对于联邦调查局而言，这是他们追查此事的唯一途径！路易斯·弗里在后来撰写的书中曾愤怒地说道：“克林顿

与阿卜杜拉王子谈到这一问题时只是说他理解沙特不愿意配合的原因，然后他就要求阿卜杜拉王子为其总统图书馆捐款，对爆炸袭击恐怖事件只字未提。我所说的都是事实。”弗里认为克林顿对这一恐怖袭击事件采取了极其不负责任的态度，他辜负了美国人民和袭击事件中遇难的家属。

另外弗里在退休后，还向美国《纽约人》杂志透露，当年沙特恐怖袭击事件，主持者中就有伊朗的高级官员。他说，当年伊朗政府官员参与策划了这一行动，同时为实施者提供了重要的经费和便利，这些人的目的就是为了打击美军在中东的影响。弗里的这些话，让全世界都为之震惊。

其实，当初弗里就已经拿到了这份名单，那他为什么没能在当时将这份名单交给克林顿呢？弗里的解释是，他不相信克林顿。联邦调查局特工当年在爆炸发生后，对这一事件进行了缜密调查，已经掌握了弗里所说的那份名单，而特工们也将参与这起爆炸案的幕后人物名单交给了他，这份名单中就有伊朗政界的人物。路易斯·弗里看了这份名单后，经过几天的思考，最终将这份名单压了下来，没有交给白宫。正如他对《纽约人》杂志说的，压下这份名单，是因为对克林顿总统一直缺乏信心，特别是对打击恐怖分子的信心和决心。他甚至认为，克林顿一直想和伊朗缓和关系，对调查这一事件缺乏应有的热情。如果这个时候将这份名单呈给总统将很不合时宜，会惹怒克林顿。

美国布什总统执政期间，宰赫兰美军军事基地爆炸案的两名嫌疑犯被起诉，他们是 2003 年的沙特国防部长苏尔坦和前任沙特情报部长、现任沙特驻英国大使阿尔·费萨尔。起诉书认为，这两个人很可能资助了实施那次恐怖袭击的罪犯。联邦调查局的情报证实，在那次恐怖袭击事件后，苏尔坦和阿尔·费萨尔曾主动联系了“基地”，并且提供了大量现金，要求这个恐怖组织不要将沙特列为恐怖袭击的目标。根据路易斯·弗里所说，克林顿执政期间，这两个人就在那份名单上。

然而，路易斯·弗里披露的伊朗官员问题却让美国和伊朗方面都很愤怒。曾在克林顿政府时期担任国家安全顾问的官员们立即发表公开声明，对弗里这一披露进行了强烈的抨击和指责，他们一致认为弗里是疯了，说他才是不

负责任的人，所说的话简直就是无稽之谈。克林顿的发言人杰伊·卡尔逊也出面对路易斯·弗里进行了抨击，说弗里所说的一切都是他编造的。卡尔逊在声明中这样说："所有的一切都不像路易斯·弗里说的那样，在沙特那次恐怖袭击事件的问题上，克林顿总统曾不止一次向沙特王室施加压力，而且他的努力也让这一事件得到了圆满的解决。民众看到了一切，所以不会被别有用心之人所蛊惑。"不过卡尔逊并没有就这一事件进行过多的解释。他对路易斯·弗里出书一事却这样说，路易斯·弗里之所以要出书，并不是为了让民众了解他和前总统克林顿的关系，只是为了赚取高额利润。路易斯·弗里所写的东西，任何一个喜欢编故事的人都能写得出来，这没什么难度。只要一个人把自己的名誉都抛之脑后，就什么都干得出来了。

当时的布什政府对路易斯·弗里的那本书和发表在《纽约人》杂志上的文章并没有发表任何说法。美国国家安全顾问赖斯曾在一次公开讲话中说，自己无法对正在调查之中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但她又说，伊朗在世界各地从事恐怖活动，是恐怖分子最为猖獗的国家之一。

这也只是美国布什政府对这件事情的一点话语，但这一席话也不知是否支持了路易斯·弗里的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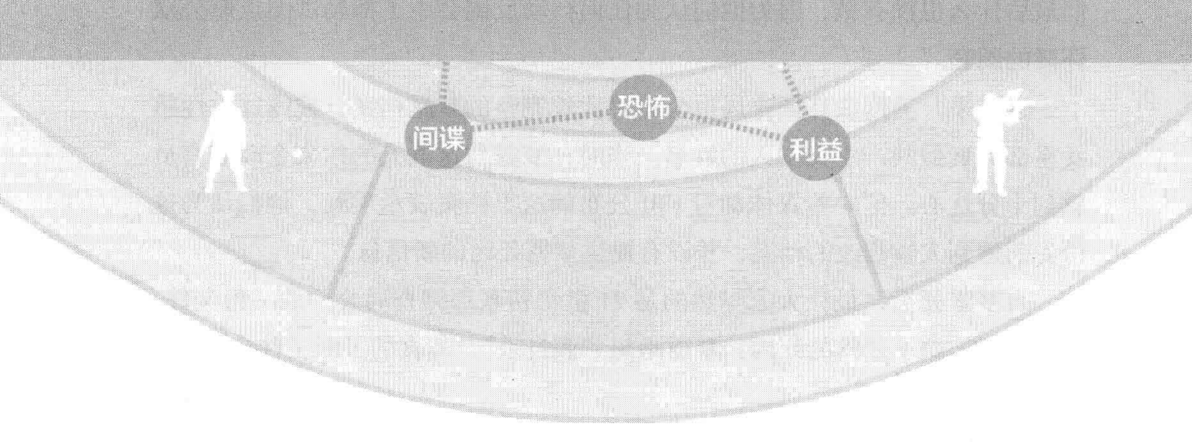
而伊朗政府却认为，路易斯·弗里这样说只是想掩盖他在任期间工作无能的表现。因此伊朗方面认为，路易斯·弗里选择在布什刚上台时发表这样的报告，纯属居心叵测。

路易斯·弗里所说的一切是否属实，现在还不得而知，也许多年以后此事依然不能明晰。但沙特恐怖袭击事件直到现在也没有得到官方最直接的答案。而这位号称胡佛第二的局长弗里，与胡佛相比似乎还有一些差距。

若真如弗里所讲，那么FBI特工对这起恶性事件的调查，也算是尽心尽力了。FBI毕竟担负着保卫国家安全的责任，反间谍、反恐怖、反破坏是它的职责所在，尽管今日的FBI早已失去了昔日的光环，但毕竟也是有着光辉历史的一支队伍，美国民众对它还是有所期待的。

第3章 文件解密：FBI从调查中得知的惊天密报

在美国历史上，有许多案件一直被人关注，那是因为在案件发生时，警方和政府没有给出令民众信服的答案。而美国联邦调查局的手里掌握着大量的调查报告，经过几年或者对当下一些案件的重新调查后，给予了案件发生前后的解答与还原，使得一些扑朔迷离的案子有了清晰的影像，或者有了可寻的迹象。如美国性感影星梦露之死，多年后，联邦调查局向民众公开了一些资料，让人们知道梦露之死与美国政要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关于一些案件的调查报告，也解密了许多情报大战中美国与他国的情报斗争的严谨与疏忽。联邦调查局是一个权限很广的机构，既有打击恐怖犯罪的权力，又有打击本国境内间谍活动的权力，同时具有跨州拘捕权，这样，他们便可以参与许多案件的侦破，所以，他们手里掌握了大量的调查报告，而这些报告自然能够帮助人们认识和了解案件的始末。



1. 梦露之死

自从美国影星玛丽莲·梦露去世后，她的死因一直成为人们议论的话题。在她死后多年，大多数关于她的官方调查文件仍然被列为高级机密。直到近年来，《华盛顿邮报》调查记者乔·史蒂芬获得了一些美国联邦调查局的解密文件，人们才发现梦露之死与情报机构有关。

1962年8月5日，梦露被发现在好莱坞的寓所内死亡。对于她的离奇死亡，官方说梦露是死于服药过量，但民间却盛传梦露是被美国情报机构暗杀的。《华盛顿邮报》记者乔·史蒂芬获得的绝密文件倾向于第二种说法。

据绝密文件记载，1973年梦露的前夫诺曼·梅勒在出版的一本新书中披露：FBI窃听的电话记录显示，1962年梦露死前曾给白宫打过电话。这本书中还暗示梦露的死因与联邦调查局有种种联系。

一份联邦调查局的秘密备忘录记载："梅勒暗示，联邦调查局和中央情报局都有谋杀梦露的强烈动机，目的是让肯尼迪家族难堪。梅勒是一个行为古怪的人，但却是一位著名的作家。情报机构希望找到一切可以利用的方法，以对梅勒书中的质疑作出辩解。"

联邦调查局的记录显示："梅勒关于梦露的书激怒了联邦调查局，但他们最后什么也没有做，因为他们认为任何行动反倒会中了梅勒试图点燃公众怀疑的圈套。"

近年来，美国联邦调查局也公布了比较完整的梦露档案，披露这位性感女星部分疑似共产主义友人的姓名。当时，梦露与这群人的往来令政府官员感到十分忧心。但一些媒体却对FBI公布的这组档案表示质疑，他们认为这份先前遭到大幅修改的档案，并没有提供梦露死因的新信息。

自梦露死后，最让大家哗然的是21世纪初联邦调查局公开的一份文件。这份文件披露了梦露的死因：梦露是想"假自杀"，却真的了断了性命。

联邦调查局公开的这份文件标题是“罗伯特·肯尼迪”，罗伯特是前总统约翰·肯尼迪的弟弟，是当时的司法部部长。这份绝密文件是 20 世纪 60 年代由一名为加州州长帕特·布朗工作的前特工整理完成，然后在 1964 年 10 月递交给联邦调查局。

这份文件透露说，时任司法部部长的罗伯特与梦露有私情，还包括性爱内幕等。但梦露之死却是因为她自己想“假自杀”，而被人阴谋利用变成了真自杀。联邦调查局的这份报告写道：“彼得·劳夫德（罗伯特的妹夫）从梦露朋友处得知，她此前经常自杀未遂。梦露为唤起人们的同情，有意再假装一次自杀未遂事件。根据我们的情报来源，劳夫德和梦露的精神病医师拉尔夫·格林森进行了一项‘特殊的安排’，这位医生经常为梦露治疗情绪问题，给她开促进睡眠的巴比妥类药物。梦露最后一次到这位医生那里看病时，他给她开了 60 颗‘速可眠’安眠药，药片数量之多极不寻常。当晚梦露去世后，她的女管家尤尼斯·穆雷把这个药瓶摆到了她的卧室桌子上。穆雷和梦露的宣传人员帕特·纽康比可能都参与了这个诱导玛丽莲·梦露自杀的计划。”

从这些档案中可以判断，尤尼斯·穆雷和帕特·纽康比以及梦露的情人罗伯特·肯尼迪达成“共谋”，参与了一起见死不救，让梦露“顺利”自杀身亡的阴谋。

一些关于梦露的材料都指出，为了博取人们对她的同情，梦露在此之前有过假自杀的行为。不过，1962 年 8 月 4 日那晚，当她再次实施假自杀时，答应让她活过来的那些人却背叛了她。

据绝密文件透露，就在梦露自杀的同一天，罗伯特离开了洛杉矶，飞往旧金山市。罗伯特从旧金山给劳夫德打了一个电话，想知道梦露是否死去，劳夫德随后打电话给梦露，直到确认梦露已经再也不能接电话了。

联邦调查局报告称，罗伯特答应梦露和妻子离婚，然后娶梦露为妻，但罗伯特并没有那么做。而梦露明白罗伯特欺骗自己后，与他大吵了一架。据说，她还对罗伯特发出威胁，要将两人的私情公开。据联邦调查局公开的报告暗示，梦露向罗伯特发出的威胁导致了她的死亡。

另外，联邦调查局公开的这份文件还显示，梦露和一名流亡墨西哥的美

国人弗里德里克·范德比尔特·菲尔德有密切关系。菲尔德放弃曾祖父 7200 美元的遗产继承权，加入了美国社会党。1940 年成为亲苏组织“美国和平动员”的组织领袖，联邦调查局当时就怀疑这个人是苏联间谍，并对他展开调查。联邦调查局的不断骚扰，几乎让菲尔德无法立足美国，于是，他去了墨西哥。1962 年，梦露慕名成了菲尔德的朋友，但她不知道，菲尔德虽然跑到了墨西哥，但依然受到联邦调查局的密切监控。所以，她和菲尔德的交往便被联邦调查局记录在案，而梦露自然也就成了联邦调查局的跟踪目标。在对他们的跟踪与窃听中，让联邦调查局十分惊讶的是，梦露曾和罗伯特谈论过政治问题，而她将自己和罗伯特的谈话内容全都告诉了菲尔德。

1962 年 7 月 13 日，胡佛接到一份报告，梦露向总统肯尼迪问过许多重要的政治问题，而肯尼迪也都对梦露实话实说。联邦调查局还得知，梦露有一本私人日记，里面的内容大多与肯尼迪兄弟有关。一次，罗伯特在梦露的日记中看到了如何对付古巴领导人卡斯特罗的计划，罗伯特大惊，当即让梦露将日记毁掉，但梦露却并没有这样做。

联邦调查局的文件中还显示，自从梦露与菲尔德见过面后，胡佛就向总统肯尼迪提出了特别警告，称梦露已对肯尼迪兄弟构成了最大威胁。不仅仅是肯尼迪兄弟俩同时与她私通的性丑闻，更可怕的是她会把他们的谈话内容传到美国的“敌人”那里去。在这种情况下，肯尼迪兄弟认为梦露成了他们政治上的“毒瘤”。一旦他们的谈话被传出去，不仅是兄弟俩的职位难保，更有可能给美国带来严重的后果。

1962 年 8 月，肯尼迪兄弟决定与梦露断绝关系。这突如其来的变化，让梦露一下子意识到了自己的危险。8 月 4 日当晚 10 点，梦露打电话给自己的好友西德尼·吉拉罗夫，将自己与肯尼迪兄弟的私情告诉了他，并且说她知道一些危险的“秘密”。

第二天凌晨，梦露便死在了自己的公寓。其实，梦露不过是一个“戏子”，她之所以能受到联邦调查局的高度关注，就是因为她与肯尼迪兄弟的不寻常关系。

2. 解密任务代号“鬼故事”的监控俄间谍行动

2011 年 10 月 31 日，美国联邦调查局公开了一批解密文件、视频和照片，调查局称这是他们对俄罗斯在美国的一个间谍组织的监控资料，内容涉及间谍人员接头和传递信息等一系列活动。美方还称，他们对这个间谍组织已经监控了 10 多年，任务代号“鬼故事”。这个间谍组织共有 11 人，包括美女特工安娜·查普曼。

在被抓捕之前，这批俄罗斯特工的身份都很普通，有老师、房产中介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等，而且，很多人已经在美国生活了 10 年。据联邦调查局分析，这应该是俄罗斯有意“放长线”，耐心安插在美国的“棋子”。

在联邦调查局公开的视频中，有这样一个片段，美女查普曼坐在纽约一家咖啡馆内。联邦调查局声称，查普曼曾在咖啡馆用笔记本电脑向一辆途经附近的汽车传输加密信息；在另外一段视频中，查普曼和几名同伴在纽约先驱广场西百货公司购物，而在她购物的时候，一名俄罗斯外交官等在商店门口。

还有一些照片和视频片段显示，一些人将现金埋在野外的草地里，一些人在一处类似地铁隧道的地方移交文件。

另有视频显示，俄罗斯间谍克里斯托弗·梅特索斯手里拿着一个购物袋，在纽约皇后区的火车站和另一名提着购物袋的男子路过，两个人在擦肩而过时，用很快的速度将手里的袋子“掉包”，没有留下任何痕迹，然后各走各的路。

联邦调查局称，梅特索斯收到的是一个装满了现金的购物袋，可能是有关间谍机构付给他的酬金。在联邦调查局公布的录像中，类似这样的“邂逅”很多，几乎成了俄罗斯间谍交换情报和获取酬劳的一贯做法。

例如，在华盛顿的一个公园内，有两名俄罗斯人坐在长椅上闲聊，其中一人好像刚跑完步的样子，身穿短裤，一边擦汗一边坐下来休息。就在他整理衣服的刹那，他把一件“东西”塞给了坐在椅子上的人，然后，两人若无其事地聊了几句。周围人根本没有留意他们。

联邦调查局反间谍副主管说，这些俄罗斯间谍虽然没有获得任何有价值的情报，但已经非常接近“美国决策圈子”了。美联社说，俄罗斯特工辛西娅·墨菲向风险投资人阿兰·帕特里科夫提供金融规划，而帕特里科夫与前总统克林顿及夫人希拉里关系密切，墨菲试图通过帕特里科夫打入“决策圈”。

美方称，10 多年来，联邦调查局除了秘密监控外，也曾“主动出击”，由探员假扮俄方特工训练员，与查普曼等人“接头”。另外美联社透露，“双面间谍”亚历山大·波捷耶夫在美方破获俄方间谍网的过程中起到了关键作用。莫斯科一家军事法院认定，波捷耶夫从 1999 年开始就为美国中央情报局服务，当时已经能够获得在美国、加拿大和拉丁美洲活动的俄罗斯特工名单。他在担任俄罗斯对外高级情报官员期间向美方泄露的秘密，致使俄方特工查普曼等 10 人被捕。

2010 年 6 月，美国司法部宣布逮捕了俄方 10 名特工，同年 7 月俄罗斯释放了 4 名美国间谍及其家属，将查普曼等 10 人换回。此次间谍事件，是“冷战”后俄美双方最大规模交换间谍的行动。

通过这次反间谍行动，联邦调查局认识了一批俄罗斯“间谍新种类”，而查普曼等人就是其中的代表。这些“间谍新种类”能高度适应西方生活，用真名工作。联邦调查局副主管弗兰克·菲格柳兹对媒体说，查普曼就是“间谍新种类”的代表，她非常聪明，对各种间谍工具操作很熟练。而另外一位名叫米克海尔·赛门科的间谍也十分出色，他精通 5 种语言，事发前，在华盛顿一家俄罗斯旅行社工作，给同事的印象是笨拙而胆小，但联邦调查局的探员说，实际上此人胆大心细、聪明过人。

联邦调查局一位高级官员说：“目前俄罗斯正在试验两种间谍方法，一种是经过实践检验能继续使用的方式，另一种是用最先进方法搜集情报的方式。查普曼等人使用更多的是后一种方式。”菲格柳兹说，前一种方法一样很重要，间谍们通常也能熟练运用古老的间谍技术，例如隐形墨水、伪造文件等，还有的间谍利用死人身份证从事间谍活动。

其实，国际间的“鬼故事”一直在不断上演着，而俄美双方的间谍大战更加激烈，美国的联邦调查局总会在其中大显身手，为国家安全效力。

3. FBI解密斯大林女儿叛逃案

前苏联领导人斯大林的独生女儿斯维特兰娜·阿利卢耶娃，于2011年11月22日病逝于美国华盛顿一家疗养院，享年85岁。她的去世，再次引起了人们对她的关注。

斯维特兰娜曾于1967年叛逃苏联，前往美国，这一行为可谓举世轰动。作为斯大林的女儿，她却成了最彻底的“叛徒”。

据报道，斯大林结过两次婚，第一任妻子叶卡捷琳娜因病去世，留下一个儿子雅科夫。1919年3月24日，斯大林与娜杰日达·阿利卢耶娃结婚，同年生下一个儿子，取名为瓦西里。1926年，又生下一个女儿，取名为斯维特兰娜。结婚10年后，随着与丈夫政见的背离，夫妻俩经常吵架，1932年11月8日晚上，时年31岁的娜杰日达吞枪自杀。那一年，斯维特兰娜只有6岁。

娜杰日达的早逝令斯大林伤心欲绝，也让他对女儿的爱大大超过了对两个儿子的总和。斯大林工作忙，便常以书信的形式和女儿沟通，并互诉关爱之情。1949年，斯维特兰娜毕业于莫斯科大学历史系，成为一名老师和翻译。在一本英文杂志上，她获知了母亲吞枪自杀的真相后，斯大林作为慈父的形象在她心目中彻底颠覆。再加之她初恋男友的两次入狱，更使她与父亲之间的感情走向冷漠。

1952年，斯大林逝世。1957年，斯维特兰娜向苏联当局提出改姓母亲的姓氏“阿利卢耶娃”，获得了赫鲁晓夫的批准。1963年，斯维特兰娜在一家医院与一名印度男子布拉耶什·辛格相遇，并一见钟情。由于布拉耶什身患肺结核，不久便离开人世。此时是1967年，斯维特兰娜获准前往印度安葬亡夫，她遵照丈夫的遗嘱，把丈夫的骨灰撒向红海。这是她第一次出国，在印度的最后一个晚上，她避开了监视自己的苏联特工，走进美国驻新德里大使馆，请求前往美国。于是，在中情局的安排下，41岁的斯维特兰娜“叛逃祖国”。

对于斯维特兰娜来说，这样做无非是想逃离斯大林的影响，过上一种没

有拘束的生活。而事实上，这件事远没有她想象的那么简单。2012 年，11 月 19 日，美国联邦调查局根据《信息自由法》公布了斯维特兰娜的诸多解密文件，内容涉及她 1967 年叛逃美国及对国际关系的影响等。而值得一提的是，自斯维特兰娜 1967 年叛逃到美国后，她一直处于联邦调查局的监视中，联邦特工们搜集了大量有关她的信息。联邦调查局披露的最新解密的 233 页文件中显示，斯维特兰娜在冷战时期叛逃美国，使苏联很尴尬。时任苏联部长会议主席的柯西金指责她是一个“道德上不可靠的人”。对于国际关系来说，她的叛逃是美国公关的胜利。

1967 年 4 月 28 日，一份标明“顶级秘密”的备忘录详细地记载了她的一次对话。一位消息人士称，斯维特兰娜的叛逃将对那些正在设法离开苏联的人产生“深远影响”。

这份备忘录描绘了一名联邦调查局消息人士和苏联驻美使馆二秘米哈伊尔・特列佩哈林之间的会谈。消息人士说：“苏联对斯维特兰娜的叛逃非常不高兴，并询问美国是否将这件事用于宣传。”而米哈伊尔・特列佩哈林担心美国的一些力量会利用她破坏苏美关系。另外，在这个月的另一份备忘录中，一个线人说，苏联并没有为这件事感到不安，因为它将“进一步败坏斯大林及其家族的名声”。

1967 年 12 月的一份备忘录显示，冷战时期的重要人物、美国前驻苏联大使乔治・凯南通知联邦调查局，他和斯维特兰娜很担心苏联特工试图与她取得联系。而美国对斯维特兰娜也没有采取安全保护措施，但也没有其他档案能够证明苏联特工找过她。另据一份信息显示，在 1968 年莫斯科国际劳动节庆祝活动期间，苏联“感觉”斯维特兰娜是“受到美国物质财富的诱惑而叛逃”。而据斯维特兰娜后来的丈夫威廉・韦斯利・彼得斯透露，她的叛逃，有一部分原因是苏联当局恶劣对待她已故的丈夫布拉耶什・辛格。

斯维特兰娜生前虽然谴责父亲的政策，但是在美国，人们还是把她和斯大林联系起来。而她在美国生活得并不开心，她曾说：“人们总说‘斯大林的女儿、斯大林的女儿’，仿佛我拿着枪随时会朝美国人射击。”

关于斯维特兰娜的文件，联邦调查局还有一些没有公布，调查局称这些文件因涉及其他政府机构的内容，暂不予以公开。

4. FBI曝光关塔那摩虐囚事件

2006年2月16日，联合国调查人员公布了一份报告，指出关塔那摩的美国海军基地监狱中存在虐囚行为，并就此现象呼吁美国政府关闭关塔那摩监狱，公开审判或者释放在押人员。时任联合国秘书长安南也敦促美国政府根据联合国有关报告，尽快关闭关塔那摩监狱。随着美军虐囚事件的曝光，关塔那摩监狱的恶劣状况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

近年来，联邦调查局公开发布了许多关塔那摩监狱虐囚事件的调查报告和视频。调查局公开了关塔那摩部分特工的电子邮件及信件，这些文件主要是由见证虐囚事件并受良心驱使的特工们记录下来的。根据美国司法部高级官员给美国军方高层罪行调查人员的信件可以得知，联邦调查局特工早在伊拉克阿布格莱布监狱虐囚丑闻曝光的一年前，他们就已经得知关塔那摩监狱中的嫌疑犯受到了“极具侵犯性”的审讯和虐待。这封信的日期是2004年7月14日，信件由联邦调查局反恐专家托马斯·哈林顿寄给美军少将唐纳德·赖德。哈林顿是关塔那摩基地调查小组负责人，而赖德是主要负责调查美军在阿富汗、伊拉克以及古巴关塔那摩监狱虐囚丑闻的主要执法官员。哈林顿在这封信中指出，五角大楼没有对联邦调查局特工提出的意见采取行动。特工人员抱怨说，审讯人员对囚犯进行了虐待。据联邦调查局新解密的一份文件显示，美军在关押嫌疑犯的关塔那摩监狱利用胶带、噪音等手段虐待囚犯。审讯人员还侮辱被关押者的宗教信仰，亵渎宗教经文。联邦调查员报告，他们目睹过囚犯被虐手段，如给囚犯手脚带上镣铐，使他们身体蜷曲，躺在地板上长达24小时不给食物和水，让他们在地上大小便，女审讯员用“性骚扰”的方式审讯囚犯等。联邦调查员说，审讯人员蹲坐在经文上，以“激怒”受审讯的囚徒。哈林顿指出，联邦调查局官员在2003年1月的时候，就已经向国防部高级律师投诉这种虐囚行为，但国防部似乎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苏丹籍会计师阿尔·库斯因涉嫌与“基地”组织有染，被关进关塔那摩

监狱，他曾在法庭上控告美国军方审讯人员，声称他们对关押的囚犯肆意侮辱和虐待。

2004年无罪释放的三名英国人称，在关塔那摩监狱中，美军对囚犯实施持续不断的拷问、性虐待、强行注射药品和宗教迫害等暴行。三人发布了115页卷宗，对此进行了详细描述。而美国海军部长戈登·英格兰回应道，一位海军总监察长已经对关塔那摩基地的情况进行了调查，并称在那里“执行过程都是高标准的”。2005年5月31日，美国时任总统布什对国际特赦组织发布的一份最新人权报告进行抨击。该报告指出在关塔那摩和美军的其他一些监狱中，有持续不断的虐囚行为，批评此监狱就像“古代的古拉格集中营”，而小布什总统却说这个报告极其荒谬。美国国防部发言人乔·卡彭特也发表声明说，这些文件中提出的“问题与事实”都是“老调重弹”，国防部的政策是“人道对待囚徒”。关塔那摩虐囚事件曝光后，国防部与联邦调查局在此事件上“看法不同”早已不是第一次了。据联邦调查局获得的内部电子邮件显示，国防部审讯人员在关塔那摩对一名囚犯实施虐待时，为了避免联邦调查局发现，国防部调查人员把联邦调查局特别监察员拘禁起来，以防他们发现美军虐囚。

关塔那摩监狱的囚犯们由于不堪忍受非人折磨，采用自杀的方式抗议的事件也频频发生。而对于那些以绝食抗议的囚犯，美军更是采用了非常手段。

加普尔是一家名为“缓刑”法律援助机构的律师，这家机构为关在那里的31名在押者提供法律帮助。加普尔说：“根据我当事人的陈述，监狱的虐囚事件正变得越发严重。”他说，在一起虐囚事件中，他当事人的膝盖、肩膀和拇指都被看守人员打得关节错位。看守人员还把绝食在押者固定在椅子上强制喂食，包括喂入泻药，引发在押者慢性腹泻。他还表示：“我的几名当事人在得痔疮时，他们的卫生纸都被喷了胡椒粉。另外，在押者在会见律师途中也会遭到虐待。因为在押者害怕路上被虐待，有时甚至不愿见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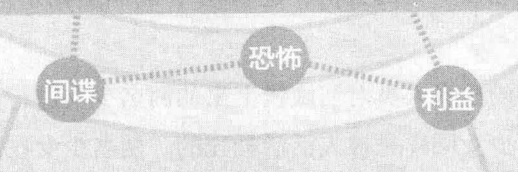
而随着虐囚事件的不断曝光，美国政府也不得不认真对待此事，特别是奥巴马以关闭关塔那摩监狱为竞选总统的承诺。虽然奥巴马承诺关闭关塔那摩监狱，然而那些曾被作为嫌疑犯的人在那里遭遇的一切，一定会在内心留下难以泯灭的烙印。

第三篇　FBI 的大案要案

第 1 章　FBI 侦破的连环杀人大案

美国联邦调查局，在世界上几乎家喻户晓，在美国更是人尽皆知。联邦特工既是美国公众眼中屡破奇案要案的英雄，又是最顶尖的侦探专家和反恐精英，他们拥有全球最先进的犯罪侦破和情报搜集技术。

连环杀手到处作恶，那些惨无人道的暴徒挑战罪恶底线，人们的生命在那些亡命之徒手中被轻易毁灭。联邦探员以其出色的侦探手段，疾恶如仇的态度，不畏牺牲的精神，与歹徒周旋，千里追踪，最终将他们绳之以法，还社会一个安宁的环境。联邦调查局在侦破大案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他们先进的侦破手段、对犯罪心理学的深入研究，为世界刑事案件的侦破提供了很好的参考价值。社会上有人类存在，就会有犯罪现象，有犯罪就需要有铲除罪恶的有力武器，联邦调查局完全可以担当刑事大案中的“锐利武器”。对于他们为社会安宁所付出的努力，人们应以真诚的态度向他们致敬。



1. 绿河连环杀人案

1982 年 8 月的一天，一个名叫罗伯特的人，划着橡皮艇沿着当地的一条绿河向西雅图郊外划去。绿河两岸风光旖旎，河水清澈，此刻罗伯特划着他的小艇欣赏着两岸的迷人风光。可当他偶然望向河水深处时，突然发现有一个人横躺在河底，当时，看见这一幕的罗伯特吓了一跳，河底躺着的那个人是一个黑人少女，她瞪着大而无神的眼睛。这时，橡皮艇依着惯性继续前行着，他又看见了一个半裸的白人少女在石缝中立着。罗伯特被眼前的情景吓坏了，他慌忙地划着橡皮艇驶向岸边，然后结结巴巴地向当地警方报了案。不久，一名警官来到河边，他听完罗伯特前言不搭后语的描述，有些半信半疑，于是，亲自来到河水中察看。当他亲眼看见两名遇害少女时，也大吃了一惊，立刻打电话叫警方过来增援。

大批西雅图警察来到河边，立即封锁现场，并扩大了搜索范围。不久，联邦调查局也赶到了事发现场。大家立即着手勘察。让人吃惊的是，在距离两名少女尸体不到 300 米处的草丛中，竟然又发现了一名少女，在这名少女的脖子上扎着一条蓝色的裤带，很显然，这名少女是被活活勒死的，身体上还留着许多伤痕，而这应该是她在遇害前与凶手搏斗时留下的痕迹。警察很快查到了这名被勒死少女的身份，她 16 岁，名叫奥帕尔，是被发现前 24 小时遇害的。

联邦调查局的技术人员对河底捞上来的两名少女进行了尸体检查，检查的结果是，两名少女同样是被人活活勒死的。两名少女在河底立着，是因为凶手将她们的脚部系上了一块金字塔形的大石头，然后把人沉入河中。从尸检中得出的结论看，这两名少女是在发现时的一周前遇害的，但被丢弃到河里的时间不超过两天。

联邦调查局震惊了，因为前几天，就有警察在绿河河边的一根木头上发现了一具女尸，而那个全裸的女尸也是被凶手勒死的。一个月前，少女温迪的尸体浮出水面，调查的结果是被人活活勒死的，而她的朋友林妮的尸体则是在另外的一处空地被发现的……不到半年的时间，绿河附近就先后发现了六具少女的尸体。

联邦调查局断定作案凶手是一名连环杀手，于是，探员们称他为“绿河杀手”。虽然探员们知道了这个人的存在，但却不知道他的影踪。

西雅图警察局和联邦调查局组成了重案组。调查组人员由全市各区抽调的精干警员与联邦调查局的精英特工组成，他们对这起连环杀人案展开了追踪调查行动。在这一调查中，他们追查到 4.7 万条线索和 1.7 万个名字。

在调查中他们发现，这些少女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她们都曾做过妓女，而且都认识。专案组立即从调查嫖客入手，他们将西雅图南 139 街至 272 街之间所有的脱衣舞厅和酒吧进行了全面排查，希望从中可以获得有用的线索。然而，调查很令人失望，那些妓女根本不信任警察，所以没人提供给他们有用的线索。

后来，一名妓女向专案组报案，说自己被强奸了，强奸她的人称自己是“绿河杀手”。专案组听后异常激动，并于 1982 年 8 月底将那名男子逮捕。然而，因为找不到此人与谋杀案有关的任何证据，最后不得不将他释放。

紧接着，专案组又接到两名妓女报案，同样说有人自称是“绿河杀手”，结果这个人也不是，因为他每次都把受害者放了，而且他有证据证明自己不是凶手。

与此同时，让专案组震惊的是，就在案件紧张的调查过程中，一名 19 岁的少女玛丽失踪了。她已经怀有 8 个月的身孕，是在离汽车站不远的地方散步时失踪的。接着，又有两名 16 岁妓女在绿河地区失踪。

更让人紧张的是，在这一年的冬天到次年 4 月，先后有 14 名西雅图少女失踪，失踪的少女年龄都在 14 岁到 23 岁之间，而且她们全部来自色情场所。

1983 年 5 月 3 日，一个采蘑菇的人在森林里发现了 21 岁的卡罗兰的尸

体。杀手还在尸体上盖着一个黄色的纸袋子，揭开纸袋子，上面是一张登有警方如何为绿河杀手案所困扰的《西雅图时报》。之后，在1983年的夏季，先后又有9名少女失踪。

为了彻底调查这桩连环杀人案，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曾来到佛罗里达州与被控杀了22个人而被判死刑的泰德·班迪面对面交谈。交谈进行了两天，他们掌握了一些连环杀手心态的问题：一个连环杀手不会在早上离开家的时候就强迫自己去杀人，他只有在心情好或觉得安全的时候才会行凶；在连环杀手的潜意识里有喜欢跟警察玩游戏的心态。

虽然他们了解了这样一种连环杀手的心态，但是，依然没有抓住凶手。到了2001年，这个凶残而神秘的杀手又先后杀害了48名女性。虽然专案组换了好几拨人，可就是没逮住“绿河杀手”，这让联邦调查办案专家又是恨又是觉得丢脸。

2001年4月，洛杉矶警探雷查特当上了警察局局长，他立即重新调整人马，并当众声明，如果不能侦破这桩20年未破的特大连环杀人案，他就离开警察局。

这次专案组由6名精英组成，有来自联邦调查局的高科技专家、DNA鉴定专家和最有经验的警探。后来，专案组将人数扩充到30人，并下令对所有的证据重新调查。这次DNA检验样本立了大功，对凶手精液取样调查的结果显示，被列入嫌犯名单却没有引起足够重视的一个叫加里·里奇韦的人正是头号嫌疑犯。

2001年11月30日，加里·里奇韦在下班途中被专案组逮捕。事实上，1980年加里·里奇韦就被联邦调查局盯上了，那时，他被控将车停在西雅图塔柯玛机场附近的荒凉地区，使车内的一名妓女窒息。

联邦调查局档案显示，1982年加里·里奇韦曾主动接触特工装扮的妓女，但他并没有动杀机，所以在关了两周后便被释放了。在他被释放的两年后，一个名叫玛丽的妓女遇害了，专案组的联邦调查员曾锁定加里·里奇韦为重要嫌疑犯，并对他进行了首次审讯，只是他很狡猾，轻松通过了联邦调查局的两次测谎器测验。1987年，联邦调查局再次对他进行审讯，

并搜查了他的家，采集了他的头发和唾液样本。但那时联邦调查局的 DNA 检测还处于初级阶段，找不到加里·里奇韦犯罪的有力证据，只好再次将他释放了。

虽然加里·里奇韦被释放了，但联邦调查局始终对他很关注。虽然后来专案组解散了，只留下几个人，而且当时司法机关的一些高官也都认为“绿河疑案”恐怕是永远也找不到凶手了。

不过，联邦调查局就是不服输，2000 年，联邦调查局利用 DNA 技术检验了加里·里奇韦的唾液样本，确认他的 DNA 与最早发现的 3 具尸体上残留的精液的 DNA 吻合，也就是说加里·里奇韦就是“绿河杀手”。

可是，这个人很狡猾，被捕后就装成了哑巴或者精神病人。他想用这种软对抗来使联邦调查局付出了 20 年的努力和心血化为乌有，这种对抗整整持续了两年。

最终，联邦调查局让检察官出面与加里·里奇韦达成了“控辩交易”，加里·里奇韦承认了自己的罪行，并配合联邦调查局的调查取证，法院承诺给他减轻处罚，免除他的死刑。2003 年 12 月 18 日，华盛顿州金县高等法院对他进行了判决，判处他 48 年监禁。

至此，这桩发生在美国西雅图地区长达 20 年的连环杀人案告破。在这一过程中，联邦调查局付出了艰辛的努力，他们通过科技手段以及办案人员的灵敏素质，最终把犯罪嫌疑人抓获，结束了这个令人恐惧的梦魇。

2. 不要和陌生人说话

1995 年 9 月 29 日清早，美国洛杉矶范奈斯医院附近一辆车着火。当火被扑灭时，车里发现有一具烧焦的尸体，尸体已经被烧得面目全非。

消防员立即与洛杉矶警察局纵火凶杀科取得了联系，探员们来到后经过对目击人的询问，只得到了一个有价值的线索——目击者称在现场见过一个留着长头发的男人，但没看清长相。

经过调查人员对那辆车的细致查看，发现是有人蓄意点燃车辆，车内被烧毁的尸体似乎是一名女子，因为烧损严重而无法辨认。车中遗留下一个背包、一架相机和一卷没有冲洗的胶卷。

技术人员对一些文件进行了复原，发现上面的署名是埃莉诺拉·利曼。日出时分，警局探员迈克查出了车的车牌号，通过查阅车辆管理局的记录，迈克确定埃莉诺拉·利曼就是车主。迈克通过调查，发现埃莉诺拉·利曼已经结婚，丈夫叫弗吉尼亚，住在洛杉矶地区。迈克跟他取得了联系，并通知他到警局接受询问。

在讯问中，迈克排除了弗吉尼亚杀人的嫌疑，并从他那里知道，事发前的晚上埃莉诺拉·利曼到一个叫“迈克莱德酒吧”的地方给他打过电话，并告诉他说，她中了1200美元的彩票。

这个信息立刻引起了警方注意，在对“迈克莱德酒吧”的调查取证中了解到，埃莉诺拉·利曼那晚确实兴奋地逢人便讲自己中了1200美元的奖，而且她身边有一个留着长发的男子，两人看起来很亲密。酒吧里的人说这名男子叫格伦·罗杰斯，当晚搭乘埃莉诺拉·利曼的车离开酒吧。从那晚以后，酒吧里的人就再没见过格伦·罗杰斯。

警方离开酒吧后开始了对格伦·罗杰斯的调查：这个人住在范奈斯地区。警方于当晚拿了格伦·罗杰斯的照片去酒吧，大家一眼就认出了他。警方拿到搜查证后对格伦·罗杰斯的住所进行了搜查，那里早已“人去楼空”，只找到了一只耳环。

经弗吉尼亚确认，这是他妻子的耳环，通过这些证据可以证明杀害埃莉诺拉·利曼的人就是格伦·罗杰斯。

几天后，尸检报告出来了，报告证实车内的女人正是埃莉诺拉·利曼，被烧毁之前已被人掐死，死前曾遭受过性侵犯。那么，格伦·罗杰斯到底为什么要杀死埃莉诺拉·利曼呢？

洛杉矶警方指控格伦·罗杰斯谋杀埃莉诺拉·利曼，并发布了逮捕令。

警方走访了格伦·罗杰斯的一些同事和朋友，了解到格伦·罗杰斯酒后脾气暴躁及有性虐待倾向，警方告诉格伦·罗杰斯的朋友一旦他与自己联系，

要立刻通知警方。

几天后，警方获悉，格伦·罗杰斯从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郊的一家汽车旅店给朋友打来电话，当地警方随即查出他的房间号。

联邦调查局的特工联系到杰克逊市警察局局长詹姆斯，并向他通报了格伦·罗杰斯的情况，希望那里的警方协助他们的工作，尽快带人到那家旅馆抓住格伦·罗杰斯。但是，当当地警察到了那家旅馆去抓捕格伦·罗杰斯的时候，他已经闻风而逃。

1995 年 11 月 3 日，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发生了一桩凶杀案。玛尔维纳·沃斯被人杀死在自家浴缸中，警方在案件调查中发现，玛尔维纳·沃斯最近结识了新男朋友，此人名叫格伦·罗杰斯。

当警方寻找格伦·罗杰斯的时候，他早已不知去向。通过加利福尼亚州和密西西比州的两起凶杀案看，格伦·罗杰斯心性残暴，如果不抓住他，他恐怕不会收手。

那么，格伦·罗杰斯到底为什么杀人呢？是为财？可是，通过两起案件的调查，发现两位被害女性都没有丢失任何东西。为了感情？这个好像还有可能，她们二人都很喜欢格伦·罗杰斯。

密西西比州警方认为格伦·罗杰斯作案后已逃出境内，他们认为格伦·罗杰斯是一名跨州杀人的凶手，决定向联邦调查局请求帮助。

凶手在 1995 年 11 月 3 日杀死玛尔维纳·沃斯后，于 11 月 6 日又杀了一人。佛罗里达州警方接到报案后，立即赶到当地汽车旅馆的房间，一名女子死在浴缸里，身上多处被刺伤。警探没有找到被害人的身份证明，但他们发现她的肩部刺着十字文身。

通过对现场的勘查，女子是穿着衣服被人从后面刺死的，而且当时还穿着鞋子，并且是站着的。尸体下面压着一块男士手表，调查人员认为这是凶手的东西。

警探从旅馆入住记录中找到了 119 房间的登记卡，上面正是格伦·罗杰斯的签名。警探在电脑上进行搜索，看到加利福尼亚和密西西比州的通缉令后，联系了联邦调查局。

联邦调查人员此刻已经意识到，格伦·罗杰斯很可能是一个连环杀手。警方通过媒体发布了通告后，一名妇女前来认尸，这名妇女认定死者是自己的女儿蒂娜·玛丽·克里布斯。

蒂娜母亲告诉警方，女儿有一部白色福特喜庆车。联邦调查员将这个信息更新在国家犯罪中心格伦·罗杰斯的信息上，在逃犯信息中补充了白色福特喜庆车及车牌号码。通过对死者生前行迹的调查，FBI得知死者被害前，也就是11月5日那天和一个留着长发的男人去过酒吧。

当警方拿出格伦·罗杰斯的相片来到他们所去的酒吧时，女服务员一眼就认出了格伦·罗杰斯，还说，他是当天晚上最有魅力的男性！可以看出，格伦·罗杰斯是个很有女人缘的家伙。

格伦·罗杰斯对自己的身份从不刻意掩饰，在汽车旅馆登记入住时都是用自己的真名，他也不用偷来的车，他开自己的车或者被害人的车。他好像根本不在乎别人知道他杀了人。

基于格伦·罗杰斯的这种行为，联邦调查组增加了行为专家马克·詹姆斯参与调查。马克·詹姆斯看完所有格伦·罗杰斯案件之后，表示格伦·罗杰斯很聪明，也很有自信，而且胆大心细，他能让那些女人一晚上便喜欢上他。而且，此人非常了解美国法律，他跨州作案，让警方对他踪迹难寻。他喜欢去酒吧，在那里可以找到他想要的女人，而且那些女人也喜欢格伦·罗杰斯这样优雅又不失痞气的男人。至于他为什么杀人，马克·詹姆斯也无从知道，但从几个被害人的身份看，她们都是单身母亲，她们可能是有恋母倾向。

马克·詹姆斯分析说，就格伦·罗杰斯现在的情况，他很有可能会再次作案，而且速度会很快。根据分析，联邦调查组迅速和附近的几个州联系，要大家不要放松警惕，

格伦·罗杰斯很快成为几个州甚至全国闻名的连环杀手，美国东南地区各家电视台把格伦·罗杰斯的照片公之于众，呼吁知情者通报当局，一时间各种线索纷至沓来。其中两条来自密西西比州杰克逊市一家汽车旅馆的线索引起联邦调查组的注意——两名报信者称见到了格伦·罗杰斯。但调查人员

不太相信这一信息，因为根据行为分析师的判断，他暂时是不会回到那里的，但为了保险起见，联邦调查组还是采取了行动。

调查组对这一旅馆进行了突袭搜查，但没能找到格伦·罗杰斯。联邦调查组希望马上将这个人捉拿归案，不然，可能会有另一个受害者出现。

1995 年秋，格伦·罗杰斯最后一次露面是在佛罗里达州。调查人员认为，他会在加利福尼亚州和密西西比州再次杀人。果然，1995 年 11 月 10 日，位于路易斯安那州的一名四个孩子的母亲安迪·萨顿在寓所被害，身体多处被刺伤。调查组建议州与州的各个路口设置检查站，这样可以有效地防止格伦·罗杰斯离开路易斯安那州。

对安迪·萨顿案件的调查显示，安迪·萨顿也是在酒吧认识格伦·罗杰斯的，而且格伦·罗杰斯驾驶着白色福特喜庆车。此刻，联邦调查组的成员很沮丧，凶手作案速度比他们的调查速度还快。根据分析师的分析，格伦·罗杰斯每次作案后都会逃出州界。根据这一规律，调查组决定把注意力放在佛罗里达州这边。

调查组通过张贴告示和广播让司机们留意白色福特喜庆。一名报信者说在密西西比州一家台球厅见到了格伦·罗杰斯，但调查组去了之后，那人根本不是。就在调查组追查格伦·罗杰斯的时候，他却在肯塔基州的州际公路上被巡警抓住。而巡警只是给他开具了一张罚单，就让他离开了。

不久之后，在肯塔基州的重点调查总算有了眉目。1995 年 12 月 13 日，格伦·罗杰斯去探望那里的一个亲戚，刚离开那里，亲戚就报了案，说格伦·罗杰斯正开着白色小轿车朝西边的 75 号州际公路驶去。FBI 展开了跟踪，在跟踪时发现白色轿车里的人的确和格伦·罗杰斯长得一模一样，立刻请求支援。

格伦·罗杰斯发现了 FBI 的跟踪，加快车速并连闯红灯，而在后追赶的 FBI 拉响了警笛，他却没有停车，调查组的人也赶了过来，他们这次说什么也不会放过他了。当他看到持枪的警察站在路边时，便选择加速冲过去。

“开枪打他的轮胎！”一个 FBI 大声喊道，结果打出了四枪，却一发没中。这时，格伦·罗杰斯的车已经开到了满是行人的路上，警察没有机会开

枪了。

这时，联邦调查组的车也跟了上来，由于格伦·罗杰斯的车一直在路上逆行，调查组决定拦住他的车，他们跟过去，然后用车撞了他一下，把他撞进了公路，滑进路边的沟里。调查组人员向他走了过去，他看上去特别气愤。

警员让格伦·罗杰斯从车里出来，他缓缓地从车中出来，像认命了一样，然而，却在转身关门的一瞬间，一脚踹向警员，警员早就预料会这样，不慌不忙地往旁边一闪，然后一脚踢在他单腿而立的脚脖子上，他惨叫一声倒在地上，再也没爬起来。之后，调查人员在那辆车里搜到了几条血迹斑斑的短裤，一条毯子和一个女士包。

1997 年 7 月 11 日，格伦·罗杰斯被判处死刑。

3. 警察屠夫

华盛顿警察下班后通常会被一些公司请去做兼职保安，警员博贝特·汉普森就被聘为“莱利快餐店”的保安。

某年的 1 月 10 日，晚上 9 点左右，快餐店响起了两声枪响，巨大的响声惊动了所有的人。人们拼命地逃向门外，此时的博贝特·汉普森正享受着休息的时光，坐在靠近墙角的地方吃汉堡。枪声响起的时候，他本能地埋下了脑袋，两颗子弹从他头顶和身边擦过。

博贝特·汉普森骂了一句见鬼后，一把掀翻了面前的桌子，然后一头就钻了进去。他一面埋低了身子在餐桌中穿行，一面给警局报警。正在华盛顿西北大街巡逻的亨利巡警接到求援信息后，立即开车驶向“莱利快餐店”。

就在亨利赶往餐店的时候，博贝特·汉普森又遭遇了歹徒的一阵袭击。由于歹徒的火力太强，博贝特·汉普森没有办法，只好躲起来等待时机反扑。过了一会儿，博贝特·汉普森觉得支援快到的时候，双手握枪从沙发上突然跳了起来，等待歹徒的再次攻击，但那名罪犯一直没有再现身。

很快，亨利便来到了现场，可罪犯早已逃之夭夭。歹徒似乎对警察来到的时间计算得很准确，对警察的反应也是了如指掌，在警察到来前，迅速逃离。案发现场没有发现歹徒的抢劫行为，好像他的目的就是谋杀警员。

在案发现场，警方只从一名目击者那里了解到，罪犯驾驶着一辆白色福特轿车。由于警方没有在快餐店里找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所以，一名警官向总部求援，请求在各个路口设立路卡，其实，他也知道这样做犹如大海捞针，效果不大。

在这次枪击案中，博贝特·汉普森比较幸运，只是擦破点皮。

前一年的 11 月 22 日，一名歹徒闯入哥伦比亚警局，将两名警员击中，那时正在警局办案的两名联邦探员听到枪声后跑下楼，由于太大意被歹徒击中。警局里的警员和歹徒对峙了一段时间后，歹徒见无路可逃自杀身亡。这次事件造成一名警长和两名联邦探员当场死亡，一名警员严重受伤。

这两起枪击警察案引起了警方的高度重视，他们猜想，一定是有一些人在向警方宣战。

联邦调查组经警方的请求加入了对袭警案件的侦破中。

1 月 17 日，警员克劳迪厄斯·布拉泽在巡逻车里遭遇袭击，他虽然胸部、腿部和腹部都被射中，但还是挣扎着报了警。

这场枪击案恰巧被一名出租车司机看见，他迅速报警，而歹徒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拦下了他的出租车。出租车司机根据歹徒所指的方向向前开着，当联邦探员的车追赶上来时，歹徒掏出手枪，胁迫司机提速驾驶，司机在千钧一发之际，猛然提速后急刹车将歹徒从车中座位上甩了出去，歹徒挣扎着从车门跳下去逃跑，由于经过的社区很乱，最终让歹徒逃脱。

但在对追踪现场检查时，警方找到了歹徒丢弃的衣服和黑色头罩，这些物件被送往 FBI 科学实验室，通过对物证的检查，推断出最近两次袭警事件都是同一个人干的。

为了尽快抓捕到歹徒，警方把那名出租司机请到了警局，出租司机说歹徒是一个非裔男子，方脸，黑皮肤，带着牙套。

而警方将破获这一案件的任务交给了 FBI。FBI 接到任务后，开始了大

量的调查工作，经过对各种线索的整理归纳，最后理出100名持枪袭警案件嫌疑犯。几个月的时间里又对100名嫌疑犯进行了逐一排查，但一无所获。

4月26日，在哥伦比亚郊区的一家商店内，身为警察并兼职这家商店保安的劳恩正无聊地在商店中转着，并想着一会儿回到家中与妻儿快乐相处的场面时，一个蒙面人向他走来，劳恩感觉不妥喊道："站住！"但对方依旧朝着他走过来，劳恩闻到了危险的气息，直觉让他向自己腰间的手枪摸去，但还是晚了一步，歹徒开枪射向了他，劳恩身中16枪倒地。歹徒扬长而去，警方接到报警赶到现场，劳恩已死亡。

因为这又是一起袭警案，警方迅速联系联邦调查小组，联邦调查员赶到现场再次询问了目击者，通过目击证人讲述和歹徒作案手法上看，都是一个歹徒走向毫无防备的警员身边，然后无缘无故地开枪射击。

袭警事件发生几个月了，可是案子一点进展也没有，这让联邦探员们产生了一些挫败感。这时，马里兰又发生了袭警事件，凶手被抓获，FBI探员带上出租车司机赶往那里，因为他是唯一见过罪犯的人，结果，出租车司机根本不认识这个人。

没有证据显示两地袭警案件有关联，而华盛顿案件中的歹徒依然在逃，可能还会继续作案，联邦探员们希望立刻抓到凶手。

5月18日，就在调查人员焦头烂额的时候，一名女子在朋友的陪同下，来到马里兰乔治王子县警察局。女子叫克里斯蒂，她浑身是伤，控告男友华莱士·詹姆森对她施暴。

警方确认此事后，以意图谋杀罪对华莱士·詹姆森发布了逮捕令。之后，克里斯蒂还向警方供述了男友就是袭击警察的歹徒。随即，马里兰乔治王子县警察局局长将这个消息告知FBI调查组。

这条线索使破案工作有了转机，联邦调查小组对华莱士·詹姆森本人的资料进行了查阅，发现他竟是一个入狱不下20次的惯犯，从最初的偷抢，发展到后来的袭警贩毒……在对他寓所的搜查中找到了子弹和32口径的左轮手枪，在他的屋子里到处贴有针对警察的标语。毫无疑问，华莱士·詹姆森就是联邦调查组要找的凶手。

联邦调查组利用监听华莱士·詹姆森与女朋友通话，获悉了他在弗吉尼亚州，随即联系那里的警局出动，结果还是被他跑掉了。于是，调查组计划利用华莱士·詹姆森要与女友见面的机会逮捕他。

可是，这个狡猾的家伙几次临时变换预约见面的地址，这给探员们的抓捕行动带来很大挑战。华莱士·詹姆森与女友见面的地点最后决定在弗吉尼亚泰森思科纳商城，联邦调查组在那里布下了天罗地网，只等他的出现。可是，华莱士·詹姆森临时又更改了地点，探员们怀疑华莱士·詹姆森已经知道了女友在协助警方追捕自己。

最后，华莱士·詹姆森终于决定在贝尔斯特大厦对面的加油站见面。于是，联邦调查组在那里布下警力，等待他的出现。不久总部传来信息说，华莱士·詹姆森抱怨女友没有出现在加油站，他说他已经到了，可是联邦探员一直没有发现他。

这时，正在巡逻的当地警察靠近了一辆联邦小组汽车并上前询问，小组成员克里斯琴向他出示了自己的证件，巡警知道了联邦探员在执行抓捕任务后马上离开，但这个小小的举动却被躲在暗处的华莱士·詹姆森看见了。

于是，他悄悄靠近了克里斯琴的警车，并连发数枪击中了克里斯琴，枪声惊动了埋伏在附近的探员们。他们立即赶过来，华莱士·詹姆森连忙跑进附近的树林中。联邦探员开始对附近进行搜索，根据追踪电话，知道华莱士·詹姆森似乎逃到了附近大厦的停车场。

克里斯琴的殉职，让大家十分悲痛，FBI 探员发誓一定要抓住华莱士·詹姆森。正在大家搜索罪犯的时候，FBI 探员接到停车场工作人员的电话，说华莱士·詹姆森就躲在他们的拖车后面。探员们连忙赶到那里，将他包围。之后，华莱士·詹姆森和警方开始了持枪对决。

令探员们没有想到的是华莱士·詹姆森的武器装备精良，且枪法很准，在激烈的交火中特警队员巴姆尔趁华莱士·詹姆森不备，转到他的后面。因为巴姆尔发现拖车后面有一条小路，路的旁边有一堵 3 米高的围墙，华莱士·詹姆森完全可以爬过墙逃跑，于是，巴姆尔开枪阻断了他的退路。华莱士·詹姆森被特警们前后夹击，特警们继续向他开火，华莱士·詹姆森被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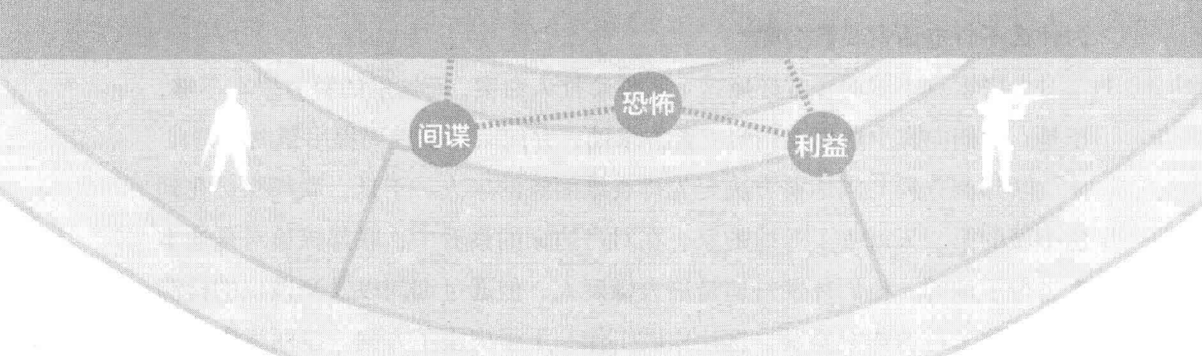
中了，一切恢复了平静。

当两名特警小心翼翼地靠近华莱士·詹姆森倒下的地方时，华莱士·詹姆森在最后关头用那把曾经射杀过警察的左轮枪将自己击毙。

联邦特警在追捕中牺牲了克里斯琴这样一名从警20年的警员，联邦调查组的人员非常悲痛，他们在心里纪念着自己死去的战友。

第 2 章　FBI 追踪丧心病狂之徒

美国联邦调查局对他们追查的嫌疑犯有着独特的敏锐感觉，他们在许多刑事大案中大显身手。那些年，在美国本土内发生的几起案件中，联邦调查局的特工们因为有越界逮捕权，所以那些罪犯难以逃脱联邦特工的跟踪、调查取证与拘捕。不论是曾经发生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卡塔索克小城的命案，还是发生在佐治亚州伊斯特波因特市的连环命案，抑或是美国圣约翰县发生的枪杀老人案，最后都在联邦调查局特工缜密的调查中，获得了侦破，将那些穷凶极恶的杀人狂绳之以法，伸张了正义。联邦调查局通过自己出色的工作表现，有效地制止和打击了犯罪，对美国境内安全秩序的维护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联邦调查局的办案系统先进，很早就有了 DNA 检测系统、犯罪心理学研究专家等等，这极大提高了侦破案件的速度，有力地打击了刑事犯罪。而 FBI 的侦破方式，也被世界各国警察机构所借鉴。



1. 蛇蝎美人

某年的12月15日晚，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卡塔索克小城的人们正准备着迎接圣诞节日的到来，整个小城内外都是一派喜气洋洋的景象。

居住在这里的丹迪像往常一样，下班后回到家中等待与妻子和儿子共度夜晚的幸福时光。可是，回到家后，他发现妻子和儿子没在家。丹迪估计圣诞节快到了，妻子一定是带着孩子去商场购物了。于是，他毫不担心地在家等着，直到晚上8点以后，他才感觉不安，在与自己的母亲通过电话，发现母亲也不知道他们到底在哪里后，他立即觉得情况不正常。他在检查房间是否异常时发现，地下室通往外面的门开着，他和妻子从来没有用过这扇门。看到这样的情况，他马上拨打了报警电话。

警察接到报案后赶到现场，查看了丹迪家中的情况。丹迪问警察妻子和儿子是否被绑架了，警察说不排除这种可能。丹迪的父母一直在外面搜寻着儿媳的下落，丹迪则在家中等着电话。凌晨3点的时候，丹迪的父亲发现了儿媳的丰田车停在卡蒂酒馆的停车场里，这个酒馆就在丹迪家出来的那条街上。在车中，还发现了儿媳维丽娜的钥匙和小香料罐。

接下来的几天里一直没有这对母子的消息，他们被绑架了？如果是勒索，为什么不打电话索要赎金呢？

卡塔索克小城的警方怀疑这个案件牵扯人命案，而这里的警力根本不够，于是，他们向宾夕法尼亚州州立警方求助，并向联邦调查局提出帮助申请。

联邦调查局与当地警方决定先排查维丽娜的家人。于是，联邦探员在到达小城的第二天就去了丹迪的家。在对丹迪家的察看中，联邦探员对丹迪本人进行了询问，他们怀疑丹迪是最大嫌疑人，但通过询问以及测谎仪的检测后，排除了丹迪作案嫌疑，这让侦破工作一下子失去了方向。维丽娜失踪两

周后，探员们竟一点有用的线索也没有找到。

经过研究，探员们决定从维丽娜身边的亲戚、朋友、同事等一些熟识她的人入手，逐一排查，包括她的前夫以及丹迪的前女友。经过排查，维丽娜的前夫也没有任何作案的动机和时间，他被排除在嫌疑人之外。之后，丹迪的前女友凯蒂·博尔进入了探员们的视线。凯蒂·博尔居住在北卡罗来纳州，从档案上看，她与丹迪分手已经五年了，期间他们只是有过一次很短暂的见面。当探员们看见凯蒂·博尔的时候，被眼前的美女迷住了——凯蒂·博尔十分漂亮性感。探员在调查中也没有发现她作案的可能，于是，凯蒂·博尔也被排除在嫌疑人之外。联邦探员又走访了麦卡莱酒馆，因为维丽娜的汽车就是在这儿的停车场发现的，可是，在酒馆中也没找到任何线索，这让侦破工作又陷入了僵局。

就在探员们为案件苦思冥想的时候，接到了维丽娜的邻居打来的电话，他说有一个干杂活的人在附近租了一间房子，他一直在几家住户中搞装修，这个人行为有些异常。联邦特警立即前去，将此人带到警局，并从资料中得知他有过入室抢劫的前科，不过经过调查，此人的嫌疑也被排除。

为了让案件可以尽快告破，联邦调查局请求媒体给予高度重视，进行宣传。一时间，各种信息传到调查组，探员们对此一一排查，又一一否决。

一天，一位居民说，他曾看到维丽娜抱着孩子被一个男人拉进了附近的灌木丛。联邦调查局探员立即行动，他们赶往灌木丛，在铁道两旁 6 公里的范围内大规模搜索，但一无所获。

圣诞节一过，春天就来了，维丽娜和孩子依然下落不明……

正当联邦调查局的探员们十分沮丧的时候，4 月 9 日，一位农场主在卡塔索克西北 24 公里处的海德尔堡镇发现了两具尸体。联邦探员们迅速赶到。两具尸体已经高度腐烂，但经过化验后证实，他们正是失踪的维丽娜和孩子。两具尸体距离穿越林地的一条小路只有 15 米远。探员们还在犯罪现场附近发现了一个婴儿奶瓶和一把摇铃，这些东西的位置很重要，可以为办案提供重要线索。

联邦探员开始对维丽娜及孩子进行尸检，尸检结果显示，维丽娜先遭枪

击，在被钝器击打19次后身亡，孩子死因不明，身上没有明显的伤痕。探员们继续分析从犯罪现场搜集到的物证。他们在汽车靠垫上又找到了六根头发，它们颜色和长度相同，而且其中一根头发上的暗红物质被确定是被害者的。那么，这六根头发是谁的呢?

从华盛顿派来的分析专家在对犯罪现场进行查看后说，杀害维丽娜的人一定对卡塔索克小城很熟悉，而且了解丹迪一家人的作息时间和房屋的内部格局。为了找出符合描述的这个人，探员将丹迪带到维丽娜被杀害的海德尔堡镇，让他仔细想想这里是否有过自己的朋友居住，最后，丹迪想到了前女友凯蒂·博尔。他说，前女友曾经在这里经营过马场。

丹迪曾和凯蒂·博尔在宾夕法尼亚州一起住过一段时间，后来凯蒂有了新欢，丹迪就离开了，并在不久后认识了妻子维丽娜，与她结婚生子。丹迪还说了一个很关键的信息，即妻子失踪的前三天凯蒂·博尔曾打电话给他。

凯蒂·博尔电话打过来的时候，是维丽娜接的。丹迪说，维丽娜在电话中告诉凯蒂·博尔不要再来打扰他们，他们现在有了孩子，生活得很幸福。但当时凯蒂·博尔说一定会让丹迪离开维丽娜的，不然就让她和孩子离开丹迪。对凯蒂·博尔的话，丹迪夫妇当时并没在意。

这条线索显然很有意义。谋杀发生6个月的时候，联邦调查局的探员再次来到北卡罗来纳州，见到了凯蒂·博尔和她的母亲。

凯蒂·博尔说12月15日那天，她去了日光浴沙龙和西牛夜总会。而联邦调查探员在接下来的走访中，发现她说了谎，两家都证实了那天没见到她。探员又拜访了她前男友沃尔特·布拉洛克，并在那里了解到她买过一把质量很烂的手枪。同时，在对她的住宅突击搜查时找到大量的点22口径子弹。许多证据表明凯蒂·博尔是犯罪嫌疑人，但她头发的颜色和车中头发的颜色不符。经过调查证实，凯蒂·博尔曾经染过发，而且就是车中发现的头发的那种颜色。大量证据表明，凯蒂·博尔是重大嫌疑犯。经过严谨的DNA检测，最后证实车上的头发就是她留下的。

6月24日，拿到了逮捕证的联邦探员，来到凯蒂·博尔的家，将她带走。

起诉方将维丽娜母子最后一天的经历连接了起来。12 月 15 日那天，凯蒂·博尔撬开门进入丹迪家的地下室剪断了电话线，以阻断维丽娜的求救，因为她来过这里，所以对这里很熟悉。凯蒂·博尔在地下室里听到了维丽娜和婆婆的对话，知道她要离开，于是尾随其后，在维丽娜上车时，立即跟上了车，并掏出手枪胁迫维丽娜开车到海德尔堡镇一条偏僻的马道上。

她们到达后，凯蒂·博尔让维丽娜抱着孩子下车走进树林，因为维丽娜身处恐惧中，所以丢掉了孩子的摇铃和奶瓶。当两个人刚刚走进树林时，凯蒂·博尔就向维丽娜开枪了，随后枪卡了壳，于是，她用大棒子将维丽娜打死，孩子也许是被她闷死的，也许是冻死的。凯蒂·博尔将维丽娜的车停在酒馆的停车场之后，逃之夭夭。

最后，凯蒂·博尔被判处无期徒刑，并不得假释。至此，这个案件到此结束。在这一案件调查中，联邦探员大量运用了 DNA 技术，使案件在破获中获取了足够证明嫌疑人有罪的有力证据。与此同时，大家都在为维丽娜和其 4 个月的孩子被杀而感到难过。

2. 索命杰克

美国的佐治亚州伊斯特波因特市距离亚特兰大约 12 公里，是一个小城镇，但这里却并不太平，平均每年都会发生 6 到 8 起严重的刑事案件。

某年的 3 月 1 日晚上，伊斯特波因特市警察局接到报案，称一名中年女性被人枪杀。警察迅速赶到现场，了解到报案者名叫罗杰·威尔逊，22 岁，受害人是他母亲，名叫帕米拉·克拉克，她身上多处中弹，发现时已死亡 24 小时。被害人的汽车和钱包都在。

帕米拉·克拉克在佐治亚州政府工作，是感化院的感化官，专门负责管教重罪缓刑犯。警官丹尼·杰罗姆斯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头脑中突然闪过一丝想法，如或许就是死于那些她曾经教导过，而现在已服刑期满离开监狱的人。

警方没有在犯罪现场找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不过从罪犯没有拿走被害人的任何财物看，他似乎就是为了杀人。警察对现场再一次查探时，从汽车玻璃上的痕迹推断，死者是被近距离射杀的，而且是经过事先演练的，没留下任何指纹，也没有留下一个子弹壳。

警察在大量走访中找到唯一一个目击者，她说，在那天晚上大约 8 点钟左右，她见过一个黑人躲在暗处，那个人身高大约 1.8 米，留着短发。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有价值的线索。不过，警方在被害人的车上找到了很多垃圾邮件和小孩子玩的小物件。

整个案子的调查进度十分缓慢，虽然警方走访了大量人员，但仍一无所获。后来，联邦探员介入，他们到了感化院，希望可以在那里找到对破获案件有用的证据。他们在对嫌疑犯的询问中了解到被害的感化官是一位很受欢迎的人，她热心、善良，大家都喜欢她，甚至有人爱上了她，并在出狱后向她表达爱意，但她拒绝了。

在案子的调查中，联邦探员锁定一个名叫伯尼·韦斯特布鲁克的人，并很快将其带到警局。另外，联邦探员还请那位目击者辨认嫌疑人，以及他的皮夹克，目击者说很像。在嫌疑人家里，探员还搜到了一盒 9 毫米口径的子弹，虽然凶杀案中用的是 10 毫米口径的子弹，但至少说明嫌疑人非法持有枪械，已经违反了假释条例。在接下来的审讯中，虽然联邦探员采用了测谎仪，但还是没能得到任何证据证明嫌疑人有罪，案件再次陷入僵局。

4 月 8 日晚上，帕米拉·克拉克被杀一个月之后，小镇又发生了枪击案。退休老人伊比·阿奇博尔德正在家中看电视，被从外面进来的人射中。凶手离开后，老人的邻居发现他昏死过去，并把他送到医院。经过抢救，老人活了过来，但当探员们向他了解情况时，他的神智并不清楚，对罪犯的特征什么都没印象。

联邦探员在老人家中找到了一枚 10 毫米的子弹壳，以及一张字条，上面写着：我被关了 6 周，有人一定要付出代价。署名“杰克”。正当联邦探员思考凶手杀人意图时，几公里之外又有人遭遇了枪击。接到报警后，联邦探员立刻赶往现场，并叫来救护车将被害人送往医院，探员从被害人的表情

断定，被害人一定看到了凶手的长相，因为他一直想说什么，只是没有了说话的力气。可惜，几个小时后，被害人不治身亡。探员们在大街上发现了被害人的汽车，并在车中找到 5 发子弹，它们全部都是 10 毫米口径的。车内发现了写有“杰克”的字条。

警探们开始寻找目击证人，有一名妇女证实，事发前，在自家窗前看到一名黑人男子在附近来来回回地走，并且提供了那名黑人男子的美国车型。

4 天后，联邦探员又接到报警，一名妇女在家中险些被枪击中。凶手在她家留下了写着“看看有多少人会死”的字条。

探员们研究了那些字条，其中一张写着：我被关了 6 周，有人一定要付出代价！这显然透露了一些信息，经过犯罪心理学专家分析，这类人都是偏执狂，所以，信息的真实度应该很高。于是，探员们决定以此为突破口进行调查。

接连发生的凶杀案，使小城陷入了极度的恐慌中，而探员们也只能等待着凶手的下一次出手，这让联邦探员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但又没有别的办法。

4 月 15 日，哈普维发生了枪击案，两名年轻女子被杀死在自己车内，车中留有 10 毫米的子弹和一张字条，上面写着：我是不会被你们抓到的。在调查中，探员们从字体中发现，字条上的字不是出自同一个人的笔迹，这起案件很快被侦破，杀人者根本不是联邦探员追捕的“杰克”，而是一个女人模仿“杰克”杀死了自己的同事。

4 月 24 日，小城中的居民伊西多 · 拉弗蒂在回家途中被袭击，之后，她就陷入了昏迷。巧合的是，这名被害人也在感化院工作，她的室友说，伊西多搬来这里才两个月，她刚离婚，和前夫和平分手，而且还是前夫帮她搬到这里的，所以，前夫似乎没有杀害她的理由。

联邦探员开始寻找目击证人，一个妇女向他们讲述了枪击发生时，她看见一辆蓝色的车子从这里驶过，她对车子的描述与之前的证人对车子的描述很相像，但遗憾的是她并没有看到车牌号。看来“杰克”是个幸运而又狡猾的家伙。

第二天，联邦探员来到伊西多 · 拉弗蒂的前夫家，准备将她的消息告诉

他，按了几次门铃都没人来开。正当探员们打算离开时，前面一辆汽车开了过来，联邦探员们感到这辆车子很熟悉，和他们要找的那辆车十分相似。而开这辆车的人正是伊西多的前夫克里夫·韦克先生。

联邦探员走上前去与他打招呼并介绍自己，探员在与克里夫·韦克的交谈中用心观察着他的表情，当向他讲述伊西多·拉弗蒂被害的事情时，他好像一点都不关心，反应太奇怪了。于是，探员要求看看他的车子，因为这辆车子看起来是那样熟悉。可是，在车子中什么也没发现，探员们又提出去他的房间看看，在他的房间中发现了几只荧光笔，就是和每次留在字条上字迹相同的笔。

探员们在征求克里夫·韦克的同意后，将他带回警局，他表现得很沉着。探员们在伊西多·拉弗蒂的办公抽屉中找到了一封信，信中透露出伊西多·拉弗蒂的恐惧，并暗示帕米拉·克拉克的死与克里夫·韦克有关系，因为克里夫·韦克不同意妻子和他离婚，他曾威胁伊西多，如果离婚就把她的脑袋炸开花。可伊西多·拉弗蒂还是离开了他，帕米拉·克拉克曾因这起离婚案帮伊西多·拉弗蒂找过律师。为此，克里夫·韦克对帕米拉·克拉克恨之入骨。

可是，对克里夫·韦克的审讯并不顺利，他矢口否认自己杀了人。尽管大量证据显示，他就是那个“杰克”，可没有直接证据能证明这一论断。最后，还是检验科找到破绽，在那些字条中，他们发现了唇印，那是犯罪嫌疑人为了方便撕开纸张，采用唾液泅湿的办法，却没想到留下了致命的证据，在对唾液的DNA检测中发现和克里夫·韦克完全吻合。在这样铁的事实面前，克里夫·韦克被定为连环杀手“索命杰克”。这桩案件在联邦探员的努力下，就此得以告破。不过，警方不明白他为什么要杀那位老人，以及与他没有关系的人。

9月，伊西多·拉弗蒂从医院醒来后打电话给联邦警员，说她那里有一封信，是克里夫·韦克给她的，他在信中说出了自己因为恨帕米拉·克拉克，所以才杀了她。为了迷惑警察，他又连环杀人。这封信解答了警察的疑问，也成了克里夫·韦克的死亡宣言，他被判入狱服役191年，不得假释。

3. 魅影迷踪

美国联邦调查局的潘西·杰戈接到了美国圣约翰县发生的两起恶性凶杀案的侦破任务。联邦探员赶到时，凶杀案已经发生了两个星期。从当地警方送过来的资料来看，死者都是年过半百的老人，这让人心里很难过。老人们本该享受天伦之乐时，却惨遭杀害，而且还不是被一枪毙命，而是受折磨而死。大家对这个案件很重视，都希望立刻抓到罪犯。

案件发生的那天上午 9 点左右，警局上班的伊格内·休斯接到姐姐的电话："你去看爸爸了吗？""没有，我今天上班，怎么了？""我刚刚给他们打电话，但没人接，我有些担心。""我回去看看，你放心吧，没事的。"伊格内·休斯对姐姐说。放下电话后，他跟队长请了一个小时的假，就直奔父母的家。

到了门前，他就感到了一丝异常。因为门口的花草没有被修剪，割草机还放在原来的地方，而父亲每天都会修剪花草的，今天怎么没修剪呢？

伊格内·休斯迅速冲进父母的家里，父母都倒在血泊中，惊慌悲痛的伊格内·休斯马上向警局报案。警方人员立刻赶到现场，在现场发现了一把带有血迹的锤子和侧刃刀。在死者的书房中，警察注意到《百科全书》散落在地上，书中夹有 100 美元的钞票，探长伯尼还在图书架上的图书中发现了 1200 美元。根据伊格内·休斯提供的信息看，死者有将钱夹在书中的习惯，但很少有人知道。从这一线索分析，凶手可能属于熟人作案。

死者洛威尔夫妇在小区的威望很高，待人和气，应该不是仇杀。从现场的勘察中可以看出凶手是从窗户翻进屋中，剪断房中所有的电话线，然后实施杀人计划的。

警员在逐一排查中将目标锁定在死者雇佣的杂工汤姆身上。汤姆是个有前科的人，曾因杀人罪入狱 5 年。警方在对汤姆的询问中，利用了测谎仪，虽然测谎仪显示了汤姆在回答提问时说了谎，但经过入室搜查和多方调查，

没发现有更确凿的犯罪证据，于是只好在关押了汤姆 48 小时后，将其释放。

正当圣约翰警局的人因案子没有进展而一筹莫展之时，5 天后，那里又发生了新的命案，死者为 58 岁的富商之妻。警察在对死者现场进行勘察时，发现作案手法与前一起命案极为相似，也是卸掉了后窗，翻爬进来，且死者都是有名望的老人，都是曾经做过老板或正在做着老板的人。死者的儿子说，母亲的汽车和保险箱不见了。

这说明凶手知道自己要什么，杀人只是灭口。几天后，警方在几英里外的一家停车场发现了死者的车子。但从车子上并没发现任何有用的线索。

从两起凶杀案中分析得知，凶手好像是熟人。所以，警员走访了被害者的熟人，想在这些人中找到突破口。可是，还是没有进展。于是，警方请求联邦调查局介入。

联邦探员重新对伊格内·休斯父母家进行了查看，在他们的车库中发现了标有 5 月 9 日的面包袋及吃剩下的面包屑，伊格内·休斯证明自己的父母从不吃快速食品，所以这个应该是凶手留下的。另外，联邦探员还在死者家中作了凶杀案的还原想象。

联邦探员根据这两起凶杀案，联想起这几年的一些案件，感觉凶手不是第一次作案。于是，探员们把周边地区近几年的类似案件进行了核查，希望可以找到些有用的线索。调查结果让探员们很是惊讶，在前一年的案子中，共有 3 起入室抢劫案，被害者都是老人，死者家中现钞被盗。

在对被害人劳里的走访中，劳里讲述了被袭击的全部过程，他和妻子在被袭击后都幸运地活了过来。他说，行凶的是个中年人，抢走了他们保险箱内的所有美元，并用猎枪和匕首将他们击倒。

虽然联邦探员了解了这起凶杀案的经过，可是并不能就断定，这个案子与现在发生的凶杀案有什么联系。只是从这些案件中可以了解到被害者的共同点：他们都是老人，都拥有公司，都很有钱。

根据劳里夫妻的叙述，联邦探员画了凶手的一幅素描，这是一个白人，年龄在 20 岁 ~ 30 岁之间，头发淡黄棕色，具有浓重的路易斯安那口音。探员们怀疑凶手就在本地，现在他利用所窃之财购买了一些超过自己能力的物

品，探员们希望尽快抓到他，不然怕他会闻风逃跑。

警方要求当地居民密切关注画像上的人，没多久就接到报案电话，一个赌场的保安说赌场中有一名常客很像电视中播放的那个嫌疑犯。保安说，这个人原来只是一个穷困潦倒的化妆师，可是最近，他好像一下子变得很有钱，还购买了很多值钱的珠宝并添了新车。他驾驶的车很特别，是一辆大型敞篷货车，而且里面还有很大的平台。他经常用它运送小汽车或者类似的东西。保安提供的情况和联邦行为分析专家对罪犯的分析结果完全吻合。

一个警员听完保安的描述后，说他知道这个人，这是他朋友家雇佣的一个汽车修理工，名叫克劳德·切特伍德。而这家修理厂的老板在半年前遇害。警方曾传讯过克劳德，但没发现他的任何可疑情况。

联邦探员决定对克劳德进行询问，但到了他的住处后，他已经搬离了那里。不过，他女友的母亲住在那里，警方告诉她让克劳德尽快与警方联系。10 分钟后，克劳德果然联系了警方，并且态度十分友好，说愿意回来协助调查。可是，警方发现他根本没打算回来。于是，联邦警察前去克劳德正在居住的得克萨斯州寻找他。

在得克萨斯州，联邦探员对克劳德进行了一段时间的暗中调查，发现他的财务状况确实收支不平衡。综合这些情况看，克劳德犯罪的间接证据很充分，可是，凶杀案现场留下的模糊指纹和克劳德曾因盗窃罪被调查时，留在警局的指纹不一样。

为了进一步证实指纹的相吻合度，联邦探员们利用克劳德没有驾照的事实将他带到警局，合法获取了他的指纹。出乎意料的是，技术人员将克劳德的掌纹和从犯罪现场提取的掌纹对比后，并不吻合。

6 名受害者遇害，调查矛头直指一名嫌疑人，可就是找不到他和犯罪现场联系起来的有力物证。而这名凶残的杀手，就像一枚定时炸弹，联邦探员知道自己必须尽快抓到他。

为了能让凶杀案尽早破获，联邦探员再次搜查了克劳德的汽修厂，并要求他回警局录口供。询问到一个半小时后，探员跟他说起了谋杀案。大概第三个小时的时候，探员突然问起克劳德前雇主死去的时候，他的情绪立刻有

些反常，他情绪激动地否认自己杀了雇主。但当探员提出对他使用测谎仪的时候，克劳德还是愿意配合，在问到他是否攻击过乔伊斯时，测谎员报告克劳德说了谎。而在另一个审讯室，他女朋友承认克劳德总是在夜里出去，而且她曾送他到案发地点附近去过，他说去那里帮人修车。

克劳德很爱自己的母亲，可他母亲最近去世了，探员们以他的母亲为突破口，终于让他供认了自己全部的犯罪事实。

“你爱你母亲吗？”“是的。”“如果她还活着，而你又杀了人，你觉得她希望你作出正确的选择吗？”“是的”“你是故意杀死乔伊斯的吗？”“不是。”克劳德就这样在接下去的询问中交代了所有的一切。

得克萨斯警方对克劳德实施了拘捕，克劳德谋杀罪名成立，被判三次终身监禁和两次死刑，以后他的人生就只能以铁窗为伴了。

第3章　FBI的反间谍案

世界局势风云万变，各个国家为了维护自己的主权和利益，一直没有中断过明争暗斗。而间谍就是一个特殊的群体，他们在世界的各个角落里隐藏着，为自己的组织伺机而动。而各个国家在反间谍战斗中，也一样表现得很出色，有力地打击着敌人以及被敌方利用的出卖自己国家利益的叛国者。美国联邦调查局在反谍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尤其是在对一些国家政权的颠覆行动中，他们担当了重要的角色。美国联邦调查局和美国中央情报局既对立也是合作的盟友，特别是对外行动中，他们都会为美国的利益积极地投入战斗，相互配合，给敌人或者威胁美国的对象以有力痛击。可以说，联邦调查局既是国家秩序的维护者，也是从事反间谍的国家安全维护者。当然，FBI在打击敌方力量的同时，也使一些无辜之人被监视、被窃听，充当了不光彩的角色。



1. FBI侦破德国间谍网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FBI 承担了反间谍、反破坏和反颠覆的任务。这个被总统罗斯福和民众寄予了莫大希望的机构，在胡佛的领导下，不负众望，很快就奏响了一曲凯歌。

二战时，日军在偷袭珍珠港后，德国元首希特勒就开始向美国宣战，他命令德国军事情报机构对美国展开间谍战和破坏战。

德国间谍机构精心策划了一个所谓的“帕斯特里欧斯行动”，这个行动的计划是招募一些曾经在美国生活过的德国公民，并让这些人乘坐潜艇秘密返回美国东海岸，然后用炸药对一些美国大城市发动恐怖袭击。炸弹袭击的主要目标包括美国的火车站，纽约的犹太人商店、铝工厂，尼亚加拉瀑布旁的水电厂，俄亥俄州和密西西比河沿线的运输船等。

从保留下来的绝密档案中获知，被招募的德国间谍们在柏林附近的一所军事学校中接受了行动训练，这些间谍们不但要学会怎样驾驶火车，怎样使用炸药，怎样炸毁铁轨，更要学习各种间谍技巧，包括如何在美国隐藏身份，安全融入美国社会，还学习使用隐形墨水进行书写等。

技术训练合格后，他们被带到了美国的铝工厂、火车站、水渠以及其他地方参观，目的是让间谍们知道，同类工厂中哪些地方是薄弱的，以便让他们能够从容不迫地完成破坏任务。

经过多日训练后，最后有 8 名德国间谍分成两个小组成为密谋袭击美国的“帕斯特里欧斯行动”的成员。1942 年 6 月 14 日，在浓重的雾霭遮掩下，第一小组的 4 名德国间谍经过 19 天的秘密航程悄悄驶进了美国的东海岸，头目乔治·达斯奇和 3 名成员从德国的一艘 U 型潜艇下来后，从纽约长岛的阿马甘塞特海滩悄悄登陆。他们随船携带了大量高能炸药、雷管、装有硫酸

的水笔等，另外还有 9 万美元的现金。几天后，第二小组的 4 名德国间谍也在佛罗里达州的杰克逊维尔市附近的鹏特维德拉海滩秘密登陆。

可是，第一组成员刚刚来到海滩，就被一名在附近巡逻的美国海岸警卫队队员发现。这名警卫发现这几个人后，立即上前盘问，小组组长达斯奇谎称他们是一伙渔民，船不巧搁浅了。但这名警卫并没有相信他们的话，他决定带着他们去检查。当这些人感觉到危险后，便露出了凶恶的神情。

于是，这名警卫立即表示相信他们的话，为了不使自己被怀疑，就要求他们付点报酬给自己，以示自己这样就会闭嘴。组长达斯奇给了他 260 美元。这位机警的警卫回到海岸警卫队办公室后，立即将这一情况报告上去。当海岸警卫队接到报告后，组织警力，迅速出动赶往事发地点，但还是来迟了一步，4 名德国间谍早已不见踪影。

虽然，德国间谍没有被赶来的警卫队捕获，但他们的到来给美国人敲响了警钟。联邦调查局迅速介入，由于美国人的高度戒备，使这 4 名间谍在侦察了多日之后，仍然无从下手。行动组组长达斯奇对实施破坏行动一事失去了信心和勇气，这个时候，他做出了让人意想不到的事情，他竟然去到联邦调查局的一个分部自首，可是调查局的分部根本不相信他的话。

达斯奇没办法，决定前往华盛顿，去调查局的总部自首。而这时，他的另外 3 名同伙还在纽约市的夜总会中花天酒地。可是，达斯奇来到联邦调查局总部自首的时候，那里的特工依然不相信他说的话，直到达斯奇将随身携带的 8.4 万美元倒在特工人员的办公桌上，他们才开始认真听他的讲述，并确认此人所说的一切都是真实的、可信的。

德国间谍潜入美国欲进行袭击破坏活动？当获悉这一信息后，局长胡佛吓得大惊失色，于是联邦调查局特工和美国警方立即大举行动，封锁了纽约和佛罗里达州的一些主要交通要道，并对过往车辆进行严密检查。到了 6 月 27 日，另外 7 名潜伏在美国的德国间谍一一落网。

8 名德国间谍全部被捕后，美国总统罗斯福决定绕开烦琐的民事法庭程序，专门设立一个军事法庭来审判这 8 名德国间谍。虽然，这起“军事法庭审判案”的合法性遭到了公众的质疑，甚至争议闹到了美国最高法院，但是

最高法院却认为，这是战时，情况特殊，所以总统的决定没有错。

联邦调查局开始对 8 名德国间谍进行审讯，一开始他们还极力狡辩，但最后基于联邦调查局特工掌握的情况以及他们同伙的出卖，这些人只好交代了自己来到美国的任务。

8 月 8 日，这 8 名德国间谍在被抓 6 周左右的时间后，美国的军事法庭还是执行了对他们的审判结果。其中 6 名德国间谍被判处死刑，而达斯奇和另外一名德国间谍厄内斯特·布格则因为配合联邦调查局的行动免于一死，但也被判处有期徒刑。

德国间谍案的顺利破获，虽然与间谍内部出现了投降者有关，但是联邦调查局在对罪犯审讯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专业却是让罪犯无法抵赖最终招供的主要原因。这一反间谍案件，让联邦调查局再次向美国政府和民众证明了自己是有实力的。

2. 美国专家泄密核武器计划

核武器技术，一向被世界各国视为头等机密。然而，美国就曾发生了核武器技术泄密的事情。

威廉·霍尔登·贝尔，美国西雅图人，1920 年 5 月 24 日出生。他曾在二战时期加入美国海军，战争结束后，进入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攻读物理学，1950 年，获得物理学学士学位，并进入洛杉矶的休斯飞机制造公司工作。

休斯飞机制造公司，在美国可谓是大名鼎鼎，它既是国防部的承包商，又是国防技术革新的主要厂家。贝尔在这里很快成了一名军用雷达专家，上司很器重他，经常委以重任，仅 1962 年～1965 年期间，他就被派往欧洲主持休斯公司的多个项目。

但不幸的是，自 1972 年之后，贝尔的生活就接连出现了意外。首先是来自生活的困境，他的个人薪水难以维持家庭的幸福生活；其次，1976 年，

当他返回休斯公司时，公司青黄不接的局面让他的心情更加糟糕，而这时，美国的税务部门又紧紧追缴贝尔在国外时的税款，甚至有一天，同时有 4 个部门向他索要税款。

贝尔没办法只好借高利贷偿还税款，而他的妻子在此时也嫌弃他的贫困，和他提出离婚。他的生活本来就陷入了债台高筑的境地，而妻子离婚还要分得一半财产，更不幸的是，他最喜欢的小儿子，刚满 18 岁，就在去墨西哥野营旅行时被大火烧死。

一连串的打击，让贝尔陷入了深深的悲痛中，他对生活几乎失去了信心。还好，没多久他又认识了自己的第二任妻子，一个美丽年轻的比利时空姐。1977 年两人结婚，定居在加利福尼亚州帕拉亚德雷的克里斯克里克村公寓大楼。

他们的新邻居马里安·扎哈尔斯基长得年轻英俊，讨人喜欢，而且他还是一位擅长交际的高手，只和贝尔交谈了几句就了解到贝尔是休斯公司负责雷达系统的专家。而贝尔也了解到面前这位邻居是美国"波拉姆科"公司西海岸经理。

扎哈尔斯基好像很喜欢贝尔一家，经常会送他们一些小礼物，而且还在空闲之余，陪贝尔一家打网球。而贝尔并不知道，"波拉姆科"虽然挂名是美国公司，其实是一家由波兰政府出资开办的公司，扎哈尔斯基则是一名波兰情报官。

可以说扎哈尔斯基对贝尔另有所图，但贝尔却全然不知。扎哈尔斯基很随意地问起贝尔工业界的熟人是否愿意通过"波拉姆科"公司购买机械，贝尔当然不会拒绝。"波拉姆科"作为一家代理进出口业务公司，想多谈几笔生意也是顺理成章的事。于是，贝尔帮助邻居做成了一笔买卖。不久，扎哈尔斯基给了贝尔 4000 美金，说是业务提成。

贝尔没想到还会有这样的一笔意外之财，于是他们跟新邻居的关系更近了。1978 年，扎哈尔斯基趁热打铁，建议贝尔退休后到"波拉姆科"公司担任顾问工程师，贝尔更是心花怒放。时年 58 岁的贝尔，两年后面临退休，如果真能到扎哈尔斯基那里去工作，正好解决了退休后几年的经济问题。一

直都在接受扎哈尔斯基的“恩惠”，贝尔觉得很不好意思。

当时，贝尔刚好为休斯公司完成一项关于隐蔽型全天候枪炮系统的秘密研究项目，为了显示自己不是徒有虚名，他把这套绝密资料取出来给扎哈尔斯基过目。扎哈尔斯基当即要求拿回家看看，贝尔稍微犹豫了一下便同意了他的请求，就这样，第一份绝密高科技新成果被首次泄露。

日子一直风平浪静，贝尔暗自庆幸，同时也对扎哈尔斯基更加地信任。转眼到了第二年年初，贝尔居住的公寓大楼准备卖给别人，贝尔很想把它买下来，可是，又拿不出那么一大笔现金，整日愁眉苦脸的。扎哈尔斯基趁机说：“我跟总公司联系一下，你马上就成为我们公司的顾问工程师，我想公司应该会考虑给你一笔钱的。”

一个星期后，扎哈尔斯基给贝尔送来了一个装有7000美元的信封，两个星期后，又给了贝尔一个装有5000美元的信封。可惜，直到这时，贝尔也没认真去想人家为什么会给他这样一大笔钱，他只是简单地以为“波拉姆科”公司是出于爱惜人才之心。

3个月后，扎哈尔斯基见时机成熟，便把一架装有变焦镜头的微型佳能相机送给了贝尔，并明确告诉他“波拉姆科”公司想得到休斯公司的部分文件，需要贝尔帮忙拍摄。几个月后，贝尔将休斯公司几千页的机密技术资料交给了扎哈尔斯基。

扎哈尔斯基在年底又向贝尔提出，要他去一趟欧洲，理由是“波拉姆科”公司对一笔洽谈的生意在技术上没把握，所以请贝尔去欧洲为公司提供一些技术参考资料。贝尔明白邻居话中的意思，第二天就飞往瑞士，抵达预先约好的因斯布鲁克。贝尔将带去的三卷休斯公司全天候雷达系统的图纸，交给了那里的波兰情报官保尔。保尔趁机提出让贝尔为他们提供休斯公司中他所能接触到的所有秘密的要求。

直到这时，贝尔才明白自己陷入了一个蓄谋已久的圈套，他想全身而退，但保尔怎么可能放过这样的猎物呢？保尔不慌不忙地拿出了贝尔妻子和小儿子的相片。

贝尔迫于无奈答应提供情报，并提出“一年5万美元，每月再补加两

三千现金”的要求，保尔当即同意。不仅给了他 5000 美元和 2000 美元的旅行支票，同时还有需要从休斯公司窃取的技术资料的清单，里面包括美国防空导弹系统的详细资料、美国军用直升机的操作手册、高能激光雷达探测与追踪系统图纸等。

贝尔回到美国后，先后为波兰情报机关提供了各种技术资料。1980 年，保尔与贝尔再次会面，这次保尔提出追加贝尔的薪金，并要求他进入美国国防尖端研究工程署，因为这个机构主管着美国武器领域的重大项目。贝尔虽然不情愿，但已逃不出波兰情报机关的控制，只得乖乖听话。

1980 年夏天，扎哈尔斯基对贝尔说自己已经被联邦调查局盯上了，要贝尔小心。贝尔对情报的窃取一直未断，他在被跟踪的当年，拍下了许多绝密资料，如美国巡航导弹视频相关器的设计图纸、TOW 反坦克导弹的改进方案、两个轻型战术航空电子系统，以及隐蔽全天候枪炮系统的设计图纸。

1984 年 4 月 22 日，贝尔来到日内瓦，在苏联驻日内瓦对面的雅利安人博物馆门前见到了另一名接头人。他把休斯公司的最机密资料——“安静”雷达的设计说明书带来了。贝尔不知道的是，这个接头人其实不是波兰人，而是苏联的克格勃。作为苏联的卫星国，波兰的大部分情报都如数交给苏联。正是因为贝尔前期提供的休斯公司的绝密资料被潜伏在苏联的美特工人员获悉，所以，美国联邦调查局介入调查，贝尔被列入首批嫌疑人的名单之中。

从 1981 年春天开始，贝尔和暗中监护他的克格勃都被联邦调查局盯上。6 月 23 日，联邦调查局在休斯公司将贝尔抓捕。在审讯中，贝尔对自己的罪行供认不讳，并同意协助联邦调查局搜集扎哈尔斯基的罪证。5 天后，贝尔随身携带着联邦调查局给他的一个贴身话筒，录下了与扎哈尔斯基的一次密谈。最终，扎哈尔斯基被联邦调查局逮捕。

1981 年 11 月 14 日，美国的洛杉矶联邦法院判处贝尔 8 年有期徒刑。自此，这位技术专家开始了他的监狱生涯。

3. 双重间谍汉森

2001年2月18日下午，在华盛顿市郊的福克斯通公园中，联邦调查局特工将一名身穿黑色上衣的男人抓捕。两天后，联邦调查局局长路易斯·弗里向外界宣布，他们逮捕了俄罗斯间谍罗伯特·汉森。

罗伯特·汉森，1944年4月18日出生于美国芝加哥。1971年，他进入芝加哥警察局工作，1976年加入联邦调查局，成为一名联邦特工。由于他在大学期间学习过俄语，几年后，他就专门负责对俄罗斯外交官的跟踪。据联邦调查局的审讯记录显示，正是在这段时间，他与前苏联搭上线的。

罗伯特·汉森第一次与前苏联联系是在1985年。这一年，他向前苏联驻联合国代表处寄出了一个包裹和一封信。信中写道：我相信，贵国的专家一定会对这些文件作出恰当的评价。专家们一定会认为应该付给我10万美金。从此，罗伯特·汉森走向了双重间谍之路。

汉森之所以能够提供给前苏联那么重要的情报，是因为他的工作经常接触这方面的内容。他一直负责针对俄驻外机构的反间谍工作，他能够接触到美国对前苏联谍报工作的全盘资料，同时，他还能接触到几乎所有的中央情报局、国家安全局及其情报机构的反情报工作。

1997年，汉森被调到国务院工作，负责侦破外国间谍的专项任务，这更让他有了接触一些绝密情报的机会。

汉森在前苏联克格勃总部的代号为“拉蒙”或简称“P”。他在为前苏联谍报机关服务时，从没和任何俄国人有过直接联系，只是通过“秘密信箱”向俄国特工转交情报，并领取报酬。在被抓捕之前，他始终坚信，即便前苏联泄露了有这样一个人，他也不会暴露，因为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

但他最后还是暴露了，因为前苏联克格勃内部出了叛徒。而据那个人交代，联邦调查局内部有一个“P”特工，他一直在为前苏联办事。于是，美国联邦调查局自2000年下半年就开始对各种人物进行调查，最终将目标锁

定为罗伯特·汉森。

在汉森入狱前一周，一张监视网从华盛顿延伸至俄罗斯首都莫斯科，而他的住所是监控的重地。联邦调查局在同一街区秘密购买了一栋房子，以方便对汉森的监视和跟踪。另外，联邦调查局探员秘密进入汉森家中，复制他的电脑硬盘内容，获取他写给俄方的加密信件。2001 年 2 月 18 日，汉森驱车回家，车子停下后，他走进福克斯通公园，像往常一样把一份高度机密文件放在小木桥下一个隐蔽的地方，随后返回停车处。可是，他不知道的是，几十名联邦调查局特工早已在那里等候他多时了。当他走过木桥的时候，特工们漫不经心地走过来，突然将他捉住。当他被按倒时还在对自己的同事们说："同行们，你们好！"

罗伯特·汉森在美国联邦调查局工作了 27 年，为前苏联提供情报长达 15 年之久，而联邦调查局之前都没有察觉他的叛变，足见他的隐藏技术有多么巧妙。汉森的沉稳也是一般人所不能及的，在联邦调查局多次的测谎实验中，他都顺利通过。在内部隐藏了如此之久的汉森，让联邦调查局颜面大扫。

那么，汉森又是被谁出卖的呢？俄罗斯媒体认为，在汉森被捕之前，一位俄驻联合国外交官谢尔盖·特列杰科夫被美国中央情报局策反，此人的真实身份是俄国安全局的一名军官。而汉森在纽约向克格勃转交的情报又转到了美国联邦调查局手中，因此，汉森最后才会暴露。

谢尔盖·特列杰科夫转交给美国中央情报局很多汉森写给克格勃的信。其中有一封信这样写道：你们给我选定的情报交接地点很不理想，那里污水过膝，我穿着西服怎么去？汉森还在一封信中要求克格勃多给他点钱，并且希望用钻石支付，因为他要养他的几个孩子。根据联邦调查局对罗伯特·汉森的调查统计，在长达 15 年中，汉森一共从俄罗斯情报机构获得包括现金和钻石约 140 万美元的报酬，致使至少两名为美国工作的对方间谍因身份暴露而丧生。

国际间谍博物馆负责人欧内斯特说："一些名字很快从人们记忆中消失，但汉森不是，他可能是对这个国家最具破坏性的间谍。"

汉森间谍案的发生，使联邦调查局认识到反间谍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

性。因为根据美国《国家安全法》和里根总统在 1981 年签发的《行政指令（12333 号）》的授权，联邦调查局被作为国内反间谍侦查工作的主要协调者和执行者，负责对那些已经暴露的潜伏者进行监视、调查和逮捕。可是如今，间谍就在自己的组织里，这让联邦调查局威信大失。路易斯·弗里任局长的 8 年中，联邦调查局已经将反间谍部门从 224 人发展到 1100 人的规模，可依然出现了这样的情况，这不能不让联邦调查局反思。

第四篇 FBI 的身体语言

第 1 章 眉毛：美国特工从容貌的点睛之笔挖掘到的秘密

眉毛是面部“五官之首”，也是决定面容印象的关键。眉毛位于面部前额部位，在眼睛的正上方。如果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那么眉毛可以说就是窗帘，与眼睛一起展示着我们的“心灵之景”。有人说，如果眼睛是人生的一幅画，那么眉毛就是画框，两者的完美结合向人们展示了人生的艺术。长在眼睛上方的眉毛，在面部具有很重要的意义，具有美颜和表达情绪的作用，丰富着人们的面部表情，双眉的舒展、缩拢、上扬、下垂都在反映着人们的喜、怒、哀、乐等复杂的心理活动。在文学界，有很多用眉毛形容情绪的词语，比如眉飞色舞、喜上眉梢等，可以说眉毛对情绪的表达具有不可忽略的作用。而在 FBI 眼里，它的一举一动不仅表达着丰富的情绪信息，也隐藏着一些犯罪秘密，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FBI 探员就常常从眉毛的动作变化中捕捉到罪犯的内心真实想法。

1. FBI从眉毛的变化中能读出什么信息

眉毛的主要功用是保护眼睛，防止汗水或者雨水流入眼睛。除了这种功能，眉毛还能展现人类丰富的表情，因为随着人们心情的变化，眉毛的形状也会改变。眉毛占据了面部的重要位置，不仅美化了人们的外表，还丰富了人们的表情。双眉的舒展、紧凑、上扬、下垂，无不反映出人的喜怒哀乐等复杂的心理活动。

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常常通过眉毛的变化，找到很有用的线索。FBI 探员卡斯特在一天晚上，接到一个案件。报案人马尔斯先生说，他是一家工厂的值班人。10 分钟前，工厂突然断电，他刚要去电闸房查看原因，就看到一伙人撬开了一个储藏室的门，并闯了进去。由于对方人多，他不敢声张，就悄悄地躲在一处。他发现那伙人将储藏室的贵重物品偷走了，于是赶紧跑回屋里报案。

FBI 马上赶到现场，却没有发现任何线索，于是探员卡斯特便再次向马尔斯询问细节，他问："你看到的那伙人有什么特点？"马尔斯赶紧回答："他们一共 3 个人，有一个好像是印第安人，脸上还有条疤痕。"卡斯特问："你真的看清楚了？""是的，因为他们有人拿着手电筒，借着光正好能看到那个人的脸。"马尔斯一边回答，一边还皱着眉头好像在思考什么。接着，卡斯特又问了几个细节，马尔斯先生的眉头一直是紧锁的，直到卡斯特准备要离开的时候，马尔斯的眉头才舒展开。卡斯特注意到了这个变化，于是便对马尔斯的陈述有所怀疑。经过多次审讯，马尔斯终于露出了一些破绽，最终承认是自己将储藏室的物品偷偷挪走。在这个案件中，FBI 探员卡斯特就是从对方的眉毛变化中察觉到异常，才将其定为嫌疑对象的。

在很多情况下，FBI 只要通过对方眉毛的变化就能将其内心活动看得清

清楚楚。他们是从什么样的细节获悉怎样的信息呢？一个人将眉头皱起的原因有很多，比如，当一个人对对方的诉说心中有疑惑或者持反对意见时，就会不由自主地皱起眉头；当人们受到攻击，心里感到害怕时，就会低眉并将眉毛往上挤，就形成了皱眉的动作。FBI 在审讯犯人的过程中经常看到这种表情，眉毛周围的肉挤压的动作是面对攻击时的最本能的反应，当人们遇到强光时，也会做出这样的动作。皱眉还表示不喜欢或者厌恶，深皱眉头的人通常比较忧郁，他们往往想要改变目前的境遇，但是由于一些原因而不能做到。如果一个人笑的时候同时皱着眉头，则说明他心中肯定有些许担心和顾虑，皱眉头是表示有点退缩的意味。尽管他是发自内心的笑，但他所笑的对象可能在一定程度上也困扰着他。另外，皱眉的脸还会让他人感到紧张，其实皱眉只是一种防卫的表现，真正有攻击性、无畏的脸是双眼怒睁、毫不皱眉的。

扬眉的表情分为单眉上扬和双眉上扬。一条眉毛上扬的人，通常想要逃离庸俗的事物，他们一般有自命清高的傲慢表现。一条眉毛斜挑的人通常心理处于怀疑状态，扬起的那条眉毛就像一个问号。双眉上扬是人往往处于异常欣喜或惊讶的情况下才出现的动作，在这种情况下，人的心情起伏很大。

耸眉指的是人将眉毛扬起后停留片刻再下降的动作，同时还将嘴角迅速下撇，而其他的部位没有任何变化。FBI 认为，这是一种无奈或者是不太满意的表现。另外，当人为了取得他人的同意或支持时，也会做出这种表情。

眉毛闪动指的是，先将眉毛上扬，接着迅速下降，表示友好。情人之间相见的那一瞬间往往会出现这种表情。如果眉毛闪动出现在交谈中，则是为了强调说话的内容，每读出一个字时，眉毛就会闪动一下，意思是在说："一定要听清我说的每一个字。"

眉毛降低分为眉毛完全降低与眉毛半降低。眉毛完全降低表示十分生气，如果这个时候再去招惹他，就是自找苦吃。眉毛半降低是一种表示疑惑的动作，是对对方的行为感到不解的表现。

倒竖眉指的是眉毛倒竖了起来，表示此人已经极端愤怒，可能是有人做了对不起他的事，或者是他被人玩弄了，这是一种开始发飙的表情。

锁眉常常是因为人们处于悲伤、焦虑之中，或者是正专注于某件有难度的任务时，都会出现这种表情。FBI 表示这种动作所表示的含义要根据情况而定。比如，当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核对账簿时，他们紧锁眉头表示了对工作谨慎、认真的态度。但是如果是在接受审讯的犯人脸上出现这种表情，则表示其内心焦虑或者不知所措，这时如果 FBI 想要从对方口中得到有用的线索，就要耐心地劝导和安慰。

眉毛的变化丰富多彩，而且随着年龄的增长，眉毛的变化也会在我们的前额留下深深的印记，并在最后形成皱纹。通常爱笑的人都会留下微笑纹，这是人们身体语言在生命中所累积的结果，反映了一段快乐的人生。而眉毛紧皱的人会在眉心挤出沟壑，反映出他们可能走过了一段坎坷的人生。FBI 指出，通过眉毛的各种各样的变化，可以清楚地了解到一个人的心理变化，所以眉毛也被称为心情变化的参照物。

2. 眉毛的不同形状，反映出不同的心理特征

眉形好看可以增加人自身的魅力，弥补其他五官的不足。眉毛对外表所起的作用不可小觑，人们常常用“眉清目秀”来形容一个人的美貌。而且从眉毛的形状上也可以判断出一个人具有什么样的性格特征。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也会用眉毛搭配其他五官来推断一个人的性格，从而来判断他可能在案件中做出何种行为。下面来解析一下人们所具有的主要眉形。

一字眉，顾名思义，这种眉就像楷书中的“一”字一样。一字眉有粗细之分，细一字眉的人，性格比较顽固，做事缺乏耐性，很有可能成为令人头疼的狡猾罪犯。粗一字眉的人，有勇有谋，具有很强的意志力，说话声音也比较大，但有时可能会做出武断的行为。

亲眼眉，这类人的眉眼距离较短，性格急躁，心胸狭窄，目光短浅。

疏眼眉，这类人的眉眼距离较大，性格比较温和，很容易与人相处，而且是长寿之人。但是如果眉眼间距过大，超过一根食指的宽度，说明这种人

容易心口不一，言不由衷。

八字眉，即是眉毛像一个“八”字，这种人性格善良，为人勤快，所以一生衣食无忧，但是却不懂得劳逸结合，终生忙碌。这种眉形总体来说比较细长，显得浓密而清秀，能够吸引别人的注意。

倒竖眉，指的是眉毛形成一个倒八字，这类人性格刚毅，理想远大，勇于拼搏，具有成功人士所具有的一切品质。

细弯眉，这种眉形清秀弯长，眉尾上翘，给人一种聪明伶俐的印象。其实，这类人为人谦虚，很注重素质的修养，很有文人的气质。

柳叶眉，是一种弯曲的粗眉形，总体看上去就像一片柳叶，拥有这种眉形的人表面上给人一种稀里糊涂的感觉，但是内心却十分明白。他们为人老实，与朋友关系融洽，但是家庭观念薄弱。

短秀眉，这种类型的眉毛短而显得清秀，给人一种慈眉善目的印象，他们很重情重义，理想远大，责任心较强，为朋友两肋插刀，对父母孝顺体贴。

短眉，此类型的眉毛，眉短不过目，性格比较暴躁，行为自私，不会轻易容忍他人，多愁善感，与家人的关系淡薄，结婚的机缘也很小，即使结婚也可能离婚。

疏秀眉，这一类人的眉毛清秀修长，但是在眉尾却疏散成三角形，性格往往比较清高，与兄弟姐妹关系较差，不具有家庭责任感。但是他们从小就聪明，学习优秀，人生比较如意。

上扬眉，这种眉形的人看上去有一股霸气，给人一种凶狠的感觉，他们要强好胜，从不认输，而且自尊心很强，甚至封闭自己来保持那份所谓的自尊。

浓眉，就是眉毛浓得像是画上去的一样，他们性格顽固，以自我为中心，为人处世张扬跋扈，但是这类人心机不重，性格直率，深得人心。

淡眉，与浓眉相反，这类人的眉毛非常浅淡，远看就像白眉。这种人反应迟钝，心思简单，没有丝毫野心，但是通过努力也很容易取得成功。

扁担眉，这类眉形粗细均匀，像一条扁担一样，因此而得名。这类人看上去清秀明丽，性格单纯爽直，比较孤僻，但是做事却异常认真。因为心态

平和，所以一般健康长寿。

利剑眉，这种眉形眉毛粗壮，眉头斜上，像一把短剑，给人一种凶悍的感觉。这类人性格急躁，心胸狭隘，人缘很差。因为性格不够平和，所以他们身体状况不是很好，应该特别注意提高自己的身心素质。

螺旋眉，这种类型的眉毛就像一个螺旋，眉毛就像烫过一样卷曲，给人一种威严的感觉。这类人生性多疑，做事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人际关系很差，与家人也比较疏离。但是，由于他们冷静沉着，所以一般都健康长寿。

罗汉眉，这种眉形短而杂乱。这类人长期劳碌奔波，运气不是很好，但是终会有所成就。一般男性具有这样的眉毛，如果他们有位很有能力的妻子管家，生活也会过得幸福美满。

威虎眉，这种眉毛清秀修长，眉毛上扬，给人一种气势汹汹、不敢靠近的感觉，这种人敢作敢为，责任感很强，往往事业上能取得很大的成功。

眉毛对人的外表有不可忽略的影响，往往一个人重新塑造一下眉形，他给人的印象可能会有天翻地覆的变化，可见眉毛是容貌的点睛之笔。生活中，人们一般称漂亮女子为“美眉”。而在FBI眼里，眉毛是观察人们内心世界的工具，破过很多大案的FBI特工乔治·汉特曾经说：“在审讯的过程中，我们往往会根据嫌疑犯的眉眼等面部特征来判断其品性为人，然后再判断其行为动机。”可见，眉毛等部位的作用不容忽视，它不仅具有美学作用，还可以通过它来透视人的内心。

3. 从细微之处获悉眼眉间的秘语

FBI心理学家表明，不同眼眉的形状变化可以透露出不同的信息。当眼睛与眉毛都处于常态时，则表示此时心平气和；如果眉毛静止，眼睛睁大，则表示愤怒；如果眼睛和眉毛都抬高则表示受到惊吓。FBI探员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常常通过眼眉的动作来推断嫌疑犯的心理活动，从而为破案提供了最有力的证据。

曾经在一次谋杀案的调查中，FBI 就通过观察嫌疑犯的眼眉变化，从中获得有利的信息并侦破了案件。当时，FBI 探员维卡负责此案，他正在询问一个男人相关的问题，这个男人并非此案的主要嫌疑人（因为他有充分的不在案发现场的证据），而且他对 FBI 的工作也很配合。但是，维卡不停地问一些与此案有关的凶器问题。维卡问道："如果你参与这个案件，你会用锤子吗？""如果你参与这个案件，你会用锥子吗？""如果你参与这个案件，你会用刀子吗？"此案的作案工具是锥子，这已经是公开的事实，这名男子当然也知道。维卡问这些问题的主要目的是想观察一下嫌疑人听到这些凶器时，是什么反应。当他听到锥子时，眼眉突然动了一下，维卡觉察到这个细节的变化后，他就将这名嫌疑人锁定为第一嫌疑人，最后结果证明他的判断没错。眼眉的确是最容易受心情影响而起变化的部位。

在丰富的身体语言中，轻抬眉毛是生活中很常见的一个动作。其实，轻抬眉毛这个动作从古代起就对人们的交际起到了一定的作用。通常，当两人在距离很远的地方又想与彼此打招呼时，就可以做出轻抬眉毛的动作。这个动作几乎在全世界有着通用的含义，但是在日本要谨慎做出这样的动作，因为在日本，轻抬眉毛被认为是一种下流的行为，甚至在某种情况下，日本人还会将这种行为理解为一种性暗示。因此，FBI 工作人员提示人们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误会，在与日本人进行交流时，要尽量避免做出这样的动作。

除了轻抬眉毛之外，眉毛还有很多种动作。在很多情况下，这些细微的眼眉变化往往更能体现一个人内心的真实活动。尤其是在公共场合，人们的五官更会做出很多变化，如果人们在与对方交谈时，只注意到眼睛或者嘴巴等动作的明显变化，而忽略掉眉毛的细微变化，那么很可能会因为没有获悉完整的表情信息，而不能了解到对方的真实想法。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所面对的嫌疑犯往往是善于隐藏的人物，如果不能够仔细观察对方眉毛的细微变化，那么想要从对方的面部表情上获得有效的信息是很难的事情。所以，在多数情况下，眼眉的细微变化就是人们解析对方心理的重要依据。

还有一种情况就是，当人们明知故问时会将自己的眉毛微微上扬。我们设定一个虚拟的场景，比如，你的一个朋友买了一个很昂贵的名牌包，你知

道这个包的价格，但是为了配合对方想要炫耀的心理，这时你可能会假装不识货地问道："这个包看着真是不错，多少钱？"在这个时候，你一定要控制住自己的眉毛，不然朋友很有可能看出你是在明知故问。当然，这只是生活中的一件小事情，即使对方看出你的破绽，也不会介意。但是FBI在办案的过程中，如果犯人没有控制好自己的眉毛，就很容易暴露他们的罪行。

有一次，FBI探员马修被分派去调查一桩爆炸案，他决定去嫌疑犯的家中，弄清楚嫌疑犯的家人是否了解爆炸案的内情。当他到达对方的家中，向嫌疑犯的家人出示了相关调查证件后，嫌疑犯家属问："我们一家都是合法公民，你来我家做什么？"马修发现，嫌疑犯的家属在说那句话的时候，眉毛微微扬了一下。他马上判断出，对方肯定知道自己的来意，而且也应该清楚他们的儿子犯了什么事。因此，马修决定从嫌疑犯的家属入手，不停地向他们询问嫌犯的有关信息。最后，嫌疑犯家属被迫无奈供出了嫌疑犯的藏身之处。

FBI常常通过对方的眉毛获得想要了解到的信息，这是很令人赞叹的地方。在生活中，很多人都会做出类似的细微动作来掩饰自己，有时这并不是因为自己做了什么愧对他人的事情，而只是人际交往中的一种善意的撒谎，所以人们要懂得如何掌握这之间的分寸，控制好自己的身体语言表达。

第 2 章　眼睛：FBI 从心灵窗口中读懂的信息

心理学家安斯蒂曾说过："眼睛是内心的索引。"人们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就是，"眼睛是心灵的窗户"。从这句话中可以看出，一个人的眼睛的确能够比语言更生动形象地表达内心的真实想法。眼睛具有很强的敏感性和反射性，当人遇到突如其来的变化时，眼睛首先会反射性地睁大，它犹如心情指示器那样真切地显示着人的情绪变化。在 FBI 眼里，眼睛是人的表情中最重要的部位，它为人类之间的交流提供了一种永恒的桥梁。眼睛里蕴含着丰富的神情，这也是 FBI 在破案过程中洞察对方的一种最有利的方式，他们能够从对方瞬间的眼神变化中读出其内心真实的想法。人们最会用言语撒谎，然而在撒谎的时候，眼睛中所流露的一切能反映出他们的话是否具有真实性。很多时候，FBI 就是通过观察心灵之窗——眼睛，来揣摩对方的真实情感和意图的。人类的眼睛能真实地表达出大量很有效的信息，而这些信息对于人们之间的交流沟通具有很重要的意义，这也验证了"眼睛说话的雄辩和真实，胜过于一切言语"这句话。

1. FBI从飘忽不定的眼神中读出的信息

眼睛是人类心灵的窗口，是人类身体语言的焦点。FBI 认为，眼睛是人的面部最重要的部位，它将人的性格、情绪、学识等暴露无遗。无论一个人是善还是恶，都能够通过他的眼睛辨别出来。据 FBI 观察，一个善良诚实的人，通常眼神平和、坦荡；而那些心怀鬼胎、行为不轨的人，总是眼光闪烁、飘忽不定。一个人的眼神如何，眼光是否端正，都能有效地反映出他的品性、情绪、心态等。

在生活中，人们经常碰到这种情况：当两个人的视线接触时，会陷入一个矛盾的心理状况，他们会认为这种对视会让对方感觉不快，但若将视线转移的话，则有可能让对方察觉出自己的心理。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就会变得非常焦急，这种状况主要产生于他们的不自信。据 FBI 分析，这种人习惯于从他人的眼中来肯定自己的存在价值。

心理学家表示：当你与一个人进行交谈时，对方的眼神总是飘忽不定，一旦与你的视线接触就会快速地将自己的眼神移开。这时，这个人心中可能隐藏着秘密，或者是做了对不起你的事情。从心理学角度分析，这是视线回避的行为，通常是对方不想让你看到的一种心理反应，所以这时你就可以判断出对方极有可能隐瞒了不想让你知道的事情。

美国心理学家格瑞德和班德勒研究表明，人们眼球的转动可以表现出内心的感想。所以，人们可以通过他人的眼光的动向，来判断出他们正在想象或者思考着什么东西。在侦查案件时，FBI 的工作人员和各种各样的人打交道，所以练就了通过目光来解读对方内心的本领。

一天早上，FBI 探员卢卡斯接到一个案子，在一间公寓内发生了一起抢劫案。探员们马上赶到现场了解情况。这间被抢的公寓主人的名字叫劳拉。据劳拉陈述，大约在凌晨 2 点时，一个蒙面的贼潜入了她的家里，并将她捆

绑起来，然后将屋中一切值钱的物件全部洗劫。直到今天早上，她的朋友过来拜访，才发现她被人捆绑着躺在地板上。劳拉一边哭诉着自己的不幸，一边不断地将眼光望向右上方，好像在思考什么事情。劳拉的朋友也向卢卡斯证实，的确是自己解救了被捆绑的劳拉。不过，卢卡斯却判断出了劳拉在说谎。在经过几番的审讯后，劳拉最终承认是自己伪造了这起案件，目的是为了骗得财产保险金。那么，卢卡斯是如何得知劳拉在说谎呢?

卢卡斯表示，劳拉那向右上方转动的眼球出卖了她。人们眼球的转动表示大脑正在思考，FBI 通过长期的观察分析出，一个人在回忆自己曾经看见过的东西时，眼光会投向左上方；如果是在回忆听过的声音会将眼神投向侧面，还会将头倾斜作出聆听状。总之，如果人们在回忆真实发生的事情，则会将眼神投向左上方。然而如果一个人正在进行逻辑思维，构建一种声音或者图像时，就会将眼球转到右上方。这种眼神转动是一种条件反射动作，没有经过长期的严格训练是装不出来的。一个人的眼神变化往往发生在一瞬间，同时还伴随着其他的行为动作，所以人们很难快速掌握这些身体信号。不过，通过录像我们就能很容易地发现人们的心口不一。

在审讯犯人时，FBI 通常都会注意犯人回答问题时眼神的变化，从而把握对方讲真话时的眼球运动的规律，然后再问一些他们未知真相的问题，并观察对方的眼球是向同一方向运动，还是朝着相反的方向。如果方向相反，则表明犯人在捏造事件的真相。可见，从一个人的眼神变化中，可以得到很多实用的信息，而这些信息可以有效地反映出人们的心理活动。

一个人的眼球运动，还可以表现出他的个性特征。若一个人的眼球经常左右转动，通常可以说明这个人内心缺乏安全感，对自己的言行举止非常不自信，甚至还有被害妄想症。FBI 指出，这些人内心对某一件事感到异常惧怕，因此常常表现出焦虑不安的情绪。如果一个人的眼睛常常无规则地乱转，通常会让人感觉此人是一个不怀好意的危险人物。FBI 表示这种人极有可能在心中密谋着对你的恶作剧，甚至正密谋利用、陷害你。大量事实表明，那些在交谈中不敢正视你的人，大多都是心怀不轨，或者是已经犯下了有愧于你的罪行。如果一旦发现有人在交谈中不敢接触你的眼神，那么你就要对他

的言行举止加倍注意了。如果一个人在与他人交谈时，经常将目光不断地望向上方，或者是投向身外之物时，这表明他对谈话内容毫无兴趣，但是又出于礼貌不好意思拒绝。如果他突然将目光锁定在你眼睛上的时候，或许是你此时的话引起了他的注意，又或者是已经对你的话产生了成见，甚至是他根本就不认同你说话的内容。这时，你需要格外谨慎了。

在你与人交谈时，如果对方突然将自己的眼睛向上翻或者是用奇怪的眼神看着你，或者是用尖锐的眼神望着你，这表示他反对你说话的内容。另外，一些性格古怪的人习惯斜视或者用眼角扫视他人，通常这样的人心胸狭隘、斤斤计较，或者居心不良、心怀叵测，他们的眼神表示他们鄙视一切。

美国心理学家华生·约翰·布鲁德斯提出，如果一个人的眼神总是游移不定，不敢正视交谈对象，这极有可能表明他向对方隐瞒了某些事情的真相，或是对交谈内容或者交谈人本身抱有不满情绪。一个人眼神变化是极其丰富的，通常能够有效地表达他的情绪和心理活动等，所以从对方的眼神入手，通过观察其眼神变化、眼球运动状态，可以掌握对方真实的想法，然后根据所了解的情况就能作出针对性的防范措施。

2. 瞳孔中到底隐藏着哪些不为人知的秘密

瞳孔是眼睛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它隐藏着许多不为常人所知的秘密。瞳孔是虹膜中央的开孔，光线由此进入，它还可以通过放大或缩小来控制进入眼内的光量。光线暗时，瞳孔就会变大，让尽可能多的光线进入眼中，瞳孔的自动调节会让适量的光线进入眼中，以此来保持视网膜上物体的清晰度，而又不会使过量的光线灼伤眼睛。

瞳孔除了可以随着光线的强弱变大或者变小外，还与心理变化有着密切的关系。有这样一个关于瞳孔的心理学故事：狡猾的赌徒们先用少量的筹码押注，一旦押中，他们发现坐庄人的瞳孔突然变大，于是便大胆地加大注码，结果坐庄人输得很惨也不知道原因何在。原来，当人们遇到兴奋或者惊讶的

事情时，瞳孔就会变大。坐庄人之所以输得很惨，是因为这群狡猾的赌徒们早已从坐庄人放大的瞳孔中洞察了其背后的秘密。科学研究早就证实，瞳孔最能反映出一个人的内心真实的变化，这是什么原因所导致的呢？原来在人还处于胚胎时期时，眼睛是大脑的延伸部位，后来随着胚胎的发育成长，才将眼睛分化为一个独立的器官，这时瞳孔才得以形成，眼睛也从此才可以开始感知光线的刺激，接受各种信息。临床医学上，瞳孔会被作为诊断生命机能的敏感指示器。瞳孔对光的反应是由脑干控制的，当一个病人的脑干功能受到损伤时，其瞳孔对光线的反射就会变得迟钝甚至完全丧失，这意味着病人的生命面临着死亡的威胁。这就是为什么很多医生在检查一些病症严重的人，或者是处于昏迷状态的人时，通常会翻开眼皮观察其瞳孔的原因。

通常情况下，瞳孔的放大和缩小是不受人为控制的。但是在一定的条件下，人可以改变自己的瞳孔的大小。从前的一些风尘女子为了让自己的眼睛看上去更妩媚动人，会将一些特制的药水滴在眼睛里，从而人为地扩大自己的瞳孔。瞳孔的大小还和年龄有着密切的联系。一般情况下，年龄的大小与瞳孔的大小成反比，随着年龄的增大，人的瞳孔会逐渐缩小。婴幼儿时期的瞳孔最大，而老年时期则是人一生中瞳孔最小的阶段。

在一定的光线条件下，一个人的瞳孔大小会受到个人情绪的影响。当一个人处于激情四射的时候，或者是极度恐惧的时候，瞳孔可能就比平常扩大3倍左右；相反，当一个人处于情绪低落，甚至陷入绝望的时候，其瞳孔就会收缩为人们常说的那种“金鱼眼”或者“鸡眼”。另外，人的瞳孔还会随着兴趣的强烈程度而发生变化，比如当一些男女看到异性的裸照时，瞳孔就会比平常放大五分之一；当看到婴儿的照片时，几乎所有的女性和有孩子的男性都会放大瞳孔；而在面对一些普通的风景照时，几乎所有人没有反应，甚至有些人还会出现瞳孔缩小的趋势。

此外，瞳孔的变化还代表着不同的含义。当人们处于亲密交谈时，他们的瞳孔会扩张；当人们走神时，他们的瞳孔就会缩小。正是由于瞳孔的变化可以表露内心的秘密，所以 FBI 经常会利用这点来侦查案件。有一次，FBI 特工抓到一名间谍。他很合作，但就是不肯供出自己的同谋。而 FBI 必须找

出这个人的同谋，因为这些人的存在对美国构成了极大的威胁。于是，FBI尝试通过非语言行为得到自己想要获得的信息。FBI将几十张卡片摆在了这位间谍面前，每张卡片上都写着曾经与这名间谍一起工作的人的名字，而这些人极有可能就是他的同谋。FBI要求他看到每张卡片时，陈述自己所知道的情况。其实，FBI对他所讲述的内容并不关注，因为FBI早已知道他不会说出真实的情况。FBI发现当这名间谍看到一个人的名字时，他的眼睛突然睁大，然后瞳孔又迅速收缩，并微微眯起了眼睛。很明显，他此时并不希望看到这个人的名字，于是这就成为了一条重要的线索，最后，这个同谋被抓到了，并在审讯中承认自己参与了此次间谍活动。由此可以判断，当人们受到刺激或者遇到令自己惊异的事情时，眼睛就会突然变大，瞳孔迅速扩张。这样做是为了尽量地吸收光线，向大脑传输足够的信息。然而，当人们对这些信息作出处理，并产生消极的态度时，瞳孔就会马上缩小。

FBI指出，瞳孔变大表达了内心的满足感，或者是积极的心态。当人们看到某人或者某些事物而感到真心的高兴时，他们的瞳孔就会扩大，眼睛也会瞪大，这种表情通常被称为“闪光灯眼”。在生活中，当男女双方在约会时，如果女方真心喜欢男方，那么她在望着男方时，瞳孔就会明显扩大，用自己圆圆的水汪汪的眼睛看着对方。此时，男方在领会女方的眼神后，瞳孔也会扩大，这时彼此在双方的眼中都具有迷人的魅力。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很多恋爱中的男女在选择约会的场所时，都会选择那些光线幽暗的地方，因为昏暗的光线会使双方的瞳孔显得更大。另外在工作中，当领导睁大眼睛看着你时，你可以推断出他对你做的事的满意程度，或者他喜欢你的为人处世。总的来说，就是眼睛睁得越大，好感就越多；相反，当有人对你眯起眼睛或者瞳孔收缩时，你就应该想想是否该做出改变了。

很多人都知道，在与他人沟通交流时，要看着对方的眼睛以示尊重，而FBI告诉人们，注视对方的眼睛，观察对方的瞳孔，你就会得知他们内心最真实的想法。然而，并不是所有的瞳孔变化都与情绪或心理变化有关，比如光线的调整、身体状况或者是一些药物都会引起瞳孔发生变化，所以大家应该细心做出推断，以免被误导，做出不合时宜的事情。

3. 解读凝视所带来的真正含义

在交谈过程中，人们的视线留在对方脸上的时间约为 30% 到 60% 左右。两个人在交流的同时，能否以凝视的目光望着对方的面部将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他们的沟通效果。由此可以看出凝视在交谈中所代表的重要意义。通常情况下，人们用得最多的是以下三种凝视方式。

第一种是社交性凝视，这种凝视方式最为常见。通常像普通民众、老板、生意人等都会用这种方式注视他人。当一个人视线落在交谈对象的眼睛水平线下方、嘴唇以上的部位时，就会形成一种社交氛围。这时，凝视的重点部位是双眼和嘴形成的三角区域。这种方式的凝视不会使对方感到压抑，而会让交谈双方在舒适的氛围内进行沟通交流。

第二种方式是亲密性凝视，这种方式也比较常见。主要凝视对象为陌生人或者熟悉的年轻男女，再就是家人、朋友之间。通常这种凝视会从对方的双眼开始，然后向下移至下巴或者其他的身体部位。当一个人从远处靠近另一个人的时候，往往会快速扫视对方的脸到胯部的区域来确定对方的性别，或者来判断对方是否合乎自己的兴趣，并重点凝视眼睛、下巴以及上半身的其他部位。如果双方距离较近，那么凝视的焦点主要是眼睛至胸部之间的亲密部位。交往中的恋人经常会用这种凝视方式来表达心中的情意，如果一方做出这种行为后，另一方通常也会以同样的目光回礼。

第三种是掌控性的凝视，这种凝视常见于比较严肃的场合，多发生在领导和下属、老师与学生、相互竞争的对手之间。通常情况下，这种凝视方式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对方的前额与双眼的三角地带，不仅会使气氛变得紧张，还会对对方产生一种威慑作用。一般情况下，只要你将目光锁定在对方的前额与双眼的三角位置，就能控制住对方的行为，掌握交谈的主动权。所以当大人在警告孩子时，或者是老师在教训犯错的学生时，都会采用这样的凝视方式，往往能达到比言语更有效的结果。

凝视是一种无声的表达，一旦运用不当往往会事与愿违，所以当人们使用这种身体语言时，要注意以下几个事项：首先，要和对方对准视线，无论哪种凝视都应保持正视，切勿眼神游移不定，或者将脸朝向别处，这会让对方觉得你在故意回避自己。其次，凝视对方时，虽然人们总是强调应该看着对方的眼睛，但是长时间盯着对方的眼睛，会给对方一种压迫感。所以，将目光集中在对方眼睛和下巴之间的地带，会让对方感觉到舒适自在。最后，不要长时间盯着对方的某一个部位看。多数人在凝视对方时，都会不自觉地长时间地盯着对方的某一个部位。有研究表明，凝视对方同一个部位超过 10 秒钟以上，就会营造出一种不安的气氛，所以长时间地凝视对方是一种很不礼貌的行为。在凝视对方的时候，尤其是男士看着女士时，眼睛应该缓慢地进行移动，切忌将眼睛锁定在一个部位。另外，在被他人凝视的时候，视线不能慌张地转移，尤其是在高级的场所中，如果被凝视方突然将视线转到一边，通常会让对方觉得你是一个胆小懦弱的人。所以，无论身处何种场合，在与他人视线相对时，如果不想凝视对方的话，也最好不要马上移开视线，应该从容不迫地将自己的目光移向一旁。

此外，FBI 还指出，长时间地凝视对方的眼睛还能产生一种威胁的效果。FBI 在审讯犯人的时候往往会对犯人怒目瞪视，这种目光对于拒绝配合的犯人来说是一种无声的威胁，此时犯人一般就会心理防线崩溃，被迫交代罪行。

美国的一所大学曾经做过这样一个实验：他们让男女学生站在路口，长时间地凝视着那些在等红灯的行人。结果，当红灯转变为绿灯时，行人们为了逃避那些死盯着自己的目光，都迅速离开，穿过马路。一般情况下，很多人是这样观察陌生人的：先看一眼，然后再转移目光，这一眼算是打招呼，但又不干扰对方，只是礼貌性的轻轻一瞥。如果双方目光相遇，则需要采取一些其他行为以示尊重，比如点头、微笑、问候等。如果不想和对方相识，则应回避目光，这也是一种礼貌。如果双方熟识，双方应在目光接触后，相互打招呼，否则看对方一眼就转开视线，对别人不理会，会被认为是一种轻视和侮辱。

可见，目光在人际交往中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在生活中，人们一定

要把握好自己的目光，让自己注视的目光保持恰到好处的礼貌，这样不仅具有亲和力，还能征服对方的心。在与人交流时，快速地抓住对方的眼神，读懂凝视背后的含义，你就会发现你的人际关系会因此而有突飞猛进的发展。

4. FBI从频繁眨眼中所获悉的意义

通常情况下，一个人眨眼的频率是每分钟 5 次左右，每次闭眼的时间不到十分之一秒。但是在某些特定的情况下，人们会不自觉地频繁眨眼，或者故意地延长眨眼的时间来表达出一种情感情绪。如果你碰巧遇到了某个人对你做出这种行为，你就需要留意他的行为含义了。

FBI 指出，当一个人的心理压力突然增大的时候，他眨眼的频率就会发生很大的变化。例如，当一个人撒谎时，因为担心自己的谎言被揭穿，他在说谎后心理压力骤然增大，同时他眨眼的频率也会大大增加，有时会高达每分钟 15 次以上。所以在与他人谈话时，如果发现他眨眼的频率过高，连说话都吞吞吐吐的，你就要留意他言语的真实性了。

眨眼过于频繁明显不是人的正常表现，这种反常表明对方在试图掩饰什么异常的情况。所以在侦查案件时，FBI 都会通过审讯室观察嫌疑人的眨眼行为并判断其说话内容的真实性。美国的一家旅店曾经发生了一起纵火案，案情惨重，导致将近百人死亡。一名保安被锁定为嫌疑对象，因为案子发生在他所管辖的区域内。当时，负责此案的 FBI 探员马修询问了那名保安几个细节问题，以此来判断他是否在现场，比如火灾发生后在何地，是否参与纵火等。FBI 探员马修认真观察了他回答问题时的每一个表情，希望从中获取有用的信息。最后当马修问到案发时他在何地时，他的眼睛眨了一下，而被问到其他问题时却没有任何反应。马修立即判断出问题出在他不在场的证明上，但这也并不能断定他与纵火案有关。最后，这名保安承认案发时自己擅自离开岗位去见了自己的女朋友，而几名纵火犯趁机溜进旅馆，导致了悲剧的发生。这名保安虽然不会因此而负法律责任，但定会因渎职导致惨案而终

生内疚。

另外，如果一个人故意延长眨眼时间，往往意味着他已经对交谈对象失去了兴趣，或者是碰到了自己不喜欢的事物，再或是他感觉自己比对方要“高一等”。FBI经过研究发现，在某些特定情况下，眨眼闭上的时间长于通常情况下的十分之一秒。这种行为是一种下意识的动作，人之所以故意延长自己眨眼的时间，是想通过这样的行为来阻止对方进入自己的视线，或者是有意将对方从自己的视线中驱除。所以他们看对方一眼后，将自己的眼睛闭上2秒或者更长的时间。如果他的眼睛一直闭着，表示他不想再与你面对了，这时最好停止与之的交谈行为。一些自高自大的人比较喜欢用这样的方式来面对那些地位相对较低的人。有时，他们还会斜着头看对方，似乎藐视对方身上的胆怯和卑微，有时他们还会仰起头给对方一个长久的凝视，来表现自己高人一等的姿态。FBI指出，这种姿势表达了一种蔑视的态度，而且当人们意识到自己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时，也会做出这种具有防卫性意味的动作。

当你与领导交谈时，如果发现对方的眼睛总是一张一合的，你就得注意了，因为这表明领导对你说的话似乎并不满意。为了改变这种情况，你可以尝试换种说话方式来吸引他的注意力。另外，还有一种技巧，就是在领导闭眼的过程中，向别处大步移动一下，当他再次看到你的时候，就会产生一种你出去过又重新进来的错觉，这样他就会再次注意你说话的内容了。当然，如果你的领导本身就是一个自高自傲的人，你就没有必要采取这种行为了。

尤为值得注意的是，如果与你谈话的人不断地长时间地眨眼，最后变得越来越拖沓，那就意味着你的表现不够精彩，甚至快要使对方产生困意了。这时，如果你不改变交流方式，那么你们之间的交流就要彻底失败了。

5. 目光转移所代表的深刻含义

目光是人类最具有神秘色彩的一种身体语言。眼睛能生动地表达出一个人的情感情绪，而目光的相互接触能够帮助我们有效地控制交流的氛围。目

光是如此的神奇，当演讲者踏上讲台时会先用目光扫视一下整个会场，这种扫视有一种掌控的作用。这时，台下的听众马上就会集中精神进入到听讲状态，而演讲者也有一种掌握全局的自信。因此，有经验的演讲者会用自己的目光掌控整个现场，使整个演讲有条不紊地进行。

在与他人进行交流时，人们的目光通常会停留在对方的脸上以示尊重。目光不仅是引起注意、增进感情的重要方式，而且它所传达的信息能够帮助我们了解到对方内心的真实想法。人们初次接触时所产生的第一印象，往往就是由我们的眼睛所看到的东西决定的。在生活中，经常会发生这样的情况：当你用目光望着对方时，却发现对方将目光转到别处。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对方要将目光投向别处呢？每一个碰到过这样情景的人恐怕都迫不及待地想要知道其中的奥秘。

FBI 表示，当你与他人交谈时，如果对方将目光投向远方，这表明对方对你说话的内容毫无兴趣或者是大脑被其他的事情所占据。比如，一名男士和自己的女友沟通结婚事宜时，她却将眼睛望向远处，这表示她心中考虑着其他事情或者根本就无意与你结婚，也或许是她心中有了别人，不知如何对你开口。另外，如果对方是很重要的谈判对手，当他的目光凝视于某一点或者两眼聚焦点不变时，这表明他正在思考别的事情。

一个人斜视的目光是在表达蔑视、疑惑、拒绝的心理。生意上的竞争对手或者其他方面的对手难免会正面交锋，这时就会用这种轻蔑的眼神盯着对方。另外，当一个人与他人交流时，如果对对方的言语感到疑惑，或者是对自己将要付诸的行动犹豫不决时，通常他就会用斜视的目光看着对方，同时还会皱着眉头问："这是真的吗？"又或者是在告诉对方："我现在还做不了决定！"但是，FBI 又指出如果是那种斜而带笑的眼神有时也在表达一种兴趣，尤其是在初次见面的年轻男女之间，如果双方有兴趣，就会用斜视的眼光悄悄打量彼此，这往往被看作是一种表达喜爱之意的信号。

人们在交谈过程中，视线接触的时间应该占交谈时间的 30% 至 60%。如果超过 60%，则表明彼此对对方的兴趣可能大于交谈的内容；当低于 30% 时，则表明彼此对交谈不感兴趣。两个人视线的接触是有一定限制的，如果

灵活掌握分寸，不仅会使对方感觉到受尊重与重视，而且还不会让气氛变得尴尬。

另外，如果有人是因为受到关注才转移视线，FBI 认为，这种形势下的目光转移往往是在表示屈服。在动物界中也会碰到这种情况，比如一只猩猩要对另一只相对弱小的猩猩发起攻击，就会将自己的目光死死地盯着对方，为了避免受到攻击，弱小的猩猩就会将目光迅速转移，并缩起来让自己显得更加柔弱。研究表明，由于动物的求生本能，致使一些灵长类动物在遭遇攻击时，尽可能地将自己的身体缩紧，并将目光移到一旁。这种行为会减弱攻击者想要攻击的意识，于是被攻击者就很有可能免遭厄运了。当人们由于犯错而遭到他人的指责时，就可以采取此种屈服的姿态来博取对方的同情。但是，如果遇到歹徒，这种屈服的姿态反而更会放任对方肆无忌惮的行为。比如你在路上独自行走，正面走过来一群小混混，如果这时你表现出惊慌的样子，则更会激起他们的攻击欲望。如果你目不斜视，旁若无人地大步向前走，则会表现出很强的威慑力，那么这些人就会对你产生警戒心理，不敢随便攻击你了。

总之，当你发觉交谈对象的目光不断地在进行转移的时候，其背后一定隐藏着某种心理。通常情况下，说谎者都会尽量地避开人们的眼光，他们害怕自己的内心被人看穿，不敢正视他人。但并不是所有转移视线的人都在说谎，或许是因为他们觉得不舒服，仅仅是一种自卫方式，这类人很可能缺乏自信，所以将眼光移向别处，以免被他人看透。殊不知，正是这种躲避行为出卖了他们的内心。

6. 透过眼神解析对方心灵的秘密

爱默生说：“眼神里的语言，世界上任何地方的人都能理解。”了解一个人，无论他来自哪里，都能从他的眼神里得到自己想要获得的答案。一个人的想法通常会不由自主地从眼神中流露，而且是很难隐藏的，有时你越隐藏

反而会败露得越彻底。

想要成功地了解一个人，首先要了解他内心真实的想法。只有这样才知道该用怎样的方式对待他。要想看透一个人的内心，其实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难。无论隐藏多深的人都会在不知不觉中将自己内心的感情流露出来，只不过是表露的方式与一般人不同而已。通过眼神窥探他人的心理，是生活中人们经常使用的一种方式，但是如果你有意从眼神中获悉对方的心理，就必须要掌握一定的经验、理论。

FBI 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总会遇到形形色色的人，而且个个都是伪装高手，但是有经验的 FBI 仍然能从对方表现出的各个细节中捕捉到对自己有用的信息。

比如，当谈到关键问题时，对方却时不时地将目光投向远处，这表明他不是对你的话漠不关心，就是正在谋算着其他的事情。如果碰到你正与对方谈论有关合作合同的相关事宜，这时候你一定要当心对方会对你有所隐瞒，或者是企图对你实施欺诈。不过，如果谈话对象处于优势地位，理所当然地觉得掌控了你的一切，这种情况也没有必要过于担心自己受欺诈。另外，人们在与领导交谈时，一般都不会长时间注视领导，因为多数人会有害怕、不敢仰视的感觉。还有一些人不敢正视任何人的目光，这种情况表示他们已经得了眼神恐惧症。

当你遇到有人一边死死地盯着你，一边用大无畏的口气说：“事已至此，听天由命吧！”类似这种态度的话，表明他的谎言已经暴露，而这时死盯着你是一种故作镇静的伪装行为。FBI 的心理学专家表示，很多犯人在阴谋被揭穿时，通常都会睁大自己的眼睛正视审讯员，以此来伪装镇定。

当一些人在担心某些事情而又不能坦白地讲出来的时候，他的眼神就会闪烁不定。这种眼神表示对方在心理上有所顾忌，或者是想对你隐瞒事实。当你与他人相见时，看到对方无神的眼睛，就会想到他可能遭遇到了某些事。而在你与对方的交谈中，他的眼神忽然又明亮了起来，这表示你的言语可能已经解决了他心中的问题。

当有人眼睛上扬，露出一种无辜的眼神时，这种行为通常是在假装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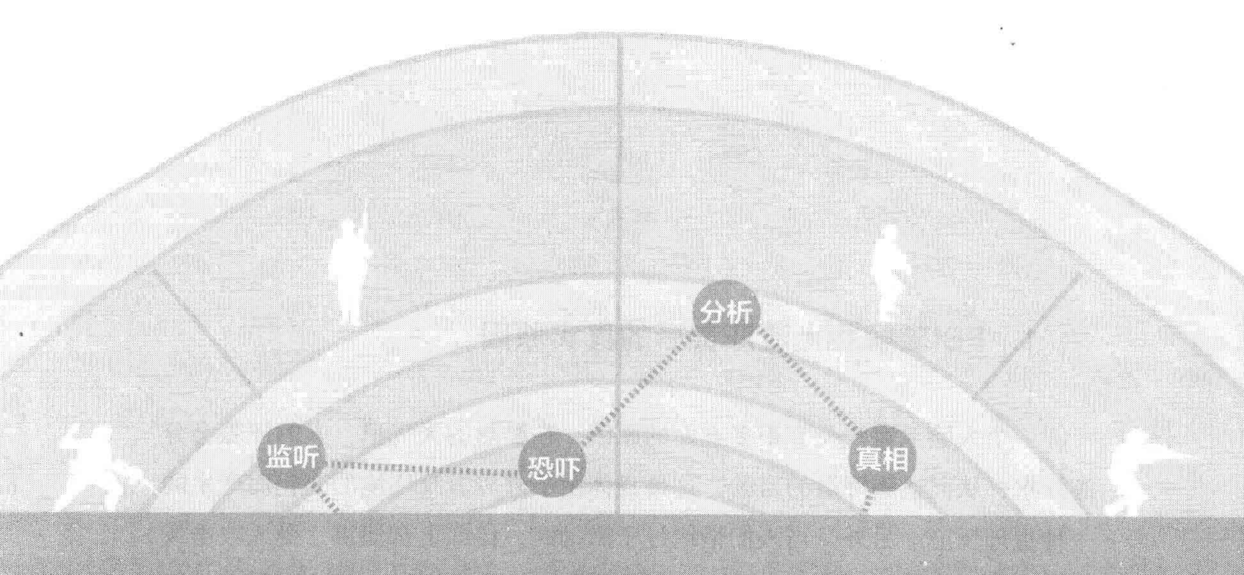
确实无罪。当一个人睁大双眼，上睫毛竭力向上，这是在表达一种惊怒的心情。有些人会斜着眼偷瞄一下对方，不想被发觉，则表达出一种害羞、胆怯的心理。

眨眼的动作主要有连续眨眼、超眨、睫毛震动等。连续眨眼大多发生在快要哭出来但又不想哭的时候，用眨眼这种行为来极力抑制自己的情绪。超眨指的是眨眼的速度比较慢，但幅度较大，这时候眼睛好像在说："真的吗？太令人惊奇了，我要擦亮眼睛看个究竟。"睫毛震动是指眼睛像连眨一样迅速一开一合，是一种卖乖的行为，好像在说："可不要骗我哦！"

挤眼睛是指一个人仅用自己的一只眼向对方传达信息，这表示了双方的默契，或者是告诉对方："我们拥有共同的秘密，而他人不会知道。"在社交场合中，两个熟识的人互相挤眼睛，则表示他们对某件事有一致的看法。相反，如果两个陌生人之间互相挤眼睛，无论是何种场合都是一种强烈的挑逗行为。由于挤眼睛表达了一种只有两人知道的信息，自然忽视了其他人的感觉。所以，无论这种行为是公开的还是隐蔽的，在FBI眼里，都会被认为是一种有失仪态和暴露自我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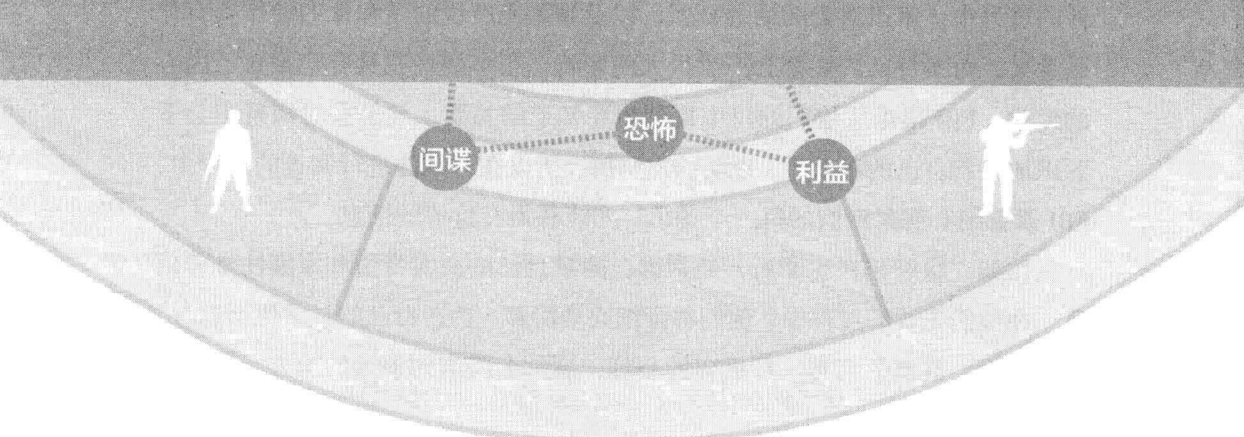
还有一种人习惯将眼睛往上吊，这种人一般心思比较缜密，心里往往藏着不为人知的秘密，他们喜欢故弄玄虚，所以不喜欢正视别人。与之相反的是，有人会在特定情况下，将自己的眼睛拼命地向下垂，似乎不想看到对方，这表现了一种蔑视对方的心态，好像在说："我宁可看着地面也不会看你一眼！"有这种行为的人通常性格内敛，个性冷酷，只为自己考虑，也是比较顽固任性的人。

人类眼睛的动作是各种各样、千变万化的。有饶有兴致的不停扫视的眼神，有毫不客气的敌视对方的目光，也有心怀戒备的不安眼神，还有威慑对方的直盯眼神以及叛逆的桀骜不驯的眼神等等。当两个人的视线接触时，就开始了交流，双方的眼神便不能像看一件物品时那样死盯着彼此了。这时的眼神开始不停地变化，就像两人交谈时绝不重复的语言一样生动。所以如果能掌握一个人眼神的秘密，毫不夸张地说，你已经掌握了他的整个心理。



第 3 章　面部：联邦调查局揭开真相的一面“镜子”

面部表情是解开一切问题的根源，FBI 通过观察被审讯者的面部表情，就可以看透对方的真实想法。每个人都有一张独特的脸，这张脸是棱角分明还是丰满圆润，都像一张名片一样在介绍着自己。人们面部的变化能够直接地反映出人的心理活动，如果能够熟练地掌握这种技巧，对自己的生活将带来很大帮助。从人类文明开始，面部表情就是世界的通用语言，是不可或缺的交流方式。人类面部的肌肉非常发达，可以产生上万种表情。虽然面部可以提供很多有效的信息，让我们可以从中感知他人的内心世界，但是如果获得的信息有所偏差，就会事与愿违。人们非常善于隐藏自己的真实情感，然而面部微表情却是一种反射性的动作，很难掩饰。因此只要能够捕捉到这些信息，就可以从中作出自己的判断。



1. FBI破解脸上流汗背后的真实原因

一个人脸上冒汗会有很多方面的原因，在酷热的天气里，人的汗腺会分泌汗水，从而达到降温的目的，这是身体由于外界客观环境的变化而产生的一种生理反应。另外，当人们情绪过于激动时，比如上台演讲、受人攻击或者是玩蹦极等惊险刺激的活动时，也常常会不自觉地冒汗。因为面部尤其是额头的汗腺分布密集，所以就成为冒汗频繁的部位。

FBI表示，冒汗和脸红一样不能进行人为控制，也根本无法掩饰和伪装，即使人们努力平复自己的紧张情绪，但脸上的汗水还是会不自觉地顺着脸颊流下来。倘若是在夏季，酷热的天气或许可以成为掩饰一个人内心紧张的借口，但是如果在寒冷的冬天仍然汗如雨下，则毫无疑问是情绪过于紧张而致。如果你因此而觉得尴尬，担心被人嘲弄，进而努力地去掩饰反而会事与愿违，引起心理上更大的不安。如果你觉得无法平复内心的不安，那就不要试图去掩盖自己的紧张表情，而是专心地做好手头的事情，也许过一会儿，紧张情绪就会消失，汗水自然退去。

此外，FBI也把冒汗作为检验犯人是否说谎的标志之一。FBI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审讯对象的话的真假，以及嫌疑犯所说的话和他的动作具有什么意义，对案件的进展都会产生极大的影响。很多嫌疑犯具有隐藏自己内心的经验，FBI很难从他们的口中得到想要知道的答案，甚至有时嫌疑犯会下意识地控制自己的小动作，以防露出马脚，所以在对案件进行调查的过程中，FBI需要细心观察他们的每一个变化，才能获得有价值的信息。

比如，嫌疑犯在犯罪后，通常都会隐瞒自己的真实身份和家庭住址等信息。在他们犯罪的过程中，他们都会细心地隐藏、伪造自己的日常生活状况。在犯罪后，他们更会有一种逃离的心理，通常会躲避到遥远的地方，甚至隐

姓埋名，想要重新做人。但是当被人问到以往的生活时，他们心里肯定会起波澜，显得紧张不安，而且还会马上否认那些事实。当然，即使是一般人在被他人问到私人信息时，也会有选择地隐瞒自己的真实情况，但是他们不会出现紧张的情绪。而如果是罪犯，他们在被问到姓名和家庭状况等问题时，身体通常会变得很紧张，这是一种下意识的行为，心理控制能力较强的人能够控制自己作出任何反应，然后保持轻松的状态回答问题，而心理素质较差的人就会语无伦次，表情也十分紧张。FBI 在观察到这种反应后，就可以作出可靠的判断了。

FBI 探员卡斯曾经调查过一名政要人员。这名官员被匿名检举了，由于他的身份比较特殊，而且对心理学也很有研究，所以调查他的任务就落在了FBI 的手上。探员卡斯对这名官员的家进行了初步调查，但是没有发现任何异常。于是卡斯对他进行了下一步审讯，提了一些常规问题，这名官员也没有显露出任何异样。在审讯就要结束的时候，卡斯问这名官员的住址在哪里，这名官员停顿了一下，然后说出了一个地址，正是卡斯之前调查到的地址。接着卡斯故意用匿名信中的地址去问他，但是这名官员马上很镇定地否认自己去过那个地方。就在卡斯审讯结束要离开的时候，突然发现这名官员额头上冒出了汗珠，他立即知道这个地名肯定有问题，于是对那个地方作了调查，果然发现匿名信中所讲的都是事实，最后这名官员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大多数说谎者都会在不知不觉中被自己的汗水出卖。心理学家弗洛伊德表示，人类的自我意识就像一种幻觉，人的每一个行为都是由潜意识决定的。一个人是控制不住自己心里真实的表达的，只能让潜意识替自己向外界传递出一种信息。2003 年伊拉克战争爆发，英国首相布莱尔追随美国出兵伊拉克，其在出兵理由上被怀疑造假，因此在国际上引起轩然大波。布莱尔被迫出面澄清，他对那些指责他的人说道：“你们要么就拿出证据，要么就闭嘴！”后来报纸上登出布莱尔脸上冒汗的照片，这种隐秘的行为恰恰暴露了他内心的极度不安，让人不得不相信布莱尔就是在说谎。

冒汗确实无法避免，但是人们可以有意识地控制其他身体语言，让自己不至于过多地暴露在他人面前。布莱尔虽然是个爱冒汗的首相，但是他却拥

有良好的心理素质，遇到混乱时都能表现得十分镇定，冒汗也就无法困扰他。那些因为情绪紧张就爱冒汗的人，可以学学布莱尔，有意识地控制自己不去掩饰自己的不安，让自己内心保持冷静，紧张的表现自然而然就会消失。如果知道自己接下来可能面对压力，可以做好事前准备，比如在演讲之前，脱掉沉重的外套，表面上是给人一种不拘小节的印象，但实际上却可以使人保持冷静、轻松的状态。

2. FBI如何获悉他人表情的秘密

有人说，脸是思维的画板。人们的情绪都会被面部表情显现出来。毋庸置疑，人类是这个世界上最具有表达力的动物。人的面部表情是一种没有任何国界、种族之分的语言。从古至今，这种身体语言成为了全世界最有效的沟通方式，而且也为人们洞察他人内心提供了最真实可靠的信息。

人类虽然有种族之别、语言不通的特点，但是总有一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喜怒哀乐等丰富复杂的表情。在现实生活中，人们正是通过这些表情来了解一个人的精神面貌，也正是由于这些丰富的表达使人类的沟通变得更为方便，一个微笑胜过千言万语。可以说，面部表情是人们心灵的一面镜子，FBI 就是通过这些丰富的表情，更清晰地看透他人内心世界的。

一个人的七情六欲都可以通过表情清楚地表达出来，有时，一点细微的差别所表达的意思却大相径庭。比如哭的表情，就因为其行为的程度不同而有很多说法。悄无声息的哭被称为泣；而那种边流泪边发出哀声的行为被称为哭；一边痛哭一边叫出心中的委屈的行为被称为号。一般情况下，人们开始哭之前都会显出悲哀之情，而男人常常会尽力抑制自己哭的行为，仅仅只是做出皱眉的痛苦表情，接下来可能会闭上眼睛。很多人在悲伤、恐惧时，都会有闭眼的动作，这是一种典型的掩饰行为，但往往都会被人看透。有些人在快要哭出来时，都会强忍着不闭眼睛，甚至将眼睛睁得更大，是为了避免眼泪流下来。眼泪是由于眼部肌肉紧缩，压迫到泪腺而流出来的，通常流

泪是不受意志所控制的。如果人们能够控制自己的眼泪，说明他的情绪还不够激烈。当情绪过于激动时，嘴部就会开始抽搐，甚至整个面部都会被牵扯抽动。当人们大哭的时候，嘴巴不一定会张得很大，只有在哀叫时才会张大嘴巴。伴随着哭的动作还可能会出现出汗、面色惨白、全身抖动等动作。在激烈的哀叫之后，人的面部、眼睛都会变红。

痛苦、悲伤的表情的主要特点是脸部肌肉松弛，最显著的是脸的两侧下垂，眼皮和嘴部也毫无生机，整个面部看起来十分憔悴。悲伤的表情看起来很丑，而且持续的时间也比较长，当情绪达到极点时，就会哭泣。

当人们烦恼、忧郁、绝望时，嘴角就会下垂，这就是忧郁的表情。FBI审讯犯人时，如果把证据摆在对方面前，通常就会看到犯人这样的表情。忧郁会使人的身体新陈代谢减慢，如果长时间地陷入忧愁，不仅会消耗体力，而且人的整个精神面貌都会发生巨大的变化，先是眼圈发黑，其次脸色黯淡，最后形成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

当人们快乐时，会用笑容来表达自己的心情。通常，当人没有烦恼时，即便不微笑也会两眉舒展，眼睛、嘴巴上扬，尤其是两眼炯炯有神，面部也非常光亮。因快乐而发出的微笑比社交性的微笑看起来更有魅力。在看到它的那一瞬间，你可能也会不由得发自内心地跟着笑起来。不同的笑表达了快乐的不同程度，大笑时是最兴奋的。FBI 认为，喜欢发出爽朗笑声的人，大多性格外向，而内向的人一般都是微笑或者不苟言笑。

当人们的不满达到一定程度时，就会表现出愤怒的表情。愤怒时，人的眉毛低垂向中央靠拢，两眼圆睁，看起来令人心寒胆战。当人被激怒时，心脏血液会加速流动，脸色发红发紫，血管膨胀，额头上会爆出青筋，呼吸急促，鼻孔变大而发颤，嘴唇紧闭，咬牙切齿。如果一旦碰到这样的人，最好避免与之交涉，否则可能会被对方所伤。另外，有的人在愤怒时，会撅起嘴巴或者露出牙齿，表现出要吃掉对方的恐怖样子。

当人们遇到不可预料的事情时，往往就会露出惊异的神色。惊奇的表情就像火花一样，稍纵即逝。比如，你到了一个陌生的城市，突然遇到了久违的朋友，在看到他的那一瞬间，你可能会惊喜万分，顿然失语，不过很快就

会恢复平静。假如将你那一瞬间的表情定格下来，肯定会有这几种情景：眉毛上扬，眼睛圆睁，嘴巴张开，下巴拉长。如果惊奇的程度加深，就会变成惊愕，这种表情与恐惧十分相像，眼睛与嘴巴都会大大地张开，额头上还显现出皱纹，一般人可以从皱纹的多少来判断惊异的程度，当然皱纹多少也会因年龄等因素而有所不同。

FBI 表示，恐惧的表情与惊愕类似，但是恐怖起初是发呆，浑身僵硬，心跳加速而呼吸减慢，然后才出现眉毛上扬、眼嘴张开的表情，这时候很可能还会出冷汗，全身颤抖。如果恐惧感加深，可能还会出现短暂的呆滞，面色苍白，瞳孔放大，眼球突出。极度恐惧时，人们往往还会发出可怕的叫声。有时候，人们在面对恐惧时，会不由自主地闭上眼睛，或者用手遮住眼睛，这些都是消极的逃避行为。

当人们看到讨厌的人或物时，脸上就会不由自主地出现这种表情：眼睛收缩，皱起鼻子，上嘴唇向上牵引。最能引起人们厌恶的是味觉，所以表现更多的为鼻口周围的运动。FBI 表示，厌恶的表情主要是撇嘴，不停地吐唾沫，或者是不停地吐气，严重时还伴有呕吐的动作。FBI 调查案件时，为了找到真相，需要不厌其烦地审讯嫌疑人或者与案件相关的人。其中，当然不是所有人都会配合他们的工作，所以 FBI 对他人流露出的这种表情不以为怪。

当人们不认同别人的观点时，往往就会呈现出轻蔑的表情。轻蔑最重要的特点是：鼻子上扬，上嘴唇向上翻，有时人们还会故意用鼻子发出点声音。如果人们用眼神表达轻蔑的情绪，那就是蔑视。蔑视的眼神，是脸部微微抬起，然后用俯视的姿态将眼光从一侧缓慢移向另一侧，或者是固定地投向一侧。

面部表情虽然千变万化地传达着人们的情绪，但也是最易撒谎的部位。FBI 表示，虽然人们善于伪装自己的表情，但还是无法掩饰面部的瞬间表情。心理学家斯蒂芬·波特曾经参与了一桩谋杀案的调查，最后从嫌疑犯瞬间变化的异常表情中揭开了他伪装的面具。案件大致情况是这样的：有一名男子向民众呼吁，请求大家帮忙找到他失踪的妻子。几天后，他再次出面表示对警方感到失望，自己将自行去寻找妻子，后来他带着志愿者找到了妻子的尸

体。其实，他就是谋杀妻子的真凶。研究者发现，在这名男子向民众求助的录像中，其悲伤的脸上闪现出愤怒与厌恶的表情，而这成为侦破此案的重要依据。斯蒂芬·波特表示："人面部的瞬间表情是很难进行人为控制的。"所以，几乎没有一个人可以完全地伪装自己的真实情感，这也是为什么 FBI 探员常常从审讯的录像带中搜寻信息的原因了。

3. 如何从脸型识别他人的性格特征

虽然说外貌是天生的，但"相由心生"，后天环境的影响和自身的品性气质都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一个人的容颜，也可以说一个人的外表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其内在的性格特征。美国前总统林肯曾经说过，一个人到了 40 岁之后，就该为自己的脸负责。这个时候，人生的经历和个人品行都深深地印在了每个人的脸上。每个人的脸型都不会完全相同，FBI 通过经验的积累将人的脸型分为以下几类，并分析其代表着什么性格特征。

圆脸的人，通常体型也显得圆满，属于丰满的类型。这种脸型的人眼睛一般细小，鼻子宽厚，而且脸上时常挂着笑容，也就是所谓的"心宽体胖"。这类人的性格就像他们的脸型一样，处事圆满，不斤斤计较，是豁达的人。这类人追求实际的生活，喜欢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他们比较容易知足，没有很大的野心。但是，由于性格温顺，这类人极有可能会被人利用。

脸型是倒立的三角形的人，给人一种羸弱的感觉。这类人通常想象力丰富，但是不具备行动力，做事犹豫不决，缺乏果断的执行力。他们浪漫多情，心里充满梦想和理想。

下巴尖而窄的人和倒三角脸型的人容易混淆，但这类人的两腮比较宽，下巴比较尖。这类人比倒三角形脸型的人具有更强的行动力，只要认定一件事，就会义无反顾地做下去，直到做出成绩。这类人自我意识较强，做事不会顾及太多问题，有点思前不顾后，因此失败的几率也比较大。

脸型是正方形的人，头盖骨比较宽阔，而且下巴也向下突出，人们常常

称他们为容貌大方。这类人思维灵活，行动力较强，心胸开阔，做事充满活力，干劲十足，而且遇事冷静，能理性地面对突发状况。另外，这类人也具有很强的外交手段，人缘很好，而且幽默的个性也会吸引很多人。因此，这类人的运气也会比较好，不会遇到太多的挫折。

下巴宽阔的人，通常都是头脑聪明的野心家，但是他们却不擅长交际。这类人非常聪明，具有很强的实力，善于谋划，而且野心勃勃。这种脸型的女性，一般不会喜欢处理家务，不能安于家庭生活，所以即便她们踏入了婚姻，也还是会以事业为重。

另外，还有一类人脑袋与下巴都是方形，脸部是长方形。这种脸型的人喜欢做前锋型人物，适合做领导性的工作，而且个性要强，从不服输。他们做事情的时候，总是喜欢亲自动手将所有事情料理妥当，就算别人已经顺利完成的事情，他们也要重新做一遍，常常以自己的标准要求别人，不懂得体贴他人，人际关系不良。此外，这种脸型的女性通常性格豪爽，不满足于安稳地待在家里，工作的时候也不会轻易向男性认输。

FBI 的心理学家曾经做过这样一个试验：他们找到了一批志愿者，依照每个人的脸型将他们分为几个小组，然后对他们进行提问，结果发现，脸型圆润的人回答问题比较随和，思想以和为主。接着，FBI 让这几组人到街头与他人进行交流，主要是搭讪或者问路。结果发现，正方形脸的人，总是能最快地问出最合适的路线。而圆形脸的人对问路方面比较迷糊，虽然也总能得到别人的帮助，但是他们却不易找到最合适的路线，而且耗费的时间也比较长。人们对这两类人的问路都没有拒绝，而下巴尖尖的三角脸型的人就显得有点倒霉了。当他们问路的时候，人们总是警惕性地看他们一眼，然后摆手说不知道后立即离开。即使有人愿意停下来告诉他们，也是时刻防备着他们。

由此看来，在搭讪问题上，圆脸的人占据很大的优势，而三角形脸型的人被认为是最不适合搭讪的人。圆形脸的人总是先送上微笑，让人难以产生敌意，因此在搭讪中很容易被人接受。而三角形脸型的人在跟他人搭讪时，容易让人产生警惕性，遭到他人的讨厌。路人对这些不同脸型的人的反应，

体现了人们对不同脸型的人有着不同的印象。研究证明，脸型确实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个人的性格。FBI 在侦破案件时，也常常根据审讯对象的脸型来判断其性格特征，然后作出针对性的审讯方案，以此来掌握大量的有效信息。

4. 从面部嘴唇动作来破译他人的心理

嘴是人传递语言的部位，也是人体最忙碌的器官之一。语言表达，情感交流，吃饭喝水等很多任务都需要嘴巴来完成。从人出生起，就要用嘴巴来吮吸乳汁，随着不断地成长，嘴和人们的心理情绪也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人们会经常呈现不同的嘴形和动作，嘴部的表情密码也蕴藏着丰富的含义。FBI 表示，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嘴部的无声语言会更胜过言语的作用，它会悄无声息地告诉你所有的秘密。

FBI 指出，当一个人说话的时候，常常将嘴抿成“一”字形，这说明他意志比较坚强，很难因他人的威逼而做出改变。在审讯的过程中，如果犯人将嘴抿成了“一”字形，那么将很难从对方口中获得想要的信息。所以说，看一个人是否坚定，从其说话的口型就可以略知一二。

很多人都会不自觉地舔嘴唇，这种行为背后有很多原因。这种情况可能说明对方在说谎，或者是说他感到非常紧张。人在紧张的情况下，嘴唇就会干燥，会不由自主地舔嘴唇。另外，酗酒抽烟的人也经常嘴唇干燥，所以他们也往往爱舔嘴唇。在特定的情况下，舔嘴唇也是一种调情的行为，做出这个动作的人可能想用一种性感的姿态来吸引他人的目光。

下嘴唇向前嘟起，是一种心烦、苦恼的表现。如果下嘴唇明显突出，那么这个人可能快要哭了或者是受到很大刺激。FBI 称，一个人悲伤或者是向人示弱、寻求帮助时，一般都会呈现这样的表情。

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常常会碰到对方出现咬嘴唇的情况，他们表示这是一种隐蔽性的抵抗方式。其实，咬嘴唇是一种抑制内心的愤怒和怨恨的表

情。有些人摇着头还咬着下嘴唇，说明这个人极有可能处于极其愤怒的状态。戴安娜王妃在面对狗仔队的镜头时，常常出现这样的表情，她可能是想用这种方式来表达心中的不满情绪。另外，当人们遭遇失败时，也会做出咬嘴唇的动作，可能是对自己的一种惩罚。

FBI称，挤压嘴唇是压力过大，忧心忡忡的表现。当人们将自己的嘴唇隐藏起来，嘴角就会下拉，情绪也会随之跌入低谷，忧虑和担心就会增加。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FBI发现一些证人总是将自己的嘴唇隐藏起来，这表明他们的内心十分紧张。当人们处于紧张的情绪中时，经常会藏起嘴唇。FBI表示，挤压嘴唇是一种消极的情绪表达，它表示一个人可能遇到了困扰，或者是碰到了无法解决的事情。这种动作几乎没有积极的含义，这并不表示做出这个动作的人正在说谎，只能表明他当时情绪异常紧张。

如果有人努起嘴唇或者缩拢起来，往往是他不同意的表现。有时，当人决定改变想法时也会这样做。当我们在与人交谈时，不妨注意一下对方有没有缩拢嘴唇的动作。如果有的话，则表明他不是很支持你正在说的内容，或者是他正想转换话题。这样在获悉对方的内心活动后，接下来就可以针对实际状况主导交谈内容了。

FBI指出，嘴唇缩拢这种动作在破案过程中也经常看到。当法官不同意律师的叙述时，就会做出这样的动作。此外在FBI审讯嫌疑犯的过程中，如果掌握的信息与嫌疑犯所知道的不一致时，嫌疑犯就会缩拢起嘴唇表示意见不一。所以这个动作可以作为FBI探员判断的一个重要根据。在商业场合中，嘴唇缩拢的动作也较为常见。比如，当有人看到一些合同时马上缩拢起嘴唇，这表示他们不同意合同上的某些条款。另外，当有人听到自己不太喜欢的人或事时，就会缩拢嘴唇以示不满。

人们最习惯控制自己的眼神，而且两人在交谈时，一般都会望着对方的眼睛，嘴唇则是比较隐蔽的表达方式，不容易让对方意识到它所表达的内容。正因为如此，很多人都不会下意识地控制自己的嘴唇动作。比如开会时，你想通过观察领导的面部表情来获悉老板的态度，这时最有力的依据就是他的嘴唇。你可以通过领导嘴唇的变化来推测他对自己的工作报告是怎么看的。

当他开始缩拢嘴唇时，这极有可能说明他不同意你的方案。了解到这点后，你就可以尝试改变一种表达方式，当他的嘴唇不再拢起时，就可以按照现有的方式讲下去了。

嘴唇是大量信息的阀门，通常在严肃的场合，参会人员的嘴唇一般都是紧绷绷的。如果不控制好这个阀门，将会带来很多麻烦事，所有的利益可能会因此消失殆尽。所以，人们不仅要学会从别人的嘴唇语言获得有助于自己的信息内容，更要学会把握自己的嘴唇，不让其“肆意妄为”，只图一时口快而做出令自己懊悔的事情。

5. FBI告诉你嘴形所带来的启示

人的嘴不仅大小不同，还形状各异。不同的嘴形给人们的感觉也是不同的，而且不同的嘴形还反映了不同的性格特征。通常人们认为比较理想的嘴形应该是轮廓鲜明，有棱有角，正而不偏，厚而不薄，唇色红润，左右对称，上下厚薄一致。有这样嘴形的人通常为人正直，有口德，不妄言，身体也比较健康。

FBI 对嘴形进行了研究总结，从嘴唇的厚薄程度上得到了一些关于人的品性的结论。通常而言，嘴唇厚的人诚实可靠，给人一种善良、憨厚的感觉，为人处世比较温和，具有良好的人际关系。这类人心地慈善，在与他人的交往中，总是真诚待人，重情重义。但是，这类人容易没有主见，做事缺乏果断的行动力。

嘴唇厚而大的人往往给人的感觉比较冷静沉稳。一般而言，这类人性格坚强，自尊要强，做起事来有一股常人没有的冲劲，不达目的决不罢休。

有一种嘴形给人松松垮垮的感觉，这种人通常身体虚弱，做事情便缺乏足够的精力，无论做什么事，坚持不了多久就会觉得筋疲力尽，缺乏一定的耐性。所以，这类人适合做那些“快刀斩乱麻”的事情，因为他们的动作通常都比较迅速。如果他们能够多多锻炼自己的身体，增加自己的体能，就可

能会改善自己耐性不足的缺点。

嘴唇的形状也分为好多种，主要有以下几个典型的类别。

四方口嘴形的形状就像一个“四”字，这种嘴形方方正正，嘴角平直，双唇紧包牙齿，笑不露齿。这种嘴形的人给人一种活泼开朗的感觉，而且他们做事认真，头脑也聪慧灵敏。这类人乐观向上，很招人喜欢，因此受到多数人的信任和帮助，人生道路比较顺畅。四方口是“名贵之口”，这类人适合踏入仕途，更容易得到他人的赏识，晋升的潜力很大。

“牛口”是指嘴唇形状如同牛唇，主要特点是双唇丰润饱满。这类人脾性温和，开朗大方，不爱斤斤计较。而且此类人做事粗中有细，虽然表面上大大咧咧，但是真正做起事来精益求精，因此常常受到他人的赞扬。

“仰月口”是指嘴形比较方正，嘴角自然上翘。这类人往往给人很好的印象，很容易得到别人的亲近。他们求知欲很强，懂得的也往往很多，满腹经纶，通常会成为人群中的瞩目人物。而且到了中年，他们的这种优点会随着自身综合素质的提高而更加显著，因此中年之后很容易成为受人尊重的领导人物，权势、名声将会一并拥有。

“樱桃口”的主要特点是嘴形小而饱满，双唇红润亮泽，牙齿齐整紧凑。这类人通常适应能力很强，擅长从各个领域吸取知识，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因此往往会成为自己行业中的佼佼者。此外，这类人往往也会运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去处理一些令他人棘手的问题，所以人缘极好，这为其自身的发展提供了更有利的条件。

另外，还有一类人的嘴形犹如倒扣的船，两侧嘴角向下垂，下唇绷得紧而且轮廓比较模糊。这类人看起来比较消极悲观，不管遇到什么事情，都习惯性地往糟糕的一面想，缺乏行动力，属于典型的悲观主义者。

人们嘴部的无声语言往往超过了有声语言的作用，它能更真实地表达人的内心世界。嘴唇可以默默无语地告诉你一切，当然这要求你必须掌握足够的身体语言知识，只有理解了它所表达的信息，才能用掌握的内容让自己有所受益。

6. 看穿通红脸蛋背后的真实“色彩”

面部是人体中最容易被他人视线所关注的部位，是人体语言传递信息的最重要的线索。而脸色也是面部表情的一部分，脸色的变化通常能反映出一个人内心情绪的变化。FBI 探员认为相比观察一个人的面部表情，观察脸色的变化要更容易。因为一个人的脸色是最不易隐藏的，而且这种变化维持的时间也比较长。

脸红就是人们表达情绪最常见的一种颜色。FBI 表示，脸红在日常生活中往往表示一个人害羞、尴尬、愤怒或者兴奋，而 FBI 工作人员在破案的过程中，也通过观察嫌疑犯的脸色变化来推断其内心活动。科学家通过研究表明，脸红是受大脑神经所控制的，人的视、听、嗅觉都集中在大脑。通常情况下，当人们看到或听到令自己害羞、激动、愤怒的事情时，眼睛和耳朵就会将这些信息传到大脑皮层，大脑受到刺激就会马上作出相应的反应，分泌出肾上腺素，而肾上腺素会导致身体的血液更多地流入面部，所以人们的脸会变得通红。

另外，不同情绪所产生的脸红，也存在细微的差别。FBI 认为，在分析对方脸色，寻找脸红的根源时，要根据具体的环境而定。比如，当人们初次相见或者到达不熟悉的环境时，由于对环境陌生或者是因为参加比较重要的活动时，很多人都会不由自主地出现心跳加速、面部泛红的状况。这类人大多性格内向，脸红的原因很可能是焦虑或者激动，而这种刺激会引起人体交感神经的兴奋，从而使人心跳加速，面部血液集中，毛细血管扩张，具体表现为脸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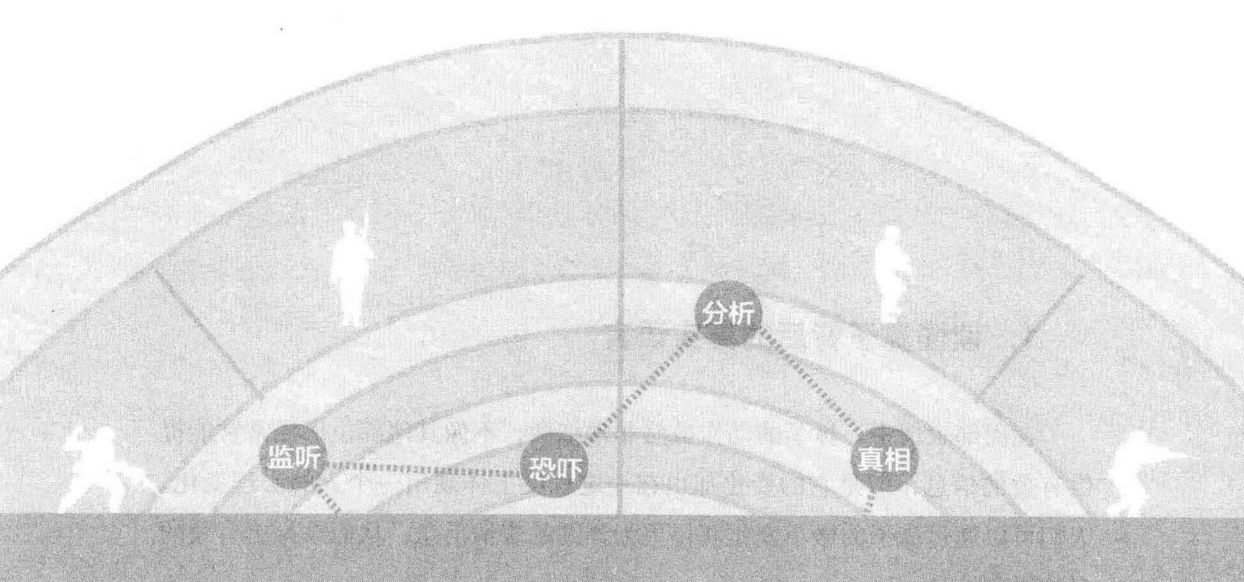
当人们遭遇尴尬的时候，也会不自觉地脸红。有一次，国际巨星苏菲·玛索出席戛纳电影节时意外走光，当时她的脸迅即变红，表情十分尴尬。当人们遇到意料之外的尴尬之事时，脸红是一种条件反射。人们因紧张所导致的脸红，通常还伴随着其他表情变化，比如脸上冒汗等。人因为害羞而脸红的时候，往往是双颊微红；愤怒时，通常是满脸通红，脸色较深，同时还

伴随咬牙切齿的动作。

FBI 在审讯过程中发现，很多人在说谎时也会脸红。人们在说谎时之所以脸红，往往是因为心中道德底线在发挥作用。人在说谎的时候，心理上承受着一定的压力，内心的道德底线警告自己不能做出欺骗的行为，要真诚处事等。当说谎人为自己的言行而感到羞愧时，就会不自觉地脸红。脸红会让说谎者因为紧张而很难再继续说谎，即使能够继续编下去也难掩心中的紧张，使自己在情绪上处于被动地位，最终失信于人。正如 FBI 所言，脸红作为一种身体语言，表达了人们犯错误时羞愧的心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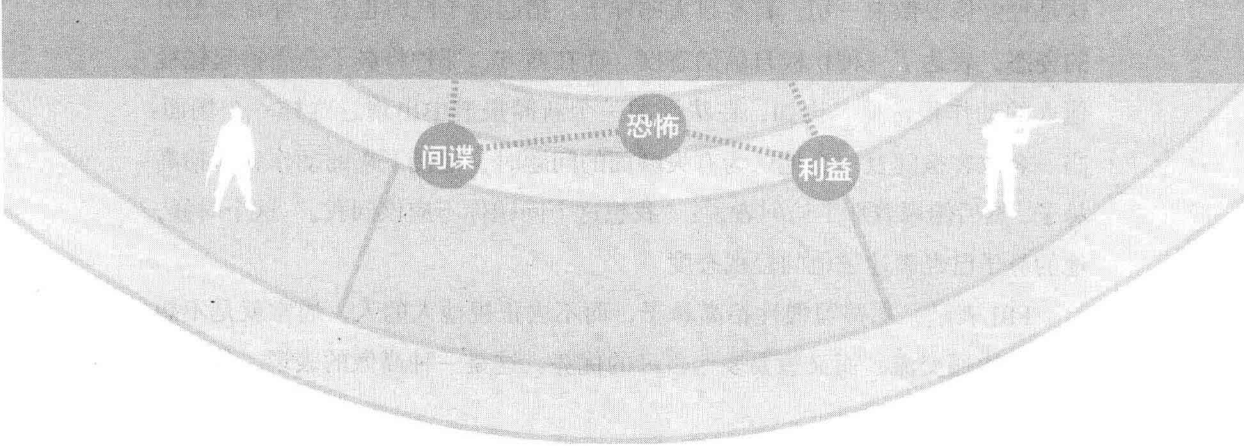
人们因说谎而脸红的反应可以抑制人们踏过自己的心理防线，对维护社会规范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人们能够通过脸红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而发现他人脸红也可以掌握对方的心理，从而采取相应的对策。通常孩子在犯错后不敢承认时，往往就会脸红，很好判断。而成人说谎时就不容易脸红了，甚至他们为了伪装得更真实可以做到直视对方的眼睛，并做出一副真诚的样子来骗取他人的信任。

另外，面部除了变红，还会因为不同的情绪而发生其他颜色的变化。比如，人在情绪低落、郁闷的时候常常会面色灰白；在对别人感到不满而即将要爆发怒气时，脸色就会发青；在人们极度气愤时，人的脸色就会在红色、青色之间不停徘徊，甚至还会变得苍白，让人毛骨悚然。当人们企图隐藏见不得人的事情，或者是受到过度惊吓时，脸色大多会变得很苍白，所以通过一个人的脸色来判断对方的情绪变化是很有效的技巧。



第4章 鼻子：FBI从鼻翼变化背后发现的惊天秘密

鼻子应该是面部五官中的配角，几乎是最不具有生动表情的器官。舞台上的小丑角色都是将自己的鼻子突显出来，画成亮眼的红色。由于鼻子是最没有表现力的器官，即使它想要发挥演技，也只能扮演坏角色，在情绪极差或者是气焰嚣张的时候，它才登上舞台。所以，鼻子表达的一般是消极的情绪，不会给人留下什么好的印象。人们应该控制好自己的鼻子，千万不要让它贸然冲上舞台，让自己出丑，能够有效地控制鼻子的消极行为才能在社交中维持良好的形象。正是由于鼻子常常扮演“冒失鬼”的角色，所以FBI在侦查案件的时候，常常会通过鼻子的“表演”来推断这个人是否像鼻子一样做了不该做的事。



1. 读懂鼻子背后的真实语言

在面部表情中，鼻子的动作虽然非常细微，不像其他部位那样常常能提供有效的信息，但是它的变化却也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出一个人的心理变化。人们可以通过鼻子的微小变化获得更为详细的表情信息，从而掌握更有效的身体语言信息。

在交谈中，如果对方鼻子微微胀大，可能是对方正在对你表示自己的态度，也可能是对方正压抑自己想要爆发的情绪。当一个人的鼻头冒出汗时，表明他心里紧张。人们对“皱鼻子”这个词并不陌生，皱起鼻子在很多时候都是因为闻到了一股令人讨厌的味道。但是FBI表示，如果在皱鼻子的同时还附有严肃的表情，则表示为一种厌恶和鄙视的态度。这是一种十分傲慢、蔑视他人的表情。在语言文学中，当人们描述轻蔑的态度时，往往会用到“嗤之以鼻”这个词。另外，如果一个人鼻子两侧有明显的皱痕，则表示他对周围的事物强烈的不满。FBI在审讯犯人的过程中，经常会碰到这种表情。

鼻子除了能表示厌恶、蔑视的情绪外，还能表达一个人的傲慢姿态。傲慢的人一般都会做仰头的姿势，所以很多人形容这种态度时为“鼻孔朝天”，这是种好像要傲视一切，自高自大的样子。抬起鼻子同时也是一种背离重力的姿态，表达了一种积极自信的态度。而在西方，那种将鼻子高高抬起轻视他人的动作很常见。比如，在法国的一个新闻报道中出现过这样一个场面：当一名政客被问及一个他认为有失颜面的问题时，他接下来的动作就是抬高鼻子，然后俯视着那个访问者说：“我想这个问题你不应该问我。”这个时候，他的鼻子已经表达了他的轻视态度。

FBI表示，那些习惯性抬高鼻子，而不去正视他人的人，通常就是不想与对方沟通交流，而又想要表达自己的优势。这是一种高傲的表现，他们不

屑于与他人目光接触，却想要掌控对方的心理。FBI 探员提醒大家，如果遇到有这样表现的人，一定要小心警惕。

鼻孔张大，也是人们身体语言的一种显著信息，它主要发生在人们情绪激动的时候。比如，当两个相爱的人快要相见，在充满期待的时刻，鼻孔往往会张大。当人快要哭时，或者是感到很气愤时，鼻孔都会出现间断性的张大。鼻孔张大还表示一个人要进行一项具有挑战、冒险的行为，这时候由于情绪紧张，深深地吸气，所以鼻孔会不由自主地张大。

FBI 探员指出，鼻孔张大表现了这个人可能有意图要进行某件事，而这件事让他感到紧张。FBI 称，如果发现有人做出这样的动作，注视下方、鼻孔张大、双脚叉开，那么他们便会怀疑这个人可能会跑开、斗殴或者实施其他不法行为。所以，当人们处于危险的情况下，一定要注意观察这种鼻孔张大的动作。曾经的 FBI 探员乔・纳瓦罗在以前工作的商店就遇到过这种情况：当时，正在工作中的他发现一个举止异常的男人。那个男人站在了一个尴尬的位置，那个位置既不是排队结账的地方，也不是选购商品的地方，他手里没有拿任何商品，就那样默默地待在距收银台不到两米的位置。乔・纳瓦罗由于好奇就仔细地观察他，就在这时发现男人的表情发生了变化，他的鼻翼张开了，这表明他深呼吸准备要采取什么行动了，就在那一秒，乔・纳瓦罗猜出了那个男人的意图，他大声地朝收银员喊道："小心！"这时，收银员刚完成一次结账，钱箱子正好打开。那个男人立马冲上去，将手伸向抽屉，准备抢钱。听到乔・纳瓦罗提醒后的收银员迅速将抢劫者的手扳住，于是钱就掉回了抽屉里。抢劫者挣脱开收银员的手，迅速逃离了商店。如果不是乔・纳瓦罗及时发现了抢劫者的意图，恐怕钱已经被抢走了。所以，就算是细小的表情动作也足够让人发现其背后的秘密，而这些秘密很可能会帮助很多人远离困扰和挫折。

鼻子的表情除了以上的描述之外，还有歪鼻子、哼鼻子、鼻子泛白等。歪鼻子是表示怀疑对方，哼鼻子具有排斥、歧视的意味，鼻子泛白则表示了一个人畏缩的心理。当鼻子与其他部位相配合的时候又能提供出其他的信息。比如，当人思考时会捏捏鼻子，当人无聊时就会挖鼻孔。FBI 表示，所有触

摸鼻子的动作都可以看成一种安慰自我的行为。比如，当有人问到你一个难以回答的问题时，你可能会情不自禁地将手放到鼻子上，抚摸它，或者是挤压鼻子，这其实是掩饰内心慌乱的动作，接下来你可能会找个理由将这个问题敷衍过去。不会撒谎的人往往会做出类似的动作，而一些沉着稳重的人则能够克制住自己的这种“泄密”行为。

鼻子是一个灵敏的嗅觉器官，它并不是单纯的呼吸器官。它是一个无声的语言器官，所有的鼻子动作都在无声地发布着信息，FBI 更是能够从鼻子的动作上获得有用的信息。鼻子的动作虽然很简单，但是也能传送很隐秘的信息，它就像一个情绪指示器一样，在默默地呈现着人们复杂多变的情绪。

2. 从鼻形发现对手的心理特征

鼻子虽然是人的呼吸嗅觉器官，却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的性格。人们可以通过观察对方的鼻子形状来判断对方的主要心理特征。有一位整容医生说：“如果一个人做了隆鼻手术，那么原本是内向性格的人，很有可能成为性格倔强之人。”可见，鼻子的形状的确对人的性格有很大的影响。

鼻子的不同形状表现出人的性格特征也不同，FBI 把鼻子的形状总结如下。

鹰钩鼻，是指鼻梁略微拱起，鼻头下垂而且尖小，形状如鹰嘴，所以被称为鹰钩鼻。长有鹰钩鼻的人性格往往容易极端化，而且力求上进，不达目的决不罢休，是一个很厉害的角色。然而，这类人也会为朋友倾力相助，是最坏的敌人，也是最好的朋友。

垂肉鼻，这种鼻形与鹰钩鼻很相似，唯一不同的是垂肉鼻鼻梁较直，鼻形端正，只是鼻准有肉垂下，故称为垂肉鼻。此类人往往贪念较重，色欲强，如果整体面相端正，可以得到控制；倘若整体面相不正，则很可能爱贪小便宜，又很好色。

犹太鼻与垂肉鼻很类似，鼻准下垂，但是鼻头丰满，鼻准肉圆。由于犹

太人一般都是此类鼻形，所以称为犹太鼻。这种鼻形的人，心机很重，精于谋算，往往能够白手起家，却给人一种吝啬的感觉。

孩子鼻，是指鼻梁不起，鼻准微微上翘，鼻孔外露，就像孩子尚未发育时的鼻子，故称孩子鼻。有这种鼻形的人往往缺乏自信，不求上进，很难取得事业上的成功。拥有此鼻形的男性如果面部圆润，可依靠他人之力获得一定成就，但如果面部瘦削，则无人缘，生活很可能贫苦艰难。女性如果拥有此鼻形，通常没有独立性，喜欢依附年长男性来得到安全感，所以她们一般喜欢比自己年长的人。

眉心鼻，这类鼻子连到脑门，鼻根紧挨眉心，给人一种一气呵成的感觉。鼻子上的肉与鼻骨相互映衬，给人一种神清气爽的感觉。有这种鼻形的人，往往运气很好，常有贵人相助。

胡羊鼻，这种鼻子鼻头很大，鼻翼丰满，给人一种雍容富贵的感觉。另一方面，他们常常大手大脚，呼朋唤友，很有可能成为游手好闲的败家子。

猛虎鼻，这种鼻子鼻尖饱满壮阔，但鼻孔不露，鼻梁不偏不斜，看上去很端正。这类人的性格通常沉稳冷静，成熟练达，有权有势，但他们的魄力常常会给他们招惹来一些麻烦。

黄牛鼻，这类型的鼻子鼻头很丰满，鼻孔微露，鼻根很广阔，鼻线分明。这类人往往有谋有略，善于思考。

蒜头鼻，这种鼻子就像一个蒜头一样，鼻梁平坦，鼻子短小，鼻尖和鼻翼都很细小，他们往往缺乏激情，待人冷淡。年轻时通常不会有所作为，中晚年才会有所发展，他们往往喜欢平凡真切的生活。

狮子鼻，这种鼻形最主要的特点就是鼻翼丰满，鼻梁不是很高，虽然可能看起来不是很美观，但是却给人一种高贵的感觉。

偏门鼻，这种鼻形的鼻根细小，鼻梁很低，鼻翼矮小。由于鼻子比较丑，往往受到别人的冷遇，受委屈也是家常便饭。这类人最好多外出旅行，抛却烦恼，给自己注入勇敢自信的力量。

猩猩鼻，这种鼻子就像猩猩的鼻子，鼻梁较高，面部较宽，这类人身体比较厚实，给人一种憨厚老实的感觉。

忧猿鼻，这种鼻形也被称为“桃花鼻”，鼻头尖小，整体上就像一个小三角形，拥有此种鼻形的人情绪多变，常常忧心忡忡。他们喜欢拈花惹草，因此常常惹来很多麻烦。

黑灶鼻，这种类型的鼻子鼻孔往往很大，鼻尖向上翘，鼻孔外露。虽然鼻子不是很丑，但是容易给人留下一种不良的印象，他们通常脚踏实地地工作，事业上大多有一定成就。

竹筒鼻，这种鼻形就像一个竹筒，齐整端正，鼻肉很多，摸上去软软的，这类人办事稳重，行为举止成熟干练。

威龙鼻，这种鼻子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高鼻梁，鼻形方正，不偏不倚，高高地耸起，给人一种挺拔有力的感觉，让人产生美好、高贵的印象。此类鼻形的人，往往生活富足，而且能够成为某个领域的名人，但可能会产生自负的心理。

烈狗鼻，这种鼻子中部突起，看上去就像可爱的狗鼻子，鼻翼薄而大。这类人往往很有主见，一般不会听取他人的建议，单凭自己的意愿处事，这往往也使他们陷入孤军奋战的地步，事业上的成功很容易让他们付出沉重的代价。

苦胆鼻，这种鼻形就像一个悬挂着的苦胆，鼻尖圆而整齐，鼻梁直而挺，鼻翼一般较小，整体看上去不够美观。这类人往往在青年时期可以取得一定的成就，到了中年就很难再有所作为了。

以上是常见的鼻子形状，鼻子是身体器官的一部分，它所传递的信息在FBI探员审讯嫌疑犯时也起到一定的作用。

3. 摸鼻子背后所暗藏的玄机

FBI表示，人们无意识的动作与大脑神经有着很密切的关系。一个人有意识的动作，有很大表演的成分，而那些下意识的动作，才是一个人内心真实的想法，所以从一个人下意识的动作就可以了解到对方的真性情。

美国前总统布什在一次新闻发布会上，在总结年度重大事件时，脸上尽力保持着微笑，还不时地与记者开玩笑，但是当他被问到白宫与国会之间的矛盾以及国外战争等棘手的问题时，还是无法抑制心中的焦虑，不断地做出摸鼻子的动作。布什在撒谎时总会不经意地摸鼻子，虽然看似是无关紧要的动作，但是在 FBI 眼里却是言不由衷的表现。FBI 官员曾经多次劝诫布什一定要克制自己摸鼻子的动作，但是事实证明，布什根本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

摸鼻子通常表达了内心焦虑的情绪，当然这不是凭空臆测。有研究表明，当人们处于紧张状态时，血压就会逐渐升高，从而促使软组织肿大，而鼻子也是软组织的一部分，也会跟着变大，进而就会产生痒的感觉，所以就会不可抑制地想要摸鼻子。如果你经常看新闻采访，就会发现被采访者在回答问题时经常会做出摸鼻子的动作，这表示被采访者内心正处于紧张的状态。几乎所有人都经历过考试，在考场上面对自己不能解答的问题，眼看交卷时间就要到了，而自己还是一筹莫展时，就常常会做出摸鼻子的动作。如果你是监考老师，发现有人做出这样的动作时，就应该留意他，因为他很可能会作弊。

FBI 探员克里斯曾经侦破过这样一起案件：一个叫卢利的中年男人在家中被杀死了，刀子是从背后捅进去的，很明显是他杀。但是，谋杀者将现场收拾得很整洁，除了留在身体里的那把没留下指纹的刀子外，没有留下任何蛛丝马迹。克里斯在接到案件后，先是从与被害人有密切关系的、具有杀人动机的人员开始调查。经过调查，卢利的妻子、一位朋友以及他的佣人被定为嫌疑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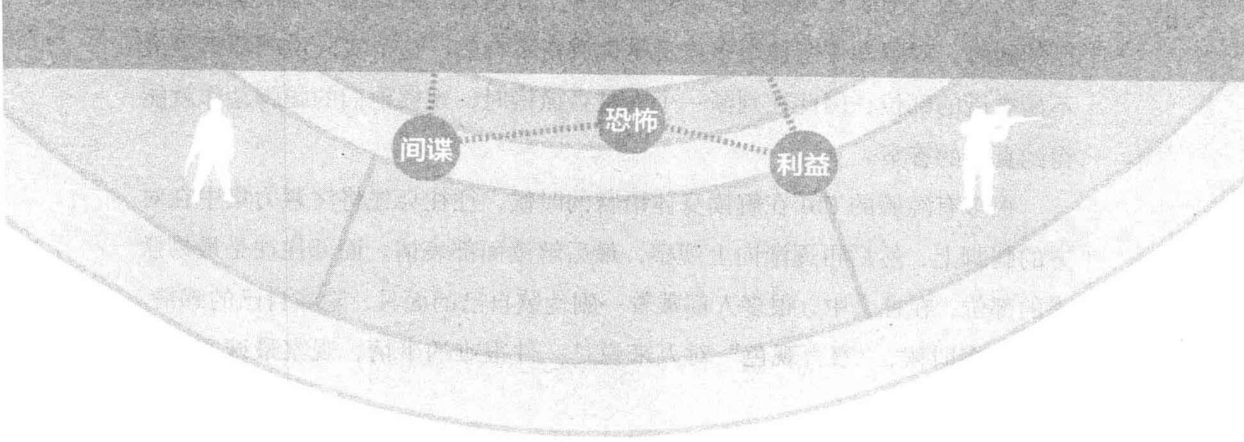
卢利和他妻子的关系一直不是很好，而且有传言卢利在外面还有情人，他的妻子又是那种心胸狭隘的人，所以 FBI 探员克里斯将他的妻子定为第一嫌疑人。而卢利的朋友因为生意问题最近一直和卢利频繁见面，而且这位朋友希望得到卢利的帮助。但是，卢利并不是那种为朋友两肋插刀的人，所以这位朋友因此怨恨而杀人的动机也很大。最后这位佣人的嫌疑也很大，因为他脾气很暴躁，而且对主人的责骂也怀恨在心。掌握这些信息后，FBI 探员克里斯开始轮番审讯这三个人。但是审讯过后，这三个人都有充分的不在场

证据，似乎都与卢利的死无关。克里斯对此感到惊讶，直觉告诉他，这三个人肯定有一个人在说谎，但究竟是谁在说谎呢？克里斯灵机一动，给了三个嫌疑人每人一支笔和一张纸，让他们画出一柄刀子的图样。三个嫌疑人不知道他想要做什么，但还是不安地拿起面前的笔，开始在纸上画起来。这个时候，克里斯指着他们中间的一个，肯定地说："你就是凶手！"克里斯指着的正是卢利的朋友。因为这个人在画的时候，摸了摸鼻子，而且显得异常紧张，握着笔的手明显颤抖，这说明他怕自己暴露，可能正在思考克里斯让他们画刀子的目的。果然，当克里斯大声指出他就是凶手的时候，他的心理防线迅即崩溃，并承认了自己就是杀死卢利的凶手。

摸鼻子的动作反映了人们内心的焦虑，也是说谎的信号，但有时也是拒绝的反应。比如，当你向朋友求助时，对方没有马上回应你，而是做出了摸鼻子的动作，这表示他并不情愿给予你帮助，但又不好直接回复，所以通过这种摸鼻子的动作来向你说"不"。当然，人们在面对自己所厌恶的事情时，也可能会做出这个动作表示抗议，既不伤害对方的面子，也达到了自己的目的。比如，当你面对喋喋不休的交谈者时，可以不停地摸鼻子，如果对方识趣的话，肯定会闭上嘴巴。

第 5 章　腿脚：联邦调查局从肢体看出的真实信息

人类的双腿具有很重要的意义。它们不仅可以使身体能够移动前进，还可以协助人们获得维持生命的食物。当人们遇到危险时，更会条件反射似的迅速逃离现场。人的腿之所以有这种功能，归根结底是离不开大脑的支配。行为学家表明，人类的大脑主要有两大功能，一是指挥身体获得维持生命的食物，二是支配身体迅速逃离危险或者厌恶的事物。而能够帮大脑完成这两种功能的就是双腿。正因为如此，人们通过观察双腿的动作、姿势，就可以得知他目前的心理状况。腿部是人们观察他人最容易忽略的部位，而且是最不容易撒谎的部位，真正有经验的洞察者将腿脚视为最真诚的朋友。而 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更是将腿脚作为首要观察部位，因为腿脚往往能反映出人类生命最原始、最本能的意识活动。



1. 为何腿脚是人体最诚实的部位

英国心理学家德斯蒙德·莫里斯表示：“人体越是远离大脑的部位，其可信度就越高。”腿脚离大脑最远，应该是最能真切地反映人的大脑想法的部位。人类在没有语言交流的时候，就经常通过腿脚来应对突如其来的变化，这是一种类似条件反射的动作。人们在遇到危急时，腿脚往往能作出最快的反应，或伸出或缩回。腿脚的动作不仅仅是为了躲避危险，在人们情绪激动的时候，腿脚往往也能产生相应的动作。

当人们初次见面的时候，总会习惯性观察对方的脸部，然后可能会注意到对方的身材，却很少有人去留意对方的腿脚，人们在伪装自己的时候通常也会忽略自己的腿脚，最后自己的内心想法却被腿脚所暴露。因此，如果仔细观察腿脚的动作，就会很容易洞察对方的真实想法。人在撒谎的时候，内心不免慌乱，因此总会无意中做出一些小动作，而且动作速度也会很快，善于伪装的人通常会控制自己的动作，但是他们却很难控制自己的腿脚。

有人做过一个实验，实验要求参与者在交谈中说谎，而且要尽力表现镇定让人信服。结果发现参与者虽然表现得十分镇定，但是他们却没有控制自己的腿脚，双腿动作明显增多或者是摆放得不自然。这个实验说明腿脚是最不易撒谎的部位，因此在判断一个人是否撒谎时，观察他们的腿脚动作就能得到真实的答案。

很多有经验的 FBI 在解读身体语言的时候，往往会先将注意力集中在对方的腿脚上，然后再逐渐向上观察，最后解读面部表情。面部往往是最易撒谎的部位，在社会中，很多人都戴着一副伪装自己的面具，隐藏自己的感情。所以很多时候，“察言观色”对人来说是一件很难的事情，观察最诚实的部

位——腿脚，也许才是最有效的方法。

虽然很多时候，腿脚被衣服遮住，但是它们却是最早作出反应的部位，不管是面对何种情绪，腿脚都在表达着人们的情感。紧张、恐惧、忧虑、自信、愤怒、厌恶、诙谐、机智等这些都能在腿脚上有所表现。比如，当一个孩子正在吃饭，只要人们注意观察他的腿脚是在如何摆动，就可以得知他是不是在迫不及待地想要离开饭桌。因为当他想要离开饭桌时，他的腿脚一定是在不停地扭动，并伸向门的方向。当孩子被父母禁止做某些事情时，就会气得直跺脚，孩子高兴时就会蹦蹦跳跳。所以从某种角度来说，腿脚是人们情绪的指示表。另外，一个人的走路方式也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一个人的性格。一个长得很强壮的人，走起路来小心翼翼，步伐谨慎，则表示他性格内向，粗中有细；相反，如果一个娇小秀气的姑娘，走起路来健步如飞，大大咧咧，则表示她是一个个性豪爽的人。

无论在何种场合，只要仔细观察对方的腿脚，就能看清对方的内心世界。在会议室，如果一位女士跷起了二郎腿，说明她拥有很强的自信心；在谈话时，如果对方将脚朝向门口，则表示对方没有意愿再交谈下去；如果一个女士对着两个男士说话，表面上看不出来她对其中哪个有好感，只要观察她脚尖的方向，就能猜得八九不离十了。当你遇到两个人正在谈话时，你也想加入其中，如果他们只是嘴上说了句“欢迎”而腿脚或身体的其他部位并没有任何表示，则说明对方并不是真的愿意让你加入，这时最好识趣地走开。

为什么腿脚能够这么真实地反映出人们的情绪呢？腿脚的反应通常都是非理性的动作，在人类的身体里已经根深蒂固。当人们遇到任何让自己情绪有所变化的事情，或者是其他让自己想要逃避的问题时，腿和脚就会做出一种类似条件反射性的动作，或者不自然地静止，或者惊慌地想要逃开，这似乎是一种本能的反应，正是由于这种特性，腿脚便成为了人们身体上最诚实的部位。

2. FBI从双腿的站姿所读出的信息

当人的双腿站立时，通常会有四种站姿：双腿交叉、双腿张开、立正的姿势以及一只脚向前的姿势。很多时候，从观察对方站立时腿脚的姿态，就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了解对方当时的心理状态，以及他与交谈对象的关系。FBI 在破案过程中，也常常能从对象的站姿中获得很有力的证据。

站立的姿势在生活中最常见，不管是男性还是女性，都会经常摆出这样的姿势。这种姿势比较正式，表明了一种中立的态度。尤其是在人们首次见面时，通常都会采用这样的站姿，双腿并拢的姿势能够给人一种礼貌、温文尔雅的印象。另外，当学生遇见老师，晚辈拜见长辈，或者下级见上司等往往都会采用这样的姿态以示尊重。

双腿张开的姿势，通常是男性会做出的姿势，而女性很少采用这样的站姿，因为这种站姿有展现男子气概的意味。一般当男性做出这样的姿势时，好像在说："我是这里的老大，必须听我的！"当男人做出这样的姿势时，表示他很有信心来支配自己的行为。很多时候，比赛场上的男选手们在开场时都会做出这样的站姿，以此来显示自己强大的实力。

交叉双腿的姿势是最常见的站姿之一。在一些男性与女性共同出席的场合中，如果你稍加留意就会发现，很多人在站立时都会保持一种让自己双腿交叉的姿势。如果你仔细地观察就会发现，通常这些交叉双腿的人与他人的距离都比较远。如果他们穿着外套，通常外套上的纽扣是扣上的。如果你再做进一步的了解，你就会发现这些保持双腿交叉站姿的人，通常是互不熟识的。相反，如果你在一个场合发现，几乎所有站着的人都是双腿张开，外套敞开，身体重心落在一只脚上，另一只脚则指向交谈对象，你会发现这些人的表情通常比较轻松惬意，他们都能随意地出入他人的个人空间。如果你上前了解一下就会发现，这些人都是相互熟识的老朋友。这一现象表明，在与陌生人交流的时候，人们都习惯保持双腿交叉的方式，而面对熟人的时候双

腿都会自然站立。双腿张开表示一种坦然相对的态度，也显示了一种优越感。交叉双腿体现了一个人的封闭消极的态度，或者是一种自卑与防御性的表现。如果一个女性做出双腿交叉的站姿，则表示她并不想离开这个场合但又想与他人保持距离，不想任何人来打扰自己。如果一个男性做出双腿交叉的姿态，则更加显示了他不想离开的想法。大多数时候，男性通常都是张开自己的双腿，以表示自己的男性气概，而交叉双腿则表示他不想自己的男性气概被他人所影响。因此，当他发现自己面对的男性比自己的地位高时，就会习惯性地将自己的双腿交叉，以免自己显得过于张扬而被对方所攻击；相反，当他所面对的是比自己弱势的人时，就会将双腿展开，以显示自己的优越感。

一只脚向前迈开的站姿，在很多场合中都可以看到，这种姿势最能够反映一个人的心理活动。因为一只脚所指向的方向反映了人们心里最想要去的地方或者感兴趣的人和事。比如，当一群人在交谈时，其中一个人将自己的一只脚尖指向了另一个人，则说明他对这个人很感兴趣。当两个人在交谈时，其中一个人在不知不觉中将自己那只伸出去的脚尖朝向身体的左侧或者右侧，则表示其不想再交谈下去，打算要离开了。

当一个人的站立姿势再配以其他动作的时候，将会产生更为丰富的内涵。如果一个人双腿自然站立，但双手却插在裤兜里，还时不时地抽出来。这说明此人为人谨慎，凡事喜欢三思后行。这类人在工作中很可能缺乏灵活性，往往会笨拙地处理问题，事后又懊恼不已。他们的这种姿势给人一种很忙碌的感觉，这通常是他们不知所措的表现。另外，此类人通常会将爱情看得很神圣，从不轻易玷污感情，他们不会轻易地爱上一个人，更不会随便地向人表达自己对爱情的坚贞。

一些人习惯双脚并拢，然后双手放在背后，这类人往往在感情上较为急躁，喜欢对人紧缠不放。这类人与他人相处比较和睦，有很大一部分原因是由于他们不会拒绝别人的要求。人们通常都愿意听到别人赞赏的言语，而这类人正好擅长恭维他人。一般情况下，此类人没有什么创新精神，他们只会脚踏实地地做好每件事。他们最大的快乐来源于他们对生活的知足，而这种不好争斗的性格总会让他们的心情很美好。

当人的双脚叉开，平行站立，而双臂又环于胸前时，则表示他此时完全蔑视对方，具有很强的攻击性。经常做这种姿态的人，在工作中往往不被传统所束缚，经常能比其他人更淋漓尽致地发挥自己的创造力，并不是因为他们聪明，而是因为他们具有很强的表现欲。另外，还有一种人双腿自然分开，但偶尔会抖动一下双腿，而且将双手还交叉在胸前，大拇指互相搓动。这类人的表现欲望非常强烈，喜欢出风头，如果举行示威活动，这类人往往会扛着大旗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他们争强好胜，往往容不下别人，常常会出现大家说方他们非要说圆的情况。

一些人通常的站姿是双腿交叉并拢，然后一只手托着下巴，另一只手则托着这只手臂的肘关节。这种人非常自信，多数是工作狂，经常废寝忘食地工作。另外，这类人通常多愁善感，而且情绪无常，上一秒还喜笑颜开，下一秒就可能会面色阴沉。但是，这类人内心却很坚强，不会轻易向他人屈服。

有一些人习惯双脚自然站立，左脚向前伸出，而且左手喜欢插在裤兜里。这种人经常会给人一种文质彬彬的印象，他们为人憨厚善良，很善于处理人际关系，一般不会做出为难他人的事情。他们常常站在他人的角度思考，很有人情味。但是，如果他们遇到令人愤怒的事，也会火冒三丈。他们最讨厌将感情建立在物质基础上，不喜欢那种为了金钱才与他人交往的人。

3. 为什么很多人的腿部在不停抖动

几乎所有人都做过抖腿的动作，在不知不觉中，双腿就开始像打节拍似的抖动起来，很多人都乐在其中无法自拔。一种说法认为，由于人们工作的原因，常常久坐，可能产生“气血不畅”“下肢酸胀”的情况，而抖腿也算是一种运动，正好可以舒缓这种状况。

当然，抖腿在很多情况下却有一定的心理因素。当人们实现或者将要实现自己所期盼的愿望时，常常会不自觉地抖动双腿。抖腿的行为可以缓解人们的紧张、焦躁的情绪，在无聊的时候，人们也会不自觉地抖腿，这是一种

无意识的动作。FBI 认为，抖腿的动作并不表明一个人是否有欺骗行为。大多时候，FBI 研究腿部抖动的重点是观察这些行为的起点和变化点。比如，在 FBI 的一次审问中，被审讯者玛丽丝不停地抖着自己的双腿，双手也在不停地摩挲着。当 FBI 探员马修问到一些关于某些财政以及她丈夫的投资问题时，玛丽丝的脚突然从抖转换为踢。动作就发生在提到这个问题的一瞬间，当然这并不表明她在说谎，只能说明她对马修提问的这个问题有点反感或者她丈夫的投资存在某些问题。

FBI 认为，当一个人的腿部动作由左右摇晃换成上下踢动时，说明他肯定发现了消极或者其他不愉快的事情。这种行为是腿部的一种无意识的行为，很多人不会意识到自己的身体变化。FBI 探员乔·纳瓦罗曾经审讯过一名女士，她被怀疑是一桩重大谋杀案的目击者。在审讯过程中，这名女士一口咬定自己根本不了解关于此案的任何信息，几个小时下来，乔·纳瓦罗没有从对方口中得到任何有用的信息。但是，乔·纳瓦罗注意到她的腿部一直在抖动，这是一种常态，当乔·纳瓦罗问到“你认识克莱德吗”时，她的腿部动作发生了变化，这成为一条很重要的线索，表示这个名字肯定对她有一定的影响。终于，在 FBI 的不断审讯中，这名女士承认这个叫克莱德的人曾经让她卷入一场偷盗案中。可以说，腿部的抖动变化让她惹上了 25 年的牢狱之灾。

腿部抖动的动作在其他场合也很常见。比如在赌场中，当一个人摸到一手好牌时，心里异常兴奋，但是为了避免让对方发现自己的牌底，会尽量抑制自己兴奋的面部表情，但他却往往忽略了自己的腿部动作。如果你发现有人在不停地抖腿时，最好不要再往外掏钱了，否则你就要有更多的钱打水漂了。在面试中，考官们也经常从腿部的动作捕捉到应聘者的内心想法。卢卡就是一家公司的人事经理，有一次他在招聘一批需要在国外工作的人员时，就从面试者的腿中捕捉到了很多信息。卢卡发现，当对方做出肯定的回答时，腿部在不停地抖动，当他问到对方是否愿意到国外工作时，对方的腿马上静止了下来。于是，卢卡立马揣测到对方肯定不想去，果然对方说更愿意留在国内。

在解读对方的腿部抖动时，必须结合当时的环境，才能把握这种行为所表达的确切信息。如果一个不停抖动腿脚的人突然停了下来，那么这时就需要注意了。因为这通常表示此人正处于紧张的情绪之中，或者是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刺激。就在他动作变化的那一瞬间，肯定有某些人提到的事情刺激了他，可能这些事情中包含着与他有关的秘密，或者是他认为对自己有害的信息。所以说，腿部抖动的变化，通常表示一个人正在面临突如其来的事情，而这让他有些不知所措。

4. FBI告诉你人们如何用腿脚表达快乐

当人们高兴时，腿脚会不自觉地做出很多小动作。通常会有两种主要形式，一种是腿脚左右摇摆、上下摇晃，另一种是腿脚上扬或者其他背离重力的腿部行为。尤其是当人们看到或听到一些与自己有关的事情时，腿脚就会发出一些信号。比如说，久别的情侣相见时，那种抑制不住的激动会让他们双腿与双脚不停地抖动或者蹦跳。

当人们感到满足或者幸福甜蜜时，双腿就会欢快地不停摆动和颤抖，就像一个要去游乐场的孩子一样。人们很容易在棋牌室看到这种情景，如果有一个人抓了一手好牌，或许你从他的上半身看不出激动的表情，因为人们惯于隐藏自己的表情，但此时他隐藏在桌子底下的腿脚很可能会不停地摆动和颤抖。

人们高兴时，走路也会洋溢着一种幸福。正在热恋中的人们是如此，孩子期盼着去迪斯尼乐园也是如此。对于处于兴奋中的人，浑身充满了力量，好像已经失重，尤其是腿脚会时不时地上扬，炫耀着自己的快乐。但是，这种行为是最容易被人们的视线所忽略的地方。人们经常会看到这样的场面：当一名女士在接到电话后，她的右脚的脚跟着地，但是脚的其他部分却向上翘了起来，脚尖指向上方。通常不会有人注意到这种行为，或者认为这是一种没有任何意义的动作。但是，有经验的 FBI 一眼就看出这个人肯定获悉了

什么开心的事情。如果你走到她的身边，很有可能会听到诸如“是吗？太好了！”之类的话。

在一群正在站着交谈的人中，可能有一个人正在眉飞色舞地向众人讲述有趣的故事，他可能会为了强调一些重点，而不断地重复一个动作，就是身体不自觉地向上挺拔，脚跟一直维持一种似乎就要离开地面的动作。周围的人也会发现此时的他显得与众不同，但是很难发现到底是哪里发生了变化。这是他下意识状态下做出的动作，这种动作表示对方正乐在其中。

有人也会怀疑以上那些动作有可能是装出来的。的确，对一些很善于伪装的人来说，这并不是难事。但是，一般人并不会注意控制自己这些微小的动作，即使他们做了，也肯定会露出一些马脚，动作看起来会很生硬、做作。比如，一个并不情愿与对方打招呼的人是很难让人感到热情的，因为手臂上扬的时间太短。另外，这个打招呼的人的眉毛是下弯的。可以说，一个人的背离重力的行为是一种积极情绪的表达。此外，FBI 提示，背离重力的行为也是一种起跑姿势。在做这个动作前，一个人平放的脚会做成预备跑的姿势，后脚跟离地，重心落在脚掌上。这也是一种行为线索，说明这个人将要做某些大动作了，而这些动作需要腿脚的配合或者对方可能有想要离开的意愿。

人们在依据腿脚动作判断对方情绪的时候，需要注意的是腿脚的行为一定要放在具体的环境中去判断。比如，一个人天生就具有多动症，那么便不能以他腿脚的晃动来判断其是否快乐。如果一个人双脚晃动的速度变快或者幅度增大，而且是发生在他听到某件事或者获得某些信息后，那么这很有可能就是他对这件事情非常满意的信号。在某些情况下，双腿的晃动也是人们不耐烦的表现，比如，学生们在听自己不喜欢的课程时，腿脚的动作就会增多，这是他们希望事情早点结束的表现，而并非是他们愉快情绪的表达。

5. FBI从走路的姿势读出的信息

像独一无二的手纹一样，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走路姿势，这是人们养成的一种习惯，而且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各自的性格。如果想要了解一个人的性格特征，也可以从他的走路姿势中作出推断。同样人们在情绪波动时，走路姿势也会随之发生相应的变化，FBI也可以从走路姿势判断出一个人是否在说谎。

对于那些想从身体语言来判断他人心理的观察者来说，走路的姿势非常重要，它能真实地反映一个人的性格以及当时的情绪态度。心理学家史诺嘉丝曾经对将近200个人做过一个研究，发现不同性格和不同心情的人会用不同的方式走路，而且旁观者也可以通过他们走路的方式来判断其性格。走路大步流星，步伐轻盈的人往往充满自信、乐观开朗；走路时拖拖沓沓，或者步伐小，说明此人缺乏主见，行动力差；而内心忧郁的人常常拖着脚走路。但是，当一些快乐的人听到了噩耗时，他们的走路姿势也会发生变化，噩耗往往使人们不顾一切地奔向需要帮助的人，也能导致他们步伐沉重，甚至迈不开脚步。

走路时无论快慢都会发出很大声音的人，往往为人憨厚诚实，心胸坦荡。不过，这类人往往缺乏一定的资产管理能力，消费也大手大脚，毫无节制。

走路时双脚轻飘飘，显得虚弱无力的人，通常个性也比较浮躁，做事急功近利，总是草草了事。这样的人，往往意志力软弱，不具备决断力。

有的人在走路时不停地回头看，似乎担心被人尾随，又或者是想要观察后面是否发生了什么事情。FBI表示，这类人疑心很重，不会轻易信赖他人，而且常常无事生非，将简单的事情搞得复杂化。这种人在人际交往中，往往欠缺与他人合作的能力，常常与他人产生没有必要的矛盾。

走路时脚尖向内的人，就是俗称的“内八字”走姿，这种走路姿势有点滑稽可笑。这种走路姿势的人，性格通常比较懦弱，没有魄力，看上去永远

是憨厚老实的样子。这些人一旦遇到突发事件，便会大乱阵脚，不知所措。相反，走路时脚尖向外呈现“外八字”的人做事雷厉风行，交际能力很强。

走路时步伐轻盈、神情自若的人，通常身体矫健，活力四射。另外，这类人正义无私，心胸宽广，心直口快，人缘也很不错。

在某些情况下，人们走路的姿势也会与习惯有所不同，这时人们的姿势需要与所处的情境相匹配。比如，在病房或者图书室走路要尽量轻柔，在婚礼上走路要轻松欢快，在葬礼上，步伐要尽量沉重缓慢。因此，走路的姿势会由于环境的变化而有所不同，而一个人良好的姿态往往能够反映他的性格、品行与素质。

走路的姿势除了能够表露出一个人的性格、素养之外，在不同的状况下还能反映出一个人的心理活动。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FBI 常常通过一个人走路的姿态来判断其当时的心理状态。

（1）垂头丧气的走姿

当一个人走路的时候，脑袋深深地垂着，两肩也松松垮垮，而且根本不会意识到自己将要走向哪里，他的眼睛一直朝着地面，整个人显得无精打采，这说明他此时的心情肯定非常低落，感到灰心失意。

（2）怯懦的走姿

一些人走路时脊柱不正，步伐犹豫，行走缓慢，而且左顾右看，唯唯诺诺，似乎是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这类人胸无大志，爱贪小便宜，而且不善交际，喜欢独来独往。他们几乎从不惹是生非，生活得太安静了，走路悄无声息，往往让人忽略他们的存在。

（3）保守的走姿

对于一些保守、思维不灵活的人来说，那种呆板的步伐正好可以反映他们的性格。这类人走路很快，但是步伐很小，手臂摆动也非常僵硬。这种人往往固执己见，墨守成规，不可能做出任何引人注目的事情。

（4）自信的走姿

自信的人走路往往四平八稳，走路的时候也会望着别人，而且通常面带笑容。他们抬头挺胸，身体挺拔，手臂自然摆动，显得轻松自在。这类人给

人轻松愉快的印象，很受他人喜爱，常常是人群中的焦点人物。

每个人走路都会有自己的独特之处，或许你平时不会注意到这些特征，但这些特点确实存在，并能真切地反映了一个人的心理特征。在 FBI 洞察他人心理的过程中，观察一个人的走路姿势是一个不容忽略的环节。

走路的姿势蕴含着丰富的信息，除了能判断出一个人的情绪特征，FBI 还常常通过观察人的走路姿势来识别谎言与抓捕犯人等。FBI 表示，一般在路上行色匆匆的人都有一定的目的地，他们会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并维持稳定的速度，步伐稳健。相反，那些犯罪分子在作案对象出现之前，总是左顾右盼，神色紧张，走路时快时慢，如果你发现自己身边出现这样的人，最好趁早远离。

在生活中，有些人看上去比同龄人年轻许多，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其行为举止青春化的缘故。很多政治家都希望通过自己的走路姿势来塑造自己年轻有为的形象，而且会达到很好的效果。比如，美国前总统威尔逊在乘飞机时，他总是跑着登上飞机，好像用这种方式向民众显示自己的积极形象。里根总统在走路时，步伐刚劲，手臂摆动有力，充满自信，给人一种很具有威望的感觉。虽然里根在任期间政绩平平，而且最后还卷入尼加拉瓜丑闻，但是却是美国民众心里第三位伟大的总统，这说明一个人的行动姿势的确能给人极其重要的影响。

6. 腿脚互相交叉所表达的心理信号

FBI 表示，双腿交叉最能反映出人们与他人在交往时的态度。在交往中，人们若感到不舒服就会做出不自然的姿势，而当人们自信时，就会做出开放性或者让人看上去很舒适的姿势。以下简单介绍一下人们腿脚互相交叉的几种常见姿势。

生活中很常见的一种交叉腿姿势就是跷二郎腿，不管是哪条腿放在上面，都显得很自然。FBI 认为，这是一种自信的表现，这类人交际能力较强，与

他人相处融洽。如果一个人跷着二郎腿，同时还用一条腿勾着另一条腿，这表明此人性格矜持，为人谨慎，自信心不是很强，做事有点优柔寡断。这类人往往给人一种难以捉摸的印象，但是由于他们具有一定的吸引力，所以也比较受人喜爱。

当人们坐下时，多数人都会将双腿交叉或者锁住脚踝，尤其是女性更习惯将双腿锁住或交叉。交叉双腿往往具有一定的防御意味。而且，男性和女性在做这个姿势时，有一定的差别。男性双腿交叉时，往往只是锁住脚踝，通常还会将双手放在膝盖上或者放在座椅的扶手上。女性则会将两个膝盖相靠，两脚分开，两手并排放在腿上或者两手叠加放在腿上。很多研究表明，当人们极力抑制自己的紧张、恐惧情绪时，往往就会做出这种双腿交叉或锁住脚踝的姿势。比如在法庭上，那些涉案的人员几乎都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将双腿交叉，双脚相别。FBI 在审讯过程中，也常常发现被审讯人员为了缓解自己的心理压力，会将脚踝紧紧靠在一起，这显而易见地表示了他们恐慌的心理。另外，在面试的时候，很多应聘者都会将脚踝紧紧地锁在一起，这个姿势表露了应聘者的心理——此时他们正努力抑制自己的紧张情绪。锁住脚踝的行为除了表示人们心理正承受压力以外，有时也体现了一种犹豫不决的态度。比如，在谈判过程中，有经验的谈判专家在发现对方做出脚踝交叉的姿势后，心中不禁会暗喜，因为这个姿势往往表示对方可能会作出让步，而此刻心里正摇摆不定。这时，有经验的谈判者就会立即向对方提出试探性的问题，并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来促使对方尽快作出让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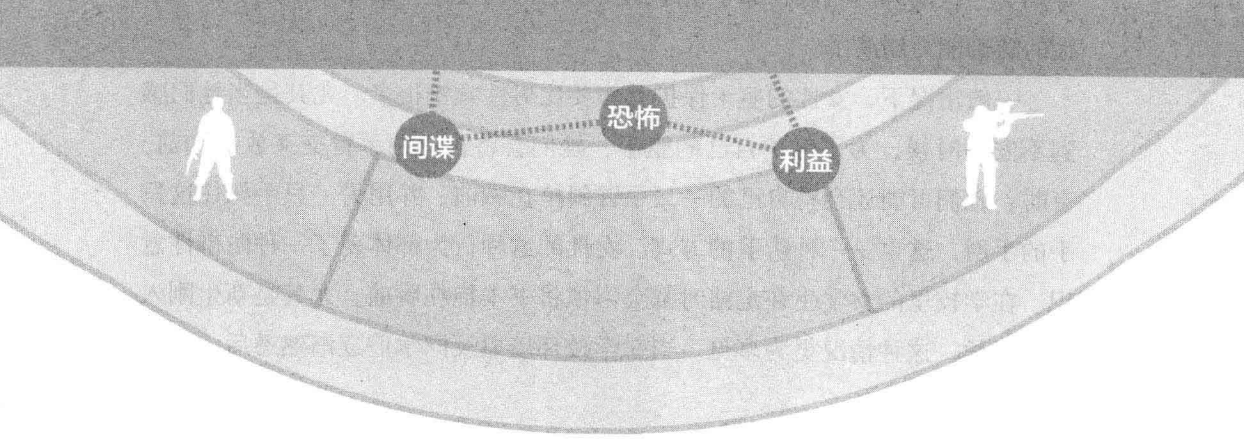
另外，还有一种交叉腿的姿势就是人们坐在椅子上，一条腿很规矩地放在另一条腿上，摆出一个“4”字的形状，这是一种掌控性的姿势，通常为男性所用，因为这个动作更能显示雄性气魄，让男人显得更具有男子汉气概。“4”字腿姿势还反映出一种争胜的态度，这种姿势往往表现了想要竞争的态度。研究表明，在灵长类动物中，比如猩猩和猴子就会使用这个姿势站立，通常是为了避免在攻击中受到伤害。那些采用这种姿势坐下的男性，通常给人一种桀骜不驯的感觉。大多数美国人喜欢采用这种坐姿，这也是美国人为何给人留下骄傲自大印象的原因之一。据说二战期间，德国纳粹党常常

凭借这个姿势来搜捕美国间谍。有时，穿裤装的美国女性也经常采用这种姿势，不过她们通常只在同性面前才做这个姿势，因为她们不想给男性留下过于男性化的印象或者很轻浮的感觉。在亚洲的很多国家，这种姿势被认为是不尊重对方的表现，因为这种姿势会将鞋底露出来，给人一种很不愉快的感觉。当有人做这个姿势，而且还用手抱着跷起的那条腿时，说明此人很有主见，不会轻易受到别人的影响。如果你的谈判对象做出这个姿势，恐怕你很难说服对方了。另外，还有人双手抱着后脑勺，摆着这个姿势，身体向后倾斜，这种姿势与叉腰的姿势有异曲同工之妙，给人一种冷漠、自信的感觉。通常，上司在下属面前喜欢摆出这种姿势，以显示自己的优越性。人们在工作疲倦的时候也会做出这种姿势，比如在电脑前为了缓解僵持的坐姿，往往就会用这个姿势放松自己的身体。

此外，在生活中，我们也会发现这样一种场景：一个人靠在墙上，一只脚自然地放在另一只脚上，交叉起来。做这种姿势的一般以欧洲人居多，而且其中三分之二的人喜欢将左脚放在右脚上。这是一种防御性的动作，通常表达的是拒绝。如果几个人在谈话时，其中有人将双腿交叉的话，很有可能表示他很不情愿加入谈话之中。在商业谈判中，将双腿交叉的人往往比那些张开双腿的人更容易拒绝对方的条件，而且他们在交谈中，言辞简单，对于正在交流的话题也不感兴趣。

第6章　躯干：FBI从躯干中读出不诚实的“虚假信息”

躯干是承载人体最多器官的部分，主要器官有心脏、肝、肺等，而人类的大脑会本能地保护这些维持健康生命的器官。所以，躯干和腿脚一样，会为保护那些受到威胁的器官而发挥自己的作用。人的躯干行为也本能地反映了大脑想要表达的真实情绪。当遇到危险时，无论这种危险的程度是大是小，是真实还是幻想，躯干都会在第一时间作出反应来保护身体的重要部位。而保护的方式各种各样，有的动作很突兀，有的却很微妙，但都是人最本能的反应。当人们受到心理上的打击，或遭遇精神上的威胁时，躯干也会发挥自己的作用帮助人体回避厌恶、危险的人或事物。在某些情况下，FBI正是通过躯干的这种特征来获悉对方的情绪反应与心理变化过程，从而为侦破案件捕捉重要信息的。



1. FBI如何解读人们的躯干保护行为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有时不得不面对自己陌生的人或事物，也不能随意地远离那些令自己感到不安的人或事物。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会不自觉地用手臂或者其他事物为自己建立起一道防卫。

例如，交谈中的人可能会忽然系上外套的扣子，很可能是谈话让他感到不适，当谈话结束时，他可能会重新解开扣子。当然，扣上扣子并不一定都是一种自我调节的方式，在其他场合也会有不同的含义，比如在某些正式的场合是为了表示对对方的尊重，而如果在开放式聚会上，则可能表示一种不安。

曾经担任过 FBI 探员的乔·纳瓦罗在曾经的案件调查中，遇到过这样一个审讯对象：当审讯开始的时候，被审讯的男子随手抓起沙发上的靠枕抱在胸前，并一直保持这样的姿势直到审讯结束。虽然只是一个抱枕，但是它对这名男子却起到了很关键的作用。每当问到关于犯罪案件时，他都会下意识地抱得更紧，直到最后，乔·纳瓦罗也没有从他的口中得到一点有用的信息。等到下一次询问的时候，那个给予他安慰的抱枕被乔·纳瓦罗拿走了，终于他的防御能力崩溃了。

一般情况下，女性的躯干保护动作要比男性频繁很多。尤其是当她们感到不安的时候，为了保护自己的躯干，她们会将自己的手臂交叉放在胸前。有时，她们可能还会将自己的一只手臂斜挎在胸前，并用另一只手托住这只手的手肘，这也是一种防卫的方式。女性的这种行为都体现了一种防御性意识。在学校里的女学生在走路时都会习惯将书本抱在胸前，尤其是新生刚入校的时候，这种情况更为多见。当对学校环境以及同学们逐渐熟悉后，她们

的动作就会变化——将书本放在身体的一侧。但是在考试时，那种胸前保护行为可能会重现，甚至有的男生也会做出这样的姿势。女性也经常用背包或者钱包等来遮蔽自己的身体，尤其是一个人走路的时候。

有一名女士在超市将要结账，后面排着很长的队伍。她正在使用银行卡消费，但是刷卡机却一直提示密码输入错误。每次输完密码后，她的双手就会交叉放在胸前，在一次次的密码输入有误后，她的手臂抱得更紧，这种姿势表明她的愤怒和不安正在急剧上升，最后她终于愤怒地离开了。

无论遇到何种危险情况，男性的躯干保护动作总是不易让人察觉。一般男性会做出很细微的动作，比如整理衣服或者把玩袖口，最普遍的一种行为就是整理领结。这些细微的动作都是将手臂护在胸前和脖子的位置，这类动作都表明了当时这个人的不安、紧张的情绪。

孩子们在难过或者不听话时，也会将自己双臂交叉放在胸前，这些保护的动作多种多样，比如将双臂放在腹部，或者将双臂交叉得很高两手放在肩部。

有人可能认为人们将双臂交叉放在胸前，只是因为冷的缘故。其实并不仅仅如此，寒冷也是一种不适，人们不能因此而忽略身体语言的含义。比如 FBI 在审讯中，那些感到惊恐的人通常都会喊冷。无论是何种缘由，当人们感到痛苦不安时，大脑就会支配身体各个部位准备进入应战的状态。

这时，身体内的血液就会集中在四肢肌肉之中，而人的皮肤可能会因此缺少血液而变得苍白。由于缺乏血液的温暖，人们身体表面就会感到寒冷。相反，当人们敞开胸怀时，也给人一种坦诚相待的感觉。

比如，美国的总统常常穿着马球衫去度假，这种不穿外套的着装形式似乎向民众表示他在敞开心扉。另外，总统的候选人在竞选中，也经常脱掉外衣，卷起袖子，毫无戒备地面向公众，以此来表示自己的真诚。

2. FBI从身体向前倾斜所读出的信息

像身体的其他部位一样，人类的躯干在感到危险时的首要反应就是远离危险物。比如，有东西砸向我们身体的时候，我们的躯干就会立刻躲避。通常情况下，这种反应与抛来的物品的危险程度无关，不论是纸团还是很具有伤害性的石头，只要身体感觉到了，就会迅速躲开。另外，当一个我们厌恶的人靠近我们的时候，我们的躯干也会不自觉地远离这个人，身体向反方向倾斜，更有甚者会马上走开。

如果仔细观察的话，你会发现在乘汽车或者地铁的时候，很多人都很有技巧地在这些公共区域内维护着自己的个人空间。有的人坐着的时候会不停地左右摇动身体，似乎在向两旁的人施压，也有的人在抓着扶手的同时还不停地晃动着碰到别人。这些人似乎在扩展自己的个人空间，因为很多人会远离这些毛手毛脚的人。如果有人不得不坐在或站在这些行为古怪的人身旁时，他们的身体就会倾向一侧，尽可能地远离这些人。如果你有所怀疑的话，你可以在乘地铁的时候观察一下。有些人是故意做出那样的行为，这样可以让他人远离自己。人们不仅会将自己的躯干远离不喜欢的人，还会将躯干远离那些自己不感兴趣或者厌恶的事物。比如，有人在博物馆看到一些令自己感到心颤的物品，就会马上转身离开。

在大多数情况下，这种倾斜远离的动作都会发生得很突然而且很微妙，或许只是将身体微微一转。比如，感情越来越糟糕的夫妻，他们的身体接触也会越来越少。他们的躯干会尽量避免接触，并排坐着的时候，身体也会背离对方。他们在彼此之间构造了一个隔离的堡垒。即使他们不得不紧挨着坐下，也会将头转向别处，拒绝将身体朝向对方。其实，在日常生活中，这种身体倾斜的姿势非常普遍。比如，当你与几个朋友在一起聚会时，你正在说话，朋友们将身体靠在椅背上，专心地听着你的诉说，这时突然有一个人将自己的身体离开椅背，身体向前倾，同时双腿可能会稍微后移，更加用心地

听你说话。这说明这个人对你的说话内容很感兴趣。当两个人在交谈中，其中一个人突然去忙手头上的事情，或者有意地将自己的身体面向门口，并做出躯干向前倾斜的姿势，这时表明他在暗示对方自己想要离开。

通过长期的侦破调查，FBI 发现，身体向前倾斜的姿势往往能体现出一个人性格特征与当时的心理状态。在特定情况下，身体向前倾斜具有很确切的意义。比如，当一个人行走缓慢，脑袋耷拉，身体微微前倾，双手可能还会背在身后，那么他很有可能心事繁重，不想被人打扰。如果此时他在行走的过程中忽然停下来随便踢着路边的石子，则表示他此时心情烦躁不安。

在会议与讨论中，这种身体倾斜的姿势十分常见。那些观点一致的人往往会很亲密地靠在一起，而当人们的观点相反或互相排挤的时候，他们往往会控制自己的躯干不向对方倾斜，甚至躯干还会背离对方倾斜。

FBI 表示，人们在交谈时，那些身体向前倾斜的人往往让对方感到热情洋溢，给人一种很亲近的感觉。因此在与他人交流时，如果想让对方感受到自己正在专心地倾听，那么最好的姿势就是将身体微微前倾，并做出认真听的表情。如果你想让对方知道自己对他的话题很感兴趣，就注视着对方的脸，并将身体倾向他的方向。

在谈判中，如果有人想尽早结束离开，他就会下意识地将身体倾向门的方向。如果你在谈判中发现对方是这样的姿势，就应该停止交涉或者马上转变话题，重新来吸引对方的注意力。如果改变方式后发现对方还是这种态度，那就按照自己能够掌握的条件尽早结束谈判，这样才可能更好地掌控谈判局面。

FBI 认为，人体躯干的倾斜通常表现为腹侧前置和腹侧后置的形式。人的身体前侧集中着人们最敏感的器官，比如眼睛、胸部等。因此在交谈中，人们面对自己喜欢或者讨厌的人或事物时，身体倾斜的姿势就会发生不同的变化。当人们面对自己喜欢的人或者自己感兴趣的事物时，身体的前侧也就是腹侧会倾向对方；当人们面对厌恶的人或者不喜欢的话题时，腹侧后置姿势就会出现，这时人们就会转换姿势背向对方或者离开。腹侧是人身体最脆弱的部分，所以人们会格外地保护它。

通常相爱的人彼此会将身体腹侧倾向对方，他们的脸会挨得很近，将自己最脆弱的部位面向对方，或者互相拥抱，拥抱的姿势使人们将自己的身体彻底倾向对方，并用自己的身体保护住对方的腹侧，这其实是人类生命本能的自然反应。

身体向前倾的姿势通常表示一个人想要亲近的心理，但是如果一个人将身体向前倾的同时，将脖子也向前伸出，则表示他此时可能十分生气，尤其是对方将下巴抬高并紧握双拳的时候。

人的躯干信息能够直接地显示心理的需求，是人们真实情感的表达。FBI认为，如果能够了解不同情况下身体倾斜所表达的意义，就能够帮助人们控制自己的肢体，还能掌握他人的心理变化，从而提高自己的交际能力。因此，当人们与他人交谈时，应该注意观察对方身体倾斜的方向，及时地把握沟通的局面，尽量避免出现不愉快的情况。

3. 耸肩姿势背后所隐藏的秘密

耸起的肩膀通常在传达一种无助的信息，很多人在感到恐惧无助的时候，都会做出耸肩的动作。比如，在一个非常安静的场合，突然听到一阵巨响，人们都会条件反射性地耸肩。在这里，耸肩表示“我无能为力”或者“我不知道”的含义，是一种服从性的动作，也是一种面对危险而退却的信号。

达尔文曾经对这个姿势作过分析，他表示，一个被激怒的人，决定与对方开战时会挺胸抬头。而当他觉得无能为力，决定退出时，就会低头耸肩。这个动作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乌龟缩头的动作，因此耸肩在心理上是一种消极的逃避态度。

耸肩代表屈从，做这样动作的人往往缺乏足够的自信心，或者心理正处于不安状态。做这个动作的人的真正目的是想缩回自己的脑袋，就像乌龟那样。在会议上，人们如果认真观察就会经常看到这样的动作。当领导让员工提出自己的意见时，有的人就会做出这样的动作，这表示他们没有足够的能

力与信心。他们的肩膀会越来越高，头会缩到两肩里。在其他场合也可以看到这种动作，比如，当一位父亲询问是谁打碎了花瓶时，这时有一个孩子耷拉着脑袋，肩膀耸到耳朵的位置，他很有可能就是“罪魁祸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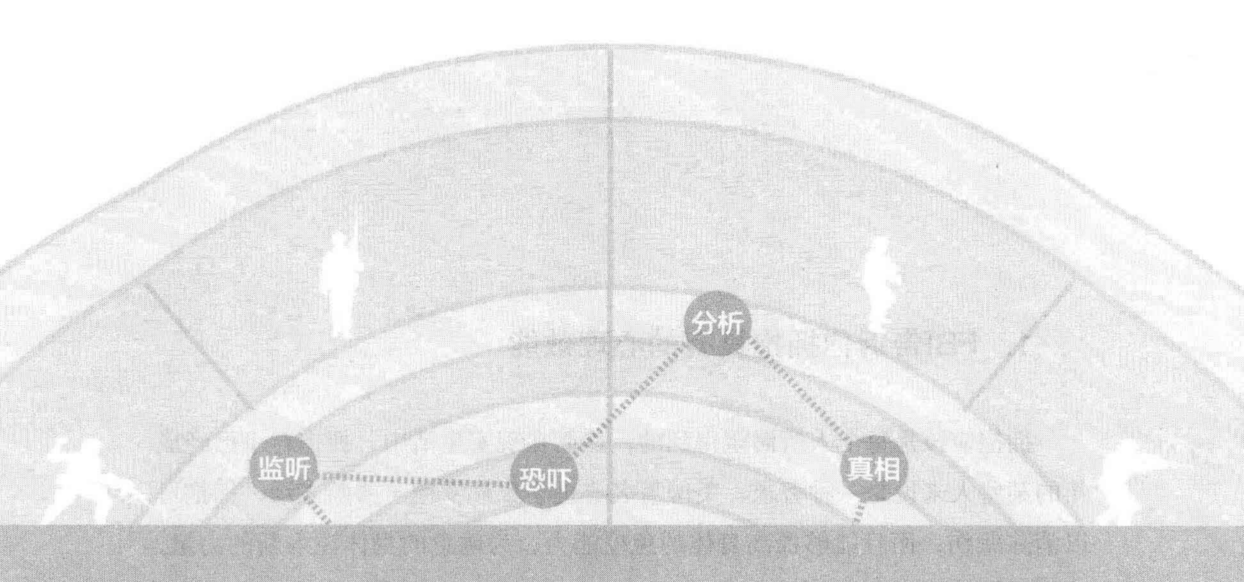
耸肩是人类受到惊吓的本能反应，当人们受到意外事件的刺激时，就会条件反射地做出这个动作，目的是为了保护头部和脖子等关键部位。类似的动作还有遮眼、抱头等动作。比如，在篮球场上，如果球意外飞向周围的观众，人们会本能地抱头。

耸肩在不同情境下，所具有的含义也是不同的。在美国，耸肩表示一种无能为力，同时也代表一种无所谓的意思。如果一个人无法给出确切的答案时，也会做出这样的动作。拉姆斯菲尔德任职美国国防部部长时，曾经在中国中央党校做过一次演讲。在演讲结束后，当中国学生对他进行提问时，他多次做出耸肩摊手的动作，露出一副无可奉告、无辜的样子。后来有人问到“美国是不是在向中国发布含糊不清的信息”时，他再次摊开双手说：“这是中美高层会见时才要讨论到的问题。”可见，耸肩也是一种摆脱困境的权宜之策。当人们面对突如其来的威胁或者遭遇尴尬的场景，而又不便于直接回应对方的时候，耸肩则是一种优雅的回避，可以让对方不好意思再做出咄咄逼人之举。可以说，耸肩是一种沉着冷静的态度，是成熟练达的一种象征。

此外，FBI 还通过耸肩的动作来推断嫌疑犯是否在说谎。有一次，FBI 探员马修在侦查一起贩毒案时，20 岁的小伙子弗里克在费城街头交易毒品时当场被抓住。为了查出弗里克背后的贩毒集团，FBI 工作人员连夜对他进行了审讯。在审讯中，马修黑着脸，用双眼注视着弗里克说：“你知道贩毒是多么严重的犯罪行为吗？”弗里克不以为然地说：“你吓唬我啊！以前抓了我，最后还不是放了。”“你以前被抓过？”“是的。”“你蹲过监狱吗？”弗里克看着别处没有说话。马修继续说：“没有？那你这次就要尝尝鲜了！我们手里的证据足够让你蹲上几年，而且我会让里面的兄弟好好‘照料’你。”马修发现弗里克表情紧张，继续问：“你知道你们的头儿在哪儿吗？”“我真的不知道。”弗里克迅速回答了这个问题，同时还耸了一下左边的肩膀。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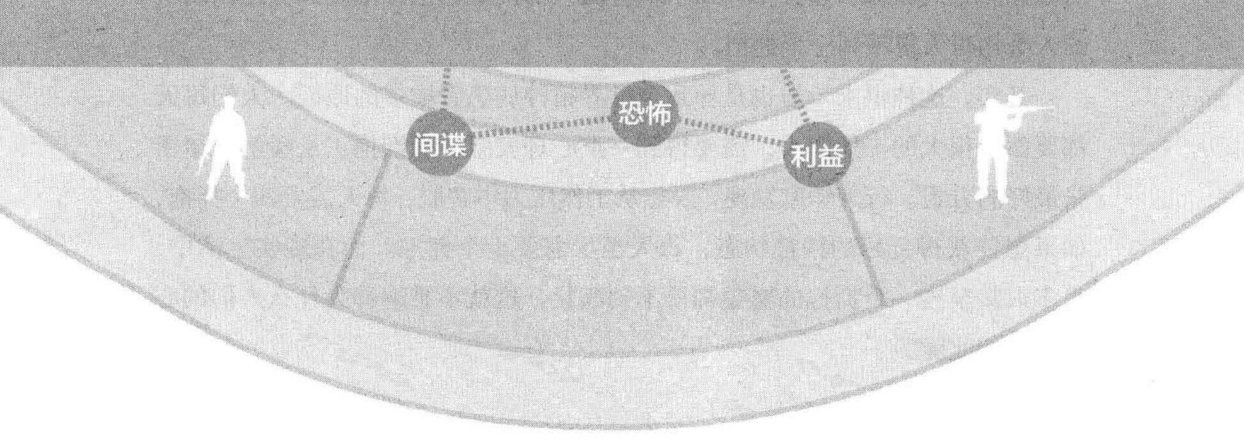
修马上注意到了这个细节，知道他一定没有说实话，继续严加拷问，最后弗里克终于交代了自己所知道的事情。

FBI 在审讯的过程中，会通过观察对方每一个动作的细节变化来判断对方是否在说谎。而耸动半个肩膀的动作说明他很有可能在说谎。如果一个人说的的确是实话，他的双肩应该是很灵活的，向上的动作应该是一致的。当人们在真诚地表达自己的意见时，他们会大幅度地向上耸起自己的肩膀，这种动作会让他们觉得很轻松，同时也表明他们对自己充满信心。



第 7 章　手臂：FBI 深挖手臂背后传递出的非语言信号

手臂是人体最灵活的部位。手臂和腿脚一样都是人类生活不可缺少的工具，不仅可以满足人类日常生活的需要，还可以在遭遇威胁时作出反应与抵抗。例如，当有危险物砸来的时候，手臂会迅即上扬阻止物品危及身体的安全。另外，手臂还能够做出丰富多变的姿势来表达人类的情绪与心理活动。它们可以向人们表达真实的情感，让人们能够准确有效地掌握自己与他人的情感、思想和意图。很多人在观察身体语言时，往往会忽略手臂的动作，然而在 FBI 眼里，手臂的作用与面部表情相比毫不逊色，它是人类真实情感的表达器。手臂是人们动作幅度最大，动作发生最频繁的部位，所以在洞察他人内心时，不妨从手臂开始观察，或许会更快地把握住对方的心理。



1. FBI告诉你拥抱具有的心理效能

拥抱应该是每个人所渴望得到的，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拥抱对于已经成年的某些人来说是一种奢求。美国著名心理学家郝罗德·弗斯表示，拥抱可以消除悲伤，而且能够提高身体的免疫能力，为倦怠的身体注入新的力量，使人们变得活力四射。

拥抱是一种传递关怀的行为，比任何亲密的语言都更有效果。对于那些不喜欢拥抱的人，只能说他们错过了人生最美好的事情。拥抱在大多数情况下是积极的，一个善意的拥抱总是能给人心理上的安慰。但是在某些情境下，拥抱很可能被认为是对他人私人空间的侵犯，所以人们也需要谨慎做出拥抱的行为，避免使那些不喜欢拥抱的人感到厌恶。

在拉丁美洲，简单的拥抱是男性文化的一部分，表示对对方的喜欢。在那里，男人们会互相贴着胸，同时用手臂搂着对方的后背，有时还会热情地拍打一下对方的肩背。但是其他国家的大部分男性都很排斥这样的动作，在不得不拥抱的时候，他们都会露出一副很不情愿的样子。

有研究表明，在家庭生活中，拥抱可以促进家庭关系和谐，减少不必要的摩擦。人们在成长过程中，几乎所有的人都渴望拥抱，但是五分之四以上的人平均每天得不到一个拥抱。

其实，这种供求矛盾也是导致全世界精神病患者增多的原因。人们每天都要面对很大的工作压力，需要得到一点心理安慰，而拥抱正是缓解情绪紧张最好的方式。行为学家发现，要想从工作压力中解脱，每天需要四个拥抱，如果想要获得良好的精神状态，每天至少需要十个拥抱。而在现实生活中，很多人甚至连一个拥抱的愿望都得不到满足，这就不难解释为什么人们的心灵变得如此脆弱了。

曾经有人组织过一次“拥抱行动”，参与者高高举着“来吧，抱抱”“拒绝冷漠”等字样，但是主动上前索取拥抱的人几乎都是孩子，或许只有孩子因为常常得到家长们的拥抱，所以才不至于感到尴尬。有的人也会好奇地走上前来，但是当他们了解情况后就会迅速离开。他们认为，拥抱这么亲密的活动怎么可能与陌生人去做呢？但是，他们也很少与家人进行这样的亲密互动。这就是人们对于拥抱渴望而不敢求的态度。其实，这个行动的组织者只是想通过这样的形式，让人们重温下儿时被拥抱的温馨，只是人们很难消除心理上的障碍。很多人认为爱不需要表达，如果经常表达，就会被认为是一种做作，但是感情上是不能缺乏交流的，只有及时的沟通才能让人们消除彼此的顾虑，稳固双方的感情。

如果你不善于用言语表达心中的感情，那么拥抱会成为你更具有表达力的行为。拥抱会使双方洋溢着无以言表的喜悦，这是人类对最原始欲望的一种满足感。人类在出生时首先得到的是母亲的拥抱，可以说这种行为比食物更具有安慰性。人们成年后，面对各种心理防卫，很少有人再得到他人的拥抱或拥抱他人，拥抱甚至成为了人们作秀的一种方式。但是，拥抱仍是抚慰人类心灵最有力的方式。

如果世界上没有了拥抱，人们就像孤身行走在心灵的荒漠中一样，紧张不安的情绪迟早会使精神崩溃。拥抱能够使人心理健康，养成乐观开朗的个性。人类学家研究表明，在妈妈怀抱中成长的孩子比失去妈妈的孩子要更开朗活泼。而缺乏拥抱的孩子，会性格孤僻，甚至会有患上自闭症的可能。

拥抱就是人们心灵的安慰剂，它传递着人们彼此的身体信息，无论是体温、呼吸、心跳还是情绪等，这些都是人们情感传递的重要因素。一个长久没有得到他人拥抱的人，会慢慢变得孤僻、冷漠，甚至会对感情绝望，成为情感上的孤儿。FBI 表示，如果人们能够正视拥抱所具有的心理效能，生活中必定会少一些冷漠的人，而社会犯罪率也肯定会随着温暖拥抱的增多而有所降低。

2. 双手叉腰所表露的心态

双手叉腰是一种捍卫领地的行为，它常常体现出一个人的霸道和权威。尤其是军人在讲话的时候，经常会摆出这样的姿势，其实这是他们训练的一部分。人们在生活中一般不会做出这个动作，所以 FBI 工作人员在培训时会提醒警官要注意控制这个动作，以防便衣查案时暴露身份而给自己带来生命危险。

有的人会将双手放在胯部，这样的姿势往往给人一种从容、自信的感觉。通常社会地位较高的人会做出这样的姿势，比如上级在对下级下达指示时，家长教训孩子时，或者有人对他人进行唾骂时也都会做出这样的动作，这显示了一种盛气凌人的气势，会给人一种先发制人的强势。对于女性来说，这种动作还有一种特殊的用途。如果你是一个女领导，在面对自己的一群男下属时，难免有驾驭不住的情况。在开会时，你不妨站立着，以双手叉腰的姿势来表示自己能够驾驭一切。

传统的叉腰方式是双手放在腰上，拇指向后。还有一种动作与传统的叉腰方式有细微区别，就是双手叉腰，拇指向前。当人们好奇或者忧虑时，就会做出这样的动作。他们摆出这种疑惑的姿势，思考着到底是怎么回事。如果他们解决了疑惑，就会将拇指指向外侧，摆出更具有掌控性的姿势。

如果一个人单手叉腰，就会增加个人空间的面积，原本瘦小的人，也会因此变得高大起来，给人一种威慑力。如果是双手叉腰，这种姿势当然会更具有效果。

双手叉腰是一种掌控性的语言。当人们穿行在拥挤的人群中时，往往会张开双臂，用手肘为自己的身体开路，最后冲出人群。肘部具有坚硬有力的优势，正是这种无声的威胁使他人为自己让路，而又不至于招来别人的抗议。

另外，这也是一种准备进攻的姿势。双手叉腰具有威慑性，所以常常给

人带来不好的印象，被人认为是轻蔑、鄙视的行为。当有人张开手臂想给你一个拥抱时，双手叉腰的动作往往就像一个盾牌一样将对方拒之千里，营造出一种十分尴尬的局面，其他在场的人也必定会惊愕不已。

在很多场合中，这种叉腰的姿势都有可能冒犯别人。比如，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将军在接受日本投降后，与日本天皇站在一起拍了一张照片。日本天皇站在那里谨慎地将双手放在两旁，而身材魁梧的麦克阿瑟将军却将双手放在腰部，给人一种盛气凌人的气势。相比之下，本来不具有身高优势的日本天皇，此时就像一个刚被教训完的孩子站在麦克阿瑟将军旁边。在日本，双手叉腰是一种极为不恭的动作，麦克阿瑟将军的这种行为无疑让当时的日本天皇感受到了严重的侮辱。但无奈是战败国，相信日本天皇也只有忍受了。

双手叉腰的姿势除了表示轻蔑、权威之外，人们在遇到困难时也会采用这个动作，所表达的意思是，虽然自己遇到了挫折、失败，但是不希望得到他人的同情，更不会因此而屈服。

另外，从双手叉腰的姿势也可以判断出人们之间的关系，特别是在聚会等社交场合。当你站在人群中时，如果周围都是一些陌生人或者是自己平时讨厌的人，可能就会做出这种双手叉腰的姿势，目的是为了与对方保持一定距离。如果此时一个朋友来到了自己右边，你可能就会不自觉地放下右手，左手或许还是保持原来的姿势，所以从叉腰的姿势上也可以推断出人们之间的关系。

3. FBI教你用手形判断他人的性格

俗话说："手是人的第二张脸。"虽然每个人都有相同的 10 根手指，但是每个人手指的粗细长短、手掌的厚薄大小都不尽相同。不同的手形给人的印象不同，而且手形也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一个人的个性、价值观。手形是从人出生时就决定的，而且每个人的手都与整个人的气质相匹配，不能否定

它能表现出主人的个性。FBI 在侦查案件的同时也会将手形作为参考，来判断一个人行事方式。FBI 通过总结，得出人们具有以下几种手形。

方形手，其特点是：手掌、手指都是方形的，手整体看起来就好像一个四方块。手掌的颜色洁白，皮肤滋润，指甲也是方形的，掌心肉厚有弹力，拇指比较发达。这种手形的人，通常有追求实际、不爱慕虚华、安分守已、毅力很强、洁身自爱、勤俭持家等特点。这类人在事业上也有所成就，但是为人过于呆板，欠缺灵活性，有心胸狭隘的倾向，缺一点豪迈之气。这类人通常比较理性，做事认真，而且勤奋努力，一般会从事与会计、法律、政治、建筑等方面工作。

圆锥形手，这种手的特点是手掌肉肥细软，皮肤柔润富有弹性，手形短而阔，手指根部较粗，指尖较细，指甲也较长，拇指比较细小，掌色较白，掌背青筋隐而不露。这种手形的人，通常聪慧过人，具有艺术天赋，做事认真，适应能力较强，乐观向上，品性善良，但是脾气有点急躁，情绪无常，爱慕虚荣。如果拇指丰润的话，男性则才气横溢，能言善辩，很受人欣赏；女性则聪慧灵敏，但可能贪享安乐，做事半途而废，意志软弱。

哲学手，这种手形最明显的特征是骨关节突出，手指及指甲都比较长，手形瘦削，手掌厚薄适中，坚实有力，掌色较深，掌背青筋外露，指纹比较明显，指尖接近方尖，拇指比较强硬。具有这种手形的人，通常有很高的智慧，善于思考，能够冷静地分析事物，有独特的思想理念，意志力坚强，能够承受很大的打击，这种人不会因为遇到挫败就灰心失意。他们有领导的才能，为人慷慨，但是也会注重细节，性情傲慢，可能会因为忧思过度而伤及脾胃，从而影响身体的健康。

篦形手，这种手形的特点是，手腕较粗，手指长而阔，指端宽阔、有肉突出，掌形一般不平整，手掌肌肉发达，掌色发黄。具有此类手形的人，通常精力旺盛，吃苦耐劳，比较务实，不贪图虚荣，富有同情心，敢作敢为，富有创新能力。

精神手，这种手形与圆锥手有点类似，但是手形较之瘦削，手掌柔软纤瘦，掌背青筋比较明显，手指关节不露，指甲长圆，拇指适中，掌色白皙。

这种手形的人通常表面上温文尔雅，思想敏锐，具有艺术气息，但实际性格急躁，行为鲁莽冲动，但发泄之后便会了事。这类人也爱好安逸，依赖性较强，而且任性妄为，生活没有节制，花费大手大脚，容易上当。

原始手，这种手的特征是手掌短肥厚硬，手指不灵活，手形短而弯曲，掌背青筋外露，指头粗硬，难以反屈，指甲短，指背纹深而杂乱，掌纹极其简单。这种手形目前很少见，这种人强壮有力，缺乏理智，胆怯狡猾，行为粗暴。

魅力之手，一些人的手形看起来非常有吸引力，手指修长、柔软。因为他们有一双很吸引他人的手，所以更愿意去展示自己的魅力。具有魅力之手的人通常有着坚强不屈的个性，很重视事业的发展，对感情和家庭也非常投入。这类人往往容易被情绪所左右，他们通常是带着幻想去投入感情，对爱情有很高的憧憬。他们对待工作只是具有高度的热情，意志力却异常薄弱，而且也承受不了失败的打击，失败时，热情会立即消失殆尽，留下的只是无尽的感慨。

肥胖之手，有一类人他们虽然身体并不是很胖，但是他们的手却是胖嘟嘟的，非常可爱。这类人通常做事踏实、可靠，并具有很好的运气，没有太多的爱好，喜欢安定的生活，通常表现出对传统的热爱，比如，他们喜欢听古典音乐，而对热门的摇滚劲歌非常厌恶，他们认为这会扰乱自己平静的生活和井然有序的内心世界，他们排斥新鲜的东西，拒绝做出改变，喜欢按部就班地去做事。然而，他们却认为自己是能够成大事的人，他们有着远大的理想，但却不能够为此而做出改变，这就注定了他们在遇到新事物时，缺乏挑战的精神，因此事业往往很难达到理想的目标。

玉器般的手，这种手形是很容易让人陶醉的，有着无懈可击的外形，也具有完美的质感，这种手代表着高贵、优雅，无需戴任何配饰，就能展现出非一般的魅力。这类人往往很注重感觉，很在乎生活的细节。他们认真对待感情，不会随便追求他人或接受他人的追求，只有当他们觉得无论是在外表还是内在都能够接受时，才会考虑开始一段感情。

强盗之手，这种手形手指瘦削而细长，好动而活泼，而且充满攻击性。

具有这种手形的人通常机敏，见风使舵，有着阴险狡诈的一面，而且很难与他人坦诚相对。这种人很会装扮自己，从而使自己看起来更具有形象气质，以达到掩饰自己的目的，因为他们手指瘦削，所以常常用配饰来修饰自己的指形。另外，这类人属于势利之人，喜欢揣摩他人的内心，投机取巧，从而能够得到领导的赏识而获得提升。他们对金钱有很大的欲望，所以有敛钱的手段，他们不会吝啬于对他人的帮助，但是往往会在帮助他人后而大肆宣扬。

4. 解读手势背后的秘密

人们常用“心灵手巧”来形容女子聪慧伶俐，手艺高超。由此可以看出，人们已经意识到手指与大脑有着密切的关系。人类学家通过研究也得出这样的结论，他们表示，在人类进化的过程中，越是重要的部位，与大脑的联系也就越多，在大脑皮层所占有的面积也就越多。手在人们的生活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不但吃饭、洗衣等日常事务需要双手来完成，写字、弹琴等复杂的工作也需要手来担当。

因此，手逐渐发展成与人类神经关联最多的部位，手部的一举一动，无一不是受大脑的支配来完成的，所以从观察手部的动作变化中，可以获悉人的内心活动。

下面是各种手势所代表的信息。

竖起拇指的手势，这是最常见的手势之一。几乎所有的国家中，竖起大拇指的手势都是代表“很棒”“加油”“第一”的意思，这大概是因为拇指在五个手指中排名第一，从而起着很关键的作用，人们常说“首屈一指”，指的就是大拇指。由于身体语言在不同的国家有着不同的意义，竖起拇指的动作在不同的地方也表达着不同的意思。英国民俗学家德斯蒙德·莫里曾经对这个姿势作过调查，他对全球几十个地区作了详细的调查，总共完成 1200 份问卷，其中有 738 份认为竖起拇指是表示“太棒了”的意思，有

40 份认为是表示“一个”的意思，有 30 份认为是想要搭便车的意思，有 36 份认为是侮辱的意思，38 份认为是向上的意思，有 318 份表示从来不使用这个手势。

尖塔式手势，是一种类似于祈祷的手势，它可能是人们最具有自信的手势。做这个动作时将手指分开，然后做出十指相对，指尖接触，手掌分开的动作。这个姿势就像教堂的尖塔，所以被称为“尖塔式手势”。尖塔式手势，之所以看上去给人一种自信的感觉，主要是因为这种手势占有很大的空间，就像双手叉腰一样让人感到威武，给人一种积极自信的态度。在辩论赛中常见到这种手势，这种手势会让人意气风发，在气势上压倒对方，起到先发制人的效果。不过，如果你想要与人交朋友，要尽量避免使用这种姿势，否则会给人一种压迫感，让人厌烦。领导发言时，审判长询问犯人时也经常会使用这样的手势。这种手势也是一种身份的象征，在社会上有一定地位的人通常习惯用这样的手势。这些手势的变化能够精确地反映出一个人的心理活动，比如，一个人先做出尖塔式手势，然后又十指交叉，这表示他自信心较低，如果他又返回到尖塔式手势，这表现了他徘徊在自信与自我怀疑之间。尖塔式手势一定要位置靠上才能体现出高度的自信，否则这种手势就会失去效果。比如在会议中，很多女性都是在桌子底下做出这样的手势，这就根本表达不出一种自信的信息。

“V”字形手势，人们在拍照时都喜欢用这种手势，将食指与中指伸出来摆成一个“V”字形，这种手势同时还伴有笑容，表现出乐观开朗的样子。“V”字形手势起源于西欧，胜利的英文单词是“victory”，这也许就是“V”字形表示喜悦的原因。法文、荷兰文中“V”单词有积极的意义，总的来说，“V”字形表示胜利与喜悦等积极的情绪。二战时，英国首相丘吉尔在公开场合都会做出这个手势，后来人们纷纷效仿，最终风靡全球。

“OK”手势，这个手势是由食指和大拇指指尖相抵，摆成“O”，然后其他三个手指保持伸直的手势。这个手势起源于英语单词“OK”，同单词的意思相同，表示的是“满意”“好”“完美”的意思。但是在不同的地区，相同的手势具有不同的含义。在国际交往频繁的今天，人们需要掌握好身体语

言的含义，否则可能会因为一个小小的手势而付出沉重的代价。一位美国人到法国做葡萄酒生意，受到了法国商人的热情款待。在宴会上，他尝到了主人为他特地准备的美酒，第一口他就陶醉其中了，激动地做出了一个“OK”的手势，结果主人脸色大变，他一脸茫然，不知哪里得罪了对方，趁去卫生间的机会，在助手的提醒下，他才知道在法国西部，“OK”的手势是表示劣质产品的意思。后来，他马上向主人道歉，这才消解了二人之间的误会。可见，手势与语言具有同等的力量，在与别国朋友交往时，一定要及时了解对方的手势语言，否则一旦运用不当，势必会招来麻烦。

5. 如何看穿他人手部动作的小秘密

在很多情况下，人们的双手都会不自觉地做出些小动作，这些动作看似无意，却都在一定程度上表达了当时的内心活动。FBI 在审讯犯人的过程中，就经常观察被审讯者的手部动作来判断其情绪变化，从而为案件捕捉有利的信息。

当人们遭遇到重大刺激或者突如其来的变化时，手指就会紧紧相扣，这是压力和焦虑的标志性动作。这种动作类似于祈祷的姿势，随着双手紧扣的力度加大，双手的颜色可能会发生变化，到了这种程度就表示事情可能已经很糟了。

搓手，当人们感受到寒冷时，就会不由自主地搓手，这可能是在取暖，但是在温暖的环境中做出这个动作，就不止是取暖的问题了。在开始劳动、竞争之前，“摩拳擦掌”经常被人形容为精神抖擞、跃跃欲试的样子。其实，搓手的意思也类似于此，表示对某种事物的期待。

另外，在某些时候，人们会用一根手指摩擦另一只手的手掌心，这表示此时已经处于轻度的焦虑状态，如果他们获知情况变得糟糕了，就会变成十指交叉摩擦。十指交叉摩擦表达出人们处于非常苦恼的状态。FBI 在破案过程中就经常看到被审讯者做出这样的动作，表示对方可能被某些话题所刺激，

这是一种自我安慰的行为。再有一种搓手姿势不是两只手互相摩挲，而是用其他的东西擦手掌，比如毛巾、衣服等手头上的东西，这也是一种紧张焦虑的表现。当人们面对压力时，或者要进行具有挑战性的活动时，往往会紧张得手心冒汗，或许是为了掩饰这种现象，才做出这种下意识的动作。

只要你细心观察，你就会发现有人在说话时，都会不由自主地用手抚摸颈部。其实，这是一种不自信的表现，属于一种自我安慰的动作，表明他们大脑正在处理某些消极情绪，因此以这种动作缓解自己的压力。有一次，FBI 探员乔·纳瓦罗与朋友聊天时，一个女同事从他身旁走过，她的一只手正抚着颈部，而另一只手则拿着手机。他看到后立即猜到这位同事一定碰到了问题，当这位女同事打完电话后，乔·纳瓦罗经过询问得知，她的孩子正在发高烧，她得马上回家。

提起摸下巴的动作，人们肯定会联想起著名雕塑家罗丹的作品《思想者》。从这个雕塑中，相信大家对手摸下巴的姿势有一定的了解了，这通常表现了一个思考的状态。在生活中的不同情境下，手摸下巴也有不同的含义。比如，当人们对眼前的事物产生极大的兴趣时，通常会抚摸下巴。在课堂上或者会议室中常常可以看到这个动作。当人们在倾听别人讲话时，会保持手托下巴的姿势，看上去就像在思考。

其实，事实并非如此。当人们对演讲者所讲述的话题不感兴趣时，也会保持这个姿势。这时，手只不过是一个支架，好像在诉说：“我已经坚持不下去了，快要睡着了！”所以当你在台上演讲的时候，要观察台下的听众，看他们对你的演讲是否已经感到厌倦。那些用手轻轻触摸下巴和脸颊的人，大多是正在思考，而那些将脸完全架在手上的人无疑是在敷衍演讲者。在演讲的过程中，如果你发现有人食指朝上，用拇指摸着下巴，那么表示这个人此时正在评价你的演讲内容，如果他又将食指或者中指移向嘴部或者用手抹眼睛，这表示对方有疑问，这时你应该停下来，给对方说出自己观点的机会。

在演讲或者谈判中，如果你发现听众或者谈判对手做出摸下巴的手势，可以判断对方正在思考、决定。如果你想要知道他们决定的倾向，就需要观

察他们身体其他部位的动作。如果对方做出防御或者掌控性的动作，比如双臂交叉、背靠椅子等动作，那么很有可能他们与你的意见相反；如果对方身体前倾，并做出手掌摊开的动作，那么你就不用担心了。

在社交场合中，尽管人们也许对某些事物毫无兴趣，但有时为了表示友好不得不做出感兴趣的样子。这时，人们一定要注意自己的手部姿势，因为手臂是最容易出现在他人视线中的部位，你稍不留意的动作可能就会出卖了你的内心。

另外，过多的手部动作也会让人感觉不够稳重成熟，会降低自己的诚信度，容易给人留下素质低下的印象，所以在公共场合一定要注意自己的手部姿势，否则细微的动作可能就会造成不可挽回的后果。

6. 从握手方式窥探他人的内心

握手看上去十分简单，但是实际上有很多讲究，稍有懈怠就会引起对方的误会。握手的方法有严格的规定，通常在握手的时候要伸出右手，忌讳用左手和他人接触。在隆重的场合中，握手要上下轻摇几下，表示热情。握手一定要有力度，太紧或者过于松懈都是很不礼貌的行为。握手时，眼睛一定要看着对方的脸，东张西望是很不礼貌的行为。与自己年长的人或者地位较高的人握手时，要微微鞠躬，以示尊重，也可以双手相握。男士与女士相握时，男方轻轻握住女士的手指部位即可，女士握手的时候，要脱帽，不能戴手套。无论是何种情境，拒绝与他人握手都是很不礼貌的行为，若是因为手脏或者无法腾出手时，要向对方解释、道歉。

握手表示坦诚相对，手掌的接触代表合二为一。各国的握手习惯不尽相同。在美国，男人之间的握手往往很有力道；非洲人握手时，甚至手指会发出响声；法国人在见面和分别时都要握手；德国人只在见面时握手；俄罗斯人忌讳隔着门或者跨门槛握手，认为那是很不吉利的握手。所以在与他人交往时，要掌握对方的握手礼仪，以免发生误会。

每个人都有与众不同的握手方式，握手的行为也往往反映出人的性格与心理特征。海伦·凯勒曾经写道：“我握住的手，虽然没有言语，但是却传递出丰富的信息，有些人的手给人一种拒人千里的感觉，冷冰冰的指尖就像与寒雪冰霜相握一样。而有些人的手却像温暖的阳光照耀人的心灵，让人感到亲切温馨。”虽然海伦处在没有声音与图像的世界中，但是她却凭着自己敏锐的感受力从一个简单的握手动作中感知人心的温度。

从人们握手的瞬间，便可以获得很多丰富的信息。谁先伸出的手，手掌朝向哪里，相握时间持续了多久，面部是何表情，这些都是解读握手行为的线索。同时，握手时可以从对方手掌的力度、手掌的干湿程度、手掌的位置等方面洞察对方的内心世界。

挤压式握手是一方向另一方显示强势的行为。采用这种握手方式的人往往内心并不自信，看上去很可能软弱无力，为了弥补这种表面的劣势，所以在握手时用力地挤压对方的手，向对方表现自己并非那么懦弱。一般情况下，人们在握手时会通过对方的握手力度来调节，不会握太紧也不会太松。总之，这是一种没有礼貌的握手方式。

握手时柔软无力的人，给他人的印象往往是散漫、冷漠，这类人通常是吊儿郎当的人，他们将握手看成是一种没有必要的行为，似乎对握手对象毫无兴趣。很多人在遇到这样的握手者时，热情的内心都会瞬时冰结。不过，有时这种柔弱的握手方式也是一种风俗习惯，又或者有其他某种目的。比如，在非洲就流行这种握手方式，通常是女性为了展示自己的柔弱而采用这种方式。

另外，还有一种人握住他人的手而长时间不放，这是一种掌控性方式，可能采用这样方式的人认为这样对方就不会中途撤走或者改变话题，而自己又可以将自己的话表达清楚了。当人们遇到这样的人时，难免会被他们喋喋不休的言辞所困扰，他们就像一块强力胶一样黏在自己的身上，无法甩开。

如果握住一双湿漉漉的手，说明对方此时情绪紧张。如果自己也有这种紧张的情绪，不妨握手前先在衣服上将自己的手擦拭一下，也可以改变握手

方式，避免手掌的过多接触。不过，对于有些人来说，手掌冒汗纯属生理问题，与心理无关。

握手作为一种普遍的交际礼仪蕴含着丰富的信息，这些信息很多是在人们无意识的状态下产生的，因此更能反映出人的内心想法。在工作、生意等很多交际场合中，除了语言的交流之外，如果注意对方的握手细节，并仔细观察握手时其他的细节动作以及面部表情，就能从中获得对自己很有益的信息。

第五篇 FBI 的读心术

第 1 章 行为习惯：FBI 破译行为背后的心理密码

习惯是反映人们性格的一面镜子，每个人在日常生活中所表现出来的行为是各不相同的，同时又是千变万化的。习惯不仅是动作与行为的自动化表现，也是思维与情感内容的表达。有经验的人能够通过生活中人的行为习惯来探知他人的内心世界。FBI 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总结出来一些丰富的经验，他们在审讯中留意罪犯的每一个习惯性动作，结合自己的实践，不断地揣摩，并通过这些行为习惯去判断对方的性格特征。FBI 表示，在人们日常生活与工作中，每一个细微的动作与表情都是一个人内心世界的展现，是一个人思想素质的外在表达。通过这些习惯，人们就可以将他人的内心一览无遗，所以如果人们能够时刻保持敏锐的目光，就可以看穿别人的不轨之心。

1. 解读行为习惯中的潜意识力量

在日常生活中，很多人都会有习惯性的动作，而且几乎所有人都不去想或者是根本想不通自己为什么要那样做。

美国心理学家华生表示，一个人的下意识动作往往能够表露其内心的真实想法。尽管人是最具有理智的动物，最能够控制自己的意识，但是人却仍然不能控制自己做出来自潜意识的动作。

比如，当人感到惊慌时，就会无法抑制内心的这种情绪表达，会不由自主地发颤或者是握紧拳头，甚至全身都会变得僵硬，以致再也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

人们通常都是用肢体动作来表现自己的感情。很多人在隐藏真实的情绪时，往往都只顾伪装面部表情，从而忽略了肢体的动作。这时候的动作往往是来自于潜意识的真实想法，是将感情转化为行动的结果。这些动作都是在无意识的支配下进行的，人们常说的无意识通常就是指心理学中的潜意识。

人在意识的控制下所做出的动作往往具有一定的表演成分，具有炫耀、掩饰的目的，而潜意识的动作往往是发自内心的真实想法或者是本能的反应。正因如此，所以通过观察一个人潜意识的习惯动作，往往就可以获得其内心的真实感情与想法。

比如，有的人在打电话时会习惯性地把玩电话线，这种动作是由潜意识支配控制的。如果你问他："你为什么在打电话时把玩电话线呢？"对方肯定会说"不知道"或者骂你一句"无聊"。这种动作虽然没有经过思考，但却具有一定的意义。

如果你留意生活中他人的行为，你会发现很多人在感到紧张时，就会不

由自主地比画手脚或者是把玩手上的物件，其实这是人们宣泄内心压力的一种习惯方式。

另外，当人们感到厌倦、不耐烦的时候，也经常会做出一些琐碎的小动作。比如，你去朋友家做客的时候，虽然对方很热情地与你交谈，但是你却发现他开始不停地弹烟灰或者是把玩手里的遥控器等物品，或者是做一些其他事情，看起来很忙的样子，这时你最好识趣地离开。

这些没有什么目的性的潜意识行为在告诉你，他已经没有继续聊下去的兴趣了，你该走了。两个人交谈中最高潮的时候，如果一方出现摸鼻子、摩挲脸部或者是弹指等动作，这表示他并没有认真地倾听对方，或者是反对对方的观点，这种来自于潜意识的动作是表示厌烦对方的一种表现。

另外，潜意识的一些小动作也是在向他人表示企求的行为。比如说，一些孤独寂寞的独居老人经常性地玩弄一些小东西，这是他们传达一种需要他人相伴的信息。如果人们不了解这种行为背后的意义，就会对他们的行为感到迷惑不解。

很多时候，人们会做出一些莫名奇妙的行为，连自己也感到出乎意料。比如，有些人在买东西时会忘记付钱，或者是付完钱后忘了拿走东西。

心理学家弗洛伊德就经历过这样的事情：有一天早上，他在每天吃早餐的地方，没有付账直接就走出了餐馆。当然，这并不是他故意想要赖账，而且他也赖不了账，因为餐馆里的每一个伙计都认识他，每个人都可以向他随时要钱。弗洛伊德对自己的这种行为感到很奇怪：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

经过分析，他想起来自己的这种行为可能与昨晚做的家庭财务预算有关。可能是由于他潜意识里并不想做出付账的这种行为，所以潜意识就控制了自己那个时候的行为。

另外，还有一个小故事也可以说明这种现象。一位男士在不情愿的情况下被妻子要求去参加一个聚会，他磨磨蹭蹭地打开自己的衣柜想要选礼服时，突然想起要去刮胡子，当他刮完胡子回来却发现衣柜锁上了，他四处找衣柜的钥匙却没有找到。这时找锁匠的话也已经晚了，所以他的妻子只好取消了

聚会。

第二天，当锁匠打开衣柜时，发现钥匙就在里面。虽然并不是丈夫故意将钥匙丢进衣柜里的，但是他的这种行为却并不是没有一点原因的，因为他根本就不想去参加什么聚会。所以，这种糊里糊涂的行为其实是人们为避免某些事情而不由自主地做出的动作。

几乎所有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即使是品性高尚的人，在碰到一些并不符合自己意愿的事情时，也会做出这些无心的动作，这是人们潜意识里顺应自己意愿的一种行为倾向。

古话说："示物以用，观人以行，立见分晓。"一个人的行为习惯，尤其是走路时的习惯更能反映出他的心理特征。如果你观察两个人，就能从他们行走时各自所处的位置了解到很多信息。

一般情况下，一对情侣在走路时，男士会走在女士的右方，这个是具有掌控性的位置。如果两个人的位置是一前一后，那么前面人的心理上往往占据一定的优势，有点唯我独尊的意味。相反，走在后面的人给人一种谦恭甚至唯唯诺诺的印象。

一般情况下，两个人中选择走在对方右侧的人属于支配者，在两人关系中处于主导地位，喜欢他人顺应自己的意愿，而且性格倔强，甚至有点自负。而走在对方左侧的人，往往愿意温顺地听从对方的意见，不愿与他人发生争执，喜欢与世无争。

如果情侣中的两个人都喜欢走在对方的右侧那就麻烦了，他们可能会由于太张扬自我而产生冲突，而且谁也不会作出忍让，很有可能因为一件小事而大动干戈。

如果一对情侣都喜欢走在对方的左侧，这表示双方都有顺从的一面，不愿与对方发生矛盾，他们的相处会很平静，都能为对方而考虑，会产生美好的感情。

如果一对情侣一方喜欢走在对方的左侧，另一方喜欢走在对方的右侧，他们可能会成为很好的搭档，相处得很协调，彼此互补的性格能让他们的感情天长地久。

综上所述，一个人的行为习惯并不是毫无缘由地发生的，它是人们心理潜意识的真实表达，能够反映出一个人的性格特点。同时，一个人的行为习惯也可以进入到其潜意识，并影响其个性。

因此，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应该注意自己的行为习惯，从而培养自己优秀的品格和良好的心理素质。FBI 工作人员在破案的过程中，也往往会从对方的一些习惯性小动作来探测一个人的真实的内心活动，从而捕获更多有助于案件的信息。

2. 从吃饭习惯透视他人的心理

吃饭是人们与生俱来要去做的一件事情，每个人都在这件事情上养成了自己的习惯，而从一个人最本能的习惯中最可以看出一个人的性格。

众所周知，饭桌上有很大的学问，通过观察他人在饭桌上的表现，可以获得很多信息。大多数人在日常行为中都会下意识地隐藏自己，但是在吃饭的事情上却很难再去掩饰自己的内心。所以，要想好好了解一个人，可以从吃饭的习惯中看到他更为真实的一面。

吃饭食量少而且每样东西都是浅尝辄止的人，他们几乎不能吃光一样菜，但是每一样都会尝到，这种人性格比较保守，做事谨慎，不管做什么事情他们都必须做足了研究，才会付诸行动。比如，他们在外出办事的时候，宁愿多花点钱也要选择自己有把握的或者走过的路。

吃饭动作慢，习惯细嚼慢咽的人，这种人往往在其他人都吃完的时候，他才吃完一半。他们认真地咀嚼，仔细地品味，虽然吃得慢，但是食量却不小。对他们来说，吃饭就是一种享受，就像是欣赏艺术品一样。这类人通常性格谨慎，而且心机很重，有时还非常挑剔。他们争强好胜，同时又很计较得失，对朋友也时热时冷，所以他们几乎没有几个交心的朋友。这类人最大的优点就是，做事考虑周密，很少有出错的时候。

吃饭习惯暴饮暴食，不加节制的人，这类人不管是面对什么食物都能吃

得下去，他们对食物从不挑剔，只要量多就好。而且这类人很喜欢在饭后打上几个饱嗝，可以想象得出他们肥壮的体型。这种人往往性格直率，又是性情中人，交际能力很强，喜欢与其他人打成一片。他们的缺点是遇到自己喜欢的东西或者事物时，就像遇到食物一样，不会考虑他人的感受，只顾自己享受。

有些人吃饭时狼吞虎咽，常常给人留下很不好的印象，但是这类人却往往有着豪迈奔放、不拘小节的个性。他们一般具有充沛的精力，不管是说话还是办事都雷厉风行，对于自己承诺的事情，他们都会做到言出必行。所以，这类人是十分值得交往的朋友。但是他们的脾性急躁，而且争强好胜，敢作敢为，因此在与这类人交往时，要学会用以柔克刚的方式对待他们。

还有一些人在吃饭时，不喜欢与人分享吃饭的快乐，只是一个人静静地在一旁用餐。这类人往往性格冷漠，孤芳自赏，他们比较冷静沉着，拥有很强的责任心，言行一致，遵守自己的承诺，能够出色地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

一个人的行为习惯在吃饭这件事情中会形成一种吃相，而吃相会影响一个人的形象，甚至会对他的一生造成影响。

FBI 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有两个年轻人，一个叫罗斯利，另一个叫马恩，他们两个人一同进入 FBI，成为了人人羡慕的特工。他们年轻气盛，想要侦破大案来展现自己的才能，但是由于一件小事让他们从此走上了截然不同的两条路。

一天，罗斯利经过马恩的办公桌，马恩随手递给罗斯利一袋瓜果，罗斯利摇了摇头表示在办公时间不允许吃零食。马恩笑着说自己昨天在吃东西的时候碰到了上司，上司并没有说什么，只是拍了拍自己的肩膀笑着走开了。罗斯利听后也就放心地接受了马恩的瓜果袋子。在工作之余，罗斯利就会吃些果子。正好，有一次吃的时候被上司看到了，但他想到了马恩讲的话，就没有了顾虑，继续享用那些零食。

上司看到后，用严厉的眼神瞪了罗斯利一眼，扭头就走了。罗斯利正感到奇怪呢，这时办公桌上的电话响了，是上司让他去办公室。当罗斯利到了

办公室后，上司递给他一份解聘书，并说他已经被解雇了。罗斯利一下子蒙了，他向上司说出了自己的困惑，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吃零食被解雇，而马恩却没事。

上司告诉罗斯利："马恩只是违反了组织上不允许吃零食的规定，但是你的吃相极不雅观，很不符合 FBI 的形象，FBI 在工作中需要高度严谨，容不得半点含糊。"

人的吃相与心理有着密切的联系。每个人的吃相除了有一些天生的因素外，很多特点都是在后天通过性格养成的。因此，饭桌上也成了洞察他人内心的一个很重要的窗口。吃相可以反映出很多信息，比如，一个人的饥饱程度、文化素质与气质品位等。

可以说，吃相是一个人心理最真实的反映，从一个人吃饭的动作习惯与吃饭常用的方式，就可以看出一个人的心理特点。吃饭习惯不同的人，往往拥有不同的心理特征。FBI 表示，吃饭习惯是了解一个人直接有效的方式，人们可以从吃饭习惯中透视他人的内心世界。

3. 喝酒的习惯动作表露人的内心

FBI 表示，一个人喝酒时的习惯动作往往会透露出他的性格与心理特征。在酒桌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一种握酒杯的姿势，只要你仔细地观察，就会发现每个人的每一个动作都在暴露自己的性格特点。

如果一名男士习惯将酒杯紧紧地握在手中，而且还用大拇指紧压在杯口，这样的男人往往性格豪迈，个性开朗，做事不拐弯抹角。他们最不喜欢那种处事斤斤计较、婆婆妈妈的人。这类人在与他人交往中，表现得很热情、坦率，因此很招人喜爱。另外，他们做事也很有魄力，敢作敢为，然而他们有时却显得很鲁莽、冲动。

如果有男性喜欢用双手握住酒杯，这表明其性格比较内敛，这种人做事严谨，逻辑性很强，喜欢琢磨问题，而且处事冷静。在他们与人交往的过程

中，喜欢与人保持一定的距离，与朋友的关系往往处在若即若离的状态。他们的朋友不会很多，但却都是能够真正交心的朋友。这类人做事喜欢按部就班，任何事都会在有把握的情况下开始实施行动。

相比男性来说，女性不同的握杯姿势又有不同的含义。

如果一个女士喜欢用一只手紧握杯子，同时另一只手则毫无目的地在摩挲杯沿，这表明她是一个个性成熟稳重的人，喜欢思考，而且性格独立，在任何事情上都不会轻易服输，性格也比较叛逆，但是又不会轻易地表现出来。

这类人很愿意结识朋友，待人处事热情、坦率，因此人缘很不错。她们做事低调，不喜欢张扬，希望能够默默地做好自己想要做的事情。

一些女性喜欢用手握住高脚杯的底座，同时食指向前伸展，这表明其性格比较自负，有唯我独尊的倾向。在她们眼里，别人都是没有地位的。这类人只对有钱、有权、有地位的人感兴趣，而那些地位普通或者比自己差的人只会得到她们轻蔑的眼神，因此她们的人缘很差。她们做事没有责任心，遇到一点困难挫折就会选择后退，最终往往以半途而废告终。

一些女性喜欢拿着空酒杯在手中翻来覆去地玩耍，此类人往往比较爱慕虚荣，喜欢在他人面前炫耀自己。她们性格任性执拗，而且十分张扬。如果她们看到心动的男子，就会不顾一切地在对方面前卖弄风骚，以此来吸引对方的目光。这类人在与他人交往中会有针对性地选择，她们喜欢结交有权势的上层人物，不过往往不会达到目的，因为那些有权势的人对她们这类人并不感兴趣。所以，这类女人总是独来独往，形单影只。

还有一些女人喜欢用手掌托住杯座，一边喝酒一边侃侃而谈。这类人性格开朗，乐观向上，善于沟通，有着积极主动的人生态度。她们聪明伶俐，而且幽默风趣，有一定的表现欲望，经常会给他人制造一点小惊喜，给人带来新鲜的感觉。这类人适应能力很强，不管走到哪里都会很快地融入到人群当中，而且能够成为其中的焦点人物。她们说到做到，敢作敢为，行动力很强，而且朋友很多，所以很容易取得成功。

每一种人在每一种行为上都有自己独特的习惯。在不同的情境下，人也

会偏离自己的行为习惯。

在解析一个人的行为习惯时，人们应该根据特殊情境，再具体观察每一个特殊的个体，然后对比他与别人的区别，才能更加准确地认识一个人。

4. 抽烟的习惯透露一个人的性格

行为习惯是反映人们性格的一面镜子。任何一个习惯都是由人的性格在一定的条件下经过长时间地磨炼形成的，所以要想了解一个人的内在性格，通过观察他的外在行为习惯是最直接有效的方法。

人们通过握酒杯的习惯动作可以判断一个人的性格，其实通过抽烟的习惯进行分析也是比较简便的方法。人们都知道吸烟有害健康，但是很多人还是我行我素。FBI 表示，所有抽烟的人几乎每天都会抽上几根，抽烟是很难戒除的一种行为，也是比喝酒频率高很多的习惯，吸烟的每一个细微的动作都可以在很大程度上体现出一个人的性格。

有一些人抽一口烟，弹一下烟灰，这表明他正处于焦虑或者苦恼的折磨中，或者是处于进退两难的境地，对一些事情感到很迷惑，正在进行紧张的思考分析。此外，也有一些人刻意做出这样的动作，想以此来显示自己的魅力，吸引他人的目光来满足自己的表现欲。

有的人抽烟时习惯将烟嘴弄湿，这表明他是一个性格多变、情绪无常的人。这类人往往遇事冲动，做事欠缺思考与计划，经常会以失败而告终。另外，这种人还会因异性的感情问题而与他人产生矛盾，从而使自己的人际关系变得糟糕。

有的人吸烟时常常忘记弹烟灰，这说明他是一个没有自信的人，性格不够爽朗，处世态度消极。这种人往往在关键时刻放弃快要成功的事情，这通常是由于他们的自卑所造成的。他们在与他人的交往中会表现得很谦恭，有时甚至有点唯唯诺诺。这类人对人坦诚，根本不会故弄玄虚。此外，如果一个人在忙碌的时候出现了忘记弹烟灰的情况，只是说明他在专心思考问题而

并非是性格原因。

还有一些人的抽烟速度很快，这表明他是一个性格急躁的人，脾气火爆、易怒。然而，这种人具有很强的正义感，在解决事情时绝不会因为感情而偏袒某一方。他们做事有点急功近利，而且贪多求全，往往顾此失彼。但是，如果他们一次只处理一件事情的话就会表现得很出色。另外，很多人处于焦虑状态时也会出现快速、大口抽烟的动作。

有些人将一支烟只抽上几口就捻灭了，这表示他可能需要及时处理一些事情，这种灭烟的行为也可以看作是对自己的一种肯定与安慰。另外，还有一些人做出这样的动作是因为当时的心情糟透了，所以就将这支还未抽完的烟当成出气筒了。

有一些人无论什么时候都习惯嘴角叼支烟，这类人的性格往往比较叛逆，给人自由不羁的印象。他们多数富有正义感，具有侠义心肠，喜欢“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由于他们性格爽朗，不拘小节，所以人缘很好。然而，这类人的承受能力却比较弱，一旦自己的行为没有受到他人的认可，或者是生活中遇到了某些挫折，如果他们一时没有抵抗住压力，就会从此一蹶不振。

有一些人将烟抽到了抽口的位置也舍不得丢掉，这类人多数生活节俭，自私自利，而且善于动用心机，处事谨慎细微，疑心很重。他们很少与身边的人坦诚相对，即使是面对亲人，他们也不会表露自己的内心。所以，他们的人际关系往往很糟。正是由于他们疑心太重，所以常让自己错失很多机会。

还有一些人喜欢微微仰头，用嘴角抽烟，这说明他拥有很强的自主意识，而且对自己充满信心。他们做一切事情都喜欢亲力亲为，但是由于自命清高，使自己与周围的人相处得不是很融洽。在他人眼里，他们就是那种冷漠无情让他人难以亲近的人。其实，事实并非如此，他们属于那种“外表冷漠，内心狂热”的人，与他们相处久了，就会发现他们很重情重义。

有些人抽烟时习惯将手掌冲外，这些人常常被人称为“人来疯”。他们个性张扬，然而却很容易迷失自我，需要他人来帮助自己寻找自我。他们不能忍受孤独，喜欢与各种人交往，与任何人都能相处得很融洽。他们讨厌循规蹈矩的生活，喜欢追求多姿多彩的新鲜事物。

抽烟时将大拇指靠近嘴唇的这类人个性独立，处事沉稳冷静，却有点自负。然而，他们懂得适时反省自己来提升修养。他们最厌恶被别人掌控，在大多数的情况下，如果自己不提出意见，就会觉得很不自在，当然他们也总能提出很好的建议。

敞开手指拿烟的这类人比较任性，敏感细心，情绪起伏也很大。他们喜欢与人交往，虽然他们有时会很倔强，但是为人坦诚、直率，即使被他人误解也依旧尊重对方。

习惯用指尖夹烟的人，性格大多比较亲切随和。他们做事缺乏自信，往往生活得很累。这类人善良单纯，而且能站在他人的角度考虑问题。他们不喜欢冒险，一般只会做自己有把握的事情，生活态度严肃，做一切事情都会认真对待，而且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到完美。

有些人喜欢用指腹夹烟，这类人内心很单纯，思想也比较传统，而且富有正义感，是任何人都可以信赖的人。这类人很了解自己，明白自己的长短处，也很会扬长避短。他们充满自信，相信只要通过自身的努力，一定会达到自己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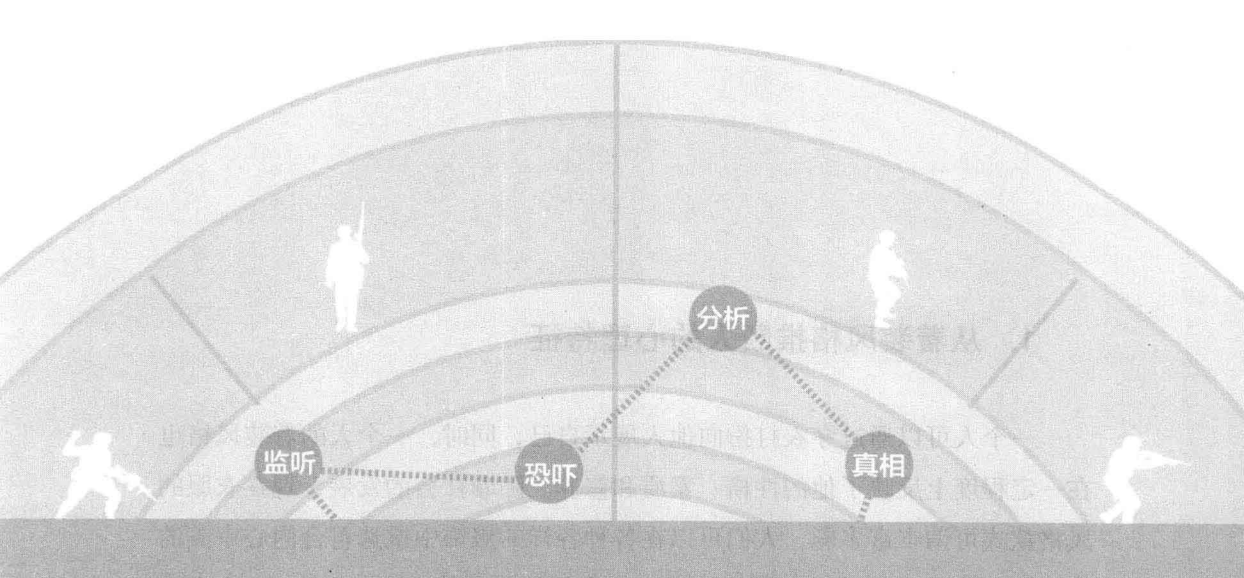
有些人抽完烟就随便将烟头扔进烟灰缸，这类人性格慵懒，做事总是以自我中心，不顾及别人的感受，通常表现得很自私。他们做事马虎，经常遗忘或者丢失东西，承诺别人的事情也往往做不到，而且还理直气壮地为自己狡辩。

有些人会按压烟蒂将烟熄灭，此种行为往往是发泄心中某种压力的表现。习惯这样动作的人，性格多数倔强而偏执，遇事不够沉着稳重。这类人的精力比较旺盛，但却无法抑制心中过度的欲望，所以常常处在焦躁不安的情绪当中。但是，他们行动力较强，能够从始至终地做好每件事，因此深得领导的喜欢。

有些人会轻轻地敲打着熄灭烟头，这表明他们十分介意自己在他人面前的形象，做事严谨，决不会鲁莽行事。他们在人际交往中，通常表现得通情达理，谦恭温和，但是由于太过于谨慎，有时不能完全让对方明白自己的想法，在关键时刻表现得优柔寡断，以致错过行动的最佳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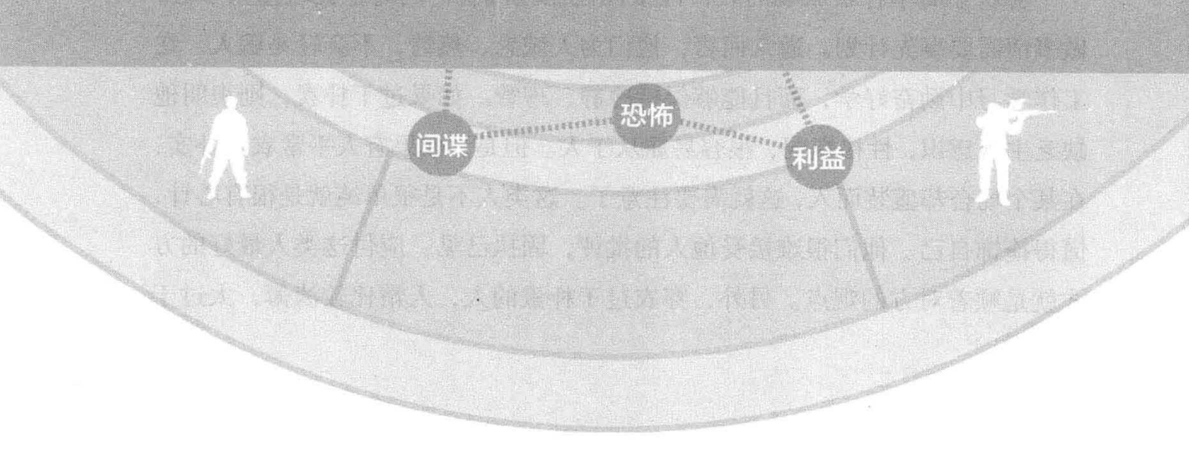
还有一些人习惯将烟头扔到地上踩灭，这类人通常争强好胜，具有很强的攻击性，不会轻易向他人屈服。他们言辞犀利，喜欢嘲讽、诋毁对方，因此他们的人际关系很糟糕。但是，如果他们对某些人产生好感，就会主动地与对方交好。

抽烟在很多时候是人们缓解紧张压力或者掩饰情绪的一种方式，但是他们的秘密同时也通过抽烟的动作告诉了他人。烟在生活、人际交往中扮演着很重要的角色，人们就在抽烟的习惯动作中不由自主地将自己的性格透露给别人。FBI 表示，人们可以通过观察一个人抽烟的习惯动作来了解这个人的内心想法。



第2章　着装打扮：FBI从穿衣打扮中读懂的心理秘密

俗话说："人靠衣裳马靠鞍。"外表装饰对人们的形象十分重要。随着文明的发展，人们在不断提升内在的同时，也越来越注重外在形象。个人形象是一个人的外表特征，现在人们越来越倡导个性，不再拘泥于一种形式，正是由于这种变化，人们才可以充分地向外界展现自己的审美观点与心理状况。在日常生活中，人们通过着装打扮向外界展示自己，人们在选择服饰与进行自我装扮时都会考虑到方方面面，如年龄、风格、经济、用途等。因此，服饰的选择都是由人的身心需求与身份地位等因素所决定的。装扮在一个人的生活中起到很重要的作用，穿着打扮反映了一个人的素质与职业，同时也表现了其性格与心理。一个人的外表是其内心的延伸，FBI在侦查案件时经常通过对方的外表来分析其性格特征与心理状况，从而能够更高效率地完成任务。



1. 从着装风格推断人的心理特征

一个人可以通过穿衣打扮向他人展示自己，同时，一个人的着装风格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他的性格、素质和修养。随着社会的发展，现在衣服的风格款式可谓丰富多彩，人们可以在各种各样的服饰中挑选符合内心审美的款式，所以穿衣打扮越来越能体现一个人的独特个性。FBI 表示，一个人的着装风格除了体现一个人的性格、心理特征以外，还暗藏着其社会身份地位等信息。但是如果一个人想要用服装掩饰自我，往往也会弄巧成拙，更加暴露出自己的缺点。FBI 在洞察他人时，往往会将衣服看成人的一部分，并通过长久的经验总结出服装与人的心理特征之间的关系。

喜欢穿名牌服装的人，一般很难让人判断出其真实的性格，但是可以确定的是这种人往往存在些许冷漠气质。当他们处于劣势时，总会去寻找帮助，一旦失败就会将责任推给他人。这类人通常都比较孤独，情绪不够稳定，而且他们常常感到自卑，或许他们穿名牌服饰的行为就是掩饰自卑心理的手段。在面对这类人的时候，最好不要揭穿他们的自卑心理，否则他们可能会因为无法接受而对你做出疯狂的事情。

喜欢穿简单朴素服装的人，性格往往比较沉着，同时也比较谨慎小心，做事情需要事先计划。通常而言，他们为人诚恳、热情，不会轻易骗人，在工作学习中勤奋好学，而且能够保持冷静、理智。如果过于朴素，则表明他缺乏主观意识，性格懦弱，很容易屈从于人。但是，如果有人平常衣着朴实，在某个场合却盛装而入，这就需要注意了。这类人不是很单纯就是很有心计，懂得掩饰自己。他们很难接受他人的批评，固执己见，应付这类人最好的方式就是顺着对方的观点。另外，穿衣过于朴素的人，人情比较淡薄，太过于现实。

喜欢穿单一色调服装的人，往往理性多于感性，性格刚强。喜欢穿浅色服装的人，大多性格开朗，喜欢与他人交流分享。喜欢穿深色衣服的人，性格沉稳，而且喜欢隐藏内心，凡事深谋远虑，也常做出一些令他人不可思议的事情。

喜欢穿色彩缤纷服饰的人，大多是性格活泼的人，他们单纯善良，坦率而直接。这种人生活态度乐观向上，积极主动。他们多数聪慧伶俐，并具有幽默感。同时，他们的表现欲、虚荣心也比较强，常常想成为众人瞩目的焦点，给人崭新的感觉，所以可能会因此表现得任性、张扬。

喜欢穿流行服饰的人，最显著的特点就是没有主见，没有任何审美观，他们多半情绪无常，不能安分守己，非常具有表现欲但是不懂得把握分寸。

对流行服饰毫不在乎的人，通常是个性比较强悍的人，这类人往往处事比较中庸，性格稳重，不会做出过分之举。他们理智冷静，不会贪恋物质享受，但也不会过于克制自己的欲望。他们不喜欢盲目跟风、随波逐流。这类人为人可靠，值得交往，但是他们也会因为小事而固执己见，与他人发生争执。

喜欢穿优雅、精致服装的人，往往是以实用、雅致为原则，这些人多数比较善良大方，思想单纯而且具有宽宏的气量。他们为人亲切，做事认真而且很有主见。他们还具有敏锐的观察力，很容易看出事物的根本，然后采用适宜的方式解决问题。

喜欢不断改变服装风格的人，往往会在很短的时间内改变自己的穿衣风格，比如一个人今天打扮很知性，明天穿着很朋克，后天又是可爱风，这类人很可能思想情绪不稳定。如果一个人长期穿着一种风格，在某天突然转换为另一种风格，这表示他很可能精神或物质上受到了严重的刺激，或者是思维发生了很大的改变，所以服装风格也跟着变换。总之，这类人的情绪都存在不稳定性，改变服饰风格是为了摆脱单调重复，过上新鲜刺激的生活，但这也是一种逃避现实的表现。

喜欢穿着宽松、自然风格的人，往往不讲究款式流行，属于性格内敛的人。他们常常以自我为中心，很难进入他人的世界，他们有时也很孤独，想要与人交流，但是在交往中又会与他人产生矛盾。他们性格害羞、不善交际，

对集体活动通常没有兴趣。

喜欢穿正装的人，他们通常行色匆匆，孜孜不倦，能够取得一定的成功，为了维持成功的地位，他们会夜以继日地工作，成为领导眼中的精英，下属心中的魔鬼。比如，那些习惯在正装里穿白衬衫的人，就缺乏主观意识，总是将工作作为生活的重心，是个过于呆板的现实主义者。

2. 鞋子透露出了哪些信息

鞋子不单单具有保护脚的作用，人们在观察对方鞋子的时候，除了注意其外形效果外，往往也会对它的主人产生一些印象。与服装一样，鞋子也是透露出主人信息的物件，但是这个很重要的信息往往被人忽略。可以说，一个人所穿鞋子的风格款式往往更能体现出一个人想要隐藏的心理。

喜欢穿休闲、运动鞋的人，表面上看起来很容易交往，但其实他们非常善于保护自我，且警戒心很强。这种人比较随性，不会在乎传统的观念、世俗的看法，更希望实现自我。他们表面上看起来很坚强，但是内心却非常脆弱，往往很需要他人的关怀。

喜欢穿高跟鞋的女人，往往成熟妩媚，在生活与工作中很努力尽责，对身边的人通常要求很高，有时会因为不满而常常抱怨、迁怒于人。这样的人不喜欢被他人欺骗，一旦发现，便会用尽各种手段进行报复。

喜欢穿凉鞋的人，他们比较自信，不怕向他人暴露自己，希望展露自己美好的一面。这类人很招人喜欢，朋友也很多，但是他们很容易以自我为中心，希望对方顺从自己的意见，而且性格十分偏执，不容易被他人说服。

喜欢穿学生式或者是简约风格鞋子的人，性格单纯，直觉敏锐，但通常会压抑自己的情绪。一般来说，穿这类款式鞋子的人年龄都偏小，而且家庭教育严谨，被父母严加看管，所以在工作学习上都非常保守，平时言行也比较内敛。但实际上，他们心中也有强烈的欲望去做一些具有挑战性的事情。

喜欢穿样式独特鞋子的人，一般都很注重时尚而且追逐流行，希望能够

成为众人的焦点，他们表面看起来颇为大胆，但内心却很保守。这类人很可能比较自卑，所以才希望借流行的外表吸引别人的目光。

鞋子的风格款式不像服装那样种类繁多，从鞋子款式的选择上所推断出来的也多是一些显著的心理特征。对此，FBI 在观察鞋子样式的同时，还会特别注意鞋子的损耗部位，以此来更加详细地分析一个人的性格特征。

如果一个人的右侧鞋底的磨损比较大，则表示此人可能性格外向，脾气浮躁，具有很强的好奇心，一旦有了想法就要马上行动，缺乏冷静思考的能力。

如果左侧鞋底的损耗比较大，那么这个人表面比较沉稳，实际上性格顽固，喜欢对一切究根问底，而且坚持自己的意见，做事也很有韧性，意志力很强。

左右两侧鞋底磨损程度相当的人，做事往往小心谨慎，犯错后会很羞愧，觉得很对不起别人。这类人会将自己的思想情感埋藏得很深，不会轻易向他人袒露内心。

如果一个人鞋底前端的磨损较大，则表示这个人是一个行动力很强的人，一旦决定的事情，便会马上着手去做，不会拖拖拉拉。这类人如果能够遇到自由广阔的发展平台，他们就会凭借积极主动的性格优势，取得很大的成功。

鞋底外侧磨损较大的人，通常具有良好的交际手段，人缘很好，并喜欢热闹的聚会活动。他们性格开朗活泼，很受他人的喜爱。这类人一般适合做服务或者多变的行业。

鞋底面磨损平均的人，通常比较圆滑，不会过于坚持自己的意见。而且这类人的能力很强，在工作上可以发挥自己的潜力，无论是从事哪种行业，都能取得一定的成就。他们最大的缺点就是缺乏耐性，所以不容易取得很大的成就。

鞋跟后侧磨损较大的人，一般不满足于现状，天生具有丰富的想象力，但是如果过于沉湎于自己的憧憬之中，或者以一时兴起的念头作为未来发展的目标，这样就会浪费自己本身的优势，而且也不易取得成功。

鞋底内侧磨损较大的人，往往性格懦弱，做事犹豫不决。他们在开始做

一件事情之前会将所有可能发生的状况都考虑到，而且还会在事情做到一半时就改变主意，半途而废。这种没有耐性的特点往往让他们错失很多难得的机遇。

有一次，FBI 探员克鲁斯在深夜接到了一个案子，报案人称自己被抢劫了。于是，克鲁斯与同事立即赶到了报案人所指的地点。报案人叫洛特，他是一名律师，案发时他刚从银行取款出来，准备去做一笔交易，但是却在前往交易地点的路上被抢了。洛特说，当他开车经过一个农场的时候，车子发出巨大的响声，洛特赶紧下车，发现车胎被钉子给扎破了。他看着发瘪的轮胎无奈地叹气，就在此时，三个蒙面人冲上来将他打晕了。当他醒来后，发现身上的钱与值钱的物品都被人拿走了，还好身体并没受到很大的伤害，他挺着虚弱的身体走到了最近的一个农场，请求农场主人给自己的车子换下轮胎，并借用农场的电话报了警。

FBI 探员克鲁斯听了洛特的诉说后，查看了洛特车子的轮胎，很明显是新换的。之后，洛特对农场主表达了自己的感谢，此时克鲁斯观察到农场主听到洛特的感谢后表情非常奇怪，他对洛特的真诚感谢接受得很勉强，嘴角还微微地扯动了一下。于是，克鲁斯仔细地观察这个农场主，发现他脚上穿着的鞋子左侧磨损很大，克鲁斯想到鞋底左侧磨损较大的人按说表面应该很沉稳，但是这个农场主表现得却很不安，于是推断他肯定与此案有着密切的关系。克鲁斯对农场主进行了突击审讯，农场主当场惊住，面色惨白。经过严加审讯，农场主承认自己的确与案件有关，但他只是故意放了钉子，以达到换轮胎来增加收入的目的，即使他知道附近有人会因此趁机打劫，也依然没有罢手。最后从农场主所交代的信息中，克鲁斯与同事们顺利地找到了抢劫钱财的那伙人，很快地侦破了此案。

可见，从一双鞋子所透露出来的细节，就可以了解到他人的性格。FBI 在破案的过程中，尽量不会错过任何一个细节，因为一个细节往往会对案件的破获产生很大的影响。FBI 在破案时常常会依靠人的服装、鞋子来推断一个人平时真正的性格、行为特征，从而来推断一个人目前是否表现异常，为破案找到有力的证据。

3. 如何从饰品揣测他人的性情

从远古时代，人们就开始佩戴各种饰品，这是人类传统的审美意识的体现。这种行为不仅可以美化人类的外在形象，而且也可以将人们的个性喜好表露无遗。佩戴饰品体现了个人审美的选择与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随着社会的发展，越来越多人注重外表形象。而对于那些崇尚自然美的人来说，浓妆艳抹令人厌倦，很多人开始从装扮的细节上来增加自身的美感。适当的装饰可以与人容貌相互映照，运用恰当的装饰方式，可以为自己的形象加分。FBI 工作人员表示，佩戴饰品是一种“延长自我”的行为，直接有效地反映着一个人的个性、情绪等信息。一旦这种代表“自我”的饰品与个人的内在形象不符，就会产生让人不舒服、不协调的感觉。FBI 在调查过程中通常利用一个人所佩戴的饰品类型，来分析他的性格、身份，从而为案件捕捉有效的信息。

那些戴着金项链、金戒指、金手镯，看上去浑身金灿灿的人，性格通常比较豪迈，但是缺乏稳重，喜欢满身佩戴金首饰的情况一般容易发生在暴发户身上。如果只是戴少量的金首饰，比如只有一个戒指、一对耳环，或者一条项链，那就表明这个人的性格相对内敛，懂得约束自己，是一个原则性较强的人。

喜欢戴银首饰的人，通常具有条理性，做事情时喜欢事先计划好，然后按照做好的计划逐步进行，不喜欢面对没有预料的事情，特别是在他们每天按部就班的工作中，他们希望能够稳妥地做好每一件事情，不喜欢做太多没有把握的事情。这种人往往具有一定的控制欲，这跟他所处的地位与本身所有的欲望有关。

有的人喜欢佩戴十字架项链等具有宗教象征意义的饰品。这类人给人一种具有强大内心力量的印象。如果这类人不是单纯的宗教信仰者，那就说明他以自己的内在素质为荣。他们为人实际，不会去做表面功夫，所以他们在

选择饰品的时候也往往不会选择具有炫耀成分的饰物，更不会为了虚荣而去戴仿真首饰。

喜欢戴艺术品首饰的人，往往性格独特，不喜欢人云亦云，他们所佩戴的首饰主要是以手工制作为主，有的甚至还是自己制作的。他们具有很强的创造能力，多数活跃在文艺界、建筑界，而且能够取得很高的成就。

有的人喜欢时常佩戴自己家传的首饰，比如相传很久的戒指、耳环、手镯，或者是年代已久的胸饰等。这类人往往不会去买现代首饰，更不会去追逐流行饰品。他们多数比较注重家庭生活，忠于家人朋友，与这样的人交往，只要坦诚相待就一定会得到对方的真心。

有些人喜欢戴假首饰，这些人往往浑身戴满假的翡翠、宝石、珍珠或者是大条的金项链，这些饰品看起来华丽丽，但都是仿真品。他们往往将自己的外在形象摆在第一位，具有很强的虚荣心，而且不满足现状，对物质享受要求过高，有贪享荣华富贵的倾向。

还有一些人不喜欢戴任何首饰，而且也从不羡慕别人满身的珠光宝气。这种人往往很实际，不在乎自己在他人心中所具有的形象。他们很注重生活的品质，而不是外在的虚华。这类人并不是没有能力购买首饰，只是他们更关注内在而并非外表。

总的来说，那些喜欢戴价值不菲珠宝首饰的人，往往性格独立坚强，而且举止优雅；喜欢珍珠首饰的人，性格外向，不注重金钱利益，而且喜欢有挑战的活动；喜欢贝壳、木质等具有自然气息首饰的人，热爱大自然，热衷户外运动；喜欢做工精致饰品的人，则喜欢享受丰富多彩的生活，尽情享乐；喜欢古典风格首饰的人，往往比较多愁善感，行为传统，做事认真，眼光颇高；喜欢简约风格首饰的人，通常性格爽朗，为人坦率，说话直来直往。

FBI 工作人员在侦查案件的时候，也常会通过首饰来分析被审讯人的心理特征。而且在生活中，他们也会从观察周围人的外在分析其内在心理，从而来提高职业能力。具有一定经验的鲁修就是一个喜欢与同事进行工作交流的人。有一次，他在一家餐馆与同事交谈最近的工作情况，在谈话期间他们开始观察餐馆里的人，当他们意见不同时就会上前询问答案。鲁修看到了餐

馆内有一名穿红色衣服的人，便分析她肯定是一个性格外向，喜欢引人注意的人。但是，他的同事却不同意这个观点，说那名女士之所以穿红色衣服可能是为了出席某种特殊场合，而并非是她的个人习惯。鲁修听后表示怀疑，便上前与那名女士进行交谈，果然如同事所说，这名女士要去参加一个活动，活动要求每位参与者都必须穿红衣。这名女士表示平常不会穿这么明艳的服装，甚至觉得很压抑。走出餐馆后，鲁修问他的同事是如何看出来的。同事说："如果依照你的分析，她是一个喜欢吸引他人的目光的人，那么她的身上应该会佩戴一些饰品，很可能是非常惹眼的首饰。因为喜欢穿红色衣服的人绝不会害怕他人的注视，甚至会努力地炫耀自己。但是，这名女士并没有佩戴任何首饰，可见她个性并不张扬，而且当别人将目光停留在她身上的时候，她的表情流露出不安，所以我断定她应该并不喜欢穿红色的衣服。虽然不喜欢红色的衣服，但是她还是穿着，说明一定有特殊的情况。"鲁修听完同事的诉说后，发觉自己的观察太肤浅了。

一个人是否佩戴首饰，佩戴何种首饰，都能反映出一个人的性格、心理特征。人们所佩戴的饰品是由性格所决定的，如果一个人能够佩戴与自己个性相符的饰品，就会给人留下很美好的印象。总体来讲，具有外向性格的人往往喜欢变换首饰的风格，但他们不变的是追求时尚，而且他们多会佩戴色彩明亮的首饰；性格内敛的人，通常佩戴风格比较固定，给人的印象也比较朴素，不喜欢张扬，保持自己的独特的风格；性格活泼的人，首饰也会随意，色彩缤纷，注重首饰搭配效果，也喜欢潮流饰品；性格孤僻的人，喜欢佩戴颜色深沉、款式传统、古典风格的首饰，一般不喜欢追逐流行元素。

4. 帽子：欲盖弥彰的遮掩

帽子不仅具有遮阳、御寒的功能，它还能增加美感。当人们出入大型场所或者是酒楼餐馆时，通常会看到"衣帽间"的牌子，这体现了帽子在生活中所占据的地位，和人的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

帽子作为现代人的重要装饰品，它的选择与人的性格特征存在密切的关系。所以，从一个人的帽子款式、风格上可以很好地了解他的心理特征。

以下是FBI在工作的过程中，通过人们对帽子的选择来分析对方具有怎样的性格特征与情绪特点。

喜欢戴礼帽的人通常都是性格沉稳并具有绅士风度的人，他们很希望给别人留下成熟有魅力的印象。在他人面前，他们往往注重传统，这种人往往看不惯很多事情。他们通常自命清高，认为自己是个能有所作为的人。在他们的内心里，不管从事什么样的工作，都能够成为行业中的佼佼者。

喜欢戴鸭舌帽的人，往往给人稳重踏实的感觉，通常年长的人喜欢戴这种帽子。喜欢戴鸭舌帽的男人，往往认为自己是很有正义感的人，他们从不爱慕虚华，解决问题时往往能够从全局出发，不会因为琐碎事情而影响大局。他们在心里认定自己是一个老练的人，在与他人交往时，就算对方真诚坦率，他们还是喜欢拐弯抹角，即使将对方弄得晕头转向，也不直接表明自己的想法。

喜欢戴圆顶毡帽的人，对任何事情都会产生兴趣，但并不是很喜欢分享自己的观点，即使他们说出自己的看法往往也只是顺应别人的想法。他们好像缺乏主见，是典型的老好人，不希望得罪任何人。这类人往往是脚踏实地的实干家，他们相信只有付出努力才会有所成就。但是，在他们温和的外表下也有固执的观念，他们厌恶那些想要不劳而获的人，坚守君子取财有道的原则，不让邪恶玷污自己的内心。

旅游帽既不能抵御寒冷也不能遮挡酷夏的炎热，几乎只有装饰作用。喜欢戴这种帽子的人，是希望用它来塑造自己的某种形象，或者是有其他的目的，用它来掩饰自己不太满意或者有缺陷的地方。所以，从这里可以看出，喜欢戴旅游帽的人通常并不是一个心思单纯的人，而是一个善于使用手段的人，所以几乎没有人能够真正了解他们，人们看到的只是他们伪装过的外表。

喜欢戴彩色帽子的人，会根据出入的场合来选择不同颜色的帽子。他们具有搭配衣着的天赋，对色彩很敏感，对于新鲜的事物充满好奇心，所以对时下流行的东西也很关注。他们喜欢过丰富多彩的生活，懂得人生的乐趣所

在，总是能够走在时代潮流的前端。这类人十分害怕寂寞，而且精力充沛，热情四射，不安分的内心总是促使他们呼朋唤友尽情玩耍。

FBI 表示，通过观察人们帽子的风格款式，可以从中获得对方的性格特征。但这只是片面的信息，要想真正了解一个人，必须考虑具体情况，从当时的环境等综合因素考虑，才能够准确地把握对方的心理。

5. 手表的佩戴表现出的心理特征

在现代社会中，手表的功能不再仅限于查看时间，更多的是装饰功能，而且手表的款式以及功能特征，能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一个人对生活的态度。FBI 认为，一个人手表的功能和款式与他的性格有着密切的关系。所以，通过观察一个人所佩戴的手表，就能从中推断出他具有怎样的心理特征。

喜欢戴新型电子表的人（新型电子表可以显示出不同地区的时间，这种表需要按下显示键才能显示出时间，如果不按，屏幕上什么都没有），往往与众不同，性格独立，不喜欢被人约束，喜欢自由自在的生活，而且会坚持按照自己的想法做事。这类人很难向他人表露自己的内心，所以几乎没有人可以了解他们。在他人眼里，他们具有神秘感，而且他们也很享受这种神秘感，喜欢让别人对自己捉摸不透。

喜欢戴古典手表的人，通常能高瞻远瞩，深谋远虑，他们会为了达到最后的目的而牺牲眼前的利益。他们心思细密，聪慧敏捷，思想境界很高，而且很成熟，能够看到事物的本质。他们性格包容，重情重义，能够与亲朋同甘共苦。这类人具有很强的意志力，从不向困难挫折低头，具有战胜困难的耐心。他们举止优雅，喜欢追求浪漫的生活。他们不喜欢面对自己无法掌控的东西，会努力维系稳定长久的感情。

喜欢戴没有数字的表的人，一般很善于表达，但是却不喜欢将所有的事情解释得明明白白。对于他们来说，抽象的概念要比真实存在的事物重要很多。他们对自己的智慧充满自信，往往追求智力上的挑战，并喜欢益智游戏

和具有思考力度的问题。面对那些让人头痛的问题，别人往往缴械投降，而他们却对此兴致勃勃，愿意花上很长的时间去寻求解决之道，直至问题解决。

喜欢戴由设计师专门为自己特制的手表的人，很注重自己的外在形象，甚至会为了让别人对自己产生好感而去改变自己。他们会渲染一些事情来满足自己的表现欲，并吸引他人的目光。他们也喜欢将手表与服饰搭配，向他人展示自己不凡的品位。他们常常想让别人觉得自己时间宝贵，从而避免他人的打扰，但事实上，他们并非没有足够的时间去支配，这种刻意的声张很可能被他人认为是一种故作姿态。虽然他们很重视自己的形象，但他们低调的奢华也常常会被一些人认为是不懂流行时尚的一种表现。

喜欢戴上发条表的人，这类人性格独立，任何事情都喜欢亲力亲为，他们喜欢做那些立刻就能看到成效的工作，很在乎那种通过自己劳动而取得的成就感。他们认为，只有付出努力的成功才是真正的成功，否则他们会觉得缺乏价值和意义。另外，他们也不喜欢得到过多人的关心与帮助。

喜欢戴闹钟型手表的人，对自己要求严格，总是给自己很大的压力，他们一刻也不会松懈。这类人虽然不是很保守，但是他们习惯按规矩办事，他们所取得的成功往往是他们通过详细的计划而实现的。这类人具有很强的责任心，能够勇于担当，他们十分注重培养自己这一方面的能力，因此会具有一定的领导才能。这类人的日历表上往往排满了大大小小的事情，这就像他们的生活动力一样，否则他们很可能会不知所措。他们总会用直接有效的方式取得成功，所以总是将自己绷得很紧，如果不能放松，可能会影响身心的健康。

喜欢戴液晶显示屏手表的人，通常生活很节俭，懂得精打细算。他们思想简单，喜欢简捷地处理事情，对于抽象的事物没有丝毫概念。他们处事态度认真严谨，不会随便地对待任何事情。

还有一些人不喜欢戴手表，这类人大多有着独立的性格，他们十分痛恨被人掌控，只有自己决定好的事情才会去做。但是，由于过于独立，太注重自我，所以很多时候会受到他人的冷落。另外，他们的适应能力很强，能够随机应变地解决问题。

佩戴不同类型的手表反映出人不同的性格特征。如果人们在生活中能够留意他人佩戴手表的款式，就会对对方有更准确或者全新的认识。FBI 在侦查案件时，也会注意对方佩戴手表的样式，从而更全面地分析一个人的心理特征，他们也因此获得了更宝贵的经验和技巧，从而提升了自己的职业能力。

6. 从妆容修饰中识别女人心

化妆是人们修饰自己的技巧，它可以用来掩饰自己的缺陷并突显自己的优点，能够使人们在他人面前展现自己美好的一面，给他人留下良好的印象。化妆不仅能塑造自己良好的外在形象，同时还能增加自己的自信心。妆容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一个人的性格特点。然而，无论人们如何修饰自己，都无法通过妆容来掩饰自己的所有缺点。如果一个人一味地想掩饰自己的所有缺陷，可能会因此而暴露自己真实的性格特征。FBI 探员就能够通过自身丰富的经验从女人的妆容上分析出她们的性格特征。

喜欢化淡妆的女人，知性优雅，有内涵，通常被人称为“气质女人”。她们的心智十分成熟，无论是思想、感情还是经济，都具有很强的独立性，很少依赖他人。即使她们遇到麻烦，也会表现得沉着冷静，理智地分析目前的状况，理出问题的头绪，然后逐步地解决问题。这类女人思维敏捷，处事干练，能有担当。她们会理智地面对生活的挫折，能够很好地把握自己的命运。这种女人的眼神很深沉，往往给人一种很冷漠的印象，其实这正体现了她们成熟的魅力。她们适应能力很强，而且会主动去适应新的环境。她们敢闯敢拼，大多能够取得成功，而且她们内心往往存在秘密，终生都不会向他人袒露，她们希望别人能够理解她们的难处。

与化淡妆的人相反的是，有些人无论是工作还是日常生活中都喜欢相对较浓的妆容。这类女人一般性格外向，具有较强的表现欲。她们要强好胜，具有很强的掌控欲，但她们的强势常常让人感到压抑。这类女人不喜欢独处，更喜欢与朋友们相聚或者参加各种团体活动。高超的交际手段与风趣幽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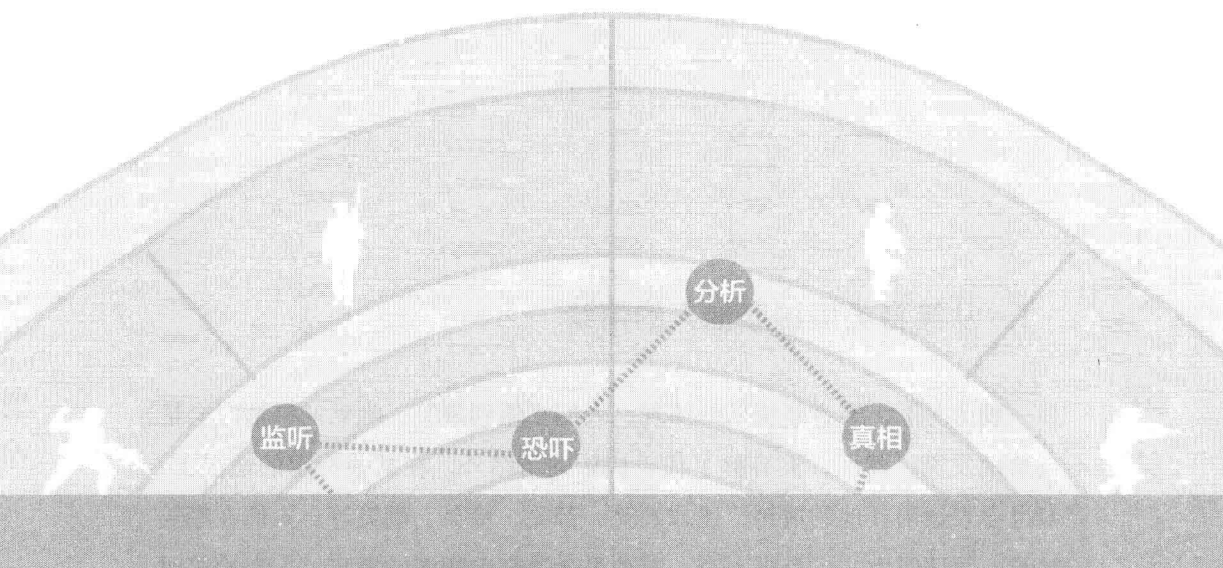
性格常常让她们迅速成为焦点人物。这类人大多很自信，不喜欢别人反对自己的观点，喜欢与他人一较高低。这样女人的性格也是多变的，她们扮演多种角色，而且也能巧妙地将各种角色的优点集中于一身，能够将做妻子的贤惠、明理、妩媚与做母亲的奉献、宽容、明智结合在一起，无论是对爱人还是朋友都能做到肝胆相照，可以说这种女人很受他人欢迎。

喜欢画异国色彩妆容的人，一般具有丰富的想象力，具有艺术天赋，而且自己也希望能够成为一个艺术家，且具有完美主义思想。她们向往自由，希望过上轻松自在的生活。她们思想独特，常常令人感到惊诧。

喜欢画怪妆的人，这些人通常眼睛周围黑乎乎的，让人看不清眼睛，她们的嘴唇颜色时红时紫，而且唇形也时常变化，妆容很不自然。这类人并不期待给他人留下美丽的印象，或许她们只是将化妆作为一种宣泄的方式。她们一般拥有很强的叛逆心理，总是依照自己的意愿行事。她们对现实生活感到失望，经常做一些不合常规的事情来表示自己的反抗，但往往都以失败告终。

怀旧妆，这种妆容是指有些人将从小形成的妆容持续到成年甚至晚年。她们性格善良，很有亲和力，颇有人缘，拥有很多推心置腹的朋友。其实，这种妆容是她们对过去的一种美好回忆，借此可以淡忘现实的烦恼。但是，她们并不会因此沉迷于过去而遗弃现在与未来。她们很务实，很容易知足，会珍惜现在拥有的一切，然而这也使得她们失去很多享受的机会。

完美妆，这类人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会尽量做到十分完美，是典型的完美主义者。她们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往往不惜付出巨大的代价。这类人会尽力让自己的妆容达到自己所认为的完美状态。她们不能忍受自己存在一点缺陷，不断地审视自己，企图掩饰自己的一切缺陷，但是有时却适得其反，给人一种很不舒服的感觉。



第3章 笑容密码：FBI从“阴阳脸”背后解读的信息

笑容是身体语言中最重要的一部分。通常，笑是愉快的情绪表征，如果发生滑稽的事情，即使在不愉快的情况下也能引起人们大笑。有时候，痛苦到极点的人也用大笑来发泄闷气。除了高兴的时候，笑还会在其他情况下出现，比如嘲笑、冷笑、苦笑等。这些笑的表现形式跟代表高兴的笑有着显著的不同。FBI在办案的过程中，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他们发现人们在笑的时候，不同的笑容其表现的特征也各不相同。比如，嘲笑的时候面部肌肉不那么兴奋，尤其是眼神里面会有一点嘲讽；冷笑时一般带着鼻翼冷漠地翕动，上唇的中央部分上扬，而不是像高兴时那样嘴角上扬；苦笑的特征更加不同，因为那笑容看起来很勉强，而且除去这点勉强的笑容以外，其余面部的表情完全是痛苦或者无可奈何。

1. 从笑容类型揣摩他人的情绪

一般情况下，笑容是快乐的体现，人们在遇到搞笑、幽默的事情时会情不自禁地发笑。然而，笑容除了代表快乐的情绪外，在某些特定的情况下，笑容也会表达出其他的情绪，比如奸笑、苦笑、冷笑、嘲笑等。人们在嘲笑的时候，面部肌肉并不是很兴奋，眼神里会透露出嘲讽的意味。人在冷笑时通常鼻翼会有一定程度的缩动，上唇中间部位会向上扬，而并非是快乐的嘴角上扬。苦笑的表情看起来更加不自然，表现出无可奈何或痛苦的感觉。

笑容是最常见的一种表情，也是一种最复杂的表情。在日常生活中，笑的表情千变万化，所表达的情绪也丰富多变。FBI 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会遇到形形色色的人，他们观察到人们在笑的时候，不同的笑容所表现的特点不尽相同。而且 FBI 能够通过人们的笑容来解读被审讯者此时的情绪特征，为案件的发展捕获有利的条件。

微笑是世界上最温暖人心的笑容，人们只有在心情愉悦时，才会发自内心地微笑。当一个人旁观他人的快乐、幸福时，常常会露出感到欣慰的笑容。嘴唇在微笑时会形成一个弯弯的弧形，不露出牙齿。微笑表达的情绪虽然并不是很饱满，但是却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当一个人微笑的时候，周围的人也会跟着微笑，而且可以消除彼此的陌生感，甚至打开彼此的心扉。微笑会让他人对你产生好的印象，可以使你与他人的关系变得亲近。有研究表明，法官往往会轻判那些为自己辩护时面带微笑的罪犯，而那些在审判时面无表情的人不会受到这种待遇。当然，微笑也是要分场合的，在轻松愉快的场合面带微笑必定会给人留下很好的印象，但是如果在不适合笑的情境下微笑，无疑是一种很不礼貌的行为。

美国前总统詹姆斯·厄尔·卡特就有过这样的行为。不管是何种场合，

他都会面带微笑，即使谈到当时正在爆发的伊朗人质危机时，脸上也总会出现不安的微笑，这种表现让人觉得很不舒服，而且也大大降低了他的威信。美国的很多公民觉得奇怪，总统为什么在面对这么严肃的事情时还能发笑。其实，美国民众并不知道这其实是詹姆斯·厄尔·卡特总统缓解压力的一种方式，然而他的严肃、不安的内心与自己所表达的轻松表情并不一致。但这对于一个国家总统来说表现得太过于轻浮，或许就是他不适宜的面部表情才致使他失去了连任的机会。

虽然笑容并不像言语那样具有明确的表达力，但是通过笑容，人们可以更准确地分析言语背后隐藏的更多信息。笑容是人们日常交际中出现最频繁的表情，也是最能够实现交流目的的一种身体语言。FBI 通过多年的侦查经验发现，人们在说谎的时候会很少露出笑容，即使努力去笑，看起来也会很勉强、僵硬。相比之下，那些说真话的人笑的次数会明显增多。从根本上来说，笑容往往源于顺从和妥协的心理，所以那些真诚的人会以发自内心的笑容来渲染与他人交流的气氛，而那些说谎的人往往以减少笑容等面部表情的方式来避免内心的暴露。

大笑一般发生在情绪高涨的情况下，是很开心的表现。人在大笑的时候一般都不是针对人，而是针对某件让人开心的事情。大笑时人的嘴巴会张开，呈 O 型，而且上下牙齿都会露出来，并发出“哈哈哈”的笑声。如果一个人大笑的时间过长就会让人感觉很不正常，一般影片或舞台剧中的丑角会经常出现这样的笑容，目的就是给观众营造一种很开心的气氛，勾起人笑的欲望，让观众在笑声中得到放松。

抿嘴笑的特点是双唇合在一起然后向左右拉伸，牙齿不露，形成一条直线。FBI 表示，露出这种笑容的人往往隐藏了自己的真实感情，或者不想与对方交流自己的想法，用这种笑容来表示拒绝。一般情况下，当女士遇到自己并不喜欢的人时就会出现这样的表情。有经验的人一看就知道，这种笑容是一种拒绝的身体语言，但是很多男士并不了解女性这种笑容背后的真正含义。如果你留意的话，就会发现媒体在采访很多成功人士的节目中会经常看到这样的表情。这种笑容是一种内敛的表达，成功人士好像用这种笑容表达，

“我成功的秘诀到底是什么呢？你们猜猜看”。在成功人士的采访中，被采访者会说出自己获得成功的一些基本方法，但是他们很少有人向人透露细节，或者他们不想将自己的某些经历向他人诉说。

皮笑肉不笑，这种笑容是一种假装的笑容，这是一个人为了敷衍别人的笑话或者是假装表示认同对方的言行时所露出的表情。当人们为了隐藏自己的真实情绪，不想让交流对象觉得自己冷漠时，就会努力用笑容表示应和，然而却表现得很勉强，此时就会出现这种皮笑肉不笑的表情。另外，说谎者的脸上通常也会出现这种笑容，而且会比正常的笑容持续更长的时间，这是说谎人心虚的表现。当一个人现出皮笑肉不笑的表情的时候，由于并非是发自内心的笑容，只是受意志的控制，所以他的左右脸颊所呈现的表情并不一样。因为控制表情的神经主要集中在右脑，而右脑是左半身的“司令官”，最后就会出现左半脸的表情比右半脸要更张扬一些，比如左嘴角会比右嘴角高，左眼角鱼尾纹比右眼角更明显等。

FBI 表示，笑容是发自内心的一种情绪表达，可以给人一种轻松自然的印象。其实，每一种笑容背后都隐藏着一种情绪，在不同的情境下，相同的笑容又会表现出不同的含义。即使是笑容这种通常令人感到欣慰的表情，也有不合时宜的时候，所以人们要依照实际情况把握自己的笑容，同时从观察对方笑容的类型来揣测出对方的情绪，从而更好地与之进行交流。

2. 如何辨别笑容的真假

人的笑容有真假之分，真笑就是发自内心的笑，人们发笑是因为受到了一定的刺激的表现，比如人们在看喜剧小品时，会情不自禁地发笑，或者人们心情愉快时的眉飞色舞，这都是属于真笑的表情。此外，有些人为了敷衍别人或者是伪装自己的内心，生硬地从嘴边挤出笑容，就是人们常说的皮笑肉不笑的表情，这就是所谓的假笑。

单从情感上分析，很难辨别一个人是否在真笑。如果想更准确地分析出

对方是否在真笑，必须从生理上加深认识。一名解剖学家曾经对人类面部的肌肉进行了详细的研究，他通过研究那些死刑犯的头颅来分析人类面部肌肉的功能，结果发现，发自内心的笑容一定会牵动两套肌肉群，第一套是颧骨肌肉群，它能使人张开嘴巴，露出洁白的牙齿；第二套肌肉是环眼肌，它的收缩能使眼睛眯起来，并出现笑的鱼尾纹。而环眼肌受到情绪的控制，颧骨肌肉群是可以受意识控制的，所以人们在假笑时，颧骨肌肉群会使人张开嘴巴做出笑的样子，而环眼肌不能被牵动，所以眼部不会有笑容的表情。

假笑是表里不一的一种表现，往往是出于无奈或者是讨好别人。辨别真笑与假笑，对于了解一个人的真实内心有很大的帮助。如果一个人只是看到别人露出了笑容，就以为那是讨好的信号，就可能会导致一场误会。比如一个人去相亲，对方是一个很有魅力的女子，并且一直对着他抿嘴微笑，他的心里就会变得异常激动，觉得对方对自己很有兴趣，于是兴奋地侃侃而谈。可是，这名女子只是微笑着注视着他，没有其他的表示。这表明对方对他并没有兴趣，仅仅是出于一种礼貌才保持抿嘴微笑的动作，这种笑容并非是发自内心的开心，只是一种形式上的笑容。

无论假笑是多么让人不悦，但是生活中的假笑还是会不断涌现。即使是演员们技巧高超的假笑，也总是给人一种不自然的感觉。虽然他们是表演的专家，但是真实的笑容永远是来自内心的真实情绪，而不是高超的技艺。那些假笑即使再完美，也会由于缺乏真实的情绪而表现得不是太谨慎就是太过于夸张，或者是展露出了笑容而被身体的其他部位出卖。在日常生活中，人们虽然不用像演员那样表演各种各样的假笑，但是也需要应付一下以示对他人的尊重。最常见的就是照相时，人们喊出的“茄子”就是表演假笑的最典型的方式，如果此时摄影师很长时间没有调好镜头，人们的笑容就会消失或者是僵在脸上，面部肌肉也会很累，这时的假笑特征就会变得很明显。

真笑与假笑的辨别，不仅可以从面部的表情中辨别出来，还可以依照具体的情况推断出来。如果一个人遇到了十分搞笑的情况，却只展露了三分的笑容，则表示他不是神经有问题就是在假笑，或者是他根本就不明白别人是为什么笑而只是随声应和一下而已。同样，一个不是很好笑的事情，有的人

却捧腹大笑，则表明他也是在假笑，因为他表演得太过于夸张了。

FBI表示，只要人们能够仔细观察，就可以很快地掌握分辨“真假”笑容的能力。有一种方法可以使你尽快地掌握到假笑的表情的方法，就是仔细观察周围的人，并从他们的关系与对彼此的感觉作为出发点，来观察他们的打招呼时笑容的类型，这样就可以从中总结出真假笑的区别。比如，你认识两个彼此关系并不好的人，如果仔细观察他们在公众场合对彼此发出的笑容，就能了解假笑的特征。FBI工作人员总结出快速辨别真假笑容的方法：观察对方的嘴角上扬的方向，如果嘴角向眼睛的方向上扬表明是真笑；如果嘴角被撇向耳朵的方向，而眼睛看不出任何的变化，这说明是一种假笑或者是一种“礼貌性”的笑容。

3. 为何说不真诚的微笑就一定隐藏着玄机

通常情况下，人的笑容可以保持10秒以上。在日常生活中，笑容是表示友好、礼貌，消除对方戒备的一种重要方式。这种方式简单易行，因此被人们普遍使用，而且成为很多伪君子迷惑他人的常用手段。而在FBI眼里，这种看似平凡的动作，却往往为他们案件的侦破提供了很重要的信息。

FBI探员在审讯嫌疑犯的过程中，经常会观察他们的笑容，并由此来判断他们言行表达的真实性。笑容可以有很多种，一个人笑的方式反映出他的性格特点。经过严格训练的FBI探员，可以从罪犯的笑容来推断他们内心真实的想法。FBI通过长期的工作经验总结了以下几种隐藏玄机的微笑类型。

两片嘴唇抿在一起，露出一种比较严谨的表情，持这种抿嘴笑的人通常有很强的自我意识。发自内心的微笑是接受对方的一种体现，而这种比较内敛的抿嘴笑往往是拒绝对方的表现。在很多情况下，女性往往会出现这种笑容，因为相比男性，女性心思细密，会隐藏自己真实的情绪。比如，当一名女士夸另一个人的服饰漂亮后，站在一旁做出抿嘴笑的表情，这表示她并不是真心称赞对方，而只是敷衍迎合另一个人的表现。

鼻笑，所谓鼻笑就是气流从鼻翼中穿过的笑容。在很多严肃的场合，人们看到或听到了可笑的事情，却又不能笑出声来，只能强忍着从鼻子发出来。此外，内向的人也常常会采用这种笑的方式，他们之所以采用这种笑的方式，主要是担心自己的笑会引起他人的注意，而这会令他们很不自在。FBI 提醒大家，如果你在与外向的人进行交谈时，对方发出这样的笑声，就需要注意了，他很可能对你持否定态度，这样的笑声让人联想到“嗤之以鼻”的表情，所以极有可能他对你的意见表示否定或蔑视。这类人往往有很强的掌控欲望，而且自以为是，攻击性很强，对他人冷酷无情，如果与此类人交往，需要留心注意。

窃笑，就是偷偷地笑，声音很低短。当一个人发现一件可笑的事情，其他人还未察觉而且他也不打算与人分享时，便会发出这样的笑。另外，当有人看到别人遭受批评或者失败时，或者是处于某种尴尬的情境中，不便露出笑容，但又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时就会发出这样的笑容。可以说，这种笑容有点幸灾乐祸的感觉。

轻蔑地笑，这种笑容常常鼻孔朝天，做出一副鄙视他人的表情，并俯视被笑的一方。那些有权有势、自命不凡的人在面对地位低下或者是卑微的人时往往会发出这种笑。另外在争斗的情形下，一方在面对另一方的恐吓时也会发出这样的笑来回击对方的威胁，从而表露他们鄙视、轻蔑对方之意。

“阴阳笑”，这种笑容的面部肌肉表现与正常的笑容很类似，乍一看上去很灿烂，但是仔细观察的话，会发现这种笑容中的眉毛和眼神与正常的笑有很大的区别。这种笑容的特点是眉毛是轻微向额头中间挤压，眼神注视着对方，让人感觉浑身不自在。露出这种笑容的人一般心狠手辣，擅长伪装，而且喜欢揣摩他人的心理。如果与这样的人交往，一定要多加留神，以防被他算计。

具有“排枪式笑声”的笑容，由于其所发出的声音有明显的间断性，就像机关枪排射所发出的声音一样，所以被称为“排枪式笑声”。FBI 表示，喜欢呈现这种笑容的人内心一般都比较虚伪，他们表面上热情洋溢的笑容却给人冰冷的感觉。他们在笑的时候，故意提高自己的笑声，以此来表示自己的

热情潇洒。FBI 提示，习惯发出这种笑的人的功利心最强，他们在日常交际中不会向他人表露真心。对他们来说，所有的一切都具有交易性目的，在紧要关头，他们往往是脱身自保的那群人。

以上所示的笑容都并非是源自内心轻松愉快的情绪，都是具有消极因素的笑容。FBI 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所面对的嫌疑犯，在被审讯的情境下不可能具有高兴的情绪，他们所展现的笑容往往有其他方面的涵义。FBI 探员常常通过解读笑容背后的信息，捕捉到对方的真实情绪，从而顺利地侦破案件。

第六篇 FBI 的心理操纵术

第 1 章 笼络人心：心理操纵最隐秘的“隐形杀手”

古语有云：“上智者御心，下智者御力！”的确如此，纵观古今，凡是能成大事者，无一不掌握笼络人心之术。最聪明的人往往懂得度心之术，从而获得很多人的支持与拥戴。FBI 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就是通过各种笼络人心的策略和技巧把握对手的心理，并对其心理进行掌控，从而使案件顺利侦破。FBI 从长期的工作经验中得出的笼络人心的策略，也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的交际提供了帮助与指导。兵法有云：“攻心为上。”笼络人心是驾驭他人最有效的方式。高明的管理者懂得如何利用对方的心理与性格弱点，然后笼络人心，收服人心。人们在交际关系中，如果能够恰当地运用这些笼络人心的策略，就可以巧妙地把握他人的心理，使对方的内心更加靠近自己，并对自己袒露真心，同时，也可以使自己避免陷入他人的算计之中。

1. 贬低自己，捧高对方——收买人心的最好策略

俗话说：“千穿万穿，马屁不穿。”每个人都希望得到别人的尊敬，喜欢听别人的赞美，这是任何人都无法否认的事实。得到他人的追捧是人们心中最本能的愿望，所以在人际交往中，让对方在心理上占有一定的优势，不仅可以让对方产生好感，还可以让对方放松对自己的警戒，从而能够把握其真实的内心想法。

其实，这种交往技巧在生活中很常见，两个相遇的人打招呼时，就会利用互相捧高对方同时又贬低自己的方式来活跃气氛，博得对方的喜爱。有心理学家研究表明，几乎所有人都希望得到他人的关注，所以在与他人交往的过程中适宜地激励与抬高对方，可以满足对方虚荣的心理需求，从而使别人对自己产生很高的信赖度，实现收买人心的目标。FBI 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就经常使用这样的技巧来博得嫌疑犯的信任，从而顺利地破获案件。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经济非常发达，所以很多地下钱庄在那里迅速扩张，这在很大程度上扰乱了社会经济秩序。FBI 为了迅速地杜绝这些非法的集资手段，恢复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派遣工作经验丰富的探员马修化装成一名生意人潜伏到对方的集团内部去。经过精心的策划，马修顺利地潜伏到了地下钱庄。这些地下钱庄集洗钱、高利贷等非法集资于一身，每天到这里交易的人陆续不断，但是幕后最大的罪魁祸首还是隐藏在其背后的黑社会团体。FBI 工作人员通过分析得出，如果按照正常的程序根本无法揪出这个组织严密、资金分散的黑社会团体，于是决定对他们采取强大的心理攻势。

于是，马修通过 FBI 广泛分布的眼线找到了地下钱庄的头目，并随即献上了一份丰厚的礼金表示友好。与此同时，马修还对这个头目拍了一通马屁。

地下钱庄的头目很愉快地接受了马修的大礼，在接下来的时间里，马修又使用同样的方法奉承那个头目。不久后，钱庄头目对马修的警惕性彻底消除，把他当成了“同伙人”，并向他透漏了钱庄的组织机密。最后马修经过半年的潜伏，终于将地下钱庄的结构情况了解得清清楚楚，之后便与总部取得联系，告知地下钱庄的主要交易位置与时间，最后在 FBI 的周密部署下，将地下钱庄的幕后掌控集团一网打尽。

探员马修回想起这次行动时，不禁感慨道：“那些黑社会团体的警戒性都很高，他们不会轻易地对任何人打开心扉，但是每个人都有一个弱点，就是喜欢被别人吹捧。于是在那段时期，我不停地对身边的每一个人进行追捧，终于使他们放松了警惕，最后成功地端掉了这个巨大的黑社会组织。”

其实在生活中人们也常常采用这种心理攻势，比如，我们经常可以听到这样的对话：“好久不见，变得更漂亮了哦！”“哪里！你才是真正的美女呢！”这些抬高别人的话在很多时候都能产生很好的效果，对人际关系产生了很大的作用。FBI 表示，如果人们能够顺应对方的心理，适时地奉承对方，不仅可以使自己拥有很好的人缘，使对方对自己表露真心，还能使其对自己产生很好的印象。比如，公司经理在开会时提到：“目前我们公司的产品市场扩展很迅速，商品质量已经得到消费者的认可，但是不足的是商品的外观包装还有待改善。”这时，员工或许会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是：“该商品包装已经让很多设计公司做过，他们也提过需要进行创新，但是就目前的销量来看，商品包装已经不是问题，消费者认可的是我们的产品质量而并非包装。”另一种是：“经理您说得没错，产品销量的确很好，但是从长远的发展来看，产品的包装的确影响着我们产品的竞争力，公司有必要对包装进行更新换代，这样才能更加刺激消费者购买的欲望。所以，我认为公司应该落实改换包装的计划，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好基础。”相信经理在听了两种不同的意见后一定会接受第二种意见，因为这个意见不仅没有反对经理的意见，而且还悄无声息地捧高了他的身份。

其实这种贬低自己、抬高别人身价的心理攻势就是一种“跷跷板”原理。相信人们都玩过跷跷板，当跷跷板的一侧贴地时，另一侧必定会被抬高到空

中。在人际交往中，如果一个人能够保持自己在跷跷板的一侧贴到地面，那么另一侧的人就会因为被抬高到空中而感到兴奋满足。每个人都需要那种被人尊重和高高在上的感觉，所以通过“贬低自己，捧高别人”的方式就可以赢得别人的喜爱和信任，从而达到笼络人心的目的。

2. FBI教你如何以情动人

FBI 在侦破案件的过程中，经常采用“感情投资”对嫌疑犯进行审讯。这样以“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方式打动被审讯者，让对方的心被感情包围，最后就很难再有反抗之心了。感情是人类最美好的拥有，同时也是笼络人心的最温柔的方式。即使是铁石心肠的罪犯，其内心深处也有一处柔软的地方，那就是感情的存在之处。FBI 在与嫌疑犯进行交流时，常常用感情来软化对方的锋芒，从而为棘手的案件找到突破口。

一个人想要获得另一个人的信任，最好的方式就是多关心对方，并成为他的朋友，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打开他的心扉。在日常生活中，几乎所有人都不可能轻易接受一个陌生人的关怀，因为陌生人的关怀总是让人产生怀疑，似乎对方总有一些不好的目的，所以使一个人接受关心的方式就是先成为他的朋友。美国心理学家斯金纳曾经说过：“每个人都希望得到他人的关心，但他们却又害怕得到陌生人的关心。”的确，每一个人都会对陌生人的关心表示怀疑，总是觉得他们肯定有什么阴谋，所以都会避开陌生人的关怀。

FBI 提醒人们，在试图用感情打动对方的时候，一定要考虑是否成为了他们的朋友，在没有成为朋友之前，不要毫无忌讳地对他人表示关心，否则很有可能会事与愿违，让对方厌恶自己的“过分行为”。比如，在街头有两个陌生人相遇，如果一方对另一方说：“这个地方人来人往，你一定要注意你的钱财。”这看似是善意的提醒却往往让人心惊，被提醒的人肯定会怀疑提醒自己的人要实施什么阴谋诡计。所以在双方成为朋友前，关心就可能会发挥不出真正的效果，但是如果双方成为朋友后就不会出现这种现象了。

在与他人的交往中，如果对方遇到了困难，作为朋友的你应该要尽力地帮他们解决麻烦，并敢于为他们承担责任，这样才能让对方感受到真情的温暖，从而也会对你袒露自己的真心。FBI 工作人员在与嫌疑犯进行心理较量时就常常采用这种方法。

1968 年 6 月 8 日，枪杀美国民权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的凶手詹姆斯·厄尔·雷终于被捕，他是一个异常狡猾的人，所以人们对他被捕的过程都感到十分好奇。后来，FBI 资深专家霍尔登对此案做了认真的分析，并得出结论：FBI 探员在捕捉詹姆斯时就是采用感情投资的方法，才使其放松警惕，从而顺利捕获他的。

詹姆斯在谋杀马丁·路德·金后便逃亡国外，被 FBI 视为全球重点通缉要犯。FBI 很快对他进行了严密的侦查，但是狡猾的詹姆斯多次成功逃脱。一名很有经验的探员费格林毛遂自荐担当起捕捉詹姆斯的任务，他阅读完詹姆斯的个人档案后，认为对方是一个诡计多端的人，而且行事严谨，不仅时刻保持很高的警惕，而且具有与 FBI 抗衡的能力，对付这样的人采用一般的方法很难奏效，最可行的方法就是用感情对他采用心理战术。其他同事听到费格林的分析后都不认同他的方法。要知道，詹姆斯可是个冷酷无情的人物，对他采用感情攻势能奏效吗？尽管费格林的想法遭到了同事的质疑，但他认为，对詹姆斯采用感情攻势虽不是短时间内就能见效的，却是最有可能成功的方法。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费格林便四处调用眼线寻找詹姆斯的线索，但是查寻的结果很不成功——没有找到任何相关的信息。后来，费格林使尽浑身解数终于找到了给詹姆斯办理过护照的人马利克，詹姆斯很信赖他，但在金钱的诱惑下，他还是说出了詹姆斯的逃亡地——伦敦。但是，詹姆斯也并未对马利克透露自己在伦敦的确切住址，所以费格林没有得到詹姆斯的具体地址。为了能够尽快地抓获詹姆斯，费格林让马利克与詹姆斯取得联系，并告诉他为其找了一个料理生活的亲戚。对此，一向警戒性很高的詹姆斯竟然没有起疑，费格林以马利克亲戚的名义顺利地见到了在伦敦的詹姆斯。在相处之间，费格林将詹姆斯作为朋友对待，不仅在生活中关心他，还帮他解决了一些事情。不久，詹姆斯就对费格林敞开了心扉，并将很多秘密的事情交

给他处理。很快，费格林就掌握了关于詹姆斯的所有信息，并决定要找适当的机会对他实行抓捕。最后，费格林联系总部策划了对詹姆斯实施逮捕的计划，终于在伦敦机场将其成功捕获。

由此可见，无论是多么冷酷无情的人，也需要别人的关怀，需要感情的慰藉。有人说："世界上没有冷漠无情的人，只有痛苦的、需要关怀的人。"感情是每个人生命中都不可缺少的情感，是人类维持精神正常的力量。生活中，人与人之间所产生的很多矛盾并非全是问题本身所引起的，感情在很多事情中占据主导地位。如果人们能够恰到好处地运用感情所产生的神奇的力量，相信生活中定会减少很多麻烦。

3. 出丑效应所具有的独特魅力

一位心理学家曾经做过一个实验，他将四个情节相似的短片放给实验参与者：第一个短片中的被采访人是一个十分优秀的成功人士，他在自己的行业里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在采访期间，他表现得很成熟干练，而且谈吐不凡，充满自信，他的出色表现赢得台下观众的阵阵掌声；第二个短片中的被采访者也是一个非常杰出的成功人士，但是他在台上表现得比较羞涩，主持人在向观众介绍他时，他由于紧张竟然将桌上的水杯打翻了，并淋湿了主持人的衣服；第三个短片中的被采访者是一个普通的人，他没有前两位那样杰出的成就，在采访过程中，他虽然表现得很自然，但是也没有什么出彩的地方；第四个短片中的被采访者也是一个很普通的人，与第二个短片中的成功人士一样，他也将水杯打翻了，淋湿了主持人的衣服。当实验的参与者将短片看完后，心理学家要求他们从那四个人中挑选出自己最喜欢的与最讨厌的人。

你能猜出实验的结果吗？毫无疑问，最不受欢迎的人就是第四个短片中的那个人，所有的参与者都选择了他；而让人感到奇怪的是最受欢迎的并不是第一个短片中表现完美的那个成功人士，而是第二个短片中打翻水杯的那位，竟然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选择了他。其实，这就是心理学中著名的

“出丑效应”，也被人称为“仰巴脚效应”。

对于一些在某方面有杰出成就的人来说，一些很小的失误，比如打翻水杯这样的小事，不但不会降低他们的形象，反而会让人觉得他们真诚可爱，值得信赖。相反，如果一个人表现得过于完美，让他人看不到任何缺点，反而会让人产生距离感，降低人们对他的信任度。因此，想让他人喜欢你，而并非觉得你高高在上，就应该时不时地犯点无伤大雅的小错，而不是事事追求完美，否则只会事与愿违，让人对你产生距离感。

FBI 在长期的工作经验中也得出一套笼络人心的心理策略。首先，FBI 在工作中从不将自己的优点向外人表露。一位资深的 FBI 专家曾经说：“优点虽然是对一个人有利的存在，但是需要注意的是，不要随时将自己的优点暴露在外，因为这样反而会招致某些人的蔑视，甚至会使自己陷入危险之中。”FBI 曾经在破获一个案件时，就抓住了对方的心理，借出丑效应之力取得了对方的信任。

美国好莱坞曾经有一位明星，因为涉嫌毒品交易而受到 FBI 的调查。FBI 经过多方寻查并没有得到这位明星贩卖毒品的相关证据，FBI 意识到除非接触到他本人，这样才有可能找到相关证据。于是通过某种关系，FBI 探员马恩伪装成明星经纪人到了这位明星身边。马恩在与其交往中发现，这位明星非常讨厌比自己演技好的人，而且也不喜欢能言善辩的人。马恩抓住对方的心理后，就在其面前表现得很谦恭，任何事都顺从这位明星的意见，而且还常常故意在他面前出丑。时间久了，这位明星自然觉得自己是很聪明的人，而“经纪人”马恩也成了他最满意的搭档。于是他将很多重要的事情交给马恩处理，甚至还将毒品交易与藏匿的地点告诉了马恩。当马恩掌握这些信息后，就立即向总部汇报了毒品藏匿的地点。在不久后的一次毒品交易时，当 FBI 出现在这位明星面前时，他顿时惊愕，恐怕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落网吧！

出丑是笼络人心最有效的方式之一。当一个人在别人面前将自己的缺点展露出来时，别人就会从心理上产生优越感，认为自己要比对方处境好，并因此而产生一种满足感。在这种情境下，我们就会很容易取得对方的信任。

FBI表示，要想得到更多人的喜爱，就必须将自己的缺点适当地暴露出来。英国喜剧演员罗温·艾金森就是一个在公众面前出丑的形象代表。他塑造的“憨豆先生”赢得了全世界人民的喜爱，影视剧中的憨豆先生就是通过恶搞自己的方式深得人们喜爱，可以说他将出丑效应运用得淋漓尽致。

4. 喜好原理：物以类聚，人以群分

从人的本性来说，大家都喜欢与自己相似的人交往，与自己拥有很多相似之处的人更容易让我们产生亲切感。美国的一名心理学家对200多名不同的人进行了研究，研究目的是看他们怎样能够尽快地成为朋友。结果表明，能够迅速成为朋友的人多数都是有着共同的爱好与兴趣。

喜好原理指的就是人们总是愿意和与自己有共同语言的人交往，或者是喜欢满足与自己有相似之处的人的要求。英国一位叫鲁克森的年轻人就很好地运用了这个原理，他所在的学校有一个到法国留学的名额，但是却有20人参与竞争，考试要求用英语回答法国老师的问题。鲁克森当时综合分数相比其他人较低，但是最后却获得了这次难得的留学机会。当时，他并没有按照要求用英语回答问题，而是用法语问候了老师。当法国老师听到他开口说法语时，脸上立即展现笑容，并问他怎么会说法语，他告诉老师自己曾经在比利时待过，法国老师说自己也在比利时住过，于是考试似乎变成了“聊天”。鲁克森巧妙地运用了喜好原理为自己争取到了留学的机会。

有丰富经验的FBI工作人员表示，两个人如果有共同语言，就会很容易产生信任，并能长久地交往下去。所有人的心灵深处都喜欢跟与自己有共同点的人交往，这样交往起来会更融洽，更容易理解对方的心理，从而使彼此的心灵靠得更近。在人际交往中，人们越来越难以对他人袒露真心，更难与他人成为心灵共通的朋友。但是，如果两个有共同爱好的人相遇，就会产生很好的效果，双方会很快达成共识，并彼此敞开心扉。FBI在办案的过程中就常常对案件相关人员展开心理战术，他们巧妙地运用喜好原理，成功地破

获了不少棘手案件。

美国费城曾经出现过一起持枪抢劫案件，抢劫犯计划周密，FBI 没有得到任何线索。据目击者称，抢劫者的年龄大多是 20 岁左右的青年。虽然这伙人年龄偏小，但是作案手法老练，而且有着很强的组织纪律。他们在抢劫得手后，会立即撤退，不一会儿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据统计，这伙抢劫犯作案次数高达一万次，而且没有一次失手，简直就是“抢劫专业户”。就此，FBI 猜测到其幕后肯定有很强的靠山。于是，FBI 对该伙人进行了深入的调查。调查得知，这伙人的头目是一个 30 岁左右的英国男人，他的脾气相当暴躁，稍有不满就对属下拳打脚踢。获得这些信息后，负责此案的 FBI 探员艾伦决定装扮成抢劫犯潜伏到该团伙。经过周密的布局后，艾伦成功打入该团伙的内部，并开始调查团伙头目的藏身之处，可总是没有遇到合适的机会。令艾伦感到欣慰的是，该团伙的很多成员对自己的头儿都表示愤懑，其中有一个人悄悄向“新成员”艾伦透露：“每次抢劫后，头儿总是将抢来的钱财占为己有，有一次我向他提出要求，说自己想要分一些钱，他竟然对我大打出手，还打掉了我一颗门牙。”艾伦觉得这是一个拉拢对方的好机会，便对这个人感叹说：“其实我们两个很像，我就是因为跟之前的老大提要求分钱的事情而被他暴打一顿后投奔到这里的。”当艾伦说完后，此人还拍了拍艾伦的肩膀说：“兄弟，我们只有团结起来才能满足自己的愿望。”不久后，艾伦就通过这样的方法团结了团伙内的其他人，所有人都一致地反对该团伙头目的统领，最后抢劫团伙不解而散了。可以说，FBI 没有使用任何武力就成功地捕获了该团伙头目。而 FBI 之所以能不动一兵一卒便成功让该组织解散，并捕获该团伙头目，正是因为 FBI 恰到好处地运用了喜好原理，和该团伙的成员打好关系，并各个击破，最后才达到了自己的目的。

在现实生活中，由于人们的生长环境与个人经历不同，所以很难遇到与自己有相同见解的人。在这种情况下，FBI 提醒大家，虽然每个人都存在一定的区别，但是人们可以换位思考，以对方的兴趣点来切入话题，围绕对方的思想进行交流，也能很容易地让对方对自己产生好的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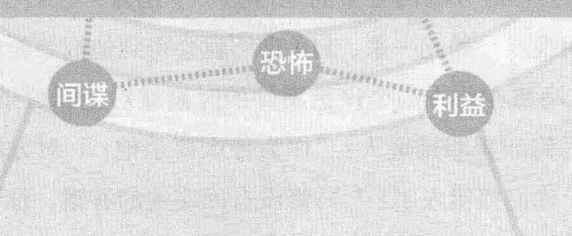
FBI 探员马可曾经奉命追捕一名进行电子产品跨国走私的嫌疑犯，调查

得知这名嫌疑犯正在飞往巴黎的飞机上，但是狡猾的犯罪分子已经通过整容手术易容，之前所获得的照片资料都没有派上用场。探员马可登上飞机，悄悄观察着飞机上的乘客，一位头戴鸭舌帽的中年男子吸引了他的注意力，凭自己多年的经验，马可猜测这个人可能就是追捕的目标。于是，他联系飞机乘务员，要求将座位调到头戴鸭舌帽的男子旁边。坐下来后，马可与之攀谈起来："这位先生一定是个做大生意的人。"这名男子奇怪道："您怎么知道的？"马可笑着说："我猜测的，因为我对生意也非常感兴趣，所以对这方面比较敏感。"这名男子说道："是吗？其实我只是做点小生意养家糊口而已。我在巴黎有一批产品，如果你感兴趣的话，我可以介绍给你。"马可假装兴奋地问道："我正在寻找生意机会呢，不知道您说的是什么产品呢？"对方压低声音说道："是我从纽约走私过来的电子产品。"马可顿时精神起来，为了不打草惊蛇，他继续围绕电子产品的话题与此男子进行交流，并承诺说自己到达巴黎后定会买下这批产品。对方感到十分意外，他没料到马可竟然这么爽快。就这样，该男子对马可产生了信任，两个人继续围绕着电子产品交谈。在飞机到达巴黎后，这名男子将马可带到走私物的藏匿地点，在人证物证俱全的情况下，马可连同赶到的同事对他实行了逮捕。

FBI 表示，为了获得一个人的真心，必须要与对方的心理产生共鸣，即使没有共同之处，也要找到对方的兴趣点，围绕对方的兴趣展开话题，这样才能够让对方对你打开心扉。这不仅是 FBI 工作人员百试不厌的心理战术，也是人们在日常交际中笼络人心的最直接有效的方式。

第2章 言语控制：改变对手想法最实用的心理操纵策略

言语是人类有别于其他动物的最主要的标志之一，也是人们沟通交际、生存发展的最重要的手段。言语不仅是人们日常生活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有时也能成为一个人人生成败的关键。有些人常常因为言语而陷入麻烦甚至危险，如果能够掌握好这门言语艺术，定会给自己的人生带来意想不到的改变。FBI在审讯的过程中，言语就起到了很重要的作用，它可以引导罪犯的心理发生变化，并按照FBI的既定思路思考，从而说出案件的真相。言语操控在心理操控上占据很重要的位置。可以说，任何心理操控都离不开语言的辅助。FBI认为，在日常的人际交往中，如果人们注意自己的语言技巧与交谈方式，就可以改善自己的人际关系，受到更多人的喜爱与欢迎。另外，人们可以运用言语控制在人际交往中占据优势，从而控制、改变对方的思维与观念，最后实现自己的目的。



1. 超限效应：连续攻击突破对手的心理极限

FBI在侦查案件的过程中所面对的犯罪分子，多数都有很强的心理素质与坚定的心理防御意识，但是心理学家研究发现，不管内心素质多么强大的人，都会在毫无休止的连续攻击下产生厌烦情绪，最后导致心理防线崩溃。另外，FBI从长期的工作经验中得出，当人们面对对手的时候，要将自己的言语当作枪炮子弹，而攻击目标就是对手的心理弱点与需求。在审讯的过程中，给对方的时间越长，刺激越强，就越能给对方造成强大的心理压力，这在心理学上被认为“超限效应”。尤其是在罪犯被审讯时，面对FBI工作人员的逼问，这种急躁的情绪就会扩大，其心理承受能力很快就会到达极限，从而被迫供认自己的罪行。

生活中，人们总是认为只有能言善辩的人才能成为谈判高手。其实不然，FBI从工作经验中总结出，当一个人言语内容过多、说话速度过快的时候，对方的思考时间就会相对减少，而且根本就没有时间接受。这时候，说话的人完全就是在浪费力气，此过程没有起到任何作用。而FBI的攻心智慧就在于，FBI精英知道在与对手的谈话过程中巧妙利用自己的语言，同时融入攻心智慧，因此FBI的精英无须太多的语言就可以攻入对方内心。如此一来，FBI的观点就会在对方的内心牢固地占据一个位置，让对手在不知不觉中就接受了FBI的观点。如此一来，FBI自然就会得到他们想要的结果。

FBI探员马修在侦查一个谋杀案件的时候就对犯罪分子采用了这种心理攻势。探员马修问犯罪嫌疑人：“你为什么要杀他？”对方回答道：“我根本就没有杀他，你们抓错人了！”马修没有回应他的答案，继续问道：“你用的是左轮手枪吗？”犯罪嫌疑人说：“我说过了没有杀人，我对这一切毫不知情！”马修仍然没有理会他的回答，又继续问：“你为什么要杀他？”犯罪嫌

疑人没有说话。马修继续问："你用的是左轮手枪吗？"犯罪嫌疑人开始有点烦躁："不知道，我说我不知道。"马修继续问："你为什么要杀他？"就这样，在马修毫无休止地重复提问下，犯罪嫌疑人的心理达到极限，最后精神崩溃，承认了自己是用左轮手枪杀的人，并将凶器的埋藏地点告诉了马修。

这种"超限效应"虽然不近人情，但却是审讯犯人最有效的方式之一。另外，这种方法运用到生活当中，也可以帮助人们很好地拒绝他人的过分要求。每个人都会遇到一些不达目的不罢休的人，这些人为了实现自己的目的，软磨硬泡地要求他人给予帮助。碰到这种情况，很多人都很难拒绝对方的要求，只好被迫答应。其实，当你列出所有理由拒绝对方而没有起到效果时，你就可以运用一个简单的方法：连续不断地重复一个坚定的、充分的理由。这样一来，对方就会很容易放弃自己的不合理的要求。其实，这也是一种"超限效应"的应用方式。

人们每天都要接受大量的信息刺激，但是这种接受能力是有限的，当一个人的大脑所接受的超过自己的容量时，心理上就会产生烦躁感。这样一来，大脑所坚定的立场就会动摇，很难再去维持自己的想法。因此，当人们想要拒绝他人的过分要求时，就可以灵活地运用这种"超限效应"来让对方知难而退。其实这种方法很简单，不需要浪费口舌，不用妙语连珠，也不需要提高声音，只要用坚定的语气去连续重复地说出自己的理由就可以了。这种方式会让对方觉得你的立场很坚定，理由虽然只有一个，但是却肯定有力，当对方接受到这种信息时，"超限效应"就会起作用。这种方式虽然温和，但是态度明确、立场坚定，能够有效地维护自己的利益。

艾斯与凯伦是很好的朋友，他们大学时就在一起吃喝游玩。毕业后，他们进入了不同的建筑设计公司工作，忙碌的工作使他们相见的次数明显变少。有一天，艾斯突然请凯伦吃饭，吃饭期间，艾斯向凯伦说出了自己的真实目的——原来，艾斯在工作上遇到了障碍，想要借凯伦公司的机密文件作为参考资料，使自己平安度过事业的低谷期。凯伦听了艾斯的请求后，明确地表示拒绝，说："公司的机密文件是由专人看管的，我根本接触不到，所以不能帮你。虽然我也用过那些文件，但是并没有直接参与设计开发，所以我手

里也没有存那些文件。而且公司要求严格，如果这种偷窃资料的事情被察觉，我就会被开除。”最后，两人的聚会不欢而散。虽然凯伦说出了所有的理由，但是艾斯还是不肯罢休，几天后又将凯伦约了出来，又提出了上次的过分要求。这次凯伦没有再找很多理由，而是直接对艾斯说：“我已经说过了，那些机密文件我根本接触不到。”艾斯软磨硬泡，接着说：“你可以想想办法，你肯定认识那些接触到文件的人。”凯伦说：“那些都是高层领导，我根本不可能向他们要文件，所以我真的接触不到。”艾斯请求道：“你再想想别的办法。”凯伦说：“根本就没有其他办法，公司戒备森严，我没有机会接触到那些文件。”艾斯又继续央求凯伦，凯伦依然肯定地说：“那是公司机密，我真的没有机会接触。”凯伦一直将此理由坚持到底，艾斯见他如此坚定，只能放弃，以后再也没有提过这样的要求。

由此可以得知，如果你想拒绝一个人的要求，将各种理由列出并不是最好的方法。与其绞尽脑汁地搜索各种理由，不如反复强调同一个理由，这样反而能使对方更容易放弃固执的要求。FBI 表示，无论是拒绝对方还是给予对方建议，态度一定要坚决，用一个明确的理由连续抛向对方，用这种方式攻击对方的心理承受极限，从而使其放弃原本的坚持。FBI 在办案的过程中，面对被审讯者的矢口抵赖，就会采取“超限效应”心理攻势，无论对方如何狡辩，始终坚持自己的立场，决不退让，使其忍耐程度到达极限，并承认自己的罪行。

2. 故意犯错，以话套话

FBI 工作人员在审讯中，面对的犯罪嫌疑人都具有很强烈的防御意识，他们不会轻易地交代自己的罪行，也不会配合 FBI 的案件相关提问。如果这个时候对罪犯进行直接追问，恐怕会使审讯陷入僵局，只会使对方三缄其口，得不到有关案件的任何信息。所以在审讯中，FBI 工作人员只能通过旁敲侧击、以话套话的迂回方式，使其放下警惕，从而得到有利信息。

在生活中，当一个人说错话或者做错事时，旁边的人会不知不觉地想要去指正对方，这是人们广泛存在的心理效应。如果有人想要知道一件对方了解的事情，而又不好直接去问，就会故意在对方面前说出错话，然后等待对方纠正，这样就能够获得事情的真相。这种技巧就是“以话套话”，也是人们生活中常用的一种心理战术。

FBI 在审讯的过程中，就会采用这种故意说错话的方式使对方降低警惕，使其不由自主地讲出真话暴露自己的罪行。FBI 探员卢卡斯曾经审讯过一个强奸杀人连环案的凶手，然而却没有足够的证据对其进行判决，使整个案件陷入了僵局。后来，FBI 在审讯中发现，这名罪犯有轻微的顺序强迫症，就是他无法忍受某些既定的顺序被打乱。于是，FBI 探员卢卡斯决定利用这点逼迫罪犯露出马脚。在审讯的时候，卢卡斯拿出所有被罪犯杀害的女性死亡时的照片，并且按照案件发生的时间将照片依次排好在审讯室的展示板上，然后再将其中几张打乱顺序，让罪犯一眼就能发现错误。在审讯的过程中，FBI 认真地询问有关案件的各种细节，然而罪犯回答时却心不在焉，眼睛不时地瞥向展示板，显得焦躁不安。卢卡斯观察到这种情况后，指着被打乱顺序的照片说：“第三个被害的女人是你用什么凶器杀死的？”其实，FBI 只是为了在罪犯面前强调那个错误的“第三”而已。这时，罪犯终于忍受不了，疯狂地站起来说：“你们这些废物，她是第六个死的！”接着，他又走向展示板去调整照片的顺序，并继续说：“这个女人应该是第一个死的！这个是第五个死的！你们这些白痴！”卢卡斯看到这种情况，笑着说：“哦，好像是啊！谢谢你纠正这些错误。但是这些案情并没有向外公布，你是怎么知道这些案件发生的顺序呢？”顿时，罪犯瘫在地上，不得不供出自己的罪行。

这就是 FBI 在办案的过程中使用的“以话套话”的方式来获得案件的真实情况的案例。在日常生活中，这种套话的技巧也非常有用。比如你刚进一家公司，想要知道自己的领导是不是已经结婚了，但又不好直接地问别人。这时，你就可以向你的同事这样询问：“听说咱们的经理结婚快两年了，看起来真的很年轻，根本就不像结过婚的人。”这时，你的同事会说：“不是啊，他结婚才刚刚半年。”“啊，那就是我记错了。”这样一来，你想要知道的答

案已经获得了——经理已经结婚，而且已经结婚半年了。

人们在生活中都有纠正别人的错误来显示自己博学多识的欲望，而“以话套话”就是建立在人的这种心理特征的基础之上。另外，这种“犯错”的套话技巧也能起到活跃气氛的作用。比如，公司在开会的时候，领导发表讲话，下面人都在静听，会议室里一片寂静。讲着讲着，领导开始不断地出现错误，连常识性的东西也讲错。下面的胆大的员工终于耐不住了，然后开始纠正。领导听后，笑着说：“我讲的当然并非都是对的，所以需要你们的意见和建议。好了，现在终于有人开始发言了。”接下来，原本沉闷的会议变得活跃起来，大家纷纷提出自己的建议。

从上述的例子可以看出，有时故意犯错是一种说话的艺术，是一种与他人交流的技巧。人与人之间不可能没有交流，而言语就是联系人与人之间的纽带，直接影响着一个人的一生。妙语连珠固然可以吸引他人的注意力，但是把握他人的心理，运用良好的说话技巧更能为自身增添更多魅力。FBI 表示，在日常生活中，要灵活地掌握说话的技巧，巧妙地让对方接受自己的观点，不在心理上有排斥感，才能让事情更顺利地按照自己的方向顺利发展。

3. 如何用赞美打开他人的心扉

很多时候，如果能够适当地赞美对手，就可能减少对方的敌意，甚至化敌为友。因此，人们不应该吝啬自己的赞美之辞，一个人的赞美可以改变很多东西，让对方心存感激，并对自己打开心扉。FBI 表示，让对方欣然接受自己的赞美，不仅要做到恰到好处的赞美，而且也要注意赞美对象的身份，否则会适得其反，甚至不欢而散。

在竞争如此激烈的社会，胜者之所以能够取胜，并不仅仅是因为他们具有最强的能力，而是因为他们最懂得笼络人心，甚至能够将对手变为给自己提供帮助的朋友。这是对付对手最高明的手法。那么，如何做才能够赢得对手的心呢？心理学家认为，最好的方式之一就是赞美对方，尤其是在公开场合赞美对

方，当所有人听到如此的赞美之言后，就会被你的宽容与友爱所折服。

2008 年 6 月 7 日，在美国国家建筑物博物馆前，在民主党内部竞选活动中已经输给奥巴马的希拉里在这里准备做退出总统竞选的演讲。虽然她输掉了竞选，但是当她出现在广场上时，等待的支持者全部热情高涨，欢呼声、掌声回响在广场上。当你看到这种场景，你一定会想："希拉里已经输掉了竞选，为何还能得到这么多人的爱戴和尊敬呢？"如果你听到了希拉里接下来的长达 28 分的退出竞选演讲后，你就会得到问题的答案。

在演讲中，希拉里并没有回顾自己竞选的过程，也没有表现对自己的安慰之情，更没有为失败而抱怨，而是多次提到了她这次竞选的对手奥巴马。虽然她输给了奥巴马，但却没有对奥巴马表现出任何不满与仇视，相反，她多次赞美奥巴马的人格与处事方式，在演讲过程中表达了对竞争对手奥巴马的支持。希拉里在不到半小时的演讲中提到奥巴马的名字 14 次，而且用非常真诚、热情的声音号召支持她的选民继续支持奥巴马，帮助奥巴马代表民主党竞选总统。希拉里说："现在我宣布退出总统竞选，开始支持奥巴马全力进攻总统竞选。我会尽我所能去支持他，请支持我的人与我一起支持奥巴马。让我们拿出我们的热情与力量为我们正在做的事竭尽全力，帮助奥巴马成为下一任总统。"希拉里讲完这段话后，赢得了支持者的长久不息的掌声与欢呼，她甚至用奥巴马的竞选口号"是的，我们能"来激励选民们。

毫无疑问，这次演讲非常成功，虽然希拉里输掉了民主党内部竞选，但是她拥有较高的支持率，而且这些选民也因为她而去支持奥巴马进行总统大选，为奥巴马成功竞选总统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令人惊喜的是，在这次演讲后，希拉里与奥巴马从昔日的竞争对手变成了很好的朋友。虽然希拉里最后没有成为美国第一女总统，但是却有幸成为美国国务卿。赞美与宽宏的胸怀，都是希拉里能够取得成就的根本原因。

为什么赞美可以使对方消除敌意，令对手成为朋友呢？心理学家研究表明，人们在交往的过程中，通常会将自我价值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而且每个人都会对自我进行保护。这种自我价值的保护往往能够体现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一个人最喜欢那些能够对自己加以肯定的人，而反感那些从不对自己

进行赞美的人。而赞美对手的行为不仅能够征服对手，还可以征服旁观的人。正如希拉里对奥巴马的赞美，不但赢得了奥巴马的信任，还赢得了更多人的拥护。

FBI 提醒人们，想要说服自己的对手成为共同前进的伙伴，运用赞美去打开他人的心扉是人际交往中最有效的方法之一。人与人之间存在对立，同时又相互依赖，任何人都需要与他人建立良好的关系，并且依靠自己的智慧使对立化为统一。即使是仇视的敌人，也要用博大的胸怀对待他们，这样才能赢得更多人的支持与喜爱。

当一个人听到赞美时，即便他知道对方只是一种客套话，也会在心里对其产生很好的印象，从而使他愿意向对方袒露内心。FBI 在日常的培训中就将赞美作为了一门训练课程。任何人都需要赞美，赞美是一种表达关怀的方式，是人们拉近彼此关系最好的方法。

在美国的一家疗养院里，就有一名很不合群的老人。FBI 探员苏鲁到这家疗养院办事时注意到了这名老人。据疗养院介绍，这名老人名叫沃斯，是一个曾经参加过太平洋战争的退伍老兵。从其他老人的口中得出，沃斯对别人的赞美非常反感，苏鲁心想：人们一般不会拒绝他人的赞美，如果一个人反感他人赞美的话，很有可能是因为赞美的方式很不恰当。对此，苏鲁感到很好奇，于是他特地找到了这个老人一探究竟。当老人出现在苏鲁面前时，丝毫看不出他有何冷漠的感觉，相反，老人很健谈，而且性格也很爽朗。苏鲁发自内心地敬佩这名老人，主动与这名参加过太平洋战役的老人握手并说："那场令人惊心动魄的战役令无数人感叹，正是因为有了像您这样为了保卫家园而英勇奋斗的人才有现在的美好生活，对此我对您表示崇高的敬佩。"老人听完此话激动地说："这是我听过的最真诚的赞美，对此我很感动。我知道，在很多人眼里，我是一个很不合群的人，而且有时脾气还十分暴躁。其实，我之所以那样，是因为我不喜欢别人虚伪的赞美而发泄情绪罢了。"

由此可见，任何人都不会拒绝由衷的赞美。赞美是进入他人内心世界的最简捷方式，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赞美又必须是恰如其分的，如果过分恭维，只会让赞美显得虚伪，让人厌恶。赞美不要虚情假意，要真诚以待。与

其说赞美是一种恭维别人的方式，不如说是关爱他人的表达。FBI 表示，如果人们在生活中都能不吝啬自己的赞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必定会变得更为融洽。

4. 慢悠悠说话，扣人心弦的绝技

在生活中，有话慢慢说，通常可以表现出一种冷静与沉稳的气质。说话语速较慢的人一般思路都比较清晰，言辞都比较肯定，但是这些人往往心机很重，轻易不会袒露自己的真实想法，一般都是不动声色地实现自己的目的。

FBI 通过工作经验得出，在审讯犯人的时候，不能着急说出自己的想法，这样很可能会在不经意中让罪犯获得一定的信息，应该尽量让罪犯多说，而且自己在说话的过程中，要尽量放慢语速，不要急于得出结果，这样才能让罪犯有机会将自己的罪行交代清楚。其实从心理学上来说，说话慢也是一种很有效的攻心术，慢悠悠的语速会给对方造成一种强大的压力，使对方不由自主地暴露出心理弱点，从而掌握交谈的局势，得出对自己有利的结果。

FBI 曾经的探员乔治，他和其他同事最大的不同就是说话比较慢。事实上，乔治原本不是一个说话慢的人，他之所以语速变慢，完全是在长期的工作中所形成的一种习惯。乔治在工作中最主要的任务就是审讯。在每一次审讯中，乔治总是用慢悠悠的语气来刺激罪犯的情绪，等到对方心烦意乱、缺乏理智的时候才开始审讯。有一次，乔治所在的团队遇到一个非常顽固的罪犯，尽管乔治的同事用尽了各种办法，对方还是不肯开口讲话。后来，乔治让同事出去，他一个人来审，乔治所用的绝招就是死死盯着罪犯看，而且也像罪犯一样一言不发。不久，罪犯懒洋洋地说：“你怎么不问了，我饿了，要不先给我找点东西吃，然后再继续看我。”乔治没有任何反应。几分钟后，罪犯又说：“你怎么还不说话，帮我找点吃的，我实在是饿了！”一个小时后，罪犯对着乔治吼道：“我饿了！”这下，乔治开口了：“我也饿了，大家都饿了！”乔治之所以开口说话，是因为他知道对方已经焦躁不安。乔治继

续说："你现在不是考虑饿的时候，因为你——马上——就要……"乔治慢悠悠的语气让罪犯脊背发凉，他不知道自己马上要遭遇什么情况。"麻烦你告诉我，我马上要被怎么了？"乔治意识到是时候开始审讯了，便问道："我想知道的是，12月11日晚上22点，你是不是在巴萨思酒吧喝酒，当时是不是与克林特在一起？""是的，是与克林特在一起，我回答了你的问题，你要告诉我，我马上要怎么了？""哦，你马上——要做的——就是，就是接受我们的审讯。好啦，现在就从你与克林特一起喝酒开始说起吧！"最后，乔治成功地破获了此案。其实，犯罪分子的心理防线就是在他慢悠悠的说话中一点点地崩溃的，从而导致犯罪分子说出了作案的经过。

从这个案例中可以看出，慢悠悠的说话方式可以让对方变得焦急，情绪变得激动，却能够让自己变得更加冷静，用理智面对焦躁，取得最后的胜利。现代生活中，过快的生活节奏让人们变得很浮躁，很少再有人慢悠悠地说话，结果往往冲动地将自己的真实意图暴露在他人面前，从而使别人轻易地利用自己的心理弱点去达到他们的目的。

看过政治新闻的人都知道，那些政坛人物在讲话的时候都是慢吞吞的，一点都不着急。其实这些人讲话这么慢，并不是因为他们是慢性子，而是因为较慢的语速可以让他们有时间理清思路，也能让他们的讲话更有气势，显得沉稳。此外，在说话慢的同时还要把握住三点要素：第一，思维要快，这样才能迅速地抓住对方的心理变化；第二，要专心，如果不够专心，就会给人一种轻佻、瞧不起人的感觉；第三，要注意自己的肢体语言。说话慢虽然可以掩饰自己的想法，但是也有可能被自己的肢体动作所出卖。

FBI专家认为，那些讲话不急的人，往往拥有睿智的目光，能够在别人说话的时候读懂对方的心思，并清楚自己接下来应该怎么说。事实上，说话语速慢可以减少人们犯错的机会，从而让自己处于有利地位，"言多必失"讲的就是这个道理。所以人们在说话的时候，要注意自己的语速，尽量要比对方慢一些，这样就可以像FBI一样抓住对方的漏洞，更清楚地了解对方的真实意图。

5. 迂回周旋地说，使对方靠近自己

FBI 心理学专家罗伯特·K·雷斯勒表示，日常生活中，当你千方百计地利用自己的伶牙俐齿去追问某些事情的真相时，对方就很有可能会模棱两可地敷衍你，这样你很难得到明确的信息。这种不轻易向他人吐露心事的人往往内心缺乏安全感，具有很强的自我保护意识。所以，遇到这种人的时候需要特殊对待，视具体的情况来采用迂回周旋的方式与之沟通。

其实，在人际交往中，无论采用哪种方式与人交谈，都必须要视当时的具体情况而定。当然，你必须知道对方愿意或者能够接受什么样的话。比如在讨论一件事的时候，如果碰到了专家，就要详细清楚地表达，最好用上专业的资料来阐述自己的观点，这时候就是有话直说了。但是，如果遇到了外行人，再精辟独到的分析也未必能让对方理解，这时就要用一些言语上的技巧，兜着圈子把话说得委婉一些，以此来减少对方不解的难堪。

谈话高手并不是指那些多么能言善辩的人，或者是能够使用华丽辞藻的人。能够使用简洁的言辞又能发人深省的人才是真正的谈话高手。有人说，说话要像女人的裙子越短越好，但是简短的言语并不一定要单刀直入地说，即使再短也可以说得迂回婉转且一针见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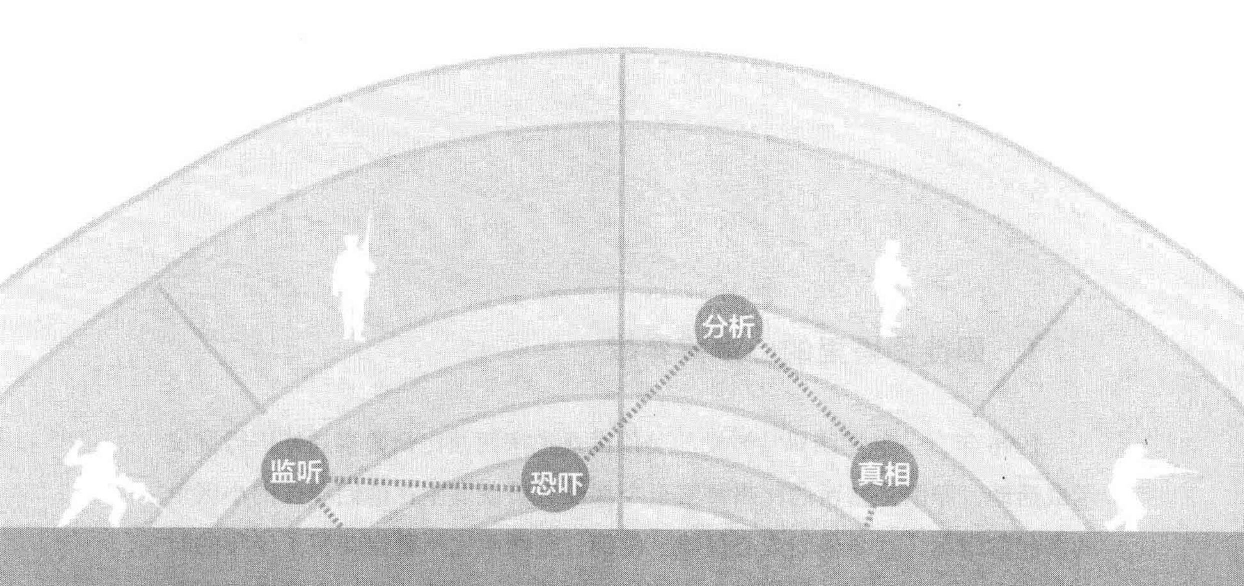
美国前总统艾森豪威尔就是一个很懂得说话技巧的人。在一次媒体界的餐会上，艾森豪威尔受大家的邀请站起来发表讲话。“你们都知道，我是一个不善言辞的人。小时候，我去参观过一个牧场，我问养牛人：‘你这里的母牛是不是纯种的？’他摇头说不知道，我继续问：‘这里的每头牛每周可以产多少奶？’他也说不知道。最后，他被我问急了就说：‘你问的我都不知道，但是我知道这头牛很老实，只要它有奶就会给你。’”艾森豪威尔笑了笑，对在场的媒体人说，“其实，我也像那些牛一样老实，只要有新闻，我就会告诉你们。”说完，人们哄堂大笑。艾森豪威尔其实是兜着圈子告诉他们，不要紧追着我不放，反正有新闻我会告诉你们。

说话兜圈子，用一种比喻的方法，举例子向大家阐述事情，或者是用幽

默的双关语开玩笑，不从正面冲突，这都是一种迂回的战术。这样可以突破原来的沟通方式，减少很多不良的沟通，使人们能够保持畅通的沟通，避免一些误会与矛盾的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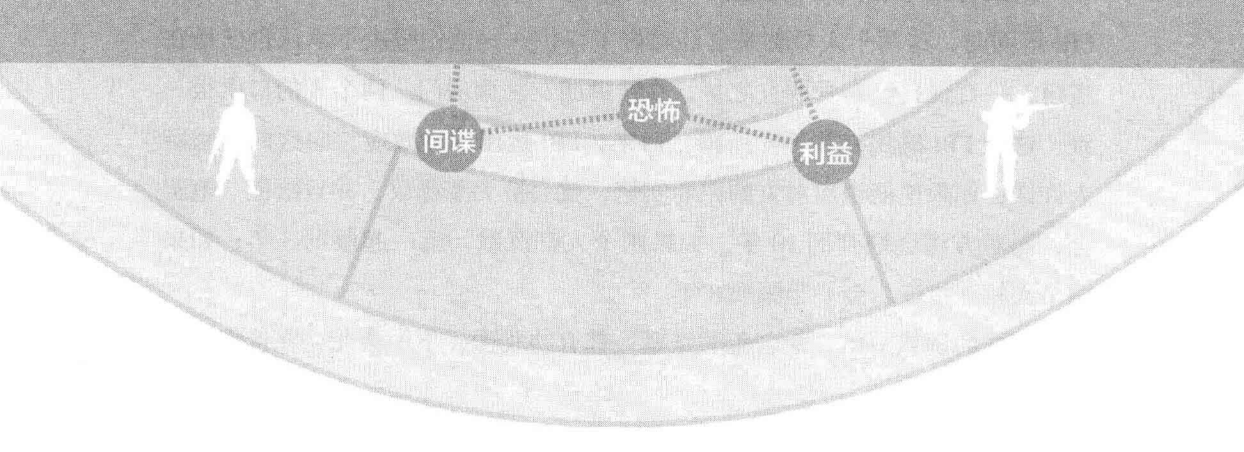
有时候，当一个人被问的问题比较隐秘，涉及对方的隐私或者自身利益时，他可能就会愤然离去。而如果你换种迂回的方式，比如用第三人称就可以缓解交谈双方的压力，让对方放下警惕，增加对你的好感，从而愿意给你想要的答案。1998 年时，美国时任总统克林顿与莱温斯基的丑闻震惊全球，莱温斯基立刻成为媒体争相报道的对象。由于莱温斯基的“坏女人”形象深入人心，因此莱温斯基很不愿意面对媒体，她长期待在家里，过着深居简出的生活。CNN 主持人芭芭拉·沃尔斯特努力周旋，终于说服了莱温斯基接受自己的采访。作为媒体人，芭芭拉虽然很想替观众问出莱温斯基接近总统的目的，但是如果稍有不慎，就可能使莱温斯基反感，使采访终断。于是，老道干练的芭芭拉灵巧地借用“第三人”之口，提出了看似很轻松的问题：“请问，有些媒体说白宫的实习生都很希望接近总统，对于这点你是怎么理解的？”仅仅用了“媒体”两字，问题的发问者就由芭芭拉变为了某个不知名的媒体，也表明芭芭拉本人对莱温斯基没有任何的贬义的看法，就是这么一个托词，却让莱温斯基意会到芭芭拉并没有故意为难她，而是站在一个中立的角度来看待这个事件的。因此莱温斯基被芭芭拉的善意感动，愿意说出整个事情的经过，不仅让公众了解到了事情的真相，自己也得到了一个向外界解释的机会。

这种借用“第三人称”的方式，看似很简短、普通，但是却最有效地取得了对方的信任，从而让对方愿意说出真相。比如，你想知道同事如何看待一个问题时，你可以这样问：“你们部门是如何看待这个问题的？”这样借用了“部门”这个称谓的询问方式肯定要比直接问对方的观点得到的结果要更真实。FBI 表示，直接的询问或者回答某个问题很有可能会引起对方心理上的抵触与反感，为了避免产生责任或者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很多人都会保持沉默。但是，如果运用迂回周旋的方式，就等于给对方或者自己罩上了保护层，即使是自己说出的话也不会让他人觉得就是本人的观点，这样一来，双方就卸下了一份“对峙”的压力，那么自然就可以很轻松地表达彼此的真实观点了。



第3章 心理博弈：敌我双方心灵上的终极挑战

有人类就会有纷争，有冲突，有犯罪。每个人都想在对方对峙时略胜一筹，稳操胜券，直至击溃对方心理防线。FBI在审讯犯罪嫌疑人时，常常会碰到比较顽固、狡猾的家伙，这时就需要双方斗智斗法。FBI运用心理博弈战术，在对方稍微露出点蛛丝马迹之时，迅速抓住线索，驾驭对方心理，洞悉对方要求，从而作出有利的策略方案。



1. 囚徒困境里的心理博弈战

1996年，一群情绪异常激动的美国民众在密西西比州警察局外进行抗议示威活动，原因是密西西比州警察至今都没有破获发生在他们居住的小区里的多起盗窃案，这令他们人心惶惶。的确，密西西比州警察花费了半年的时间也没有找出任何有价值的线索，所以盗窃犯一直逍遥法外。在重重压力之下，密西西比州的警察只得向FBI求助。

FBI接手案件后，首先找到了被盗的户主，并让他们仔细描述了被盗的物品以及一些相关信息。根据这些户主的描述，几乎所有被盗的户主周末都在外地旅游或探亲，只有工作日的时间才会回到家中。FBI了解到这个情况后，立即派人在这个小区外暗地蹲守，并且FBI24小时对这个小区进行监视，特别是周末。7天过去了，没有丝毫发现的FBI依旧没有松懈下来，而直到第八天的夜里，两个身影进入了FBI监视的范围。FBI发现两个人进了这个小区，通过多年的经验判断，这两个人极有可能就是盗窃嫌疑犯。果然，这两个人在环顾四周之后，用随身携带的工具打开了一家住户的房门，一个进入其中，另一个在门口把风。FBI立即出动，抓住了这两个人。

回到警局之后，FBI把这两个人分别关在单独的审讯间里进行审问。在FBI审问时，这两个人显然是已经对好了口供——他们坚决不承认自己是在盗窃，一直说自己是受朋友之托，在帮助朋友修理房门。两个人的口供很一致，这让FBI感到有些不知所措，后来，FBI运用囚徒效应，向这两个嫌疑人许诺：如果他能说出对方的犯罪实情，就会被无罪释放，并且给他一笔奖金，而对方将会被判刑10年；如果两个人都沉默，就一起服刑3年；如果两个人相互指证，会一起服刑8年。

这样的诱惑一出，两名犯罪嫌疑人都有些犹豫，不一会儿，在他们身上

开始出现搓手掌、抓耳朵等小动作。无疑，这都显示了嫌疑人内心的不安与挣扎。随着时间的推移，再加上 FBI 的诱惑与威胁，两个人先后都坦白了对方的犯罪事实。最终，两个人都被判入狱，得到了应有的制裁。

负责这起盗窃案件的是 FBI 的联邦调查员古伊·霍特尔。古伊·霍特尔是 FBI 的一名很优秀的探员，曾经侦破多起入室盗窃、抢劫以及谋杀命案等。他一直认为，在调查过程中，面对犯罪嫌疑人，不仅要有一身过硬的破案本领，还需要从心理学角度出发，仔细研究和揣摩嫌疑人的内心世界。而囚徒效应就是根据嫌疑人的心理制定出来的一种对付嫌疑人的有效方法。

就像博弈论中的其他效应，都是从人们趋利避害的本能出发的一样，囚徒效应中的每个人都是在寻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他们到底该如何选择，才能把自己的刑期减到最小呢？这两个犯罪嫌疑人被隔离，所以他们都不知道对方的选择，而且他们都担心对方出卖自己。其实即使他们能交谈，也未必会相信对方不会背叛自己。从人们趋利避害的心理来说，出卖对方所得到的，要比保持沉默来得低。因为谁都不能保证对方是不是与他一样保持沉默，如果没有，那么他将承受最重的惩罚。如果他出卖了对方，而对方刚好保持沉默，那么他不仅会被释放，还会有奖金。显然，这样的选择是最有利的。由于两个人面对的情况是一样的，所以两个人的内心思想也是一样的，而最终两个人都会选择背叛对方。无疑，他们也都选择了对自己最有利的方式，这就是说这场博弈达到了纳什均衡。

纳什均衡是指参加博弈的每个人都选择对自己最有利的方式，从而最大化自己的利益。在这个案件中，显然最佳结果是两个人都保持沉默，然后一起服刑 3 年。但是事实上，这样案件的最终结果几乎全是两个人都背叛对方，一起被判刑 8 年。那么，FBI 是怎样让囚徒效应发挥作用的呢？简单地说，就是设置了两个条件：一个是隔离两个嫌疑人，让他们不能清楚地知道对方的行为；二是提出“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赏罚措施。

囚徒效应反映了个人与集体的矛盾，无论对方怎样选择，每个人都会考虑到自己坦白是最有利的选择，从而形成一种纳什均衡，形成一种对所有人都不利的结果。如果想要让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就要首先替对方着想，但是

一般人都做不到这一点。而以下就是FBI资深探员史密斯·威尔逊结合人性与心理学总结出的囚徒困境之所以会有效果的主要原因：

（1）从某些方面来说，人生性自私，而犯罪分子总是通过伤害别人来成全自己，甚至他们的自私比其他人的还要多一些。由于自私的人对别人都不会有太高的信任，所以他们很难与别人合作，容易相信别人会背叛自己。

（2）所有的犯罪嫌疑人都缺少安全感。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说，这样的人会本能地怀疑周围的一切，而如果FBI暗示他的同伴有可能会背叛他，他就会很容易相信，并采取相应的自救措施。

在威尔逊看来，虽然这是一种很抽象的理论，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它还是有着广泛的应用范围的。在我们的生活或工作中，很多人都不能做到真正地相信别人，也就是说，在每一个人的心中都存有囚徒博弈，一旦有利益竞争，一定会有人以牺牲别人利益的方式来保全自己。因此，FBI提醒人们，在生活中，面对这种囚徒困境时，一定要加强沟通，这样才能达成一致，实现利益最大化。

威尔逊认为，每个人在陷入这种困境中时，首先想到的应该是对方，而不是自己，即要想怎样才能不让对方的利益受损。如果一个人在陷入囚徒困境的时候还能想着别人，那么就一定能从不利的境地中走出来。可以说，在这个过程中，诚信显得极为重要。由此而言，我们要想在囚徒困境中保全自己，首先要让自己成为一个诚信的人，还要相信对方也是个诚信的人，并且要有坚定不移的决心，但是事实上，很少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而正是因为这样，FBI认为囚徒效应用在那些缺乏安全感的人身上会更加有效果。在实战中，FBI警员会对犯罪嫌疑人说："你不说，会有人说的，谁会不为自己考虑呢！"这样的话往往会引起犯罪嫌疑人的怀疑，让他觉得自己的同伴已经交代了罪行。一旦那个嫌疑人有了这样的想法，他的心理防线就已经基本崩溃，再稍微加上一些诱导与诱惑，犯罪嫌疑人多半就会认罪，并供出自己同伙的罪行。而FBI还善于用人们自私的本性在审讯过程中加以诱惑，从而加快审讯步调。

2. 虚实结合地运用博弈战术

曾经为 FBI 成员作过培训的著名测谎心理专家保罗·埃克曼教授曾经说过很经典的一句话："如果一个人说谎的时候给人的感觉总是谎话连篇，那么他的话就无人会听信，可是反之，一个高明的说谎者则是非常懂得把握说谎的分寸，虚实结合，让人难以辨别。"这充分说明了要想识破虚实结合的高明谎言需要更高明的破谎技术和方式，而埃克曼教授认为博弈的方式无疑是最好的。无疑，对待这样的说谎高手，需要的是对方要有高超的反击能力。

FBI 探员不管是在办案还是做事，总是会遇到很多说谎高手，要想识破他们的谎言也并非一件容易的事情。FBI 的很多情报特工在与对方进行地下对抗的时候，使用到的识破谎言的技术大都是博弈战术。博弈战术的最大特点就是具有针对性，而侦查与反侦查就是很形象的行为和动作，在识破对方谎言之前需要做大量的准备工作，一对一地进行侦查与反侦查，从而战胜对手。

虚实结合的谎言需要博弈的强大技法来识破。同样，在说谎的人看来，自己也需要博弈方法来对付对手。谎话连篇的人说谎是小伎俩，虚实结合的谎言才是说谎高手的所为——真真假假让人猜不透，即让人辨不清真假。埃克曼教授在为 FBI 的探员们进行测谎训练的时候，经常会为学员们讲述这样的一个经典案例，以此来告诫学员们虚实结合的谎言是如何的强大以及这种在博弈战术中的高明对手的谎言是怎样让人真假难辨的。

二战时期，盟军为了与希特勒的纳粹作斗争，尽快达到取胜的目的，与希特勒进行了一场博弈谎言战术，而最终得出的结果是盟军的高明骗局和谎言顺利战胜了希特勒的反侦查战术。

当时，盟军在北非已经赶走了疯狂的纳粹，但是纳粹的势力还是存在并且威胁着盟军，而且根据有关消息称希特勒正在紧锣密鼓地制造原子弹等强武器，这就意味着这时候盟军必须加快进攻步伐。盟军的下一个目标是西西里，但是要想攻击西西里必须要趁希特勒不注意，因为西西里是纳粹的重要

根据地，那里集结了大量的纳粹军队，而且希特勒也提高了对西西里的警惕。因而，盟军认为要想实行计划一定要让希特勒放松对西西里的警惕心，趁其不备的时候巧妙攻击西西里。

当时英国和美国的最高情报机构联合设计了一个特别的进攻行动计划，这个计划非常严密，但是对于希特勒的纳粹党来说这是一个非常大的骗局。首先，英国的总参谋长阿奇博德将军要给北非的司令官亚历山大将军写一封盟军故意透露突袭希腊阿拉科斯角的计划书信，而另一方面蒙巴顿将军也要写给在北非的盟军总司令艾森豪威尔将军和坎宁安海军元帅一封信，并且在信中打趣地提到了沙丁鱼（这主要是让德国人看到之后立刻想到当时的撒丁岛）。此外，在这封信中还要介绍说送信的人是盟军中他最信任的一个海军上校。

其次，盟军开始寻找一个完美的替身。不久他们找到了一个患病而死的尸体，经过其家人的同意之后，盟军开始对这个死者进行初步的设计和身份打造。盟军给这个死者穿上了盟军的飞行服装和救生衣，并且将死者的假身份证和一些财物放在了一个随身携带的公文包里面。这个身份证虽然是盟军亲自制作的，但是为了防止纳粹的严密侦查，他们特意在这个身份证上面写上了“补办，原证件遗失”的字样。这样一来，这名死者的身份就显得更加可靠和可信了。

当这些都准备妥当的时候，盟军还将这个死者装在一个干净的容器里面用专车运送到了苏格兰，又从苏格兰用潜艇把他运送到了西班牙南部的海面上，而且盟军还将这位“盟军海军少校”的救生衣里面充满空气，扔在了距离西班牙韦尔瓦河口附近的水面上，还将一艘橡皮艇和船桨等东西放在了这位死者身边。盟军的人认为万无一失之后就开始撤退，留下这样的一个看似是信差在飞往北非的途中，飞机失事，海军少校跳伞，被海水淹没致死的场景，而且其尸体很快就被海水冲到了西班牙的海边。

当时西班牙虽然名义上是中立国，但是以弗朗哥为首的政权一直与法西斯有着暗中合作，所以纳粹在西班牙活动非常频繁。很快西班牙人发现了尸体，并且将其交到了在西班牙的纳粹手上，很快希特勒就认为盟军将要突袭

希腊和撒丁岛，并且对这个“盟军海军少校”的事情坚信不移，于是德国最高指挥命令将大部队调到希腊和撒丁岛这两个地方。但是就在他们调走军队的时候，盟军很顺利且迅速地横扫了西西里。根据盟军的作战回忆，在西西里岛驻扎的纳粹军队只有意大利和德国的两个师，所以盟军在西西里岛的登陆非常顺利，而且损失也比较少。

通过这个故事可以看出，盟军在这次战斗中之所以能够胜利，就是因为他们用高超的方法欺骗了希特勒，让希特勒陷入到了这个骗局中。这个骗局之所以能够严密且谨慎，就是因为盟军运用了博弈的战术，他们看透了希特勒的心理，于是制造了一系列的骗局和谎言——利用虚实结合的方式制造谎言，并让希特勒以及纳粹们相信，从而成功达到了目的。这无疑就是高明的说谎技巧和骗局。

其实，无论谎言多么的完美和精湛，也不管其逻辑是多么的严密和紧凑，但是谎言毕竟是谎言，是一个骗局，是一个没有发生过的事情。既然是不存在的事情，那么就会与现实格格不入，但是希特勒却没有察觉到这一点，而且他也没有经过专人详细地测谎，只是在观看了表面的现象之后就完全相信了，所以才导致了希特勒的失败。在 FBI 的测谎专家看来，那些高明的说谎者往往是七分真实，三分虚构，而这些虚实结合的谎言必须进行合理的推敲才能被识破。显然，这场博弈战中盟军是希特勒的一个很强大的对手。

埃克曼教授认为，针对那些虚实结合的高明谎言需要的就是用在博弈战术中追根究底的方法。这就好比有一间密室，如果不真实地进入这间密室，光靠表面上的一些假象就判断其内在的东西是不行的，应该真实地走进去，只有走进去打开灯，才能知道密室里面究竟有什么。

虚实结合、真假难辨的谎言着实是说谎高手的杰作，埃克曼教授提醒人们在分辨这种谎言的时候，一定要去伪存真，将虚伪的假象揭开。而 FBI 探员们是十分善于分辨哪些是真话，哪些是假话的。因为他们能够深入到对手的内心中去想其所想，而且就算他们看到的事情是那么的真实，他们也要通过博弈的方式来摸准对方的心理，从中找到破绽，从而识破对方的谎言。

面对虚实结合的说谎高手，博弈论中讲究的就是对策，即方法，也只有

运用了正确的方法和对策才能快速地识破谎言。从思维到逻辑，从假设到实行，这一切都是博弈论中对策的实施。其实，谎言从构造到说出，再到形成骗局，也是经过这样的过程，所以，在很多情况下，在高明说谎者的面前，我们需要的仅仅是敏锐的思考和稳定的对策，而这样一来，即能稳中求胜，巧妙地识破谎言。

FBI的高级特工朗贝尔·科诺在一次执行任务的时候曾经被恐怖分子的一个阴谋差点蒙混过关——当时恐怖分子在机场布置的所有的爆炸假象看上去是那样的精湛和真实，而且恐怖分子还通过电话来威胁朗贝尔·科诺为其迅速地开通通道并且提供直升机，否则就要引爆机场。由于当时朗贝尔·科诺不知道炸弹在机场的哪个位置，为了众多人的生命安全，他迅速地打电话通知总部，为其安排直升机。但是，电话刚打出之后，朗贝尔·科诺就意识到了不对，因为在当天的行程中，并没有特殊的政府官员或者是重要领导人物出现在机场，所以恐怖分子的目标并不明确，而上午朗贝尔·科诺接到总部电话说是有重要政府参议员在某个酒店会见当地的官员。由于下午接到电话说飞机场有大量炸弹，于是他紧急从酒店赶到了机场。虽然这一系列的事情让朗贝尔·科诺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但他觉得恐怖分子在机场应该不会采取行动，而其真正的行动目标应是酒店，即恐怖分子要袭击酒店，于是朗贝尔·科诺赶紧打电话到酒店，吩咐负责人将议员调到别的房间，并拉响警报，电话结束之后的五分钟内，袭击事件就真的发生了，而议员已经顺利地到了其他安全的房间里面。这次的事情之所以没有酿成大的灾难，就是因为朗贝尔·科诺具有敏锐的警觉性和反侦查能力，从而看清楚了虚虚实实中的谎言。

3. 在重复博弈战中的心理制胜法则

1985年，美国康斯威星州弗农县的富兰克林小镇地方警署抓获了一名叫弗克利的年轻人。根据警方掌握的资料显示，弗克利是一个贩毒集团成员，

他在当地早已是声名狼藉。将弗克利带回警局之后，富兰克林警察局马上就和州立警署取得了联系，试图一举端掉弗克利所在的毒窝。

但是，他们所要面对的问题也是很棘手的，因为按照弗克利被捕时所犯的罪行来说，警方并不能对他施以过重的惩罚——当时，嫌疑人只不过犯了“非法携带枪支”和“私藏大麻”这两个比较轻的罪名而已。在这样的情况下，警方想要顺利地从他嘴里挖掘出一些有价值的信息，也就非常困难了。

实际上，在面对弗克利这样的年轻人时，经验丰富的 FBI 还是颇有心得的。负责审讯弗克利的大卫警官在事后这样对记者说道：“在面对一些顽固分子的时候，我们一般需要不断地重复自己的问题，同时还要仔细观察对方，看看他是不是在说真话，内心是不是真的很平静。”

事实证明，大卫的做法是正确的。他通过不断地重复，一遍又一遍地攻击对方的心理防线，在经历了 4 个小时的审讯之后，弗克利终于对警方坦白了自己以往的犯罪事实。这件案子在当时引起了不小的轰动，有媒体怀疑警方在审讯犯人的过程当中使用了非法手段，因为嫌疑人没有必要将自己从前的违法行为一一交代出来，使得自己陷入一个更加糟糕的地步。为了摒除质疑，富兰克林地方警署随后曝光了他们的审讯过程。可以看到，在这次审讯过程中，大卫并没有使用任何逼供、欺诈的行为，而是通过重复简单的问题来审讯弗克利。

在开始看到弗克利的时候，大卫就问道：“嫌疑人弗克利，今年的 9 月 3 日你参与了一次和墨西哥毒贩的毒品交易，并在此过程中打伤了一名警察，我说得对吧！”

“这是说的哪里话，警官，你总不能看到我车里有一点大麻就说我是一个令人发指的毒贩吧？”

大卫没有将这个问题继续深入，而是一本正经地将对方的话记录了下来，继而又展开了下一个话题：“请说出你这次携带大麻的数量，以及获得这批大麻的渠道和用途。”

弗克利做出了一个非常勉强的表情，极不情愿地回答说：“这样说您可能不相信，但我可以保证这就是事实——我需要一点药物刺激才能使自己兴

奋起来，我是个做音乐的人，所以我常常用它来找灵感。”

“这些大麻是谁给你的？”

“我不记得了，真的，我向您发誓，这是我第一次购买大麻，那个街道弯弯拐拐的。”弗克利狡猾地回答说，“我都不知道自己最后是怎么从那个地方走出来的。”

“你刚刚说自己是搞音乐的，常常借助药物来寻找灵感，但是现在又说自己是第一次购买大麻？现在可不是聊天时间，你说的每一句话都将被作为法院证词，所以不要试图欺骗警察！弗克利，你在今年9月3日和墨西哥的毒贩有过一次交易，并且打伤了一名警察，你承认吗？”

弗克利马上露出笑脸，说自己是一时说错了话，自己确实是第一次购买大麻，并没有欺骗警官的意图。这时，大卫加大了提问力度，他严厉地说道：“保持严肃！现在是警察审讯时间，请你坐好！回答这个问题，你是不是在1985年9月3日与墨西哥贩毒集团进行过一次贸易，并且打伤了一名警察？”

弗克利尴尬地笑了笑，轻声地回答：“没有，长官，我没有做过那些事。”

大卫将这句话也记录了下来，然后继续自己的提问：“那么你是从什么时候染上大麻的？”

“我对您说过，这是我第一次购买大麻，所以我说自己刚刚接触毒品，这个回答可以吗？”

面对这样一个顽固分子，大卫有意让自己显得非常强硬，他大声命令对方说：“现在是我在提问，你只能说‘是’或者‘不是’，不要再向我提出问题，明白吗？”碰了钉子的弗克利开始安分下来，而且他开始严肃地回答警方的问话。在随后的一段时间里，那个关于墨西哥贩毒集团和袭警的问题一再被提起，而在这个问题一次又一次地被重复之后，弗克利开始变得暴躁不安，甚至还向审讯者发了脾气，直至大吼大叫。这时，大卫开始转变了自己的态度，他将自己的语气缓和下来，开始引导嫌疑人的思维：“好吧，年轻人。我们可以确定的是，主动认罪和被动认罪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我看到你的个人资料上面显示，你现在只有17岁，考虑到你还没有成年，法院对你肯定会宽大处理。以我们掌握的资料来看，如果你主动坦白，法院最多判你

一年。当然，这是在你没有其他案子的情况下。”

听到这样的话语之后，大卫注意到，嫌疑人的脚尖开始不由自主地动了起来。当时，弗克利穿的是一双质地柔软的布鞋，所以警方很容易就观察到，他的脚趾在不停地移动着，这种意味明显的肢体语言给了大卫很大的信心。于是他加大了攻势，开始不断地向弗克利施压，而在这样的情况下，弗克利终于放弃了抵抗，交代了自己所有的罪行。

经过调查，弗克利所在的贩毒集团确实劣迹斑斑，而他本人的投诚也带给了警方非常大的帮助。最后，法官对这个年轻人采取了宽大处理，结果真的就和大卫说的那样，他的刑罚被判得很轻。

在本次案件审理当中，大卫在把握嫌疑人心理状态这一点上做得非常好，他成功地运用自己的交流技巧，通过恰到好处的重复式提问，成功地从嫌疑人口中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信息。当然，FBI 的重复博弈也是讲求技巧和时机的，用得不好，也有可能屈打成招，那样就适得其反了。

重复博弈中第一个需要注意的问题是，在集中审问之前需要有确定的信息表明这个人就是真正的罪犯。美国著名私人侦探、素有“神秘之狼”美誉的泰德·甘德森就曾表示，警方在刑讯过程当中使用的证词、实物，以及审讯方式，都会对嫌疑人带来很大的影响。甘德森举例说，号称人类史上杀人最多的亨利·李·卢卡斯就是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按照当时的情况，卢卡斯知道自己永远都不可能重获自由了。在他看来，杀了 5 个人和杀了 500 人是没有任何区别的，反倒是后一种会给社会带来巨大的影响，而且警方为了证实这 500 起命案，或许还会力求保住他的性命，以求提早结案。在这样的情况下，卢卡斯开始留意社会上的报道，将上面能够记录下来的案子都堆在了自己头上，而只要警方问起，他就会将这些案子举出来，加上自己的一些幻想，将警察哄得团团转。

甘德森说：“如果警方一直保持着高调的姿态，嫌疑人在自己的潜意识当中就会产生一种‘服从才是正确选择’的错觉。也就是说，嫌疑人的主观判断受到了警方的主导，他们最后交代的事情很可能会是虚假的。”

在弗克利的案子上，如果大卫从一开始就不断地重复一个错误信息，比

如“罪犯是一个变态的连环纵火犯”，那么随着时间的推移，弗克利承认自己是纵火犯的可能性也就会非常大。因此，在使用重复博弈这一种心理战术的时候，一定要有确切的把握。如果在证据不足的情况下刻意使用这一战术，那么最后嫌疑人受到诱导的可能性也就非常大。

重复博弈中第二个需要注意的问题就是，在运用这一技巧的时候，要懂得“刚柔并济”。所谓的刚柔并济，实际上就是一个提问的强度的问题。根据以往的实战经验，FBI 表示：“比较稳妥的策略就是，警方在最开始的时候展开相对舒缓的问话，随后再逐渐加强审讯的力度。”

在审讯弗克利的时候，大卫就做得非常好，“携带大麻”和“非法持枪”本来就不是他留意的重点。大卫想要知道的核心在于，在这起案件中，弗克利能够交代出几个同伙；几个月前发生的相关案件，是不是能够得到他的亲口承认。在审讯刚刚开始的时候，大卫有意将这个问题提出了一遍，但是随后马上就将方向扭转开来，直到十多分钟之后，他才又将这个问题提了出来。可以说，在双方交手的初始阶段，大卫是没有对对方展示出强大压力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大卫发现嫌疑人已经逐渐丧失了自信，并且开始默认自己的犯罪事实。这时，大卫抓住时机，向对方发动了强有力的反攻。在这一阶段，大卫的问题重复率是非常高的，他几乎不间断地重复“墨西哥毒贩”和“袭警”这两个问题，致使嫌疑人脆弱的心理防线在强大的外界压力之下终于崩溃，最后嫌疑人交代出自己的罪行，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

4. 每名 FBI都必须要懂得的换位思考博弈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这是 FBI 探员们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不管是在生活中还是在审问嫌疑人的时候，FBI 探员似乎习惯了这种强大的内心攻势，而且 FBI 探员总是能够快速地通过换位博弈的方式来思考问题，从而找到问题的答案并揭露其谎言。而事实证明，FBI 探员之所以会经常这样，不是因为在吹嘘自己，而是他们确实有压倒一切的这种资本，尤其是在谎言面

前，他们从不畏惧，而且他们习惯用博弈的方式来识破对方的谎言和骗局，这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 FBI 探员能够将压倒一切的换位博弈方式运用得淋漓尽致。

FBI 探员在与别人说话的时候，往往会很注意说话者的语言风格表现出来的人物特点，而根据这些特点 FBI 探员就能够很快速地转换方位，站在对方的立场想他下一步将要干什么，即他的内心在想些什么。显然，这就是 FBI 之所以能够轻易地说出那句“我知道你在想什么”的真正原因。

FBI 情报部门的高级心理分析师埃里克·费希特认为在谎言面前，博弈是一种非常强大的心理进攻方式，而其中的换位博弈能够产生的效果更是让人们惊讶。换位博弈，站在对方的心理上想问题，往往会更容识破谎言。

换位博弈的方式在 FBI 探员身上主要体现在通过对方说话表达出的信息进入对方的心理状态，了解到对方是怎样的人，站在对方的角度上应该怎样想问题，下一步的打算是什么等等，而知道了这些，谎言和骗局往往就会不攻自破。

每个人的谈吐不同，受教育和生长的环境不同，这些差异造成了人们之间的差异，包括性格、说话方式和言语特征上的差异，因而 FBI 测谎专家告诉我们，要想知道对方是否在说谎，先要和对方进行交流，在交流中运用换位博弈的方法，就能知道对方心里在想什么，而如此对对方所说的谎言和其所谈的骗局自然也就能了如指掌。通常，FBI 会对具备如下特点的人采取换位博弈。

第一，善于说恭维话的人。FBI 探员们在与人交流的时候发现，很多人都比较善于说恭维话。其显著特点就是这样的人会使用大量敬语，而且对别人也有很敏锐的洞察力，能轻易就察觉到别人的内心，然后投其所好，赢得别人的好感。可以说，这类人是属于比较圆滑的一类人。但 FBI 探员在与这样的人打交道的时候往往能够通过其所具备的特点知道对方在想什么。虽然这类人表面上有时候很轻易地就向别人妥协，但是他们的内心却十分有主见，尤其是在遇到关键问题的时候，这类人往往会选择用谎言来欺骗别人以达到自己的目的。

第二，给人印象很有礼貌的人。这样的人往往在与别人交流的时候很有礼貌，而有礼貌的人在FBI探员的眼中大都是非常让人尊敬和亲切的人，这种人内心大都是十分谦虚的，是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和知识的人才有的特点。FBI的探员们通常认为这样的人很会为别人想，所以，在谎言方面，这样的人说的谎话也往往是善意的谎言。比如，FBI探员弗兰西斯曾经在一个宴会中遇到一位温和儒雅的男士。当时弗兰西斯与这位男士在二楼洗手间的门廊里遇到，弗兰西斯看到这位男士在楼梯处遇到了一位仓皇上楼的女士，男士出于礼貌地询问有没有需要帮忙的地方，而这位女士很不好意思地向男士展示了自己破了的丝袜，于是男士非常礼貌地将女士带到了拐角处的一个房间里。很快，男士出来并回到了大厅里，而男士的女伴此时挽着男士问："你怎么去了那么久？"男士很友好地说了句："抱歉，让你久等。我刚刚在洗手间抽了根烟。"弗兰西斯听到这句话在一边微笑了一下。其实弗兰西斯从心里早已经知道这位男士一定会对自己的女伴说谎，但这却是一个非常善意的谎言。

第三，说话时喜欢旁敲侧击的人。FBI探员认为这样的人虽然在交流的时候比较热情和亲切，喜欢旁敲侧击地询问些什么，但是却是比较圆滑和世故。FBI探员认为这样的人最容易说谎，而且也很难向别人吐露自己的真心话。获得奥斯卡多项大奖的经典爱情影片《泰坦尼克号》中女主角露丝的妈妈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她在与别人交谈的时候总喜欢旁敲侧击，比如在与杰克见面的时候会询问杰克的家世和背景以及是做什么的，当然这也毫不保留地体现出了她的世故心态。然而就是这样的一个看似高雅的贵族太太却向人们撒了一个大谎，因为丈夫的死去，她的家庭已经宛如一个躯壳，但为了继续过那种奢侈的贵族生活，她只好让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无情无义的石油大亨的儿子。也就是说，在她的丈夫死后，她家虽然败落了，但她依旧通过自己的打扮和言语向别的贵族显示自己家依旧很富有，甚至在其家庭财富无法支撑她奢靡的花费时，她不惜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了无情的石油大亨，以继续自己奢靡的生活。这样的"谎言"其实早已经被那些贵族看透。试想，如果FBI的探员们当时出现在这艘豪华游轮上，见到这位光鲜亮丽的贵族太太，

想必很快就会通过换位博弈的方法看穿这位贵族太太的心思，然后对她说一句："太太，我知道你在想什么！"

第四，善于倾听的人，心思一定是缜密的。FBI 探员通过多年的办案和调查总结出来的经验得知，一个习惯和善于倾听别人说话的人，一定是一个心思缜密却思维敏捷的人。这种人在说谎的时候往往会比较有说服力，他们会经过严密的思考和斟酌，将谎言和骗局编织得让普通人难以看出。所以这样的人在 FBI 探员的眼中是最难对付的。FBI 探员们在与别人交流的时候通常会让对方先开口说话，然后从其说话的内容中找到线索，从而识破其谎言。但是这种人却很难开口夸夸其谈，反而他们更善于聆听，那么要想读懂这类人的心思就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而换位博弈的方法对这样的人似乎更为合适。FBI 探员们会让自己站在对方的角度上想问题，通过这类人的性格开始思考对方的内心，用这类人对待事情的方式来对待别人，以此来得出这类人在说话的时候心里是怎样的想法，从而就能够知道其谎言从何而来，针对什么而去。如果在审问这样的人时很长时间都得不到任何信息，FBI 探员往往就会利用这种换位博弈的方法来判断出对方的谎言所在。FBI 探员会将想要问的问题罗列出来，然后根据这些问题思考如果是对方他该怎样回答，对方在聆听的时候会想些什么，会如何利用这些问题继续编织下一个谎言……显然，通过这样的方式再加上 FBI 探员们那强大的心理攻心术就很容易识破对方的谎言。

第五，在交流的时候喜欢卖弄，自我意识强的人。FBI 的测谎专家认为这样的人在生活中经常自以为是，而且这样的人为了让别人欣赏自己，会经常使用谎言来美化和提升自己。但是，对于这种人的谎言，FBI 探员往往通过换位博弈就能轻松识破。

换位博弈确实能够使 FBI 探员轻松识破谎言，即 FBI 探员通过换位博弈能够深入到对方的内心中转换角色，让自己站在对方的角度想问题，思考下一步的打算。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当 FBI 探员向犯罪嫌疑人说出这样的话语的时候，嫌疑人总是会很害怕，即使他知道警察还没有找到证据，但是内心还是

会有很大的不安和紧张，而当 FBI 探员再接着说出“我知道你下一步的打算是……”的时候，犯罪嫌疑人往往就会在很多地方露出马脚，包括神情、动作、说话方式和语气等，而这些都是谎言即将被揭穿的表现。可以说，接下来犯罪嫌疑人就会因为招架不住，心理崩溃而将全部实情说出，而其谎言和骗局也就会在此时土崩瓦解。

换位博弈思考，即让自己走进对方的内心，了解对方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知道对方所思所想，从而识破其谎言。显然，这是一种完全不同于其他测谎技术的方式，但博弈论中的换位思考将在 FBI 心理测谎的基础上使破案速度加快。

5. 运用海盗分金理论中的博弈论

经济学中有一个著名的博弈理论，叫作海盗分金，是说 5 个海盗抢了 100 个金币，而他们准备分了这些金币。经过所有人的同意，按照抽签决定顺序，然后依次提出分配方案，由 5 个人进行表决，如果有一半以上的人同意，才能执行这个方案；如果没有，那么提出此方案的人就会被扔进大海。

假设这 5 个海盗都是聪明绝顶的人，那么第一个海盗应该提出什么样的方案，才能不被扔进海里呢？这个问题要从后往前推理。首先说第 5 个人，从常理来看，他是最幸运的一个，无论怎样他都不会被扔进海里。如果他想得到 100 个金币，那就要在只剩下 4 号与他的时候投反对票，让 4 号去海里喂鲨鱼，这样他就能独吞所有的金币，但是这样的前提是前面的 3 个人都被扔进海里了，而 4 号也不是傻子，他不会允许这样的局面出现。因此，为了保命，他就必须要留下 3 号，所以不管 3 号出什么样的分配方案，4 号一定会支持。因此，对于 3 号而言，他最好的方案就是自己将 100 个金币全据为己有，而 4 号与 5 号都是 0 个。4 号为了保命，即使不要任何钱财，都会支持 3 号的方案，而 5 号一个人反对无效。但是，3 号能不能有提出方案的机会，还要看前面两个人的表现。

3 号提出方案的前提是前两个人都死了，但 2 号也不是傻子，2 号肯定不想死，所以如果是 2 号提出方案的话，他首先要考虑后面几个人的想法。3 号是希望 2 号被扔进海里喂鱼的，所以不管 2 号给他分多少金币，他都一定会反对。而 5 号是最狠毒的，他希望所有人都被扔进海里，因为没有人能威胁到他的生命，所以所有人的方案他都会投反对票。但是，如果轮到 3 号分的话，5 号一点都得不到，而如果 2 号给 5 号分一些，5 号足够聪明的话会选择支持 2 号。

而 4 号因为要保命，所以会无条件支持 3 号，但是他也是想要金币的，如果是 3 号分配，他一定一个金币都得不到，所以如果 2 号能给 4 号一些金币，4 号也会选择支持 2 号。因此，2 号的最佳分配方式就是自己 98 个金币，3 号 0 个，而 4 号与 5 号每人各分 1 个。但是，如果 1 号不死，怎么会轮到 2 号呢?

1 号要是不想死，就一定要给 5 号超过 1 个金币，因为 5 号的地位很特殊，他很希望前面所有的人都去海里喂鱼，这样他自己就能独享所有的金币，但是前面的人都不是傻子，所以如果 1 号给他超过 1 个金币，5 号一定会选择支持 1 号。3 号是被 2 号放弃的，所以 1 号可以拉拢 3 号，给他 1 个金币，这样他就会支持 1 号。因此，1 号的分配方案应该是“97、0、1、2、0”或者是“97、0、1、0、2”。

这是一个抽象的模型，体现了博弈的思想，在这里面，所有的分配者如果想要别人同意他的方案，首先要清楚别人的分配方式，这样才能用最小的代价得到最大的利益。所以现实中，很多人都懂得团结群体中最不得意的人，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用最小的代价得到最大的利益。

对于这个理论，FBI 探员古伊·霍特尔曾经说过：“FBI 根本就无法用实战来证明它。”海盗分金的结果出乎所有人的意料，看似最危险的 1 号几乎独占了所有的金币，这与人们的认识有很大的不同。那么，这个问题到底出在了哪里呢?

在 FBI 的档案中，记录着这样一件事情：1988 年，5 名毒贩被捕。这本来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但随后发现，因为抓捕行动有些冒失，他们暴露了

目标，这些罪犯把毒品销毁了。这时候，FBI 陷入了被动。因为没有证据，他们不能给这些毒贩定罪，如果想要给这些人定罪，最好的办法就是找到直接证据，而在这种情况下，只有让这些犯罪分子互相检举才能实现这一目标。

“这 5 名犯罪嫌疑人身后肯定有一个更大的贩毒集团，所以上级指示我们一定要不惜一切代价，让这 5 个人开口。”参与了本次抓捕行动的克里斯·科里警员说，“但这对于我们来说有点难，毕竟在抓获这些人的时候，他们已经将证据销毁了。”后来的结果是，这 5 名罪犯当中的 3 个人都选择了向警方坦白，那么 FBI 是如何处理这件事情的呢？

首先，科里把这 5 名犯罪嫌疑人进行了隔离。随后，他又依次对这些毒贩进行审讯。在面对第一个罪犯的时候，科里说：“现在州长刚刚颁布了新的立法，警员有权力对积极配合警方工作的嫌疑人进行赦免。不过，这个权力是有限的，这么跟你说吧，我能够为现在在监狱中的所有罪犯减去 50 年刑罚。这对于你来说，是一个很好的机会，你明白吗？”

听到这样的话，嫌疑人显得很镇定，露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他说：“我是好人，你们不应该抓我，你说的那些东西对我一点意义都没有。”

科里没有理会这句话，继续说道：“听着，我可以拿出文件给你看，作为 FBI 警员，我可以为你申请最多 15 年的减刑。好好表现，你们人太多了，我不可能给你们每个人都申请，不然我的饭碗也就丢了。”

嫌疑人撇了撇嘴，表示不屑。但是科里心里明白，他没有用语言来反驳自己，实际上是一种被触动的表现。于是，他又加大了力度，对嫌疑人说：“你现在遇到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我愿意帮助你，只要我递上一份申请信，那么你就可以少坐几年牢。回去好好想想吧！我现在需要两个以上的证人，所以这个优惠政策是很难顾及到每一个人的。”

在将这名罪犯送走之后，科里又审讯了其他 4 名嫌疑犯，同时又将告诉第一个嫌疑人的那些话全部重复了一遍。这样的情况对每一个人来说，都是极具诱惑的，同时，能减刑的消息也让这些罪犯在心里打起了小算盘。他们明白，就像科里说的那样，他的权利是有限的，一个人得到的优惠多了，其他人受到的优惠就会相应地减少。

在这样的条件下，5 名嫌疑犯开始打起了各自心底里的小算盘，因为大家都想要得到更多的赦免，如何使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就成了所有人关注的焦点。经过了一天一夜的隔离之后，科里重新对这些罪犯展开了审讯。很显然，经过深思熟虑之后，罪犯们想通了——他们都想要和警方合作，以求自己得到更好的机会。最先表达自己迫切愿望的是第一名受到审讯的嫌疑人大卫，他请求得到全部罪行的赦免，他的理由很让人同情，他说："我不是自愿做这些的，请您给我一次机会吧，我们当中我是唯一一个结了婚的人，还有一个 3 岁大的孩子。"

听到这样的话之后，科里对大卫说："不要把事情看得太简单，我现在需要的不止是一名证人。如果是那样，别人会说是我们合谋的。我需要你们当中至少两个以上的证人。"

"我保证可以帮你找到另一个证人。"大卫说，"你只要给我一点时间，我就可以说服费里，让他也来作证。"而这正是科里想要的结果，他欣然同意了。但是很快，科里发现，不仅是大卫，其他 4 个人也都有想要和警方合作的意思。但问题是，同时帮 5 名犯人全都减免刑罚，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

"为了解决这一个矛盾，我想起了那个关于海盗分金的故事，如果帮 3 个人减免刑罚，我觉得自己还是有能力做到的。另外，我也很希望看看这个理论能不能经受实战的检验。"

按照海盗分金的模式，科里重新找到了大卫，对他说："由于你们总不能将意见统一，我决定让你们 5 个人做一个公平的讨论，每个人都发表自己的看法。告诉你的朋友，不要耍任何滑头，我们有录像带，如果串供，你们就不要想再得到赦免了。"

很快，5 名罪犯聚到了一起，彼此之间展开了激烈的讨论，就像科里预计的那样，5 名罪犯很快就争吵了起来。而大卫此时依然表达了自己此前的意思——他是一个有家室的人，减免刑罚对于他的意义更重大一些。同时他还表示，费里同样也应该得到减免，因为他是他们当中年龄最小的。

显然，这样的提议是行不通的，他们当中一个名叫盖思的开始骂大卫，并且威胁要打他。有人提醒盖思这里有摄像头，盖思说："我才不管什么摄

像头！谁再提出这么狗屎的意见来，我就要让他好看！我可是背负人命的人，也不在乎再多背几条人命！”他一边说着，还一边脱下自己的上衣拧成绳子，表示如果有人再提出不合理的想法，他就要杀了这个人。

这实际上是一个很有趣的现象，这几个罪犯都知道，在这样的时刻，如果自己稍微表现得软弱了，就会在被赦免上吃亏，所以每一个人都骂骂咧咧，努力让自己看起来强硬一些。两个小时之后，罪犯们的“游戏规则”就被制定出来了：每个人都提出一个建议，看看谁的意见更好，而发言的顺序，是经过猜拳来决定的。当时的情况可以说和海盗分金非常接近，最早发言的人如果不能得到其他人的认可，那么他就会失去被赦免的机会。

到了最后，作为第一个提出方案的费里小心翼翼地说出了他自己、盖思、罗纳德三个人共享赦免的提议，结果是 3:2 通过。在这一次讨论中，盖思是第三个发言的人，而罗纳德则是排在第五位。

但是这个结果，由于涉嫌暗箱操作，上级没有通过科里的赦免申请。不久之后，警方找到了有力的证据，对 5 名嫌疑人提出了起诉。而科里警官因为涉嫌非法取证，遭到了法律制裁。从表面上来说，这件案子是一个两败俱伤的案例，但是这其中却包含着一定的心理学理论。

对于囚犯费里的提议，美国著名心理学家艾伯特·班杜拉提出了自己的一些看法：“我们发现，想要通过实战来检验海盗分金理论是非常困难的，费里做出了三人平分的决定，这个提议最终让他保住了性命，这就是最好的结果了。”

其实，这个问题就出在假设条件上，这个问题的前提是所有的海盗都聪明绝顶，能理性地判断事情，这才导致了有这样一个出人意料的答案。海盗们都聪明绝顶该怎样理解，只是说每个海盗都能推算出其他人的分配方式吗？显然，这是不合常理的。如果海盗都是聪明人，在分配结果与自己的期望相差太远的时候，就不会接受这种分配方式了。所以，在海盗分金这个方案中，最简单的分配方式就是平均分配，每个人都得到 20 个金币，而按照海盗分金的理论，最终的结果是 1 号几乎独占所有的金币，那么剩下的四个聪明绝顶的人，当初为什么会答应用这样的方式来分配金币呢？

第七篇 FBI 教你识破谎言

第 1 章 日常动作：再狡猾的说谎者也难以做到万无一失

联邦特工在审讯犯罪嫌疑人时，总是能够快速而有效地识别出对方的谎言。而 FBI 探员之所以能够如此快速地识破犯罪嫌疑人的谎言，主要是因为他们能够从犯罪嫌疑人的日常动作中判断出对方是否说谎。一旦犯罪嫌疑人身上流露出说谎的信号，FBI 探员就会对其进行研究、分析，然后改变审讯方法，而这对于侦破案件往往起着决定性作用。FBI 高级特工詹姆斯·B·亚当斯曾说过："再狡猾的犯罪分子也很难做到万无一失，因为他们很难将自己动作中的谎言信号完全掩盖，只要认真观察，就不难捕捉到这些谎言信号。"

1. 是你的小动作出卖了你

在关于身体语言的研究中，FBI 心理学专家理查德认为，任何一个微小的动作都有可能出卖你的心。FBI 探员杰森·吉迪恩表示，从一个人的习惯性动作中可以轻易洞察出这个人的脾气秉性。因为这些习惯性动作并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而是经过人们不断重复相同的举动而形成的。如果你能够敏锐地捕捉到人们的习惯性动作，将会对你的日常工作和生活起到极大的积极作用。

例如，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人总是喜欢跷起二郎腿，或者经常下意识地抖动腿脚。这种人通常很少为别人着想，凡事都从自己的角度或利益出发，比较自私。FBI 探员提醒人们，在和这类人打交道时，一定要小心谨慎，不要试图改变他们的想法或意图，而是要因势利导，让他们按照你的思想来行事。

再比如，当人们对某些事感到懊悔或者事后突然发现自己暴露了一些信息时，通常会用手拍打头部。FBI 探员在和犯罪嫌疑人打交道时，当发现犯罪嫌疑人做出此类动作后，通常都会认真回想、分析他们透露过什么信息，然后通过不断地询问，再结合犯罪嫌疑人的表情，调查出幕后的真相。读懂这类小动作帮助 FBI 侦破了很多案件。

而触摸鼻子也是人们掩饰谎言的一种习惯性动作，即说谎者在说谎时经常用手在鼻子下面迅速地摩擦，或者轻微地摩擦几下。

理查德表示："人们在撒谎时，会分泌出一种名为儿茶酚胺的化学物质，这就会引起鼻腔内部的细胞肿胀。

不仅如此，当人们撒谎时，血压也会上升，而血压上升将会导致鼻子膨胀，从而导致鼻腔的神经末梢传送出刺痒的感觉。无疑，人们这时就会用手

摩擦鼻沿来缓解发痒的症状。”

美国前总统比尔·克林顿因与白宫实习生莫妮卡·莱温斯基的性丑闻事件而遭到弹劾。虽然比尔·克林顿否认了相关人员对他的指控，但他却在陈述证词期间，触摸鼻子达 26 次之多。

事实上，克林顿平时很少触摸自己的鼻子，但只要克林顿一撒谎，他的眉头就会在说谎之前下意识地微微一皱，并且总是每隔短短的一段时间就会触摸一次鼻子。而这也在不经意间让克林顿暴露了自己的谎言，出卖了他的真实内心。

理查德还提醒人们，分析他人的小动作时要结合其他身体语言进行，否则很容易判断错误。比如，在分析触摸鼻子的动作时，一定要搞清楚这个人是否是花粉过敏或者患有感冒。

爱丽丝是一家精品服装店的店员，由于她性格乐观、开朗，平时只要一有顾客来到这家服装店，她总是第一时间微笑着为顾客服务，所以她的销售业绩总是遥遥领先于其他店员。不过，最近一个星期里，她几乎没有卖出一件衣服。对此，店主安娜很是疑惑：“为什么爱丽丝的销售业绩下滑得这么快呢？难道她不想干了，想跳槽？”

鉴于这种情况，店主安娜认真地观察起爱丽丝。她发现，当第一个顾客上门的时候，爱丽丝虽然也会第一时间起身为顾客服务，但她却露出了一副愁眉苦脸的表情，而当顾客看到爱丽丝这种不热情的表情后，在店里随便逛一下，然后就空手离开了。接着，第二个、第三个顾客上门时，爱丽丝依然是愁容满面。看到这种情形后，安娜明白了店内销售业绩不理想的原因。

这天下班后，店主安娜叫住匆忙离开的爱丽丝，问她：“你最近碰到什么麻烦了吗？”

爱丽丝疑惑地看着店主说：“没有呀！”

店主安娜接着问道：“你对我有什么不满吗？”

爱丽丝回答道：“你对我很照顾呀，报酬也很丰厚。我为什么要对你不满呢？”

这时，安娜反问道：“既然你对我没什么不满，那么你为什么不认真工

作呢？”

爱丽丝疑惑地回答：“老板，我一直都在认真工作呀！每当有顾客上门的时候，我总是会第一时间为顾客服务，但是顾客不买东西，我也没办法！”

安娜有些生气地说：“你根本就没有认真地工作，只是在应付差事！虽然顾客上门的时候，你在第一时间为他们服务了，但你却总是露出一副愁眉苦脸的表情，而顾客看到你这副样子，心情自然也不会好，当然会空手离开！”

至此，爱丽丝终于明白了销售业绩不好的原因，于是对安娜说：“我也不想这样，最近我有些上火，突然得了口腔溃疡，一说话就很痛苦……”

这时，安娜明白原来自己冤枉了爱丽丝。如果安娜综合分析爱丽丝的举动，可能就不会做出这种错误的判断了。由此可以看出综合分析人们的动作的重要性。

杰森·吉迪恩认为，从一个人的动作中固然可以窥探出这个人的心理，但一定要综合分析其他身体语言或因素，否则很容易对其做出错误的判断。尤其是在和狡猾的犯罪嫌疑人打交道时，一定要格外小心谨慎，要综合分析犯罪嫌疑人的身体语言，不要被犯罪嫌疑人所蒙蔽。

2. 拨开谎言的外壳，让谎言无处藏身

FBI 探员在戳穿对方谎言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他们在招聘探员时就启用了谎言测试，以测试应聘者是否在说谎。FBI 使用的以下几种测谎招数，普通人也能借鉴，而且有时这还可以为人们的工作和生活提供一定的帮助。

（1）无意识地用手遮掩嘴部。

在 FBI 高级探员克拉伦斯·M·凯利看来，下意识地遮住嘴巴意味着说谎者有抑制自己说出谎言的冲动。当然，有时候人们会用几个手指或紧握的拳头遮住嘴巴，抑或会假装咳嗽来掩盖自己遮住嘴巴的手势。人们需要知道的是，这些动作都是说谎的一种表现。

经验丰富的演讲者在台上演讲时，若台下的听众做出遮掩嘴巴的动作（这表示听众认为演讲者可能隐瞒了某些事情），这时演讲者会停下演讲，然后询问台下的听众有什么问题，或者说："可能有些听众不太同意我的观点，让我们来探讨一下吧！"这样一来，能够让听众与演讲者之间交流得更加顺畅，演讲的效果也会更好。

（2）揉搓眼睛。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奥尔波特表示，当人们试图掩盖一个谎言时，会下意识地揉搓眼睛，或者将头扭向一旁来掩盖自己揉搓眼睛的举动。尤其是女性，当她们撒下一个弥天大谎时，通常会将头扭向一旁，一来是由于受到淑女风范的影响下意识地回避这种不雅动作，二来是为了防止破坏妆容。

对此，奥尔波特进行了解释，当人们撒谎时，大脑会发出揉搓眼睛的信号，这类举动，能避免说谎者直视那些正在遭受欺骗的人。在现实生活中，我们经常看到影视剧中的人物做出此类动作来掩饰自己的谎言。

（3）拉拽衣领。

FBI 身体语言专家卡特尔曾说过："撒谎者总是会感觉面部和颈部神经组织敏感，因而他们的这些部位会感觉到刺痒。而当人们撒谎时，血压也会上升，并且上升的血压会让脖子频频冒汗。为了缓解这种不适，他们会做出摩擦颈部的动作。然而，为了遮掩谎言，撒谎者会通过拉拽衣领来掩饰这种动作。"

此外，当一个人惨遭失败或者异常愤怒时，也会做出拉拽衣领的举动，以让冷空气侵入自己的衣服里，冷却自己的头脑或者心头的怒火。

（4）双手紧握膝盖，同时一只脚下意识地挪到了后面，脚尖踮地跷起后脚跟。

FBI 高级探员克拉伦斯·M·凯利表示，当一个人的双手紧握膝盖，一只脚下意识地挪到后面，脚尖踮地跷起后脚跟时，是想逃离的一种表现，这往往意味着这个人在逃避某些事情，换而言之，他是在心虚，因为他说谎了。

2008 年，在美国佛罗里达州的一个小镇上曾发生过这样一起离奇的纵火案：汽车的主人由于急着回家拿一份重要的文件，所以就忘了熄火。然而，

就在他刚刚进入家门不到两分钟的时间里，外面忽然传来巨大的爆炸声——原来，他停在外面的汽车爆炸了。但是，他停车的周围并没有出现可疑人员，以致案件已经过去一个多月了，警方依然毫无头绪。无奈之下，警察局只好向联邦调查局求助。于是，FBI派出了特工克拉伦斯·M·凯利调查此事。经过一番调查后，克拉伦斯·M·凯利将目标锁定在一个和车主有过节的男子彼得·查尔斯的男人身上。经过询问，查尔斯说出事时他正在外面散步，但由于他散步的那条街人迹罕至，所以没有人能够证明这一点。

由于没有证据和现场目击者，克拉伦斯·M·凯利只好加大了对查尔斯的询问和调查力度。在审讯过程中，查尔斯经常做出一种动作——双手和双腿总是不停地微微抖动，而且经常会出现答非所问的情况。克拉伦斯·M·凯利判断，他很有可能是做贼心虚。但随后克拉伦斯·M·凯利又得到消息，查尔斯的邻居表示，查尔斯心里只要一紧张就会做出这种举动。

一时间，克拉伦斯·M·凯利也有些困惑了，从查尔斯的行为表现来看，矛头似乎都指向了他，而查尔斯在接受询问时的种种行为也真实地表达出了他紧张不安的心理，可就是无法从他身上找到突破口。

终于，在一次询问中，克拉伦斯·M·凯利发现了一点不同，每当审讯人员提到车主的名字时，查尔斯的双手都会下意识地紧紧握住膝盖，同时他的一只脚也下意识地挪到了后面，还脚尖踮地跷起了后脚跟。而这正是一种标准的准备逃跑离开的动作，也就是说，查尔斯正在逃避某些事情。为了进一步得到佐证，克拉伦斯·M·凯利反复观看了审讯时的录像，结果发现，这种动作几乎在每次询问中都出现过。克拉伦斯·M·凯利恍然大悟，然后他在接下来的审讯过程中，开始不停地提起车主的名字，并加大了审讯力度。最后，查尔斯再也无法控制自己，他扑通一声瘫软在地，将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地交代了出来。原来他因为和车主有过节而一直对其怀恨在心，并打算伺机报复车主。

终于，这一天当他出门散步时，发现车主不在车上，但车却没有熄火，而眼看四下无人，他就将汽车给炸毁了。

克拉伦斯·M·凯利说：“再无懈可击的谎言，也终有被揭开的一天。只

要人们掌握了以上那些揭露谎言的招数，就可以拨开谎言的外壳，让谎言无处藏身。”

3. 不停地擦汗能道出一个人内心说谎的真相

在非洲南部干旱的荒漠地区，生长着一种会说谎的植物——生石花。在不开花的季节中，它们会把自己伪装成卵石或碎石块的模样，以骗过食草动物的眼睛，从而得以生存下来。而到了雨季，这些生石花就会摇身一变，从石缝中开出各色美丽的花朵，给荒漠带来了一丝生机。在自然界中，同样存在着这样一种会说谎的动物——变色龙，它们通过改变自身的颜色和周围的环境融为一体，以躲开天敌的搜捕。

作为高级生物的人们，谎言更是无可避免。FBI 的人类行为分析专家卡特尔通过测试得出了这样一个让人惊讶的结论：人是一种爱说谎的动物，有些人每天平均最少说谎 25 次。由此看来，识破他人的谎言是十分必要的。那么，如何才能识破他人的谎言呢？

识破谎言的方法有很多。比如，人们说谎时，会不停地抚摸鼻子，擦去鼻子上的汗液；人们在说谎时，会摩擦脖子，擦去脖子上的汗液；人们在说谎时，血压通常会上升，这时，人们因为不断流汗而频频做出擦汗的举动。可以说，汗液是识破人们是否说谎的一个重要参考物，因为不停地擦汗能道出人们内心说谎的真相。

2009 年，在美国发生了一起骇人听闻的惨案。一天，一个小男孩跟着父亲理查德·杰森去捕鱼，站在船头的小男孩突然发出一声惊呼：“爸爸你看，那里有一条巨型鲑鱼。”顺着儿子指的方向，理查德·杰森看到了不远的河面上的确漂浮着一条巨型的鱼。

于是，理查德·杰森赶紧将渔船开过去，接着又手忙脚乱地将其打捞上来。然而，打捞上来后理查德·杰森却惊讶地发现，这哪里是什么巨型鲑鱼，分明是一具死尸。于是，理查德·杰森赶紧报了警。警察赶到后被尸体的惨

状惊呆了，死者是一名女性，脸部以及身上多处被划伤，因被河水浸泡使得伤口处的皮肉都向外翻卷着，十分恐怖。法医经过验尸得出结论：死者是因为被刀割破颈动脉失血过多而死。很快，警方围绕死者的身份展开了调查。由于死者脸部被划伤，所以无人能识得此人究竟是谁。后来，警方再一次对尸体进行认真观察，发现尸体的肩部有一颗痣，通过对这一年龄段的失踪人口进行调查，并结合肩部特征，警方发现死者是一名教师，名叫赫莲娜，一直居住在俄勒冈州波特兰市。围绕死者的朋友圈进行调查时，警方发现死者有一名同居男友，和周围的人相处得非常愉快。

案发时，死者生前的同居男友彼得正在他的父母那里，而且据说死者与彼得的感情十分深厚，两人并没有什么矛盾。只要一提起死者的名字，彼得就会眼圈发红，泣不成声。这时，案情开始陷入僵局——警方再也查不出任何线索。再加之威拉米特河流域人口十分密集，俄勒冈州70%的人口都集中在这里，这又给案情的侦破增加了很大的难度。无奈之下，警方只好向联邦调查局求助。于是，FBI派出高级特工约翰·E·奥托接手了此案。

经过对案情反复研究，约翰·E·奥托特工发现，提起死者的名字，彼得虽然眼圈发红，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但在审问期间，约翰·E·奥托紧紧盯着彼得的眼睛，发现他的眼睛有一丝游离，虽然很短暂，但有着丰富调查经验的约翰·E·奥托还是注意到了。

于是，约翰·E·奥托将嫌疑目标锁定为彼得，所以他加大了对彼得的调查力度。当问及彼得和死者感情如何时，约翰·E·奥托注意到彼得的双手绞在一起，额头冒汗，然后彼得便开始不停地擦汗。虽然彼得说二人从没有发生过矛盾，但他的肢体语言却告诉了约翰·E·奥托一个信息——彼得在说谎。因为，双手紧紧地绞在一起，是紧张的一种表现，而面对强势的约翰·E·奥托特工，出现这种动作本无可厚非，但伴随着额头冒汗，并不停地擦汗，这就透露出了一丝不寻常。也就是说，彼得隐瞒了一些信息。

就在这时，死者生前的好朋友海伦向警方透露了一条信息——赫莲娜死前一星期曾和她通过电话，而且赫莲娜在电话中向海伦抱怨，她再也受不了彼得了，想和彼得分手。得到这一信息后，约翰·E·奥托结合彼得的种种

表现，对彼得展开了强大的攻势。在约翰·E·奥托的步步紧逼下，彼得的额头、鼻子开始不断地冒汗，而彼得则下意识地不停擦汗，终于，他再也隐瞒不下去了，道出了事情的原委。

原来，由于彼得脾气有些暴躁，在一次争吵中，彼得动手打了赫莲娜，这让赫莲娜十分心寒。于是，赫莲娜向彼得提出分手，但彼得不同意。后来，彼得看到赫莲娜和一位男士十分亲密，于是将赫莲娜约到河边进行和谈。在交谈中，彼得发现，赫莲娜交了一位新男友，这让他格外气愤，以致彼得一时失去理智，将赫莲娜残忍地杀害了。之后，他怕赫莲娜被人认出，于是将赫莲娜的脸部划伤后，将尸体扔入威拉米特河流中了。

在上述案件中，约翰·E·奥托通过仔细观察，敏锐地捕捉到了彼得在谈及赫莲娜时的那一丝游离的眼神。于是，他通过反复询问、强调，让彼得渐渐露出马脚——彼得在紧张的情绪之下，额头、鼻子开始不断地冒汗，并不停地擦汗。

之后，死者生前的好朋友海伦向警方透露的信息成为了压倒彼得内心的最后一根稻草。在约翰·E·奥托的不断询问下，彼得再也支撑不住了，便道出了事情的原委，使真相自然而然地浮出了水面。

约翰·E·奥托表示，从犯罪嫌疑人的身体语言中窥探对方的心理动向是十分必要的。也正是因为彼得不断地冒汗、擦汗，才让约翰·E·奥托对他产生了怀疑，因而可以说，是彼得的擦汗动作道出了其内心说谎的真相。

4. 脚部动作道出你内心当中的“蠢蠢欲动”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大卫·韦克斯勒表示，在肢体语言的研究中他发现，人们往往会注意表情和姿势，从而忽略了对脚部动作的注意。其实，脚部动作更容易道出你内心当中的“蠢蠢欲动”。比如，谈话时，如果一个人不断地晃脚，说明这个人内心正处于紧张之中；如果一个女性用脚尖晃动高跟鞋，说明这名女性正处于愉快的气氛之中，而且这种动作往往还带有诱惑男性的

味道。

FBI 身体语言研究专家斯金纳·伯尔赫斯·弗雷德里克表示：“脚部动作的‘窃窃私语’在很大程度上于无形中流露了人们的性格、观点、情绪，甚至谎言。可以说，脚部是人们身体语言的神奇沟通渠道。”

做过多年 FBI 高级探员后又做过数年联邦调查局局长的詹姆斯·B·亚当斯认为，脚部之所以能让人们露出“马脚”，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它们不容易伪装。很多人都知道面部表情、手势等会出卖他们，于是他们戴上了微笑的面具，极力控制自己的手势，但他们却没有意识去控制自己的脚部动作。詹姆斯·B·亚当斯就曾经破获过这样一个案子：

位于华盛顿繁华商业街的一家星巴克，每到深夜无人时分就会发生店内咖啡倒在大门上的情形，并在大门上可以清晰地看到用咖啡书写的“复仇”两个大字。刚开始，店主并没有放在心上，以为这只是一个恶作剧。可是过了一段时间后，店主却发现这件事不仅没有停止，反而有愈演愈烈的趋势，随后甚至就连咖啡店里都一片狼藉。无奈之下，店主只好报了案。

当时，联邦调查局派出了有着多年工作经验的詹姆斯·B·亚当斯来调查这一案子。詹姆斯·B·亚当斯心想：这名作案人员能够潜入到咖啡店内，很有可能是店内人员在作案。然而，如果贸然地对店内员工展开调查问话的话，很有可能会打草惊蛇。于是，詹姆斯·B·亚当斯采用了一种特殊的方式：他将店员带到了一间不足 40 平方米的房间里，让他们同时阅读一本书，并观察他们的反应。

虽然这些店员在阅读时的表情没有什么不同，但詹姆斯·B·亚当斯却注意到其中一个长头发的男子的脚部开始不断地来回晃动。瞬间，詹姆斯·B·亚当斯从中嗅到了一丝异常，于是他对这名男子展开了详细的调查，并进行了单独的问话。

在问话时，詹姆斯·B·亚当斯开始并没有提及“咖啡店”等字眼，而是旁敲侧击：“在刚才读书的过程中，你一定很紧张吧？”

这名男子听到此话感到非常讶异，于是故作镇定地回答说：“没，没有。我……才没有紧张呢！”

詹姆斯·B·亚当斯反问道："既然没有，你为什么结巴？"

接着，詹姆斯·B·亚当斯再接再厉："其实，从你的脚部动作中我早就看出来了。"

这名长发男子连忙问道："你看出什么来了？"

詹姆斯·B·亚当斯淡定地说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就是那名将咖啡倒在大门上，并写上'复仇'二字的人。"

这名长发男子顿时大惊失色，他没有想到詹姆斯·B·亚当斯仅仅从自己的脚部动作中就得知了事情的真相。至此，他认为再也无法隐瞒下去，于是将自己倒咖啡的事实供认不讳。

在上述案例中，詹姆斯·B·亚当斯正是因为细心观察长发男子的脚部动作才将犯罪分子辨认出来的。反过来说，正是因为长发男子忽略了自己的脚部动作，才道出了其内心深处"蠢蠢欲动"的真相。

然而，如果意识到脚部动作流露出的信息后，刻意控制自己的脚部动作就能逃出联邦调查局探员的法眼吗？对此，詹姆斯·B·亚当斯给出了自己的答案："即使狡猾的犯罪嫌疑人控制住了自己的脚部动作，也很容易露出端倪。"

20 世纪 70 年代，美国纽约市的一家旅馆发生了一起纵火案，造成 60 多人死亡，性质极为恶劣。当时，有两名保安由于没有办法证明案发时自己不在案发地点而成为犯罪嫌疑人，但警方无法锁定到底谁才是真正的纵火犯。无奈之下，警方只得向联邦调查局求助。于是，FBI 派出詹姆斯·B·亚当斯来协助调查此案。

接到任务后，詹姆斯·B·亚当斯分别对这二人进行了审讯。在审讯过程中，詹姆斯·B·亚当斯发现，其中一名保安在回答问题时，其双脚完全保持了静止，简直安分得有些过分。詹姆斯·B·亚当斯从这一异常举动中嗅到了一丝近乎接近真相的味道。于是，他将目标对准了这名保安，加大了对这名保安的审查力度。终于，这名保安再也承受不住詹姆斯·B·亚当斯的气场压力，只得道出了事情的原委，对自己纵火的事实供认不讳。

事后，詹姆斯·B·亚当斯表示："倘若在面对警方时，一个人的脚部动

作完全静止，甚至可以说安静得有些过分，这就意味着这个人在说谎，或者说他隐瞒了一些事情。”

在上述案例中，詹姆斯·B·亚当斯正是通过认真观察保安的脚部动作才得出事情的真相的。从那名纵火的保安的角度来看，虽然他努力控制自己的脚部动作，但其双脚却安静得有些过分，这又透露出了一丝不寻常，最后将其是真凶的事实暴露无遗，最终使詹姆斯·B·亚当斯顺利侦破了此案。

5. 肩膀耸动：FBI告诉你不经意间流露的谎言

在现实生活中，人们经常会做出肩膀耸动的动作。虽然肩膀是不会说话的，但是肩膀耸动却能道出人们内心中的秘密。绝大多数人认为肩膀耸动代表的意思是“就那么回事”，但有着多年破案经验的FBI高级探员托马斯·J·皮卡德却告诉人们：“一个人耸肩所代表的意思远远不止如此，如果对一个人耸肩的动作仔细观察的话，不仅可以看出这个人的性格、情绪，甚至还能看出耸肩背后所隐藏的谎言。”

在托马斯·J·皮卡德看来，倘若一个人所说的话语是真实的，也就是说，这个人没有说谎，那么这个人的耸肩动作应该是自然的，并且两肩耸动的幅度、动作是一样的。但是，如果一个人所说的话语是不真实的，也就是说，他在说谎或者隐瞒什么，那么这个人的耸肩动作就会不自然，并且单肩耸动，或者是两肩耸动的幅度不一样。

对此，美国心理学家华生·约翰·布鲁德斯进行了解释：“当一个人的耸肩动作不自然，并且单肩耸动，或者是两肩耸动的幅度不一样时，主要是因为这个人的内心忽然出现了一种完全不同的心理反应。这时，谎言与事实在这个人的内心里发生了激烈的碰撞，从而打破了这个人的‘内环境稳定’，而当这种心理反应通过神经末梢把神经冲动传递到肌肉及其相应组织时，就会出现局部失衡的现象。若表现在肩膀上就是一个人出现单肩耸动，或者两肩耸动幅度、动作不一致。”

2008 年，美国国防部获得消息，可能有国际间谍意图破坏美国的经济，并对国内的一家大型机构采取了渗透行动，于是责令联邦调查局对此事展开调查。这件事立即受到了联邦调查局高层的重视，于是他们派出托马斯·J·皮卡德进行调查。

接到任务后，托马斯·J·皮卡德立即展开了行动。首先，他伪装成一名应聘人员，顺利进入了这家公司。在与这家公司员工的交流过程中，托马斯·J·皮卡德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公司大多数员工都会做出耸肩动作，而且两肩耸动的幅度不一样，甚至还有些员工做出了单肩耸动的动作。接着，他发现公司负责出口贸易的部门经理路易斯有一个习惯：每天上班时，路易斯都会向部门中的员工询问一个问题："你的客户有没有什么反馈意见？"大多数员工都耸耸肩，并回答道："没有。"路易斯听后，竟然做出了单肩耸动的动作，之后便继续去工作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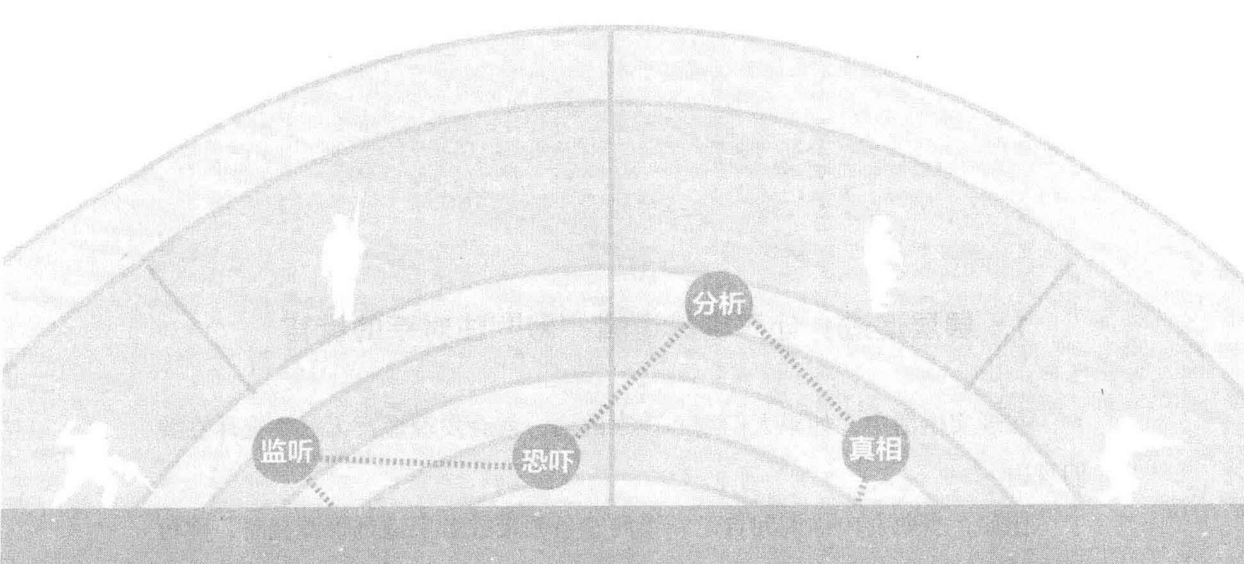
托马斯·J·皮卡德觉得这家公司的员工太过虚伪，即使部门经理路易斯看不懂这些员工的举动背后的意思，那么他也应该可以从员工的回答态度中看出员工是在敷衍自己啊。后来，当部门经理路易斯问及一个平时很少说谎的员工时，该员工没有像大多数员工那样敷衍经理，而是如实地将自己听到的反馈意见告诉了路易斯，然而路易斯竟然在事隔两天之后将这名诚实的员工开除了。至此，托马斯·J·皮卡德才真正了解了公司员工说谎的幕后原因。

在调查期间，托马斯·J·皮卡德并没有搜寻到国际间谍意图破坏美国的经济，并对这家公司进行渗透的线索。不过，他却得到了一个意外收获：原来，这家公司的部门经理路易斯已经被别家公司收买，他经常利用职务之便将公司的产品掉包，以次充好，意图搞垮这家公司。在这种情况下，他自然会将那些尽职尽责的员工开除，而将那些工作态度消极、经常敷衍上司的员工留下。

美国情报部门通过进一步调查发现，国防部得到的消息有误。也就是说，根本没有国际间谍意图破坏美国的经济，而对国内的一家大型机构进行渗透更是无稽之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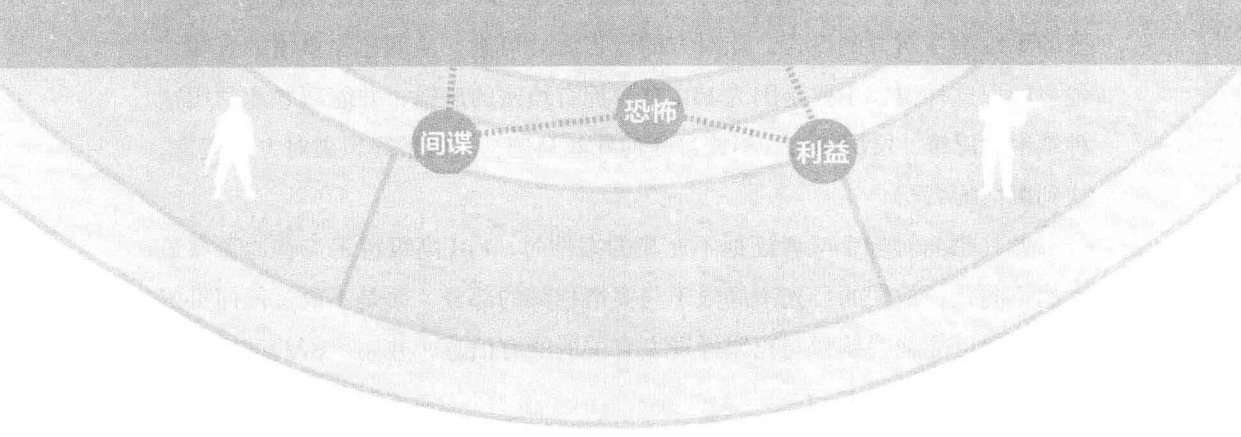
虽然托马斯·J·皮卡德这次的经历只是虚惊一场，但却再一次验证了美国心理学家华生·约翰·布鲁德斯的理论，即当一个人的耸肩动作不自然，并且单肩耸动，或者是两肩耸动的幅度不一样时，这个人很有可能是在说谎，或者说他在隐瞒什么信息。

由此而知，读懂肩膀耸动的内容是十分必要的。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往往是忽略了这一动作的重要性，才会读不懂对方的心理语言。托马斯·J·皮卡德告诉人们，读懂肩膀耸动背后的信息，也有可能读懂对方的心理语言，进而有可能寻找出其背后所隐藏的谎言。



第2章 缜密逻辑：FBI识破谎言最重要的制胜法则

FBI探员由于经常和狡猾的犯罪分子打交道，破获过多起棘手案件，在识破谎言方面他们有着丰富的经验，所以无论犯罪嫌疑人编织的谎言多么天衣无缝，FBI探员总能很快地识破，找到案情的突破点，从而顺利地侦破案件。在FBI特工看来，在审讯犯罪嫌疑人时，缜密的逻辑是不可忽视的，它可以帮助FBI快速识破犯罪嫌疑人的谎言，并指引犯罪嫌疑人按照FBI的想法来思考问题，使其道出幕后的真相，让联邦探员赢得最后的胜利。因而可以说，缜密的逻辑是FBI探员识破谎言最重要的制胜法则。



1. 层层递进：让严密的逻辑“网”住对手的谎言

在现实生活中，如果人们细心观察的话，就会发现谎言无时不充斥在我们身边。

比如，当朋友向你询问自己新买的这条领带或者项链是否漂亮时，你可能会回答“漂亮极了”，然而，你的内心却可能在说“怎么会有人戴这么丑的东西”。

当朋友问你有没有喝醉时，你可能会回答“我没醉”，然而，你的内心却在呐喊“天知道我喝了多少”；当一些人问你怎么没有接他打给你的电话时，你可能会回答“对不起，我没注意到你的来电”，然而，你的内心却在发出这样的抱怨“我不想接你的电话”……

不管这些谎言到底是善意的还是恶意的，人们无可否认的是，我们身边确实存在着各种各样的谎言。或许正如美剧《豪斯医生》的男主角所说的那样：“每个人都会说谎。”这也就是说，谎言是人们必须面对的，而学会识破谎言就成了一件十分必要的事。

在识破谎言方面，一向跟狡猾的犯罪分子打交道的 FBI 特工有着丰富的经验。托马斯·J·皮卡德表示：“在证据不充足时，要学会层层递进，用严密的思维网住对方的谎言，让对方的谎言无处可逃，从而还原事情的真相。”他之所以这样说，主要是因为 FBI 自身拥有缜密的逻辑，并能巧妙地利用这种缜密的思维，层层递进，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从而最终识破对方的谎言，找到事情的真相。

尤其是面对棘手或者证据不充足的案件时，FBI 高级特工与普通警察最大的不同是：他们的目光不局限于与案情相关的部分，而是不放过任何可疑之处，尽可能地去接触与犯罪嫌疑人有关的所有信息，并用严密的逻辑推敲

其中是否有漏洞，一旦发现可疑之处，就会用缜密的逻辑网住这些谎言，层层递进，展开拉网式的攻势，让犯罪嫌疑人的谎言无处遁身，最终在 FBI 强大的思维攻势下低头，坦承自己的罪行。

1998 年，美国佛罗里达州繁华商业区的一家珠宝店被盗，丢失珠宝的总价值高达 500 万美元。由于损失金额十分巨大，所以此案直接交由联邦调查局办理。于是，联邦调查局局派出托马斯 · J · 皮卡德来负责此案。

接到任务后，托马斯 · J · 皮卡德仔细研究了这一案子，之后他将目标锁定在了一名犯罪嫌疑人路易斯身上。接下来，他认真研究了路易斯的个人档案，发现这个犯罪嫌疑人性格强硬，软硬不吃。

托马斯 · J · 皮卡德思考了一下，教导 FBI 学员说："这名犯罪嫌疑人比较顽固，软硬不吃，采取一般的审讯手段很难让他开口。对于这种顽固的犯罪嫌疑人，要巧妙地运用严密的思维来对其心理展开强大的攻势，层层递进，一旦发现他的言语中存在漏洞，就要准确把握住这一点，给其以致命一击，从而让其谎言无处藏身，最终找出事情的真相。"

接着，托马斯 · J · 皮卡德让 FBI 学员在屋外观看自己的审讯过程。他开始在一个不足 30 平方米的房间内审问犯罪嫌疑人："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路易斯 · 麦克拉奇。"

"3 月 5 号那天凌晨 3 点，你都去过哪里？"

"那天，我有些感冒，所以一整天都在家里睡觉。"

"那有什么人能够证明你一个人在家吗？"

这时，路易斯有些生气，他怒气冲冲地说道："警官，难道你在耍我吗？我都说了一个人在家，又怎么会有人为我证明呢？"

托马斯 · J · 皮卡德不在意他的挑衅，继续问道："请你说一下，那天凌晨 3 点，你到底在哪里？"

路易斯更加生气了，只见他气愤地说道："我都已经告诉你了，我自己在家睡觉，请你们不要再来问我了。"

托马斯 · J · 皮卡德好像没有听到路易斯的话一样："我再重复一遍，那天凌晨你到底在哪里？"

路易斯火冒三丈，怒不可遏地说："混蛋，你们难道听不懂吗？我怎么会是一个盗窃珠宝的罪犯呢？请你们不要再继续这样下去了，否则我将采取法律手段来维护我的权利。"

这时，托马斯·J·皮卡德微微一笑，轻松地说道："路易斯，我可没有说你是盗窃珠宝的罪犯，我只是在问你那天你在哪里，你怎么知道我们将你看作是盗窃珠宝的罪犯呢？"

路易斯无言以对，败下阵来，只好将事情的原委如实地道出，并对自己盗窃珠宝的事实供认不讳。

在上述案例中，托马斯·J·皮卡德在了解到路易斯固执的性格后，运用了非同一般的审讯方式，即采用严密的逻辑推敲其中是否有漏洞，层层递进，从而发现了可疑之处，最终找到了对手的破绽，致使对手说出了事情的真相，从而顺利地侦破了此案。

2. 想对手所想，才能快速识破对手的谎言

FBI特工路易斯·弗里赫认为，缜密的逻辑在审讯工作中是十分重要的，可以帮助警方识破犯罪嫌疑人的谎言，并使犯罪嫌疑人按照警方的想法思考问题，最后说出幕后的真相。

而要想做到这些，必须要想对手所想，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快速识破犯罪嫌疑人的谎言。

20世纪90年代，住在纽约繁华街区的一位老富翁彼得在家中被杀害，并且其财物被洗劫一空。路易斯·弗里赫经过一星期的调查，终于锁定了两名犯罪嫌疑人——理查德和迈克，并在理查德的房间中搜出了彼得丢失的财物。

面对铁证如山的证据，理查德和迈克只好承认了自己偷窃的事实，但他们却拒不承认自己杀害了彼得，并狡辩说："在我们进入老富翁的房间时，他已经死了。"

由于没有证据，再加上理查德和迈克的不断狡辩，路易斯·弗里赫想到了一个好方法让他们互相指证。路易斯·弗里赫认为，他们都是因为不想多坐几年牢，所以才不断地抵赖。

于是，他根据他们所拥有的这种心理，给出了一点诱惑：如果你们二人中能够有一人主动坦白，并揭发另外一个人的罪行，那么这个人将会得到减刑的奖励。

于是，路易斯·弗里赫效仿囚徒困境将理查德和迈克二人分别关入了不同的房间，并对他们说了类似的一段话："由于我们已经掌握你们偷窃老富翁彼得财物的证据了，所以每个人都将因盗窃罪而被判处一年有期徒刑。不过，如果你们二人中能够有一人主动坦白，并揭发另外一个人的罪行的话，那么这个人将会因为揭发有功而被无罪释放。

然而，如果你顽抗到底，拒绝坦白，那么一旦你的同伴揭发你的罪行的话，你将被判处 40 年有期徒刑。而如果你们都作了坦白，并互相揭发，那么你们将会分别获得 20 年的有期徒刑。"

听到路易斯·弗里赫的这段话后，理查德和迈克都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他们二人觉得对方都有可能出卖自己，如果自己拒不坦白的话，那么对方将会被释放，而自己将会获得 40 年的有期徒刑。于是，他们经过一夜的思考后，毅然决定主动坦白，并揭发对方的罪行。理查德和迈克最后都没有逃过法律的制裁，分别被判处了 20 年的有期徒刑。

在上述故事中，路易斯·弗里赫正是因为想对手所想，了解到了两个嫌疑人都想被释放，所以才会想出类似于囚徒困境的这种方法，致使犯罪嫌疑人坦白罪行，并互相揭发。而理查德和迈克二人仅仅想到了自身的处境，而忽略了对方的想法，结果落得各判 20 年有期徒刑的下场。

坦白说，其实他们最好的处境是都不出卖对方，那么他们将只会获得短短 1 年的刑罚。但是，他们却只考虑到了自身的想法，而忘记了思考路易斯·弗里赫这种对策的用意，最后他们也只能面对 20 年的牢狱之灾了。

其实，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同样也要想对方所想，这样才能了解到对方的想法、顾虑，从而在人际交往中占据有利地位。纵观历史上的成功人士，

很多人正是因为想对手所想，所以最终才获得了成功。比如，乔·吉拉德正是因为想对手所想，看穿了顾客的心思，才能将一辆辆汽车成功地销售出去，从而成为成功的销售大师的。

3. 将事情进行全面分析后，才可以找到对手的破绽

FBI 特工几乎每天都在和狡猾的犯罪分子打交道。在面对狡猾的犯罪分子时，FBI 探员总是会认真地观察对手的一举一动，将事情进行全面的分析，从而找出对手的破绽，查明事情的真相。FBI 高级特工克拉伦斯·M·凯利曾这样说："在审讯之前，一定要认真全面地分析案情，将事情考虑周全，这样才能识破对方的谎言，不会被对手的伪装所骗过。"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期，作案多年的美国大毒枭艾斯科巴终于在马萨诸塞州落网。那么，是什么原因使得狡猾的大毒枭在逍遥数年后落网的呢？据悉，艾斯科巴之所以会落网，与联邦调查局特工对其相关事实进行全面分析，然后对艾斯科巴步步紧逼不无关系。那么，联邦调查局特工是如何将与艾斯科巴相关的事情进行全面分析的呢？

克拉伦斯·M·凯利的办案经验十分丰富，他刚刚接手这个案件，就对犯罪嫌疑人进行了分析。他发现，艾斯科巴做事十分谨慎，是一个狡猾的家伙，要想抓到他，不是一件十分容易的事情。因为，艾斯科巴在警界可谓是家喻户晓，虽然警方对其展开了严密的追捕行动，然而这位大名鼎鼎的大毒枭却总能在关键时刻成功逃脱，因此，他被美国警察局列为重点通缉的对象之一。鉴于这种情况，克拉伦斯·M·凯利认为要想成功抓获艾斯科巴，必须降低其警戒心，取得他的信任。

然而，要想降低这位狡猾的大毒枭的警戒心，并取得他的信任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克拉伦斯·M·凯利坚信随着和这位大毒枭的深入接触，自己一定能成功获得他的信任。于是，克拉伦斯·M·凯利自愿请命，去执行接触艾斯科巴并取得其信任的危险任务。

事实上，接触这位狡猾的大毒枭远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容易，但克拉伦斯·M·凯利最终还是凭借自己高超的交际能力成功结识到了一位能够与艾斯科巴取得直接联系的毒品交易“中间人”。在强大的金钱攻势下，这位“中间人”终于被克拉伦斯·M·凯利所打动，于是，“中间人”将他引荐给了艾斯科巴。至此，克拉伦斯·M·凯利终于可以近距离地面对这位狡猾的大毒枭了，而这也为后来成功抓捕大毒枭艾斯科巴打下了基础。

虽然“中间人”将克拉伦斯·M·凯利这位有钱的“商人”引荐给了大毒枭艾斯科巴，但他刚开始时并没有对克拉伦斯·M·凯利放松警惕，相反，艾斯科巴每次与克拉伦斯·M·凯利见面时都格外小心谨慎。每次见面时，艾斯科巴不仅要求克拉伦斯·M·凯利独自前往，还总是不停地更换见面地点。

此外，他还会认真地检查克拉伦斯·M·凯利是否带有录音、录像方面的设备。看到这位狡猾的大毒枭如此谨慎，克拉伦斯·M·凯利明白，只有完全取得艾斯科巴的信任后，自己才能实施抓捕行动。

为了能够完全取得大毒枭的信任，克拉伦斯·M·凯利和艾斯科巴成功地进行了数次的毒品交易，这让艾斯科巴获利颇丰。渐渐地，艾斯科巴就将克拉伦斯·M·凯利看成了一位出手阔绰的毒品交易商，而他完全没有想到克拉伦斯·M·凯利竟然是联邦调查局的一位高级特工。

由于克拉伦斯·M·凯利出手阔绰，每次和艾斯科巴交易时总是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将毒品卖给他，这让艾斯科巴格外欢喜，于是开始和克拉伦斯·M·凯利称兄道弟，自然，他的警戒心也开始渐渐消退了。见此情况，克拉伦斯·M·凯利心中窃喜，因为他深知这意味着自己离成功抓捕艾斯科巴不远了。

这天，克拉伦斯·M·凯利以一笔生意还存在一些后续的尾巴为由，将艾斯科巴约了出来。由于此时的艾斯科巴和克拉伦斯·M·凯利的关系已经十分密切了，所以他根本没有多想。见面后，二人开始寒暄，而这时的艾斯科巴还没有意识到危险，可正当他为即将解决这些后续问题而沾沾自喜时，克拉伦斯·M·凯利突然冒出来了一句话：“恭喜你，詹姆斯·艾斯科巴。”

此时，艾斯科巴完全没有防范，一下子就被克拉伦斯·M·凯利的这句话惊呆了，因为这么多年来很少有人能够叫出他的全名。不过，狡猾的他立刻反应过来："兄弟，你认错人了吧！"

他的话音未落，克拉伦斯·M·凯利就已经将他踢倒在地，并立刻给他戴上了通往监狱的手铐。此时，克拉伦斯·M·凯利才放下心来，并轻松地说道："没错，老兄，抓的就是你——詹姆斯·艾斯科巴——警方重点通缉的大毒枭。"

詹姆斯·艾斯科巴看到事情已经暴露，而自己已经无法逃脱，无奈地低下了头，并垂头丧气地说："凯利，没想到我逍遥多年，竟栽在你的手中了。"

这时，克拉伦斯·M·凯利高傲地抬起头，说道："呵呵，我是联邦调查局高级探员克拉伦斯·M·凯利。为了逮捕你，我们对你进行了全面的分析，最终制定了这个抓捕策略。"

詹姆斯·艾斯科巴被克拉伦斯·M·凯利秘密押送回了警局，而等待艾斯科巴的将是漫漫无期的牢狱生涯。

在这个案例中，克拉伦斯·M·凯利之所以能够抓获狡猾的大毒枭，主要是因为他对大毒枭进行了全面的分析，对大毒枭的作案手法、心理了解得十分透彻，之后才制定了正确的方案，赢得了大毒枭的信任，从而成功地将其抓捕归案。

倘若克拉伦斯·M·凯利在接到任务后，没有对大毒枭进行全面分析，而是鲁莽行事，肯定会打草惊蛇，使狡猾的大毒枭有所察觉，这样一来，相信大毒枭还是会像以往那样逃脱法网，继续逍遥法外的。

由此可见，将事情进行全面分析是十分必要的事情。

4. 打破思维定势：找到真相，识破谎言的法则

当人们迟到时，常常找借口说"路上堵车或是车子抛锚"；当人们不想见到某人时，可能会让别人转达"自己不在家或公司"的意愿……对此，

FBI 心理学家弗洛伊德·I·克拉克表示："谎言充斥在人们的身边，要想识破对方的谎言，找到真相，最有效的方法就是打破思维定势。"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麦克兰德认为，当人们说谎时会露出很多破绽，比如表情与语言不协调，语速过快，面部表情僵硬等等，而识破这些谎言最有效的法则是打破思维定势。

这天，麦克兰德和他的朋友瑞恩去参加了一场慈善聚会。在聚会上，他和朋友正高兴地聊着天，突然，一名陌生的男士向朋友打招呼："嗨，老同学，好久不见。"

瑞恩听到这个声音后，面部表情有一丝丝僵硬，不过随即他便将其隐藏起来，愉快地对对方说道："杰克尔，好久不见。最近过得怎么样？"

之后，二人开心地聊天，了解了对方最近的生活、工作情况。等到瑞恩的朋友离开后，麦克兰德偷偷地在瑞恩的耳边说道："你们以前一定发生过一些矛盾吧？"

瑞恩大吃一惊，连忙问道："你怎么知道？上学期间，我们为了追求同一个女生打过架。难道刚才我表现得很明显吗？"

麦克兰德摇了摇头，说道："没有，你刚才表现得很好。普通人应该看不出来，不过我刚好对识破谎言有一定的研究。你刚刚在听到他的声音时，面部表情有一丝丝僵硬，不过随即便消失了，可却让我捕捉到了。"

麦克兰德指出，当人们面对突发事件时，身体由于本能反应会作出一些反应，但当他们意识到这样做有些不妥时，他们会立即作出改变。虽然这一系列动作的持续时间十分短暂，可能仅仅在不到一秒的时间内就完成了，但依然会留下一丝痕迹。

纵观人类的科学发展史，很多成功人士正是因为打破了思维定势，才会在一些领域取得一定的成就的。

比如，著名物理学家伽利略正是因为敢于打破思维定势，这才推翻了亚里士多德的"物体下落速度与质量成正比"的学说，结束了持续近 2000 年之久的谬论；爱迪生正是因为打破思维定势，这才有了一个又一个的发明，被世人誉为"世界发明大王"；杨振宁正是因为敢于打破思维定势，才推翻

了物理界中公认的牛顿定理，提出宇称不守恒定理，这才获得了诺贝尔物理学奖，给物理学界又增加了一抹色彩。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往往会由于惯性、本能等因素而形成思维定势，很多人往往因为不能突破思维定势而使自己不能用新眼光去看待问题，多走了不少弯路，甚至成为了自身思维的枷锁。

麦克兰德曾做过一个与思维定势有关的实验：他从哈佛大学随机挑选了50名学生，并让这些学生进入一间充满着各种颜色物体的房间。麦克兰德让他们盯着红色物体看了一分钟之后闭上眼睛，然后回忆刚才看到了多少蓝色物体、多少绿色物体、多少红色物体。让人讶异的是，绝大多数学生回答说，他们只在房间内看到了红色物体，根本没有看到其他物体。

对此，麦克兰德表示："哈佛大学的学生因为习惯性地思考问题，而产生了'盲点'，忽略了房间中的其他颜色，进而做出了错误的结论，而这就是思维定势在现实生活中的可怕力量。很多时候，决定人们能否取得成功的因素并不是智商，而是思维定势。只有打破思维定势，才有可能找到事情的真相，取得最后的成功。"

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现在一家著名的大型企业工作的得林也犯过局限于思维定势的错误。因毕业于名牌大学，得林自视甚高，有些轻视公司里的普通员工。为了改变得林的高傲态度，该公司一名员工问了得林一个问题：一名聋哑人来到一个水果商店买苹果，只见他双手比画了一个圆形，而店员犹豫着给他拿了一个橘子，聋哑人摇了摇头，于是他又比画了一个比之前略大一些的圆形。店员明白了聋哑人的意思，于是给他拿了一个苹果。聋哑人点了点头，高兴地拿过苹果，付了钱后就走了出去。

这时，店内又来了一位盲人，盲人也是来买苹果的。而这时这名员工问得林："这位盲人该怎么做才能让店员明白他的意思呢？"

得林不假思索地说："这还不简单，他只要比画一个略大一些的圆形就可以了。"

这名员工说："其实，这位盲人只要对店员张口说买苹果就可以了。"

得林听了这名员工的话后，渐渐地陷入了沉思，似乎有些明白这名员工

的用意，从此之后，他对公司的员工一视同仁，再也不小看任何一个人了。

从这个案例中可以看出，任何人都有可能陷入思维定势的怪圈，毕业于名牌大学的得林也不例外。很多时候，影响人们前进的并不是学历，而是思维定势。人们只有打破思维定势，从新的角度去看待问题，敢于突破自我，打破常规，才能找到事情的真相，赢取属于自己的成功。

5. 砝码效应：打破对方的平静，让其主动坦白

提到砝码，很多人的脑海里浮现出的是用砝码称物品的天平。众所周知，砝码是一种标准金属物体，可以准确地称量物体。FBI 心理学家路易斯・弗里赫曾说过："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种关于情绪的天平，当人们的情绪处于平静的状态时，天平就会呈现出一种平衡的状态，而一旦这个人的情绪出现了波动，打破了这种平静，那么这个人心中的天平就会出现倾斜。联邦调查局中的探员依靠这种砝码效应侦破了很多案件，可以说砝码效应是不得不提的一种读心魔法。"

做过多年 FBI 高级探员后又做过数年联邦调查局局长的威廉・H・韦伯斯特认为，当遇到一个内心处于平静的对手时，普通警察很难抓到这个人的把柄，有时即使优秀的联邦探员也从这个人身上找不出破绽。然而，一旦打破了这个人内心的平静，让这个人的情绪出现波动，那么联邦探员就很容易从这个人身上找到突破口，查到事情的真相，甚至可以逼迫这个人主动坦白真实。

威廉・H・韦伯斯特就曾经遇到过这样一个案例：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威廉・H・韦伯斯特的一个很久未曾见面但关系很好的女性朋友结婚，所以他请假前往位于宾夕法尼亚州西南部的一个小镇上的朋友家中祝贺。不幸的是，驶入宾夕法尼亚州还没有几公里，他的车子便发生了故障。于是，威廉・H・韦伯斯特下车查看，原来是发动机发生了渗油现象。车子无法继续前进了，恰巧此处有一个农场，所以威廉・H・韦

伯斯特就去请农场的主人帮忙。没过多久，虽然车子修好了，但是，此时威廉·H·韦伯斯特却不能离开了。

原来，就在农场主人帮威廉·H·韦伯斯特修车期间，农场主家中又发生了奶牛被偷的事情。其实，农场主家的农场并不大，仅有十几头牛。而就在前几天，农场也发生过一次奶牛被偷的事，农场主虽然报了警，但警察毫无线索。看着农场主忧心忡忡的模样，威廉·H·韦伯斯特决定帮助他解决这一难题，毕竟农场主刚刚帮助自己解决了车子的问题，再加之自己也是一名警察，遇到这种事情责无旁贷。

警察听说农场里又发生了奶牛丢失的情况，前来调查。看到有陌生人出现在农场，警察对威廉·H·韦伯斯特产生了怀疑。虽然威廉·H·韦伯斯特百般解释，但警察根本不相信威廉·H·韦伯斯特的措辞。无奈之下，威廉·H·韦伯斯特只好将自己联邦探员的身份亮了出来，之后，他便和警察一起研究起小偷是如何从农场里偷走奶牛的。

由于这个小规模的农场地处偏僻，基本上没有什么人来这里，而农场里也只有 4 名工人，于是威廉·H·韦伯斯特便将目标锁定在了农场工人身上。没过多久，一名工人跑过来说，刚刚被偷的奶牛又回到了农场，这让威廉·H·韦伯斯特更加肯定了自己的判断。因为，这距离威廉·H·韦伯斯特亮出特工身份没有多长时间，而小偷得知这一信息后，为了避免再生事端，引起联邦特工的注意，于是迅速将奶牛放回农场。殊不知，这一举动反而将自己暴露了。

于是，威廉·H·韦伯斯特对农场的 4 名工人分别进行了单独审问。但由于这名小偷心理素质十分强，内心一直处于平静状态，虽然威廉·H·韦伯斯特询问了半天，但依旧没有发现这几个人有什么可疑之处。眼看着天快黑了，夕阳的余晖洒在这看似平静但却隐藏着诡异的农场中，威廉·H·韦伯斯特竟有些着急了，因为倘若再不解决这件事情，自己将无法及时赶到朋友家。

突然之间，威廉·H·韦伯斯特的眉头舒展开来，他想起了联邦调查局中一种很神奇的读心魔法——砝码效应，即打破对方的内心平静，找到事情

的真相。威廉·H·韦伯斯特从农场主那里了解到这里的人都是新教的信徒，于是，他连忙在一个房间里弄了一个简单的祈祷仪式，并将这 4 名农场工人叫到了这里。

威廉·H·韦伯斯特对到场的工人说："刚才我已经在神面前祈祷过了，尊敬的圣主已经答应我，他会在今晚让那个偷奶牛的小偷主动现出原形。"正当大家面面相觑的时候，威廉·H·韦伯斯特又牵来一头牛，并指着那头牛对大家说："圣主已经将力量传递到了这头牛身上，等一会儿，我会遵照圣主的意愿把屋里的灯关掉。然后，我们所有人都出去，之后再单独进来摸一摸这头神圣的牛的尾巴，如果谁是真正的偷牛贼，那么当他进去摸牛尾巴的时候，这头牛就会哞哞地叫，如果牛没有叫，就说明摸奶牛的人不是小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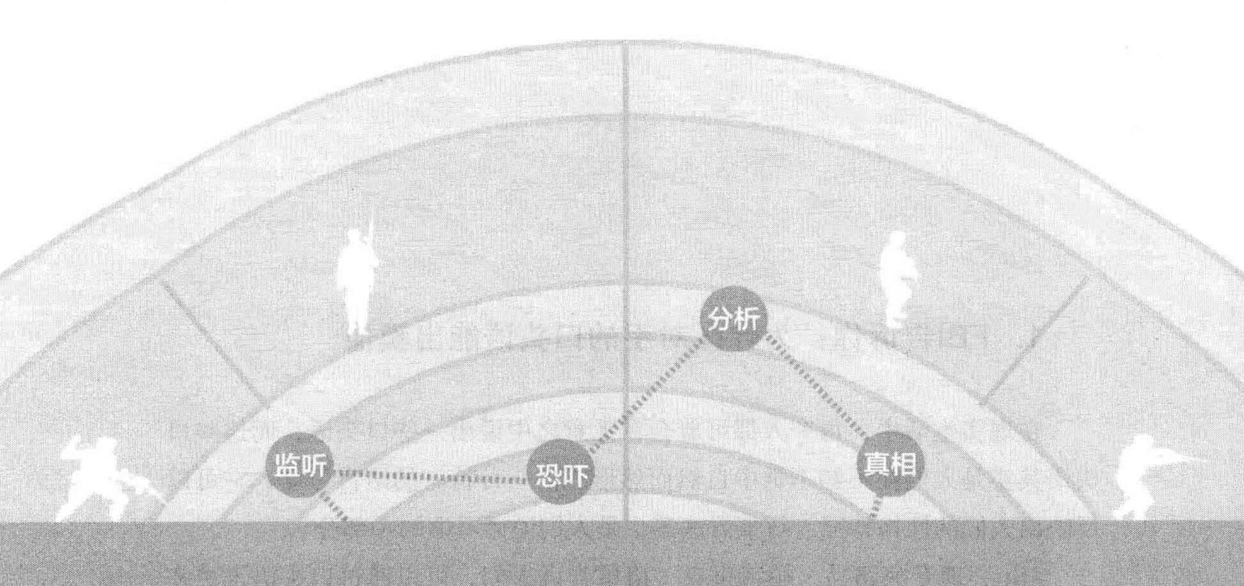
随后，威廉·H·韦伯斯特关上了屋内的灯，并让大家都站在房间外面排成一队，一个接一个地走进屋里摸奶牛。第一个农场工人进去了，牛没有叫；第二个农场工人进去了，牛依然没叫；直到第四个工人从屋里走了出来，牛还是没有叫。这时，每个人都用怀疑的目光盯着威廉·H·韦伯斯特，意思好像是在说："看吧，圣主并没有显灵，奶牛根本就没有叫。"

而威廉·H·韦伯斯特则不慌不忙地打开灯，并指着其中的一个人说："这个人就是真正的小偷。"但这个人并不服气，于是，威廉·H·韦伯斯特让大家把摸奶牛的手伸出来，只见其他人伸出的手都是黑黑的，唯独这个人的手干干净净，没有一丝污黑的痕迹。见到大家露出不解的眼光，威廉·H·韦伯斯特指着牛尾巴对大家说，这头牛其实早已被他做过手脚——他在牛尾巴上涂满了炭灰。

由于大家都信仰新教，他利用众人的这种信仰打破小偷内心的平静，即抓住小偷做贼心虚的心理，让小偷在内心中产生"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念头，从而使其不敢去触摸那条所谓的"有神灵相助"的奶牛，进而使小偷自动现出原形。这时，大家才恍然大悟，而小偷见自己再也无法狡辩，只好主动坦承了自己的罪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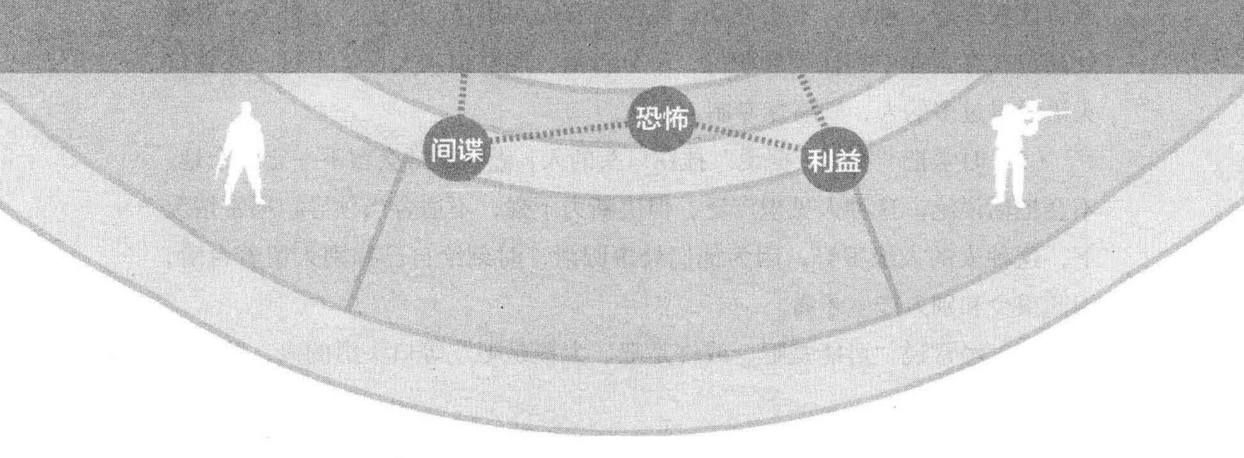
在上述故事中，威廉·H·韦伯斯特巧妙地利用砝码效应，并借助众人

信新教的这一信息，打破了小偷内心的平静，从而迫使其主动对自己偷牛的事情供认不讳，顺利地侦破了此案。其实，威廉 · H · 韦伯斯特为了侦破此案所做的准备还有很多，比如祈祷仪式、漆黑的屋子等等，这些都是为了打破犯罪嫌疑人内心平静所作的铺垫，也是 FBI 特工读心魔法中神奇的“砝码效应”的典型应用。



第 3 章　语言信号：再高明的对手也可能成为语言的“奴隶”

俗话说：“闻其声，知其人。”通过一个人的声音，往往可以了解到这个人的性格、内心活动、情绪变化等特点。很多时候，人们可以借助一个人的语言信号透视这个人的心理——再高明的对手也可能成为语言的“奴隶”，被自己的语言信号所出卖。经常和狡猾的犯罪分子打交道的联邦特工在这一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他们往往可以从犯罪嫌疑人的语言信号中分析出其隐瞒的信息，而这对侦破案件往往起着不可小觑的重要作用。



1. FBI告诉你：为什么对手的口头语能出卖他

在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可能会在无意之中说出一些口头语，而这些口头语其实是人们在不知不觉中自然而然形成的一种特有的语言习惯，它可以反映出人们的性格特征、行事方法等，是人们说话习惯的一部分。

FBI心理专家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告诉人们，可以通过口头语来更多地了解对手。如果人们想从口头语中了解自己的对手就要认真地观察对手，和对手打交道时多花费一些心思，认真揣摩、分析对手的语言，这样一来，用不了多久，你就能够从对手的口头语中一眼看透对手。也就是说，你的对手的口头语能够将他出卖。路易·帕特里克·格雷介绍了以下几种常见的口头语，以及这些口头语所反映出来的性格：

（1）经常说“说真的、老实说、的确、不骗你”等口头语的人，比较在意对方对自己的评价，时刻担心对方误会自己，因而一再地强调“事情是真的、不骗你”。这些人的性格有些毛躁，十分渴望得到朋友的认可，一旦朋友对其产生误解、怀疑，这种人的内心就会极度不平衡，因此很容易做出一些偏激的事情。

（2）经常把“你应该、必须、必定会、一定要”放在口头上的人，通常遇事比较冷静、理智，不会冲动，能够从容应对事情的变化。这种人一般身处高位，在企业中担任领导职位，十分自信，能够担当大任。不过，这种口头语说得过多的人，则略显专制、固执。

（3）时常把“听说、据说”挂在口头的人，做事通常会留下一定的余地，不会把话说绝。这种人见识广泛，但决断力不强，不适合当领导。通常情况下，这种人的人缘很好，因为他们处事圆滑，时刻给自己和别人留着台阶，因此很少和别人产生矛盾。

（4）经常说“可能是吧、或许是吧、大概是吧”等口头语的人，防备心

很强，一般不会把自己的真实心理暴露出来，这种人大多从事政治、外交，经常跟政府高官打交道。由于这种人的自我防卫心很强，所以很难被人抓到把柄。即使他们在事情不明朗的时候预期错误，等到事情明朗时，他们也会这样说道："我早就预计到了这一点……"因此，和这种人打交道时要加倍小心、谨慎。

（5）经常把"但是、不过"放在口头上的人，性格温和，说话委婉，不轻易把话说绝。由于这种人说话委婉，很少得罪人，所以很容易和别人打成一片。这种人通常在肯定别人的一些观点之后，就会采取转折的词语来陈述自己的观点。也就是说，这样的人一般说话时比较有技巧，懂得为自己的观点提供保护，并且会给自己的话语留下足够的余地。

然而，这样说话的人往往会给人一种圆滑的感觉。事实上也正是如此，他们所说的话少有建设性。而且，喜欢经常说"但是""不过"的人，心中往往有着否定他人的心理，甚至是为了否定而否定，这样一来，就很容易使得原本愉快的谈话最终变得索然无味。

安娜刚刚看完一部很有趣的电影，她想要把它推荐给自己的男朋友皮特，并随口道："你看这部电影怎么样？"男友回答道："这部电影虽然不错，不过我更喜欢……"之后便侃侃而谈自己喜欢的电影，让女友安娜很不好受，最后这场谈话也不欢而散。显然皮特的"但是"让女友安娜产生不愉快，这样一来，这场谈话当然会不欢而散。

（6）时常把"啊、呀、这个、那个、嗯"挂在口头的人，说话办事比较小心、谨慎，这种人通常是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常见的"老好人"，当别人产生矛盾时，经常会调节矛盾，充当中间调解员的角色。

（7）还有一些人特别爱把"我"字挂在嘴边，FBI 认为，他们是典型的以自我为中心的人；他们通常热衷于表述自我，总是对别人说"我怎么样，我最近又如何"之类的话题，而不会认真聆听别人说话，也不会考虑别人的感受；他们经常会打断别人的谈话，突兀地插入自己的话题。这类人内心有着强烈的表现欲，希望让自己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同时也有着强烈的支配欲和占有欲。

值得注意的是，FBI 心理专家还指出，如果一个人的口头语出现太过

频繁的话，那么他很有可能办事不够干练、意志不够坚定。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告诫人们，若想让自己不被他人所看穿，那么就要尽可能地减少自己的口头语——戒掉经常说口头语的习惯，才能让对方无法从你的口头语中窥探到你的内心世界，了解你的想法。

2. FBI告诉你：喋喋不休是不诚实的表现

在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可能会遇到喋喋不休的家伙，而与普通聊天者不同的是，这些人往往会夸夸其谈、天南海北地胡侃一通。FBI 心理学专家提醒人们，遇到这种人要格外小心，因为喋喋不休往往是不诚实的表现。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 D·E·布罗德本特表示，当人们说谎时，心里往往会感到不适，这时他们就会变得紧张、不安。为了缓解这种内心的紧张、不安情绪，很多人往往会变得喋喋不休，同时伴随着一些释放情绪的动作，譬如大口呼吸，不断地眨眼睛，不停地擦汗等，人们只要认真观察就很容易捕捉到这些行为特征。FBI 高级探员威廉·H·韦伯斯特曾多次跟狡猾的犯罪分子打过交道，他表示，在审讯犯罪嫌疑人时，当问及犯罪嫌疑人一个问题，有些人会围绕着这个问题给出很多貌似与之相关的答案，他们生怕自己漏掉什么信息而引起联邦人员的怀疑，殊不知，这种异常举动反而会更加引起联邦调查人员的注意。威廉·H·韦伯斯特曾经侦办过这样一个案件：

20 世纪 80 年代，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一个小镇上发生了一起性质恶劣的杀人案：小镇上的一位年近 70 的老富翁路易斯·比德竟然在自己家中被杀害，而且其家中一幅价值连城的画也不翼而飞了。

接到报案后，威廉·H·韦伯斯特立即带着下属前去调查。对现场进行了仔细勘察后，威廉·H·韦伯斯特认为，犯罪嫌疑人对老人十分熟悉，老人临死之前对其毫无防范。

了解到这一点后，威廉·H·韦伯斯特开始对老人身边的人进行盘查，发现这位老富翁无儿无女，有一位年轻漂亮的情人和一个侄子。经过一个多星期的盘查后，威廉·H·韦伯斯特将目光锁定在了老富翁的侄子路易斯·费

米尔身上。

路易斯·费米尔是美国陆军某部队的排长。威廉·H·韦伯斯特发现案发当天路易斯·费米尔曾到过被害人的家中，而除他之外，再也没有其他人去过老富翁的家中。作为一名军官，路易斯·费米尔十分善于用枪。虽然杀害老富翁的枪是一把民用枪，而路易斯·费米尔所使用的是一把军用枪，但这并没有降低威廉·H·韦伯斯特对路易斯·费米尔的怀疑。因为在美国弄到一只民用枪并不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

在审讯路易斯·费米尔时，他喋喋不休、百般抵赖，无论如何都不承认他杀害了老富翁。威廉·H·韦伯斯特对他说道："作为一名军人，你知法犯法，并百般抵赖，但无论如何你都不能抹去你杀害路易斯·比德的事实。"

听完这话，路易斯·费米尔开始扯开话题，并做出生气的样子，对威廉·H·韦伯斯特说："请不要污蔑一名参加过越南战争，身上有多处伤疤的老兵。如果我确实杀了人，那么我会承认的。我以一名军人的荣誉担保，我没有杀人。"路易斯·费米尔一脸正气，强行狡辩，看到威廉·H·韦伯斯特不信任的眼光后，他又强调了一遍："我绝对没有杀害我的叔叔。"

这时，威廉·H·韦伯斯特从他喋喋不休的话语中看出了一丝端倪，开始转移话题："你和你叔叔的情人艾丽是什么关系？我发现你们二人走得很近。"

路易斯·费米尔眨了一下眼睛，说道："警官，你不会怀疑我喜欢艾丽吧？那怎么可能？像我这么风度翩翩、英俊潇洒，而且还是一名军官，喜欢我的女人那么多，我又怎么会喜欢我叔叔的情人呢？"

"你不喜欢艾丽？那么，你为什么缺钱呢？据我所知，你欠了银行一大笔钱，而你的钱都花在艾丽身上了。"

"那怎么可能？我怎么会给那个不识好歹的女人花钱呢？我的钱都花在……"路易斯·费米尔的话突然停住了，头上开始不停地冒汗，而且他连忙用手擦了起来。

"哦，怎么不说下去了？你的钱没有用在艾丽身上，都花在拉斯维加斯的赌城了吧。据我所知，你可是在那里欠了一大笔高利贷呀！"路易斯·费米尔渐渐慌了，威廉·H·韦伯斯特知道，真相马上就要浮出水面了。

威廉·H·韦伯斯特接着说道："你叔叔对你那么好，你竟然忍心杀害他？"

路易斯·费米尔再也忍受不住，他疯狂地说道："他怎么会对我好？我喜欢上了他的情人艾丽，他的情人有那么多，把艾丽给我又有什么损失？但是，他竟然不愿意，还骂我。我去找艾丽，让她离开那个老头，艾丽竟然不愿意。于是，我开始每天酗酒，开始迷恋上赌博，谁知竟然欠了一屁股债！那些放高利贷的人不知从哪里得知，那老头有一幅价值连城的画，并对我说，只要我把那幅画给他们，就可以抵消那笔债，还可以送我一笔钱。可是，那老头竟然不将那幅画给我……"

在上述事例中，威廉·H·韦伯斯特从犯罪嫌疑人喋喋不休的话语中看出了一丝端倪，并结合犯罪嫌疑人的一些释放情绪的动作，采用合适的审讯方法，最终使案情水落石出。而对于路易斯·费米尔来说，正是他喋喋不休的话语才暴露了自己，使威廉·H·韦伯斯特肯定了自己的判断。因而，当人们遇到这种情况时，一定要认真观察对方的行为、语气，以防止自己被对方欺骗。

3. 结结巴巴到底能传递出怎样的秘密

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偶尔会遇到说话结结巴巴、吞吞吐吐的人，当遇到这种人时，你就要格外小心了，因为对方的这种表现可能隐瞒了一些信息，其内心说不定正处于紧张不安的状态之中。对此，美国著名心理学家表示，当人们在说谎时，由于怕被别人拆穿谎言，所以会心跳加快、内心紧张，从而出现说话吞吞吐吐、结结巴巴的情况。

FBI高级探员弗洛伊德·I·克拉克表示，在审问时，一些犯罪嫌疑人在编造谎言或隐瞒事实真相时，总是会露出一些破绽，比如说话结结巴巴、眼神闪躲、不断地强调等，这些破绽很难逃过联邦探员的法眼。一旦联邦探员捕捉到这些破绽就会发起强大的攻势，对犯罪嫌疑人步步紧逼，这样一来，犯罪嫌疑人就很难招架，最终道出事情的真相。弗洛伊德·I·克拉克就曾

经遇到过这样一个案件：

20 世纪 90 年代，美国北卡罗来纳州出现了一小股黑恶势力。该黑恶势力不仅贩卖军火，而且还暗地里进行毒品交易。联邦调查局了解到这种情况后，决定对这股黑恶势力给予严重的一击，于是派出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弗洛伊德·I·克拉克来铲除这股势力。弗洛伊德·I·克拉克接到任务后，和组员经过分析，认为此案的关键人物是一位名叫理查德·杰克森的男子，于是他决定先拿这名关键人物开刀，然后逐渐瓦解这股势力。

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弗洛伊德·I·克拉克决定对理查德·杰克森进行跟踪，却意外地发现这名犯罪嫌疑人十分狡猾——他有着多重身份，一会儿扮演一个名叫"路易斯·杰克"的医生，一会儿又扮演一个名叫"彼得·科比森"的教授。

了解到这一信息后，弗洛伊德·I·克拉克开始审讯理查德·杰克森："姓名和职业？"

"路易斯·杰克，是……是一名医生。"理查德·杰克森说话有一些结巴。

弗洛伊德·I·克拉克没有揭穿他，而是继续审问："知道为什么审讯你吗？"

"不……不知道。"理查德·杰克森依然装傻，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结结巴巴的话语已经将自己的谎言暴露了。

弗洛伊德·I·克拉克不动声色地说道："因为你涉嫌参与黑社会犯罪。"

这时，理查德·杰克森露出一丝紧张的神色，但仍然不死心地狡辩道："我……没有，我可是清白的。"

看到理查德·杰克森露出紧张的神色后，弗洛伊德·I·克拉克厉声说道："你从头到尾都在撒谎，其实你结结巴巴的言语已经将你暴露了，理查德·杰克森。"

听到弗洛伊德·I·克拉克的话后，理查德·杰克森明显变得慌张了，尤其是当弗洛伊德·I·克拉克叫出他的真实名字后，他的脸色一下子变白了。

弗洛伊德·I·克拉克看到这种情况后，又说了一句话："理查德·杰克森，家住北卡罗来纳州的莫里斯威尔小镇上，1986 年杀害了一名年轻的少女，之后加入了一股黑恶势力，如今成为了这股黑恶势力的关键人物。"这

句话成为了压倒理查德·杰克森心理的最后一根稻草。

当弗洛伊德·I·克拉克说完这句话后，理查德·杰克森完全惊呆了，而他的心理防线也完全被弗洛伊德·I·克拉克打垮了。之后，他便向FBI一一供述了自己的罪行，并将他所知的黑恶势力的其他人物也供了出来。就这样，不到3个月的时间，弗洛伊德·I·克拉克就协同其组员将这股黑恶势力铲除了。

在这个案例中，犯罪嫌疑人结结巴巴的话语完全暴露了其说谎的事实，但弗洛伊德·I·克拉克探员并没有打草惊蛇，而是不动神色地继续审问，在关键时刻将犯罪嫌疑人的谎言一一揭穿，最终使犯罪嫌疑人主动交代了罪行，并成功地将那股黑恶势力一举击溃。

其实，在现实生活中类似的案例数不胜数，有些人在回答别人的问题时结结巴巴、吞吞吐吐，殊不知，这种吞吞吐吐的行为恰巧暴露了其说谎的信息。美国心理学家大卫·C·麦克兰德表示，通常情况下，当人们在说谎时，心里会变得紧张、不安，而人们越是想要掩饰自己的不安情绪，说话时就越会变得吞吞吐吐、结结巴巴。

海伦是美国纽约长岛地区的贝拉克·奥巴马小学的老师。一天，一个名叫杰尼的学生走进海伦老师的办公室，并偷偷地向海伦老师打小报告："老师，昨天晚上放学后，我看到班里的希伯来·杰克逊去游戏厅了。"因为海伦老师一而再、再而三地严禁学生们走进这种场所，所以她听到这个消息后十分生气。

由于海伦老师不知道杰尼所说的消息是否真实，所以她决定把希伯来·杰克逊同学叫到办公室，与其谈心。当希伯来·杰克逊来到海伦老师的办公室后，海伦老师心平气和地问他："希伯来·杰克逊同学，昨天晚上放学后你去哪里了？"

而希伯来·杰克逊听到老师的问话后，一下子惊慌起来，他吞吞吐吐地说："老师，我……昨天晚上放学后哪里也没去，我……直接回家了。"

海伦老师看到希伯来·杰克逊的表现后，顿时明白了他在说谎。但是，她并没有生气，而是心平气和地对他说道："希伯来·杰克逊同学，说谎可

不是好孩子哦，我再给你一次机会，告诉老师，昨天晚上放学后你到底去哪里了？”

希伯来·杰克逊听到老师温柔的话语，终于鼓起勇气对老师说：“老师，对不起，我撒谎了，昨天晚上放学后，我和表哥一起去了游戏厅。对不起，老师，我以后再也不会去了。”

其实，海伦老师之所以知道了希伯来·杰克逊在说谎，主要是因为希伯来·杰克逊在回答老师的问题时吞吞吐吐、结结巴巴。而海伦老师得知希伯来·杰克逊同学说谎后，并没有勃然大怒，而是打消希伯来·杰克逊内心的恐惧，引导希伯来·杰克逊说出了事情的真相。当然，如何引导小朋友说出事情的真相并不是本文讨论的重点，但我们可以从中看出，这种结结巴巴、吞吞吐吐的行为背后隐藏了一种信息——这个人正在说谎。

4. 语速变化透露出怎样的玄机

语言是人们在日常沟通时最常用的交流方式，虽然人们可以通过文字、表情、动作等表达自己的感情，但语言仍然是最主要的沟通媒介。可以说，人们之间的交流根本离不开语言，而语言的构成要素包括语速、音量、语气等，其中语速的变化往往代表着人们的内心正在发生某种变化。那么，语速的变化究竟透露着怎样的玄机呢？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卡特尔表示，从一个人说话的语速上可以看出这个人的性格特点。因为语速是人们在成长过程中长期形成的习惯，是客观存在的。通常情况下，语速比较慢的人，性格大多比较内向，不善言辞，甚至会有些木讷；而语速比较快的人，性格大多比较外向、热情，反应较快。然而，如果一个平时语速比较快的人，突然变得吞吞吐吐，反应也变得慢了起来，那么说明此人隐瞒了某些事情，或者因做了某些亏心事而有些底气不足。不过也有一些例外，比如，当一个女生暗恋一个男生时，或许她可以在他人面前侃侃而谈、应对自如，但一旦面对喜欢的男生时，就会变得支支吾吾、不知

所措，语速也较平时慢了许多。而如果一个平时语速比较慢的人，突然变得喋喋不休，说起话没完没了，语速较以往快了许多，这往往意味着此人的情绪此时十分激动，或者说因做错了某些事而内心不安，因而借喋喋不休的话语来缓解自己不安的情绪。

对此，FBI高级探员托马斯·J·皮卡德也表示赞同。他曾说过："语速变化可以很微妙地反映出人们的心理情绪，如果认真观察人们的语速变化，那么你将会了解很多以前不曾发觉的信息。尤其是在和犯罪嫌疑人打交道时，留意对方的语速变化尤为重要，联邦特工通过留意犯罪嫌疑人的语速变化已经破获过很多案件。"在工作中，托马斯·J·皮卡德遇到过这样一个案件：

2001年，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巴吞鲁日发生了一起震惊世人的案件：在巴吞鲁日繁华商业街附近接连发生了性质恶劣的分尸案件。这一天，一位清洁工像往常一样清理着垃圾堆里的垃圾，因为他经常在这一地区工作，和这里的人关系比较不错，见面时都会热情地打招呼，所以此时他一边和服装店的老板打着招呼，一边收拾垃圾。忽然不知从哪里跑来了一条气势汹汹的洛特维勒犬，只见它疯狂地跳起来将清洁工刚刚整理的垃圾弄得乱七八糟，然后竟神奇地从垃圾里面搜出一根很大的肉骨头。由于当时清洁工正和服装店的老板开心地聊着天，甚至还和服装店老板开玩笑："不知这是谁家的洛特维勒犬，这么调皮！"

突然，服装店老板的脸色变白了，清洁工回头仔细一看，这只大黑狗嘴里叼着的哪里是一根肉骨头呀，分明是一个人的大腿呀！于是，清洁工连忙报了案。警察闻讯后很快赶了过来，并在现场进行了调查，但并没有发现什么有用的破案线索。随后，警方查了近两个星期，但案情丝毫没有什么进展。于是，警方开始向联邦调查局求助，而随后联邦调查局派出托马斯·J·皮卡德调查此案。

托马斯·J·皮卡德接手此案后，开始陷入思考：一个人被杀后不可能只有一条大腿，那么尸体的其他部分到哪里去了呢？说来也巧，就在托马斯·J·皮卡德接手此案的第二天，那只洛特维勒犬竟然又在市郊的一条小河中发现了一个人头。托马斯·J·皮卡德得到信息后连忙对此进行调查，

经过 DNA 检验得出，这果然是同属于一个人的。而且托马斯·J·皮卡德发现死者是一名女性，并对这一地区的失踪人员进行调查，最终确定了死者的身份，死者名叫爱丽丝，是一名医生。

通过进一步的调查，托马斯·J·皮卡德将怀疑的目光锁定在了市郊附近的一个名叫理查德·比利的男子身上。有人在傍晚看到一个和理查德·比利相貌十分相似的人在小河旁边不知在忙些什么，由于天色已晚，这个人看得也不是十分清楚，因此并不能确定那个人就是理查德·比利。

随即，托马斯·J·皮卡德对理查德·比利进行了调查，但奇怪的是，托马斯·J·皮卡德发现，理查德·比利和死者并没有直接接触。就在案情扑朔迷离的时候，托马斯·J·皮卡德突然发现了这样一个信息：理查德·比利对漂亮的女性有些反感，而死者生前打扮时尚，长得也十分漂亮。这时，托马斯·J·皮卡德好像明白了事情的起因。于是，他连忙对理查德·比利审问。

在审问过程中，托马斯·J·皮卡德提出了一些不太敏感的信息，而理查德·比利也不慌不忙，用比较缓慢的语速应对。突然间，托马斯·J·皮卡德对理查德·比利问道："你认识爱丽丝吗？以前见过爱丽丝吗？"

这时，理查德·比利有些慌乱，他的语速也变得快了许多，并说道："我可不认识这个女人，以前也没有见过这个女人。"

托马斯·J·皮卡德从理查德·比利慌乱的神情以及突然变快的语速上感觉到这好像印证了自己之前的判断。

托马斯·J·皮卡德笑了笑，对理查德·比利说道："别紧张，伙计。4 月 6 号那天晚上 9 点的时候，你在哪里，在干什么？"

理查德·比利依然用很快的语速回答："那天我下班后就和朋友一起喝酒，之后我有点醉，就直接回家了。那时候，我大概正在喝酒吧。"

后来，托马斯·J·皮卡德将话题转移到理查德·比利已经死去的妻子身上："说来也巧，爱丽丝的职业和你的妻子一样，也是一名医生。你现在还很思念你的妻子吧？"

这时，托马斯·J·皮卡德看到理查德·比利露出了一丝仇恨的目光，

不过很快就隐去了，可这并没有逃过托马斯·J·皮卡德的法眼。理查德·比利语速加快，神情有些激动地说："我很爱我的妻子，不过很不幸两年前她因车祸去世了，到现在，我还时常梦见她。"

这时，托马斯·J·皮卡德接着说道："你的妻子的确不错，到现在还有很多人怀念她呢。她不仅漂亮，而且十分善良，救了很多的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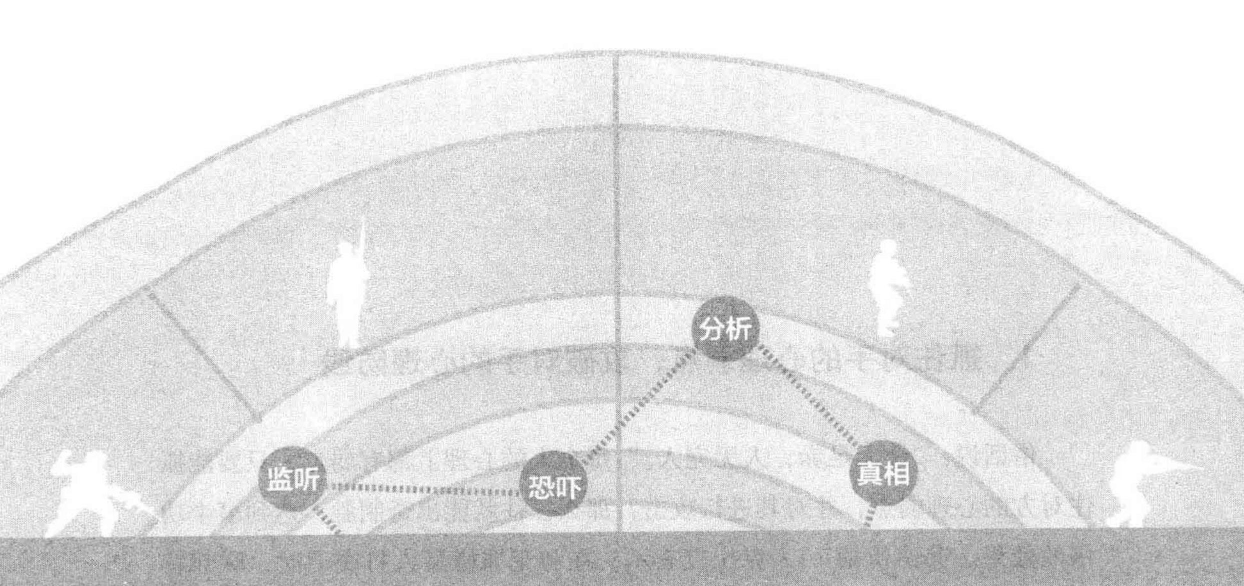
理查德·比利听到托马斯·J·皮卡德的这些话后，神情变得激动起来，当他听到托马斯·J·皮卡德说自己的妻子善良的时候，他再也忍不住了，激动地说道："她才不配做我的妻子。她整天穿得花枝招展，招蜂引蝶，后来竟然还和一个男子关系密切，并向我提出了离婚。不过，没过两天，她就发生了车祸，而我……"

托马斯·J·皮卡德接过他的话，说道："其实，你十分怨恨你的妻子。不过，很不幸，你的妻子发生了车祸，而你原本想报复她，却因此只好不了了之了。案发那天，你喝多了酒，看到爱丽丝独自一人在外面，你看到她就想起了你的妻子，想起了她的背叛，于是你就将爱丽丝杀害，并分尸。可以说，爱丽丝很无辜地成了你发泄怒气的替罪羊。"

理查德·比利激动地说："爱丽丝有什么无辜的，她穿得花枝招展的，如果我不杀她，她早晚也会成为像我妻子那样水性杨花的女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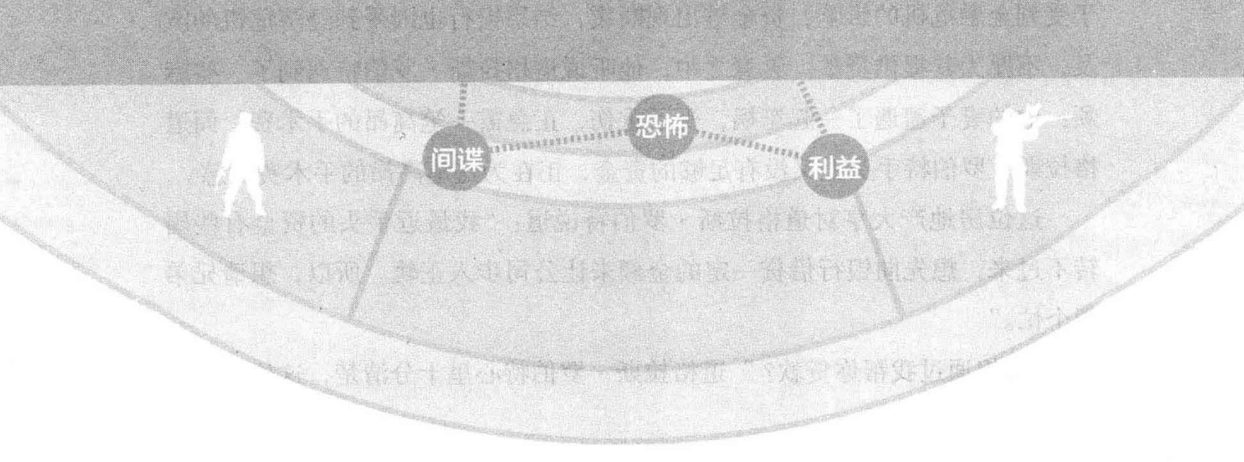
托马斯·J·皮卡德生气地打断理查德·比利的话，厉声说道："够了，你残忍地杀害了一个无辜女子，竟然还死不悔改，你的下半生就在暗无天日的牢狱中度过吧。"

托马斯·J·皮卡德正是从犯罪嫌疑人突然加快的语速上发现了一丝异常，并证实了自己之前的推断。之后，他再通过合适的审讯方法，慢慢引导犯罪嫌疑人道出事实的真相，顺利地侦破了此案。而理查德·比利在刚开始回答那些与案情关系不大的问题时，虽然语速正常、从容应对，但当提及那些敏感信息后，理查德·比利却神情激动，语速加快，从而暴露了自己作案的嫌疑。可见，语速变化的背后往往隐藏着一丝玄机，那就是这个人的心理发生了某种变化，可能隐瞒了一些信息或者正在说谎。



第 4 章　心理透视：FBI 掌握对方的“心理死角”，诱导对方说出真话

每个人都有心理弱点，或是隐藏最深的“心理死角”。怎么才能出其不意攻其无备地抓住对方内心的“暗礁”，然后将其打碎？这是 FBI 探员们在办案中常常运用的制胜法则，掌握嫌疑人的内心，步步深入，诱其说出真话，从而让嫌疑人原形毕露。



1. 抓住对手的心理弱点，攻破对手的心理防线

俗话说："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每个人的心理上都有弱点，只要能抓住对方的心理弱点，并对其进行攻击，那么往往就能出奇制胜，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弗洛伊德·I·克拉克表示，在和犯罪嫌疑人打交道时，联邦特工会事先了解罪犯的信息，依据罪犯的作案方法、个人性格分析其心理，从而找出其心理弱点，并步步紧逼，迫使其道出事情的原委，进而还原事情真相，顺利侦破案件。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布罗德本特表示，在人生的战场上，要想取得最后的胜利，就要做到知己知彼，了解对方心理上的弱点，并抓住其心理弱点制定出合适的战略，这样才能在这一没有硝烟的战场上夺得先机，拥有成功的人生。

道格拉斯·罗伯特是美国一家银行借贷部门的经理，他经常参加一些应酬，交际广泛，因此深受上司的器重。

一次聚会中，道格拉斯·罗伯特经过别人介绍认识了一位房产界的大亨。其实，这位房产界大亨是故意托人结识这位借贷部门的经理的。他的公司由于受到金融危机的影响，资金链出现断裂，结果银行也因受到经济危机的波及，不愿为其提供贷款。无意之中，他听说道格拉斯·罗伯特遇到了一些麻烦：他的妻子遭遇了一起车祸，受了重伤，正急需一笔高昂的手术费，而道格拉斯·罗伯特手头上又没有足够的资金，正在为这笔高昂的手术费发愁。

这位房地产大亨对道格拉斯·罗伯特说道："我最近手头的资金有些周转不过来，想先向银行借贷一定的金额来让公司步入正轨。所以，想请兄弟帮个忙。"

"你想通过我帮你贷款？"道格拉斯·罗伯特心里十分清楚，这位房地产

大亨的借贷手续肯定不规范，不然不会四处托人来找自己贷款。而自己倘若在银行领导不批准的情况下，私自批准此人的贷款要求，一旦被发现，那么后果将十分严重。想到这里，道格拉斯·罗伯特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

看到道格拉斯·罗伯特的脸色变得难看，这位房地产大亨连忙说道："如果你能帮我渡过这个难关，我是不会亏待你的，一定会给你一大笔资金的。"

听完此话，道格拉斯·罗伯特的脸色开始慢慢恢复正常，不过其内心也陷入了天人交战中："到底是不顾银行的规定私自批准这个人的贷款请求，还是应该严格执行银行的手续拒绝他的这个请求呢？"

看到道格拉斯·罗伯特犹豫的神色，这位房产大亨知道道格拉斯·罗伯特有些动心了，于是他趁热打铁："如果你答应帮我这个忙，我还可以给你一部分我公司的股份。"

房地产大亨看到道格拉斯·罗伯特的眼睛一亮，知道此事马上就要成功了，此时就欠一股东风，于是他便对道格拉斯·罗伯特说道："你放心，此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我一定不会将这件事说出去的。"说完，他便递给了道格拉斯·罗伯特一张银行卡，而道格拉斯·罗伯特看了一下四周，连忙将它接下了。

不久，这位房地产大亨的贷款请求就被通过了，他成功地贷到了款，帮自己渡过了难关。而道格拉斯·罗伯特的妻子也因缴纳了那笔高昂的手术费而得到了及时治疗，并最终康复出院。

不过，没过多久，道格拉斯·罗伯特在贷款人没有达到要求的情况下擅自放贷的事情曝光。道格拉斯·罗伯特因为没有经受住利益的诱惑而受到了严惩：他不仅被银行辞退，而且他的名声也因此受到了一定的影响，再也没有一家银行愿意雇佣他了。更为严重的是，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之后他便遭到了起诉，而他面临的将是法律的制裁。

可以说，房地产大亨之所以能够成功地贷到款，主要是因为他事先对道格拉斯·罗伯特做了一定的了解，并了解到道格拉斯·罗伯特正在为妻子高昂的手术费而发愁。之后，他便抓住道格拉斯·罗伯特的这个心理弱点对他展开了强大的攻势，再给道格拉斯·罗伯特一丝诱惑，便成功攻破道格拉

斯·罗伯特的心理防线，在银行贷到了资金，最后使公司度过了眼前的危机。由此可见，在与对手打交道时，抓住对手的心理弱点是十分必要的，这样可以让自己占得先机，离成功更近一步。那么，如何才能找到并抓住对手的心理弱点呢？

弗洛伊德·I·克拉克表示，要想抓住对手的心理弱点，首先就要对对手进行一番调查，做到知己知彼，这样才能在之后的交锋中占得先机；其次就是采取虚实结合的策略，在和对手打交道时，结合实际情况，假托为虚，不要轻易暴露自己的底线和目标，这样就可以达到迷惑对手的目的，从而可以在对方不知虚实的情况下从侧面了解到对方的心理弱点；再次，根据自己了解的情况，可以试探一下对方，认真观察对方的反应，这样也可以了解自己所了解的到底是不是对方真正的心理弱点；最后，在了解到对方的心理弱点后，步步紧逼，对对方的心理防线展开强大的攻势，这样一来，对方很可能就会招架不住，并开始妥协，而你就可以在与对方的较量中成功达到自己的目的了。

2. 看懂常人所看不到的心理特征

FBI识破谎言的能力之所以那么高超，其主要原因就是他们具备心理上的制胜法则，即他们具备一眼识透人心的技能——FBI测谎专家们用那双睿智且犀利的眼睛不但能够将人的表面现象看得十分透彻，更能够看到常人所看不到的人的内心特征，而也正是因为这样，他们才被称为测谎专家。

当一个说谎高手在说谎的时候，一般人感觉不到其内在的真实想法，所以就很难识破他的谎言，而这也正是这些人之所以被称为是说谎高手的原因所在。可以说，普通人要想成为一个测谎专家，就应该要像FBI的那些测谎专家那样能够看到常人所看不到的人的心理特征，这样才能识破所谓的说谎高手的谎言。

2011年，美国一个叫作“网络博士”的网站公开表示联邦调查局具有

精湛的识破谎言的技巧，而且该网站还大力赞扬了 FBI 的办事效率，揭示了 FBI 在办案中所遇到的奇闻怪事，还讲述了 FBI 是如何做到一眼识破对方谎言的。该消息一经上传就引起了众多网友的反响，致使人们沉浸在了 FBI 那高超且训练有素的测谎水平上，而且很多人还纷纷开始学习 FBI 的测谎方法，以使自己也能够识破别人的谎言。

被别人欺骗是所有人都想避免的事情，但是在生活中却偏偏总是发生着无数的谎言，而却很少有人能够精确地察觉到这些充斥在生活中的种种谎言。不过，那些训练有素且具有高心理素质的联邦调查局的特工和探员们却能够快速地识破别人的谎言。而有了联邦调查局的这些高水准的测谎专家和特工们作为参照，所以生活中很多的普通人也开始想要成为测谎专家。保罗·埃克曼教授说："要想成为识破谎言的测谎专家，首先要在心理上有充分的准备，而且要通过自己强大的内心和察觉力去看到常人不能看到的心理特征，只有这样才能成为一个出色的测谎专家。"

看到常人所看不到的心理特征，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首先，要在逻辑方面进行细致的心理分析，因为逻辑思维在谎言中的成分非常重要。一个初级的说谎者在说谎的时候会很没有逻辑，常人只要稍加分析就能判断出此人是在说谎；一个中级程度说谎的人其谎言的逻辑性看上去很严谨，一般人看不出漏洞，但是在 FBI 特工和探员的眼中，只要加以细致的分析就能够看出端倪；高级说谎者的逻辑会非常的严密，这是常人基本看不到的，但是 FBI 的测谎专家们会通过心理分析看到说谎者的真实内心，从而揭露他的谎言。

FBI 有一位叫作本尼迪克特的老牌特工，他在联邦调查局已经有 30 多年的工作经历，期间积累了大量的测谎经验。有一次在一起枪杀案中，他询问一个女证人的时候却发生了这样的一件事情：这位女证人说自己什么也没看见，本尼迪克特出于一种特工的直觉认为这个女证人在撒谎。可是女证人却一口咬定自己什么也没有看见。本尼迪克特说："你没听到枪声吗？"这位女证人说道："是的，我听到了。但是我听到枪声之后就藏了起来，所以没有看到开枪的人。"审问暂时结束了，本尼迪克特回到休息室喝水期间，助手

问他怎么办，本尼迪克特说道："我自有办法，这个女人在说谎。"助手感到非常疑惑，不明白这个女人在什么地方说谎了。而本尼迪克特说道："逻辑不对，她的话完全不符合逻辑，一个听到枪声的人怎么可能没有注意到开枪者呢？"在最后一次审问中，本尼迪克特再次询问这位女子关于开枪者的长相，但是该女子还是声称自己听到枪声就躲起来了，没看到开枪者。本尼迪克特忽然趁她不注意的时候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只见这位女证人立即就扭过头看向本尼迪克特。当时本尼迪克特说道："你看到了吧，你在撒谎，一个人听到声音之后，就会发自本能地向声源的地方看去。所以，你应该是先看到开枪的人，然后再跑开的，而不是什么也没看到，是吧，小姐！"

本尼迪克特拥有的就是常人不具备的察觉力，他看到了常人看不到的对方的心理特征，而通过分析，他发现对方的逻辑思维存在很大的漏洞，所以他断定对方是在说谎。本尼迪克特认为在有科学根据的统计下，只有百分之四的人在说谎的时候可以心思缜密，思维无可挑剔，就像《沉默的羔羊》里面的汉尼拔教授那样。但是，大多数人在说谎的时候都会露出说谎的痕迹，尤其是其本能的第一反应不会作假。所以，想要知道一个人是否在说谎，从其逻辑思维上也会找到突破口。而在问问题的时候想要问得对方措手不及，就要趁对方不注意的时候问一个他毫无准备的问题，这样对分析正常逻辑思维是很有帮助的。

其次，要看到常人看不到的异常行为举止。所谓的异常行为举止就是那些不同于常人所表现出来的行为动作。这在一个人说谎的过程中是非常重要的环节，所以，要想识破谎言就必须要仔细地观察和分析这些行为动作。美国旧金山大学心理学教授莫琳·奥沙利文在研究人说谎的时候说道："一个人的行为举止是其说谎的重要显示器，有些人在说话的时候会显得非常焦躁，但是在说谎的时候却表现得异常平静；还有的人平常说话很安静，但是在说谎的时候却显得焦躁不安，而这些都是异常行为。"FBI的探员们对这些早已经非常熟悉了，所以，探员们也早已经在办案和工作的过程中养成了对这些特殊的异常行为举止进行心理分析的习惯，而这种习惯很容易地就能让他们断定出对方是否在说谎。假笑、害怕、恐慌、窃喜以及紧张等心理，在说谎

者身上都会表现出来，只不过说谎水平高的人会表现得不那么明显，说谎水平差的人就会表现得非常明显。由于这些细微的异常举止通常存在于说谎者脸上的时间只有 0.4 秒，所以常人是很难观察到的。

最后，要像 FBI 一样看到常人看不到的不安感。所谓的不安感，就是说谎者在说谎的时候表现出来的不安心理状态。著名的心理学博士吉尼·伯尔曼教授认为，如果一个人不敢和你正视，那么这个人一定是心神不安，很有可能内心不够诚实，即他对你说谎了。还有的人在说话和行为上存在严重的差别，比如嘴上正说着“是的”，但是却下意识地摇了摇头，这明显地是在说谎。也有些人说的话十分琐碎，这在 FBI 特工的眼中或许意味着他在拖延时间，好制造下一个谎言，等等，而这些看似简单不被注意的行为都被称之为不安感的表现。无疑，这些不安感之下很有可能隐藏着谎言。虽然 FBI 的特工在办案子的时候总是会遇到谎言，但在谎言面前，FBI 的特工和探员们从来都是具有高度的警觉心，他们会从犯罪嫌疑人身上观察其表现出的不安感，将不安感与发生的事情一一串联起来，经过心理分析后就能够判断出对方是否在说谎。

布罗姆·肖特是 FBI 的一名一流探员，在 20 世纪 80 年代，他曾经在 FBI 非常有威望，原因是他在当时破获了一起重大的连环杀人案。杀人案的主凶是一个不满 18 岁的男孩。在布罗姆·肖特调查该案件期间，所有的人都丝毫没有怀疑过这个小男孩杰米，因为死者分别是他的爸爸和姐姐，再有就是这个小男孩看上去楚楚可怜，完全是一个受到伤害的小孩子的形象。案子调查了一段时间，布罗姆·肖特没有获得任何有价值的线索。布罗姆·肖特想要找杰米聊聊天，但是每次当布罗姆·肖特想要和杰米聊天的时候都会被杰米的妈妈阿什莉找借口支开。一开始布罗姆·肖特觉得可能是阿什莉不想让杰米太难过，但是每次都是这样，这就不得不引起了布罗姆·肖特的怀疑。于是，布罗姆·肖特就找到了阿什莉谈话。

阿什莉是一个很安静且非常腼腆的人，布罗姆·肖特先是问了一些关于她自己的事情，阿什莉回答起来一如既往的平静。后来，布罗姆·肖特又问起了杰米的一些事情。根据阿什莉的回答判断，杰米也是一个非常内向的

孩子，而且平常与爸爸的感情很好，但是与姐姐好像有些不太和睦。布罗姆·肖特看到阿什莉在谈论杰米的时候话不多，能少说就少说，而且她还故意说一些其他的琐碎小事，想要来转移话题。由此，布罗姆·肖特认为杰米一定有问题，虽然他不能确定杰米一定就是凶手，但是他能够确定阿什莉一定说了谎。于是布罗姆·肖特在阿什莉毫无心理准备的情况下问了一句："威尔逊太太，您的儿子杰米与这桩杀人案有关吗？"这时候原本安静腼腆的阿什莉突然变得异常激动且提高了嗓音说道："不，杰米与这件事情一点关系也没有，我保证。"这让布罗姆·肖特认为情况有些不对，阿什莉像是在说谎，因为阿什莉在肯定地说杰米与此案没有任何关系的时候却在下意识地摇着头，看上去很是担忧，而且她对杰米的问题好像非常敏感，只要一提到杰米，她就有些语无伦次。

布罗姆·肖特看到了她眼中的不安感，而其不安感的程度还是非常大的。于是，布罗姆就展开了对杰米的调查。

后来，布罗姆·肖特再一次询问了阿什莉，并且对阿什莉说道："上次的讯问中，你在说谎。"阿什莉十分淡定地说道："不，警察先生，我没有说谎，我说的都是事实。""不，你在说谎，你上次那样严重的不安感和紧张的神情已经出卖了你。"布罗姆说完拿出一沓关于杰米的资料说："我们调查过了，杰米与他爸爸和姐姐的感情并不是很好，而且他最喜欢的是你，他喜欢时刻和你在一起。"阿什莉听到这里已经不能自已地大声说道："不是的，他不是你们说的那种人，我的孩子是一个正常的孩子！"听罢此话，布罗姆·肖特仿佛找到了线索，于是继续问："杰米就是杀人犯，是不是？"阿什莉愣了一下，眼神一恍惚，她的眼泪就流了下来，最后低着头说道："警察先生，我确实是说谎了，我的儿子只是想要保护我，他不是你们说的那种人。"

布罗姆·肖特通过调查发现杰米就是杀人犯。杰米有"恋母情结"，他时时刻刻都想要黏着自己的母亲。有好几次看到父亲想要对母亲动手动脚，而且只要母亲不服从，父亲就打母亲，所以在一怒之下，杰米就杀害了自己的父亲。而姐姐的死完全是巧合，那天晚上杰米杀死了父亲之后正巧被赶过来的姐姐看到了，姐姐叫喊时说的那句"你这个变态狂，我要打911，

让警察抓你去坐牢”严重地刺激着已经失去理智的杰米，于是他将姐姐一起杀死了。

而这就是 20 世纪 80 年代芝加哥很著名的“少年连环杀人案”，在这起事件中，布罗姆·肖特发挥出了自己的测谎优势，从杰米的妈妈开始着手，识破了她的谎言，然后一步一步地挖掘到了案情的真相。显然，FBI 探员在破案过程中看到了常人所不能看到的心理特征，经过分析，得出了对方是在说谎。由此可见，看到对方的心理特征是成为测谎专家的必备常识。

FBI 的成员在办事和破案的时候能够看到对方那常人所看不到的心理特征，所以他们才能够从心理上分析出对方说谎的原因。毕竟说谎者总能露出一些异常的行为，或者是表达出不合乎逻辑的思维，而这就是识破谎言的突破点所在，只有抓住了这些才能顺利地破谎。但是心理学专家研究表明，这些异常的心理特征展现在说谎者身上的时间会很短暂，所以想要及时地抓住这些心理特征，就必须加强自我心理上的锻炼，争取让自己像 FBI 那样看到常人所看不到的这些短暂的心理特征，从而使自己成为一个识破谎言的高手。

3. 弄清楚对手最害怕什么的重要性

FBI 经常与犯罪分子打交道，无论犯罪分子多么狡猾，案件多么棘手，FBI 总能成功地侦破案件，将犯罪分子绳之以法。那么，他们究竟是怎么做到的呢？对此，执掌联邦调查局近半个世纪之久，甚至令美国总统都有些忌惮的 FBI 局长胡佛表示，要想成功地掌控对手，就要弄清楚对手最害怕什么。胡佛不仅是这样说的，也是一直这样做的。他之所以令美国政界的人士，甚至美国总统都颇为忌惮，其主要原因就是胡佛手中掌控了这些人的很多秘密，清楚地了解他们的恐惧所在。也就是说，胡佛了解这些人最害怕什么，所以，胡佛才能在与这些人的博弈中一次次地取得胜利，甚至当胡佛局长去世后，这些人也不敢拿联邦调查局开刀。

1924 年，胡佛从一名司法部年轻律师直接升为联邦调查局局长，这让很

多人大跌眼镜。然而，更让人意想不到的是，胡佛竟然在联邦调查局局长这个位子上坐了 48 年之久，一直到 1972 年他离开人世（享年 77 岁）。在胡佛执掌联邦调查局的近半个世纪里，美国换过多任总统，但联邦调查局局长却从来没有变过。可以说，胡佛是美国历史上的一个奇迹，他对美国政坛的影响极其深远，乃至之后的联邦调查局局长没有任何一位的影响力可以超过他。而他之所以对美国政坛的影响如此之深，主要就是由于在他担任 FBI 局长这段时间内，建立起了一支组织严密、行动迅速的队伍，而这支队伍在胡佛局长的指挥下，不断地搜集各个政府高层，包括美国总统的秘密、把柄，令这些人敢怒而不敢言，以至于胡佛局长一去世，各个政府官员都暗地拍手称快。

在胡佛的影响下，联邦调查局探员们也是这么做的，他们面对狡猾的对手时，总是事先掌握对手的把柄，了解对手最害怕什么，从而令对手败下阵来，侦破了不少棘手案件。FBI 高级探员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就曾经碰到过这样一个案件：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一个博物馆发生了一起文物被盗事件，当地警方经过多方调查终于锁定了一名犯罪嫌疑人，并将这名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然而，警方在对这名犯罪嫌疑人的审讯中却没有得到任何与文物被盗有关的线索。

无奈之下，当地警方只好联系联邦调查局，并向他们请求援助。就这样，路易・帕特里克・格雷接手了此案。

路易・帕特里克・格雷接手此案后，并没有直接审讯犯罪分子，而是向警察局局长询问："你们是怎么审讯这名犯罪嫌疑人的？"

警察局局长说道："我们采用了各种各样的方式，比如威逼利诱、高压措施等，但这名犯罪嫌疑人却像顽石一样顽固，始终不肯交代自己的犯罪经过。"

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听完警察局局长的话后，认真思考了一下，说道："对付这样顽固的犯罪嫌疑人，要掌握他们的把柄，弄清楚他们最害怕什么，这样才能打破他们的心理防线，顺利侦破此案。"

说完，路易・帕特里克・格雷便认真查看这名犯罪嫌疑人的个人档案，

发现这名犯罪嫌疑人名叫卡尔·布莱德，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因车祸去世了，他的祖母亲手把他抚养长大，而卡尔·布莱德也对祖母十分尊敬、孝顺。但不久前，他的祖母患了一场重病，需要一笔高昂的手术费。

看到这里，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好像明白了什么，他的眼中流露出一丝了然的神色。

在路易·帕特里克·格雷审讯犯罪嫌疑人卡尔·布莱德时，起初他也是一直抵赖，但当路易·帕特里克·格雷提及卡尔·布莱德的祖母时，他一下子变得紧张起来。路易·帕特里克·格雷明白自己抓住了他的要害，于是他继续对犯罪嫌疑人的心理进行攻击，并说道："你的祖母肯定也不希望你成为一名犯罪分子，只要你能主动坦白，并交出被盗的文物，我保证你可以获得一定的豁免权。"

当听完路易·帕特里克·格雷的这番话后，卡尔·布莱德流下了悔恨的泪水，并说道："其实，我也不想做出让祖母失望的事情，但祖母病情严重，我身上没有足够的资金来支付那笔高昂的手术费，无奈之下就偷了文物，想用它换得一笔资金，然后为祖母做手术……"

最后，卡尔·布莱德由于主动坦白、交出了被盗文物而得到了从轻处罚——被判 6 个月，而他的祖母也在路易·帕特里克·格雷的帮助下做了手术，并取得了成功。当然，卡尔·布莱德在 6 个月后需要通过打工分期付完其祖母手术所需的费用。

路易·帕特里克·格雷之所以能成功侦破此案，正是因为他掌握了犯罪嫌疑人的弱点，知道犯罪嫌疑人最害怕什么，之后再对症下药，采取适宜的方法，使得犯罪嫌疑人主动交代了自己的罪行，并交出了被盗文物。